唐 李延壽 撰

北史

第三册

卷一七至卷二六（傳）

中華書局

北史卷十七

列傳第五

景穆十二王上

景穆皇帝十四男：恭皇后生文成皇帝。袁椒房生陽平幽王新成。尉椒房生京兆康王子推、濟陰王小新成。陽椒房生汝陰靈王天賜。樂良厲王萬壽、廣平殤王洛侯母並闕。孟椒房生任城康王雲。劉椒房生南安惠王楨、城陽康王長壽。慕容椒房生章武敬王太洛。尉椒房生樂陵康王胡兒。孟椒房生安定靖王休。趙王深早薨，無傳，母闕。魏舊太子後庭未有位號，文成卽位，景穆宮人有子者，並號爲椒房。

陽平王新成，太安三年封，後爲內都大官。薨，謚曰幽。

長子安壽襲爵，孝文後賜名頤。累遷懷朔鎭大將。都督三道諸軍事北討，詔徵赴京，勗以戰伐之事。對曰：「當仰杖廟算，使呼韓同渭橋之禮。」帝歎曰：「壯哉王言，朕所望也。」未發，遭母憂，詔遣侍臣以金革敦喩，旣殯而發。與陸叡集三道諸將議軍途所詣。於是中道出黑山，東道趣士盧河，西道向侯延河。軍過大磧，大破蠕蠕。頤入朝，詔曰：「王之前言，果不虛也。」後除朔州刺史。及恒州刺史穆泰謀反，遣使推頤爲主，頤密以狀聞，泰等伏誅，帝甚嘉之。宣武景明元年，薨於青州刺史，〔一〕謚曰莊王。傳國至孫宗胤，明帝時，坐殺叔父賜死，爵除。

頤弟衍，字安樂，賜爵廣陵侯，位梁州刺史。表請假王，以崇威重。詔曰：「可謂無厭求也，所請不合。」轉徐州刺史。至州病重，帝敕徐成伯乘傳療疾。差，成伯還。帝曰：「卿定名醫。」賚絹三千疋。成伯辭，請受一千。帝曰：「詩云：『人之云亡，邦國殄瘁。』以是而言，豈惟三千疋乎？」其爲帝所重如此。後所生母雷氏卒，表請解州。詔曰：「先君餘尊之所厭，禮之明文。季末陵遲，斯典或廢。侯旣親王之子，宜從餘尊之義，便可大功。」後卒於雍州刺史，謚曰康侯。衍性淸愼，所在廉潔，又不營產業，歷牧四州，皆有稱績，亡日無斂屍具。

子暢，字叔暢，從孝武帝入關，拜鴻臚，封博陵王。大統三年東討，沒於陣。

子斂，嗜酒多費，家爲之貧。其婿柱國乙弗貴、大將軍大利稽祐家貲皆千萬，每營給

之。歛隨即散盡，而帝不之責。貴、祐後遂絕之。位儀同三司，改封南武縣公。

暢弟融，字叔融，貌甚短陋，驍武過人。莊帝謀殺尒朱榮，以融爲直閤將軍。及尒朱兆入洛，融逃人間。後從孝武入關，封魏興王，位侍郎、殿中尚書。

衍弟欽，字思若，位中書監、尚書右僕射、儀同三司。欽色尤黑，故時人號爲黑面僕射。欽淫從兄麗妻崔氏，爲御史中尉封回劾奏，遇赦免。尋除司州牧。欽少好學，早有令譽。時人語曰：「皇宗略略，壽安、思若。」及晚年貴重，不能有所匡益，論者輕之。欽曾託青州人高僧壽爲子求師，師至，未幾逃去。欽以讓僧壽。僧壽性滑稽，反謂欽曰：「凡人絕粒七日乃死，始經五朝，便爾逃遁，去食就信，實有所闕。」欽乃大慚，於是待客稍厚。後除司空公，封鉅平縣公。於河陰遇害，贈假黃鉞、太師、太尉公。

子子孝，字季業，早有令譽。年八歲，司徒崔光見而異之，曰：「後生領袖，必此人也。」孝武帝入關，不及從駕。後赴長安，封義陽王。子孝美容儀，善笑謔，好酒愛士，縉紳歸之，賓客常滿，終日無倦。性又寬慈，敦穆親族。乃置學館於私第，集羣從子弟，晝夜講讀。幷給衣食，與諸子同。後歷尚書令、柱國大將軍。子孝以國運漸移，深自貶晦，日夜縱酒。後例降爲公，復姓拓拔氏。未幾，卒，子賓襲。

京兆王子推，太安五年封，位侍中、征南大將軍、長安鎭大將。子推性沈雅，善於綏接，秦、雍之人服其威惠。入爲中都大官，察獄有稱。獻文將禪位於子推，以大臣固諫，乃傳孝文。孝文卽位，拜侍中、本將軍、開府儀同三司、青州刺史。未至，道薨。

子太興襲，拜長安鎭大將。以黷貨削除官爵。後除秘書監，還復前爵，改封西河。轉守衞尉卿。初，太興遇患，請諸沙門行道，所有資財，一時布施，乞求病愈，名曰散生齋。及齋後，僧皆四散，有一沙門方云乞齋餘食。太興戲之曰：「齋食旣盡，唯有酒肉。」沙門曰：「亦能食之。」因出酒一斗，羊脚一隻。食盡，猶言不飽。及辭出後，酒肉俱在。出門追之，無所見。太興遂佛前乞願：「向者之師，當非俗人。若此病得差，卽捨王爵入道。」未幾便愈，遂請爲沙門。表十餘上，乃見許。時孝文南討在軍，詔皇太子於四月八日爲之下髮，施帛二千疋。旣爲沙門，名僧懿，居嵩山。太和二十二年終。

子昴，字伯暉，襲，薨。

昴子悰，字魏慶，襲。孝靜時，累遷太尉、錄尙書事、司州牧、青州刺史。薨於州，贈假黃鉞、太傅、司徒公，謚曰文。悰寬和有度量，美容貌，風望儼然，得喪之間，不見於色。性

清儉，不營產業，身死之日，家無餘財。

昻弟仲景，性嚴峭。孝莊時，兼御史中尉，京師肅然。每向臺，恒駕赤牛，時人號「赤牛中尉」。太昌初，爲河南尹，奉法無私。時吏部尚書樊子鵠部下縱橫，又爲盜竊。仲景密加收捕，悉獲之，咸卽行決。於是豪貴寒心。孝武帝將入關，授仲景中軍大都督，留京師。齊神武欲至洛陽，仲景遂棄妻子，追駕至長安，仍除尚書右僕射，封順陽王。

仲景既失妻子，乃娶故尒朱天光妻也列氏。本倡女，有美色，仲景甚重之。經數年，前妻叔袁紇氏自洛陽間行至。也列遂徙居異宅。久之，有姦。事露，詔仲景殺之。仲景寵情愈至，謬殺一婢，蒙其屍而厚葬以代焉。列徙於密處，人莫知其詐。仲景三子濟、鍾、奉，叔袁紇氏生也，皆以宗室，早歷清官。仲景以列尙在，恐妻子漏之，乃謀殺袁紇。紇先覺，復欲陰害列。列謂從奴曰：「若袁紇殺我，必投我厠中；我告丞相，冀或不死。若不理首愆，猶埋我好地，爾爲我告之。」奴遂告周文帝。周文依奏，詔笞仲景一百，免右僕射，以王歸第。仲景仍也列以自告而逐之。仲景猶私不已。又有告者，詔重笞一百，付宗正，官爵盡除。也列、袁紇於是同居。大統通焉。後周文帝以其歷任有令名，且杖策追駕，乃奏復官爵。五年，除幽州刺史。仲景多內亂，後就州賜死。

仲景弟暹，字叔照。孝莊初，除南兗州刺史。在州猛暴，多所殺害。元顥入洛，暹據州不屈。莊帝還宮，封汝陽王，累遷秦州刺史。先秦州城人屢爲反覆，暹盡誅之，存者十一二。普泰元年，除涼州刺史，貪暴無極。欲規府人及商胡富人財物，詐一臺符，誑諸豪等，云欲加賞。〔二〕一時屠戮，所有資財生口，悉沒自入。孝靜時，位侍中、錄尙書事。薨，贈太師、錄尙書。子沖襲。無子，國絕。

太興弟遙，字太原，有器望。以左衞將軍從孝文南征，賜爵饒陽男。宣武初，遭所生母憂，表請解任。詔以餘尊所厭，不許。明帝初，累遷左光祿大夫，仍領護軍。

時冀州沙門法慶旣爲妖幻，遂說勃海人李歸伯。歸伯合家從之，招率鄉人，推法慶爲主。法慶以歸伯爲十住菩薩、平魔軍司、定漢王，自號大乘。殺一人者爲一住菩薩，殺十人者爲十住菩薩。又合狂藥，令人服之，父子兄弟不相知識，唯以殺害爲事。〔三〕刺史蕭寶夤遣兼長史崔伯驎討之，敗於煮棗城，伯驎戰沒。凶衆遂盛，所在屠滅寺舍，斬戮僧尼，焚燒經像，云：「新佛出世，除去衆魔。」詔以遙爲使持節、都督北征諸軍事，討破之。〔四〕禽法慶，幷其妻尼惠暉等，斬法慶，傳首京師，後禽歸伯，戮於都市。〔五〕

初，遙大功昆弟皆是景穆之孫，至明帝而本服絕，故除遙等屬籍。遙表曰：

竊聞聖人所以南面而聽天下，其不可得變革者，則親也尊也。四世而緦服窮，五世而祖免，六世而親屬竭矣。去茲以往，猶繫之以姓而弗別，綴之以食而弗殊。又律云議親者，非唯當世之屬親，歷謂先帝之五世。謹尋斯旨，將以廣帝宗，重盤石。先皇所以變茲事條，爲此別制者，太和之季，方有意於吳、蜀，經始之費，慮深在初，割滅之起，暫出當時也。且臨淮王提分屬籍之始，高祖賜帛三千疋，所以重分離；樂良王長命亦賜縑二千疋，所以存慈眷。此皆先朝殷勤克念，不得已而然者也。

古人有言，「百足之蟲，至死不僵」者，以其輔己者衆。臣誠不欲妄親太階，苟求潤屋，但傷大宗一分，則天子屬籍不過十數人而已。在漢諸王之子，不限多少，皆列土而封，謂之曰侯，至于魏、晉，莫不廣胙河山，稱之曰公者，蓋惡其大宗之不固，骨肉之恩疏矣。

臣去皇上雖是五世之遠，於先帝便是天子之孫。高祖所以國秩祿賦，復給衣食，后族唯給其賦，不與衣食者，欲以別外內，限異同也。今諸廟之感，在心未忘，行道之悲，倏然已及。其諸封者，身亡之日，三年服終，然後改奪。今朝廷猶在遏密之中，便議此事，實用未安。

詔付尚書博議以聞。尚書令任城王澄、尚書左僕射元暉奏同遙表，靈太后不從。卒，謚曰

宣公。

遙弟恒，字景安，粗涉書史。恒以春秋之義，爲名不以山川，表求改名芝。〔六〕歷位太常卿、中書監、侍中。後於河陰遇害，贈太傅、司徒公，諡曰宣穆公。

濟陰王小新成，和平二年封，頗有武略。庫莫奚侵擾，詔新成討之。新成乃多爲毒酒，賊逼，便棄營而去。賊至，競飲，遂簡輕騎縱擊，俘馘甚多。後位外都大官。薨，贈大將軍，諡曰惠公。〔七〕

子鬱，字伏生，襲。位開府，爲徐州刺史。以黷貨賜死，國除。

長子弼，字邕明，剛正有文學，位中散大夫。以世嫡，應襲先爵。爲季父尙書僕射麗因于氏親寵，遂奪弼王爵，橫授同母兄子誕。於是弼絕棄人事，託疾還私第。宣武徵爲侍中，弼上表固讓。入嵩山，以穴爲室，布衣蔬食。卒。建義元年，子暉業訴復王爵。永安三年，追贈尙書令、司徒公，諡曰「文獻」。初，弼嘗夢人謂之曰：「君身不得傳世封，其紹先爵者，君長子紹遠也。」弼覺，即語暉業，終如其言。

暉業少險薄，多與寇盜交通。長乃變節，涉子史，亦頗屬文，而慷慨有志節。歷位司空、太尉，加特進，領中書監，錄尙書事。齊文襄嘗問之曰：「比何所披覽？」對曰：「數尋伊、霍之傳，不讀曹、馬之書。」暉業以時運漸謝，不復圖全，唯事飲啗，一日三羊，三日一犢。又嘗賦詩云：「昔居王道泰，濟濟富羣英。今逢世路阻，狐兔鬱縱橫。」齊初，降封美陽縣公，開府儀同三司、特進。

暉業之在晉陽也，無所交通，居常閑暇，乃撰魏藩王家世，號爲辨宗錄四十卷，行於世。位望隆重，又以性氣不倫，每被猜忌。

天保二年，從駕至晉陽，於宮門外駡元韶曰：「爾不及一老嫗，背負璽與人，何不打碎之！我出此言，知卽死，然爾亦詎得幾時！」文宣聞而殺之，幷斬臨淮公孝友。孝友臨刑，驚惶失措，暉業神色自若。仍鑿冰沈其屍。

暉業弟昭業，頗有學尙，位諫議大夫。莊帝將幸洛南，昭業立於閶闔門外，叩馬諫，帝避之而過。後勞勉之。位給事黃門侍郎、衞將軍、右光祿大夫。卒，謚曰文侯。

鬱弟偃，位太中大夫。

子誕，字曇首。初，誕伯父鬱以貪汙賜死，爵除。詔以誕，偃正妃子，立爲嫡孫，特聽紹

封。累遷齊州刺史。在州貪暴，大爲人患。牛馬騾驢，無不逼奪，家之奴隸，悉迫取良人爲婦。有沙門爲誕採藥，還見誕，問外消息，對曰：「唯聞王貪，願王早代。」誕曰：「齊州七萬家，吾至來，一家未得三十錢，何得言貪？」後爲御史中尉元纂所糾，會赦免。薨，諡靜王。

子撫，字伯懿，襲。莊帝初，爲從兄暉業訴奪王爵。

偃弟麗，字寶掌，位兼宗正卿、右衞將軍。遷光祿勳，宗正、右衞如故。時秦州屠各王法智推州主簿呂苟兒爲主，號建明元年，置立百官，攻逼州郡。涇州人陳瞻亦聚衆自稱王，號聖明元年。以麗爲使持節、都督，與楊椿討之。苟兒率衆十餘萬，屯孤山，別據諸險，圍逼州城。麗出擊，大破之，便進軍水洛。賊徒逆戰，麗夜擊走之。行秦州事李韶破苟兒于孤山，乘勝追掩，獲其父母妻子。諸城之圍，亦悉奔散。苟兒率其王公三十餘人詣麗請罪。麗因平賊之勢，枉掠良善七百餘人。宣武嘉其功，詔有司不聽追檢。

拜雍州刺史，爲政嚴酷，吏人患之。其妻崔氏誕一男，麗遂出州獄囚，死及徒、流案未申臺者，一時放免。遷冀州刺史，入爲尚書左僕射。帝問曰：「聞公在州殺戮無理，枉濫非一，又大殺道人。」對曰：「臣在冀州可殺道人二百許人，亦復何多？」帝曰：「一物不得其所，若納諸隍，況殺道人二百，而言不多！」麗脫冠謝，賜坐。卒，諡曰威。

子顯和，少有節操，歷司徒記室參軍。司徒崔光每見之，曰：「元參軍風流清秀，容止閑雅，乃宰相之器。」除徐州安東府長史。刺史元法僧叛，顯和與戰被禽。執手命與連坐。顯和曰：「顯和與阿翁同源別派，皆是盤石之宗，一朝以地外叛，若遇董狐，能無慚德？」遂不肯坐。法僧猶欲慰喻。顯和曰：「乃可死作惡鬼，不能生爲叛臣！」及將殺之，神色自若。建義初，贈秦州刺史。

汝陰王天賜，和平二年封，〔八〕後爲內都大官。孝文初，殿中尙書胡莫寒簡西部敕勒豪富兼丁者，爲殿中武士，而大納財貨。衆怒，殺莫寒及高平假鎭將奚陵。於是諸部敕勒悉叛。詔天賜與給事中羅雲討之。前鋒敕勒詐降，雲信之。副將元伏曰：「敕勒色動，恐有變，今不設備，將爲所圖。」雲不從。敕勒襲殺雲，天賜僅得自全。累遷懷朔鎭大將。坐貪殘，恕死，削除官爵。卒，孝文哭於思政觀，贈本爵，葬從王禮，諡曰靈王。

子逞，字萬安，卒於齊州刺史，諡曰威。

逞子慶和，東豫州刺史，爲梁將所攻，舉城降之。梁武以爲北道總督、魏王。至項城，朝廷出師討之，望風退走。梁武責之曰：「言同百舌，膽若鼷鼠。」遂徙合浦。

暹弟汎，字普安，自元士稍遷營州刺史。性貪殘，人不堪命，相率逐之，汎走平州。後除光祿大夫、宗正卿，封東燕縣男。於河陰遇害。

汎弟脩義，字壽安，頗有文才。自元士稍遷齊州刺史。脩義以齊州頻喪刺史，累表固辭，詔不許，聽隨便立解宇。脩義乃移東城。爲政寬和。遷秦州刺史。明帝初，表陳庶人禧、庶人愉等，請宥前愆，賜葬陵域。靈太后詔曰：「收葬之恩，事由上旨，藩岳何得越職干陳！」

在州多受納。累遷吏部尙書。及在銓衡，唯事貨賄，授官大小，皆有定價。時中散大夫高居者，有旨先敍。上黨郡缺，居遂求之。脩義私已許人，抑居不與。居大言不遜，脩義命左右牽曳之，居對大衆呼天唱賊。人問居曰：「白日公庭，安得有賊？」居指脩義曰：「此坐上者，違天子明詔，物多者得官，京師白劫，此非大賊乎？」脩義失色。居行罵而出，後欲邀車駕論脩義罪狀，左僕射蕭寶夤喩之乃止。

二秦反，假脩義兼尙書右僕射、西道行臺、行秦州事，爲諸軍節度。脩義性好酒，每飮連日，遂遇風病，神明昏喪，雖至長安，竟無部分之益。元志敗沒，賊東至黑水，更遣蕭寶夤討之，以脩義爲雍州刺史。卒於州，贈司空，諡曰文。

子均，位給事黃門侍郎。後入西魏，封安昌王，位開府儀同三司。薨，贈司空，諡曰平。

子則，字孝規，襲爵，位義州刺史。仕周爲小冢宰、江陵總管。

子文都，性梗直，仕周爲右侍上士。隋開皇初，授內史舍人。煬帝卽位，累遷御史大夫，坐事免。未幾，授太府卿，甚有當時譽。大業十二年，〔九〕帝幸江都宮，詔文都與段達、皇甫無逸、韋津等同爲東都留守。帝崩，文都與達、津等共推越王侗爲帝。侗署文都爲內史令、開府儀同三司、光祿大夫、左驍衞大將軍、攝右翊衞將軍、魯國公。

旣而宇文化及立秦王浩爲帝，擁兵至彭城，所在響震。文都諷侗遣使通於李密。密乃請降，因授官爵，禮其使甚厚。王世充不悅，文都知之，陰有誅世充計。侗以文都領御史大夫，世充固執而止。盧楚說文都誅之，文都遂懷奏入殿。有人以告世充，世充馳還含嘉城。至夜難作，攻東太陽門而入，拜於紫微觀下，曰：「請斬文都，歸罪司寇。」侗見兵勢盛，遣其所署將軍黃桃樹執文都以出。文都顧謂侗曰：「臣今朝亡，陛下亦當夕及。」侗慟哭遣之，左右莫不憫默。出至興敎門，世充令左右亂斬之，諸子並見害。

則弟矩，字孝矩，西魏時，襲祖爵始平縣公，拜南豐州刺史。時見元氏將危，陰謂昆季

曰：「宇文之心，路人所見。顚而不扶，焉用宗子！」爲兄則所遏，乃止。後周文爲兄子晉公護娶其妹爲妻，情好甚密。及護誅，坐徙蜀。後拜司憲大夫。隋文帝重其門地，娶其女爲房陵王妃。及爲丞相，拜少冢宰，位柱國，賜爵洵陽郡公。及房陵立爲皇太子，立其女爲皇太子妃，親禮彌厚，拜壽州總管。時陳將任蠻奴等屢寇江北，復以孝矩領行軍總管，屯兵江上。後以年老，上表乞骸骨。轉涇州刺史。卒官，謚曰簡。子無竭嗣。

矩次弟雅，字孝方，有文武幹用。開皇中，歷左領左右將軍、集沁二州刺史，封順陽郡公。

雅弟褒，字孝整，少有成人量。年十歲而孤，爲諸兄所愛養。善事諸兄。諸兄議欲別居，褒泣諫，不從。家素富，多金寶，褒一無所受，脫身而出。仕周，位開府、北平縣公、趙州刺史。從韋孝寬平尉遲迥，以功拜柱國，進封河間郡公。

隋開皇中，拜原州總管。有商人爲賊劫，其人疑同宿者而執之。褒察其色寃而辭正，遂捨之。商人詣闕訟褒受金縱賊。隋文帝遣窮之，使者簿責褒何故利金而捨盜。褒引咎無異辭。使者與褒俱詣京師，遂坐免官。其盜尋發他所。上謂曰：「何至自誣？」褒曰：「臣受委一州，不能息盜，臣罪一也；百姓爲人所謗，不付法司，懸卽放免，臣罪二也；無顧形迹，

至令爲物所疑，〔一〇〕臣罪三也。臣有三罪，何所逃責！臣又不言受賂，使者復將有所窮究，然則縲紲橫及良善，重臣之罪，是以自誣。」上歎異之，稱爲長者。

煬帝卽位，拜齊郡太守。及遼東之役，郡官督事者前後相屬。有西曹掾當行，詐疾，褒杖之。掾大言曰：「我將詣行在所，欲有所告。」褒大怒，因杖百餘，數日死。坐免官，卒于家。

樂良王萬壽，和平二年封，〔一一〕拜征東大將軍，〔一二〕鎭和龍。性貪暴，徵還，道憂薨，謚曰厲王。

子康王樂平襲。薨。

子長命襲。坐殺人賜死，國除。

子忠，明帝時，復前爵，位太常少卿。孝武帝汎舟天泉池，命宗室諸王陪宴。忠愚而無智，性好衣服，遂著紅羅襦，繡作領，碧紬袴，錦爲緣。帝謂曰：「朝廷衣冠，應有常式，何爲著百戲衣？」忠曰：「臣少來所愛，情存綺羅，歌衣舞服，是臣所願。」帝曰：「人之無良，乃至此乎！」

廣平王洛侯，和平二年封。薨，諡曰殤。無子，後以陽平幽王第五子匡後之。

匡字建扶，性耿介，有氣節。孝文器之，謂曰：「叔父必能儀形社稷，匡輔朕躬，今可改名爲匡，以成克終之美。」宣武卽位，累遷給事黃門侍郎。茹皓始有寵，百僚微憚之。帝曾於山陵還，詔匡陪乘，又命皓登車。皓褰裳將上，匡諫，帝推之令下，皓恨匡失色。當時壯其忠謇。宣武親政，除肆州刺史。匡既忤皓，懼爲所害，廉愼自修，甚有聲績。遷恒州刺史。徵爲大宗正卿、河南邑中正。

匡奏親王及始蕃、二蕃王妻，悉有妃號；而三蕃以下，皆謂之妻。上不得同爲妃名，而下不及五品以上有命婦之號，竊以爲疑。詔曰：「夫貴於朝，妻榮於室，婦女無定，升從其夫。三蕃既啓王封，妃名亦宜同等。妻者齊也，理與己齊，可從妃例。」自是三蕃王妻，名號始定。後除度支尙書。匡表引樂陵、章武之例，求紹洛侯封。詔付尙書議。尙書奏聽襲封，以明興絕之義。

時宣武委政於高肇，宗室傾憚，唯匡與肇抗衡。先自造棺，置於聽事，意欲輿棺詣闕，論肇罪惡，自殺切諫。肇聞而惡之。後因與太常卿劉芳議爭權量，遂與肇聲色。御史中尉

王顯奏匡曰：

自金行失御，羣僞競興，禮壞樂崩，彝倫攸斁。高祖孝文皇帝以睿聖統天，克復舊典。乃命故中書監高閭，廣旌儒林，推尋樂府，以黍裁寸，將均周、漢舊章。屬雲構中遷，尚未云就。高祖睿思玄深，參考經、記，以一黍之大，用成分體，準之爲尺，宣布施行。

暨正始中，故太樂令公孫崇輒自立意，以黍十二爲寸，別造尺度，定律刊鍾。皆向成訖，表求觀試。時敕太常卿臣芳，以崇造旣成，請集朝英，議其得否。芳疑崇尺度與先朝不同，察其作者，於經史復異，推造鮮據，非所宜行。時尚書令臣肇、清河王懌等，以崇造乖謬，與周禮不同，遂奏臣芳依周禮更造，成訖量校，從其善者。而芳以先朝尺度，事合古典，乃依前詔書，以黍刊寸，並呈朝廷，用裁金石。于時議者多云芳是。唯黃門侍郎臣孫惠蔚與崇扶同。二途參差，頻經考議。而尚書令臣肇以芳造。崇物故之後，而惠蔚亦造一尺，仍云扶。〔二三〕以比崇尺，自相乖背。量省二三，謂芳一尺爲得。〔二四〕而尚書臣匡表云，劉、孫二尺，長短相傾，稽考兩律，所容殊異，言取中黍，校彼二家，云並參差，折中無所，〔二五〕自立一途，請求議判。當時議者，或是於匡，兩途舛駁，未卽時定。肇又云：「權斛斗尺，班行已久，今者所論，豈踰先旨，宜仰依先朝故尺爲定。」

自爾以後，而匡與肇厲言都坐，聲色相加，高下失其常倫，喧競無復彝序。匡更表列，據己十是，云芳十非。又云：「肇前被敕旨，共芳營督，規立鍾石之名，希播制作之譽。乃憑樞衡之尊，藉舅氏之勢，與奪任心，臧否自己，阿黨劉芳，遏絕臣事。望勢雷同者，接以恩言；依經案古者，即被怒責。雖未指鹿化馬，移天徙日，實使蘊藉之士，聳氣坐端；懷道之夫，結舌筵次。」又言：「芳昔與崇競，恒言自作，今共臣論，忽稱先朝。豈不前謂可行，輒欲自取；後知錯謬，便推先朝。殊非大臣之體，深失爲下之義。復考校勢臣之前，量度偏頗之手，臣必刖足內朝，抱璞人外。」囂言肆意，彰於朝野。

然匡職當出納，獻替所在，斗尺權度，正是所司。若己有所見，能練臧否，宜應首唱義端，早辨諸惑，何故默心隨從，不關一言，見芳成事，方出此語？計芳才學，與匡殊懸，所見淺深，不應相匹。今乃始發，恐此由心，借智於人，規成虛譽。況匡表云：「所據銅權，形如古誌，明是漢作，非莽別造。」及案權銘，「黃帝始祖，德布於虞，虞帝始祖，德布於新」。若莽佐漢時事，寧有銘僞新之號哉？又尋莽傳，云莽居攝，即變漢制度。考校二證，非漢權明矣。復云「芳之所造，又短先朝之尺」。臣既比之，權然相合。〔一六〕更云「芳尺與千金堰不同」。臣復量比，因見其異，二三浮濫，難可據準。又云「共構虛端，妄爲疑似，託以先朝，云非己製」。臣案此欺詐，乃在於匡，不在於芳。何以言之？

芳先被敕，專造鍾律，管籥優劣，是其所裁，權斛尺度，本非其事。比前門下索芳尺度，而芳牒報云「依先朝所班新尺，復應下黍，更不增損，爲造鍾律，調正分寸而已」。檢匡造時，在牒後一歲，芳於爾日，匡未共爭，已有此牒，豈爲詐也？計崇造寸，積黍十二，羣情共知。而芳造寸，唯止十黍，亦俱見。〔一七〕先朝詔書，以黍成寸，首尾歷然，寧有輒欲自取之理？肇任居端右，百僚是望，言行動靜，必副具瞻。若恃權阿黨，詐託先詔，將指鹿化馬，徙日移天，卽是魏之趙高，何以宰物？肇若無此，匡既誣毀宰相，訕謗時政，阻惑朝聽，不敬至甚。請以肇、匡並禁尙書，推窮其原，付廷尉定罪。

詔曰可。有司奏匡誣肇，處匡死刑。宣武恕死，降爲光祿大夫。又兼宗正卿。出爲兗州刺史。匡臨發，帝引見於東堂，勞勉之。匡猶以尺度金石之事，國之大經，前雖爲南臺所彈，然猶許更議，若議之日，願聽臣暫赴。帝曰：「劉芳學高一時，深明典故。其所據者，與先朝尺乃寸過一黍，〔一八〕何得復云先朝之意也？兗州既所執不經，後議之日，何待赴都也。」

明帝初，入爲御史中尉。匡嚴於彈糾，始奏于忠，次彈高聰等免官，靈太后並不許。違其糾惡之心，〔一九〕又慮匡辭解，欲奬安之，進號安南將軍，後加鎭東將軍。

匡屢請更權衡不已，於是詔曰：「謹權審度，自昔令典，定章革曆，往代良規。匡宗室賢

亮，留心既久，可令更集儒貴，以時驗決，必務權衡得衷，令寸籥不舛。」又詔曰：「故廣平殤王洛侯體自恭宗，茂年薨殞，國除祀廢，不祀忽諸。匡親同若子，私繼歲久，宜樹維城，永茲盤石，可特襲王爵，封東平郡王。」匡所制尺度訖，請集朝士議定是非，詔付門下、尚書、三府、九列議定以聞。太師、高陽王雍等議，以爲「晉中書監荀勗所造之尺，與高祖所定，毫釐略同。侍中崔光得古象尺，于時亦準議令施用。仰惟孝文皇帝德邁前王，叡明下燭，不刊之式，事難變改。臣等參論，請停匡議，永遵先皇之制。」詔從之。

匡每有奏請，尙書令、任城王澄時致執奪。匡剛隘，內遂不平。先所造棺，猶在僧寺，乃復修事，將與澄相攻。澄頗知之，後將赴省，與匡逢遇，騶卒相撾，朝野駭愕。澄因是奏匡罪狀三十餘條，廷尉處以死刑。詔付八議，特加原宥，削爵除官。三公郎中辛雄奏理之。後特除平州刺史，徙青州刺史。尋爲關右都督、兼尙書行臺。遇疾，還京。孝昌初，卒，諡曰文貞。後追復本爵，改封濟南王。

第四子獻襲，薨。子祖育襲。武定初，墜馬薨。子勱又襲。齊受禪，爵例降。

校勘記

〔一〕宣武景明元年薨於青州刺史　百衲、北、殿三本脫「元」字，南、汲二本作「六」，魏書卷一九上補

殿本作「元」。按本書卷四宣武紀繫於景明元年十一月。魏書是，今從之。

〔二〕誑諸豪等云欲加賞　諸本「誑」訛作「誣」，據魏書改。

〔三〕唯以殺害爲事　魏書「事」下有「於是聚衆殺阜城令，破勃海郡，殺害吏人」十六字。御覽卷三二六一四九八頁引北史亦有。按魏書此卷本是以北史補，此十六字當是北史脫文。但不補可通，今仍之。

〔四〕詔以遙爲使持節都督北征諸軍事討破之　魏書於「諸軍事」下有「帥步騎十萬以討之。法慶相率攻遙，遙並擊破之。遙遣輔國將軍張虬等率騎追掩」三十二字，御覽引北史唯無「率騎追掩」四字，餘同魏書。按此亦是北史脫文。

〔五〕斬法慶傳首京師後禽歸伯戮於都市　各本無「後禽歸伯」四字，文義不通，南本從魏書挖補。按御覽引北史亦有此四字。今從南本。

〔六〕表求改名芝　按魏書卷九肅宗紀孝昌二年六月、三年正月、卷一〇孝莊紀武泰元年四月、卷五八楊椿傳都見元恒芝，疑卽此人，此處疑脫「恒」字。

〔七〕諡曰惠公　張森楷云：「公」當是「王」之誤。

〔八〕和平二年封　諸本「二」作「三」。按本書卷二文成紀，天賜封汝陰王在和平二年七月魏紀同，今據改。

〔九〕大業十二年　諸本「二」作「三」。按本書卷一二煬帝紀，煬帝以元文都等五人爲東都留守在十二年七月隋書本紀同。作「三」誤，今據改。

〔一〇〕無顧形迹至令爲物所疑　諸本「令」訛「今」，據隋書卷五〇元孝矩傳、通志卷八四下後魏宗室傳改。

〔一一〕和平二年封　諸本「二」作「三」。按本書卷二文成紀，萬壽封樂良王在和平二年七月魏紀同，今據改。

〔一二〕拜征東大將軍　按魏書卷五高宗紀，和平二年七月作「征北大將軍」，同時受封的濟陰王小新成才是征東大將軍。此「東」字誤。

〔一三〕而尙書令臣肇以芳造崇物故之後而惠蔚亦造一尺仍云扶　按「芳造」下、「扶」下並有脫文。

〔一四〕謂芳一尺爲得　魏書卷一九元匡傳無「一尺」二字。按疑衍「一」字。

〔一五〕折中無所　諸本「折」訛作「抑」，據通志改。

〔一六〕臣旣比之權然相合　按「權」疑是「榷」之訛。「榷」與「確」同音，故借作「確」。謂劉芳所造尺與孝文所定者，「長短無異」，故云「確然相合」。

〔一七〕而芳造寸唯止十黍亦俱見　魏書無「見」字。按疑是「亦」上脫「衆」字。「衆亦俱見」，與上文「羣情共知」對文。

〔一八〕與先朝尺乃寸過一黍　張森楷云：「此文不甚可解，疑有譌誤。」按此句承上文，似指劉芳之尺，但據下文「兗州旣所執不經」語，則明是指元匡所造之尺。據魏書卷一〇七律曆志云：「永平中，崇更造新尺，以一黍之長，累爲寸法。尋太常卿劉芳受詔修樂，以秬黍中者，一黍之廣，卽爲一分。而中尉元匡以一黍之廣，度黍二縫，以取一分。三家紛競，久不能決。（先是）太和十九年，高祖詔以一黍之廣，用成分體；九十黍之長，以定銅尺。有司奏從前詔，而芳尺同高祖所制，故遂典修金石。」黍之長與廣有區別。公孫崇以一黍之長爲一分，故一寸有十二黍之廣。劉芳與孝文並以一黍之廣爲一分，不至「與先朝尺（相比），乃寸過一黍。」元匡折中於公孫崇、劉芳兩家之間，「寸過一黍」，較爲近情。疑此「與」字上有脫文。

〔一九〕違其糾惡之心　魏書「違」上有「以」字，通志「違」上有「又重」二字。按疑脫「重」字。

北史卷十八

列傳第六

景穆十二王下

任城王雲，和平五年封。少聰慧，年五歲，景穆崩，號哭不絕聲。太武抱之泣曰：「汝何知而有成人意也！」獻文時，拜都督中外諸軍事、中都大官，聽訟，甚收時譽。

及獻文欲禪位於京兆王子推，王公卿士莫敢先言。雲進曰：「父子相傳久矣，皇魏未之有革。」太尉源賀又進以爲不可，願思任城之言。東陽公元丕等進曰：「皇太子雖聖德夙彰，然實沖幼。陛下欲隆獨善，其若宗廟何？」帝曰：「儲宮正統，羣公相之，有何不可？」於是傳位孝文。

後蠕蠕犯塞，雲爲中軍大都督，從獻文討之。過大磧，雲曰：「夷狄之馬初不見武頭楯，若令此楯在前，破之必矣。」帝從之，命敕勒首領，執手勞遣之。於是相率而歌，方駕而前，

大破之，獲其兇首。後仇池氐反，又命雲討平之。除開府、徐州刺史。雲以太妃蓋氏薨，表求解任，獻文不許，雲悲號動疾，乃許之。性善撫接，深得徐方之心，爲百姓所追戀，送遺錢貨，一無所受。

再遷冀州刺史，甚得下情，於是合州請戶輸絹五尺、粟五升，以報雲恩。孝文嘉之，詔宣告天下，使知勸勵。遷長安鎮都大將、雍州刺史。雲廉謹自修，留心庶獄，挫抑豪强，〔一〕劫盜止息，州人頌之者千餘人。太和五年，薨於州，遺令薄葬，勿受賵襚，諸子奉遵其旨。謚曰康，陪葬雲中之金陵。

長子澄，字道鏡，少好學，美鬚髮，善舉止，言辭清辯，響若縣鍾。康王薨，居喪以孝聞。襲封，加征北大將軍。以氐羌反叛，除征南大將軍、梁州刺史。文明太后引見誡厲之，顧謂中書令李沖曰：「此兒風神吐發，當爲宗室領袖，是行當不辱命，我不妄談也。」澄至州，誘導懷附，西南款順。加侍中，賜衣一襲，乘黃馬一匹，以旌其能。

轉開府、徐州刺史，甚著聲績。朝京師，引見於皇信堂。孝文詔澄曰：「昔鄭子產鑄刑書而晉叔向非之。此二人皆賢士，得失竟誰？」對曰：「鄭國寡弱，攝於强隣，人情去就，非刑莫制，故鑄刑書以示威。雖乖古式，合今權道。」帝方革變，深善其對，笑曰：「任城當欲爲魏子

產也。朕方創改朝制，當與任城共萬世之功。」後徵爲中書令，改授尙書令。齊庾蓽來朝，見澄音韻遒雅，風儀秀逸，謂主客郎張彝曰：「往魏任城以武著稱，今魏任城乃以文見美也。」

時詔延四廟之子，下逮玄孫之冑，申宗宴於皇信堂，不以爵秩爲列，悉序昭穆爲次，用家人之禮。帝曰：「行禮已畢，欲令宗室各言其志，可率賦詩。」特命澄爲七言連韻，與孝文往復賭賽，遂至極歡，際夜乃罷。

後帝外示南討，意在謀遷，齋於明堂左个。詔太常卿王諶，親令龜卜易筮南伐之事，其兆遇革。澄進曰：「易言革者更也，將欲革君臣之命，湯、武得之爲吉。陛下帝有天下，今日卜征，不得云革命，未可全爲吉也。」帝厲聲曰：「此象云大人武變，〔三〕何言不吉也！」車駕還宮，便召澄，未及升階，遙謂曰：「向者之革，今更欲論之。明堂之忿，懼衆人競言，沮我大計，故厲色怖文武耳。」乃獨謂澄曰：「國家興自北土，徙居平城，雖富有四海，文軌未一。此間用武之地，非可興文。崤函帝宅，河洛王里，因茲大舉，光宅中原，任城意以爲何如？」澄深贊成其事。帝曰：「任城便是我之子房。」加撫軍大將軍、太子少保，又兼尙書左僕射。及車駕幸洛陽，定遷都之策，詔澄馳驛向北，問彼百司，論擇可否。曰：「近論革，今眞所謂革也。」澄既至代都，衆聞遷詔，莫不驚駭。澄援引今古，徐以曉之，衆乃開伏。遂南馳還報，

會車駕於滑臺。帝大悅曰：「若非任城，朕事業不得就也。」從幸鄴宮。除吏部尙書。

及車駕自代北巡，留澄銓簡舊臣。初，魏自公侯以下，動有萬數，冗散無事。澄品爲三等，量其優劣，盡其能否之用，咸無怨者。駕還洛京，復兼右僕射。

帝至北芒，遂幸洪池，命澄侍升龍舟。帝曰：「朕昨夜夢一老公，拜立路左，云晉侍中嵇紹，故此奉迎，神爽卑懼，似有求焉。」澄曰：「陛下經殷墟而弔比干，至洛陽而遺嵇紹，當是希恩而感夢。」帝曰：「朕既有此夢，或如任城所言。」於是求其兆域，遣使弔祭焉。

齊明帝既廢弑自立，其雍州刺史曹武〔三〕請以襄陽內附，車駕將自赴之，引澄及咸陽王禧、彭城王勰、司徒馮誕、司空穆亮、鎭南李沖等議之。禧等或云宜行，或言宜止。帝曰：「衆人意見不等，宜有客主，共相起發。任城與鎭南爲應留之議，朕當爲宜行之論，諸公坐聽，長者從之。」於是帝往復數交，駕遂南征，不從澄及李沖等言。後從征至縣瓠，以疾篤還京。

車駕還洛，引見王公侍臣於淸徽堂。帝曰：「此堂成來，未與王公行宴樂之禮。今與諸賢，欲無高而不升，無小而不入。」因之流化渠。帝曰：「此曲水者，取乾道曲成，萬物無滯。」次之洗煩池。帝曰：「此池亦有嘉魚。」澄曰：「所謂『魚在在藻，有頒其首』。」帝曰：「且取『王在靈沼，於牣魚躍』。」次之觀德殿。帝曰：「射以觀德，故遂命之。」次之凝閑堂。帝曰：「此

堂取夫子閑居之義。不可縱奢以忘儉，自安以忘危，故此堂後作茅茨堂。」謂李沖曰：「此東曰步元廡，西曰遊凱廡。此坐雖無唐堯之君，卿等當無愧於元、凱。」沖對曰：「臣旣遭唐堯之君，敢辭元、凱之譽？」帝曰：「光景垂落，朕同宗有載考之義，卿等將出，何得默爾德音。」卽命黃門侍郎崔光、郭祚、通直郎邢巒、崔休等賦詩言志。燭至，公卿辭退，李沖再拜上千萬歲壽。帝曰：「卿等以燭至致辭，復獻千萬壽，〔四〕朕報卿以南山之詩。」乃曰：「燭至辭退，庶姓之禮；在夜載考，宗族之義。卿等且還，朕與諸王宗室欲成此夜飲。」後坐公事免官。尋兼吏部尙書。

恒州刺史穆泰在州謀反，授澄節，銅武、竹使符，〔五〕御仗左右，仍行恒州事。行達雁門，遣書侍御史李煥先赴。至卽禽泰，窮其黨與，罪人皆得。鉅鹿公陸叡、安樂侯元隆等百餘人並獄禁。具狀表聞。帝覽表，乃大悅曰：「我任城可謂社稷臣，正復皐陶斷獄，豈能過之？」顧咸陽王等曰：「汝等脫當其處，不能辦此也。」車駕尋幸平城，勞澄，引見逆徒，無一人稱枉。時人莫不歎之。帝謂左右曰：「必也無訟，今日見之。」以澄正尙書。

車駕南伐，留澄居守，復兼右僕射。澄表請以國秩一歲租帛助供軍資，詔受其半。帝復幸鄴。見公卿曰：〔六〕「朕昨入城，見車上婦人冠帽而著小襦襖者，尙書何爲不察？」澄曰：「著者猶少。」帝曰：「任城欲令全著乎？一言可以喪邦，其斯之謂。可命史官書之。」又曰：

「王者不降佐於蒼昊，拔才而用之。朕失於舉人，任一羣婦女輩，〔七〕當更銓簡耳。任城在省，爲舉天下綱維，爲當署事而已？」澄曰：「臣實署事而已。」帝曰：「如此，便一令史足矣，何待任城？」尋除尚書右僕射，〔八〕從駕南伐。孝文崩，受顧命。

宣武初，有降人嚴叔懋告尚書令王肅遣孔思達潛通齊國，爲叛逆。澄信之，乃表肅將叛，輒下禁止。咸陽、北海二王奏澄擅禁宰輔，免官還第。尋除開府、揚州刺史。下車封孫叔敖之墓，毁蔣子文之廟，上表請修復皇宗之學，開四門之教，詔從之。

先是，朝議有南伐之計，以蕭寶夤爲東揚州刺史，據東城；陳伯之爲江州刺史，戍陽石。以澄總督二鎭，授之節度。澄於是遣統軍傅竪眼、王神念等進次大峴、東關、九山、淮陵，皆分部諸將，倍道據之。澄總勒大衆，絡繹相接，所在克捷，詔書褒美。既而遇雨，淮水暴長，澄引歸壽春。還既狼狽，失兵四千餘人。澄頻表解州，帝不許。有司奏奪其開府，又降三階。

轉鎭北大將軍、定州刺史。初，百姓每有横調，恒煩苦之。前後牧守未能蠲除，澄多所省減。又明黜陟賞罰之法，表減公園之地以給無業貧人，布絹不任衣者禁不聽造，百姓欣賴焉。母孟太妃薨，居喪過毁，當世稱之。服闋，除太子太保。

時高肇當朝，猜忌賢戚。澄爲肇間搆，常恐不全，乃終日昏飲，以示荒敗。所作詭越，

時謂爲狂。宣武夜崩，時事倉卒，高肇擁兵於外，明帝沖幼，朝野不安。澄雖疏斥，而朝望所屬。領軍于忠、侍中崔光等奏澄爲尙書令，於是衆心欣服。尋遷司空，加侍中，俄詔領尙書令。

澄表上皇誥宗制幷訓詁各一卷，欲太后覽之，思勸誡之益。又奏利國濟人所宜振舉者十條：一曰律度量衡，公私不同，所宜一之；二曰宜興學校，以明黜陟之法；三曰宜興滅繼絕，各舉所知；四曰五調之外，一不煩人，任人之力，不過三日；五曰臨人之官，皆須黜陟，以旌賞罰；六曰逃亡代輸，去來年久者，若非伎作，任聽卽住；七曰邊兵逃走，或實陷沒，皆須精檢，三長及近親，若實隱之，徵其代輸，不隱勿論；八曰工商世業之戶，復徵租調，無以堪濟，今請免之，使專其業；九曰三長禁姦，不得隔越相領，戶不滿者，隨近幷合；十曰羽林武賁，邊方有事，暫可赴戰，常戍宜遣番兵代之。靈太后下其奏，百僚議之，事有同否。

時四中郎將兵數寡弱，不足以襟帶京師。澄奏宜以東中帶滎陽郡，南中帶魯陽郡，西中帶恒農郡，北中帶河內郡，選二品、三品親賢兼稱者居之。省非急之作，配以强兵。如此則深根固本，强幹弱枝之義也。靈太后將從之，後議者不同，乃止。尋以疾患，表求解任，不許。

澄以北邊鎭將選舉彌輕，恐賊虜闚邊，山陵危迫，奏求重鎭將之選，修警備之嚴，詔不

從。後賊虜入寇，至於舊都，鎭將多非其人，所在叛亂，犯逼山陵，如澄所慮。

澄奏：「都城府寺猶未周悉，今軍旅初寧，無宜發衆，請取諸職人及司州郡縣犯十杖以上、百鞭以下收贖之物，絹一匹輸磚二百，以漸修造。」詔從之。太傅、清河王懌表駁其事，遂寢不行。

澄又奏：「司州牧、高陽王臣雍拷殺奉朝請韓元昭、前門下錄事姚敬賢，雖因公事，理實未盡。何者？若昭等狀彰，死罪以定，應刑於都市，與衆棄之；如其疑似不分，情理未究，不宜以三清九流之官，杖下便死，輕絕人命，傷理敗法。往年在州，於大市鞭殺五人，及檢贓狀，全無寸尺。今復酷害，一至於此。朝野云云，咸懷驚愕。若生殺在下，虐專於臣，人君之權，安所復用？請以見事付廷尉推究，驗其爲劫之狀，察其拷殺之理。」詔從之。澄當官無所回避。又奏墾田授受之制八條，甚有綱貫。西域嚈噠、波斯諸國，各因公使，並遺澄駿馬一匹。澄請付太僕，以充國閑。詔曰：「王廉貞之德，有過楚相，可敕付廐，以成君子大哉之美。」

御史中尉、東平王匡奏請取景明元年以來內外考簿、吏部除書、中兵勳案幷諸殿最，欲以案校竊階盜官之人。靈太后許之。澄表以爲「御史之體，風聞是司。至於冒勳妄階，皆有處別。若一處有風謠，卽應攝其一簿，研檢虛實。若差殊不同，僞情自露，然後繩以典刑，

人誰不服？豈有移一省之事，窮革世之尤，如此求過，誰堪其罪？斯實聖朝所宜重愼也。」靈太后納之，乃止。後遷司徒公，侍中、尙書令如故。

神龜元年，詔加女侍中貂蟬，同外侍中之飾。澄上表諫曰：「高祖、世宗皆有女侍中官，未見綴金蟬於象珥，極鼲貂於鬢髮。江南僞晉穆何后有女尙書而加貂璫，此乃衰亂之世，妖妄之服。且婦人而服男子之服，至陰而陽，故自穆、哀以降，國統二絕。因是劉裕所以篡逆。禮容舉措，風化之本，請依常儀，追還前詔。」帝從之。

時太后銳於興繕，在京師則起永寧、太上公等佛寺，工費不少，外州各造五級佛圖。又數爲一切齋會，施物動至萬計。百姓疲於土木之功，金銀之價爲之踊上。削奪百官祿力，費損庫藏。兼曲賚左右，日有數千。澄上表極言得失。雖卒不從，常優答禮之。政無大小，皆引參預。澄亦盡心匡輔，事有不便於人者，必於諫諍，殷勤不已，內外咸敬憚之。

二年，薨，贈假黃鉞、使持節、都督中外諸軍事、太傅、領太尉公，加以殊禮，備九錫，依晉大司馬齊王攸故事，謚曰文宣王。澄之葬也，凶飾甚盛，靈太后親送郊外，停輿悲哭，哀慟左右，百官會赴千餘人，莫不歔欷，當時以爲哀榮之極。第四子彝襲。

彝字子倫，繼室馮氏所生，頗有父風。拜通直散騎常侍。及元叉專權而彝耻於託附，故不得顯職。莊帝初，河陰遇害。贈儀同三司、青州刺史，謚曰文。

彝庶長兄順，字子和。年九歲，師事樂安陳豐，初書王羲之小學篇數千言，〔九〕晝夜誦之，旬有五日，一皆通徹。豐奇之，白澄曰：「豐十五從師，迄于白首，耳目所經，未見此比，江夏黃童不得無雙也。」澄笑曰：「藍田生玉，何容不爾。」十六通杜氏春秋，下帷讀書，篤志愛古。性謇愕，淡於榮利，好飲酒，解鼓琴。每長吟永歎，吒詠虛室。宣武時，上魏道頌，文多不載。

起家爲給事中。時高肇權重，天下人士望塵拜伏。順曾懷刺詣肇門，門者以其年少，答云：「在坐大有貴客。」不肯爲通。順叱之曰：「任城王兒可是賤也？」及見，直往登牀，捧手抗禮，王公先達莫不怪慴，而順辭吐傲然，若無所覩。肇謂衆賓曰：「此兒豪氣尙爾，況其父乎！」及去，肇加敬送之。澄聞之大怒，杖之數十。後拜太常少卿，以父憂去職，哭泣歐血，身自負土。時年二十五，便有白髮，免喪抽去，不復更生，世人以爲孝思所致。

尋除給事黃門侍郎。時領軍元叉威勢尤盛，凡有遷授，莫不造門謝謁。順拜表而已，曾不詣叉。叉謂順曰：「卿何得聊不見我？」順正色曰：「天子富於春秋，委政宗輔，叔父宜以至公爲心，舉士報國。如何賣恩，責人私謝，豈所望也！」至於朝論得失，順常鯁言正議，曾不阿旨。由此見憚，出除恒州刺史。順謂叉曰：「北鎮紛紜，方爲國梗，請假都督，爲國屛捍。」

乂心疑難，不欲授以兵官，謂順曰：「此朝廷之事，非我所裁。」順曰：「叔父既殺生由己，自言天曆應在我躬，何得復有朝廷？」乂彌忿憚之。轉齊州刺史。順自負有才，不得居內，每懷鬱怏，形於言色。遂縱酒自娛，不親政事。乂解領軍，徽爲給事黃門侍郎。親友郊迎，賀其得入。順曰：「不患不入，正恐入而復出耳。」俄兼殿中尙書，轉侍中。初，中山王熙起兵討元乂，不果而誅。及靈太后反政，方得改葬。順侍坐西遊園，因奏太后曰：「臣昨往看中山家葬，非唯宗親哀其寃酷，行路士庶見一家十喪，〔一〇〕皆爲靑旐，莫不酸泣。」乂妻時在太后側，順指之曰：「陛下奈何以一妹之故，不伏元乂之罪，使天下懷寃？」太后默然不語。

就德興於營州反，使尙書盧同往討之，大敗而還。屬侍中穆紹與順侍坐，因論同之罪。同先有近宅借紹，紹頗欲爲言。順勃然曰：「盧同終將無罪！」太后曰：「何得如侍中之言？」順曰：「同有好宅與要勢侍中，豈慮罪也？」紹慚，不敢復言。

靈太后頗事妝飾，數出遊幸，順面諍之曰：「禮，婦人喪夫，自稱未亡人，首去珠珥，衣不被綵。陛下母臨天下，年垂不惑，過修容飾，何以示後世？」靈太后慚而還入，召順責之曰：「千里相徵，豈欲衆中見辱也！」順曰：「陛下盛服炫容，不畏天下所笑，何恥臣之一言乎！」

初，城陽王徽慕順才名，偏相賞納。而廣陽王深通徽妻于氏，大爲嫌隙。及深自定州被徵，入爲吏部尙書，兼中領軍，順爲詔書，辭頗優美。徽疑順爲深左右，由是與徐紇間順於

靈太后，出順爲護軍將軍、太常卿。順奉辭於西遊園，徽、紇侍側，順指謂靈太后曰：「此人魏之宰嚭，魏國不滅，終不死亡。」紇脅肩而出，順因抗聲叱之曰：「一介刀筆小人，正堪爲几案之吏，寧應忝茲執戟，虧我彝倫！」遂振衣而起。靈太后默而不言。時追論順父顧託之功，增任城王彝邑二千戶，又析彝邑五百以封順爲東阿縣公。順疾徽等間之，遂爲蒼蠅賦。屬疾在家，杜絕慶弔。

後除吏部尚書，兼右僕射，與城陽王徽同日拜職。舍人鄭儼於止車門外先謁徽，後拜順。順怒曰：「卿是佞人，當拜佞王。我是直人，不受曲拜。」儼深懷謝。順曰：「卿是高門子弟，而爲北宮幸臣，僕射李思沖〔二〕尙與王洛誠同傳，以此度之，卿亦應繼其卷下。」見者爲之震動，而順安然自得。及上省，登階向榻，見榻甚故，問都令史徐仵起。仵起曰：「此榻曾經先王坐。」順卽哽塞，涕泗交流，久而不能言，遂令換之。

時三公曹令史朱暉素事錄尙書、高陽王雍，雍欲以爲廷尉評，頻煩託順，順不爲用。雍遂下命用之，順投之於地。雍聞之，大怒，昧爽坐都廳，召尙書及丞郎畢集，欲待順至，於衆挫之。順日高方至。雍攘袂撫几而言曰：「身天子之子，天子之弟，天子之叔，天子之相，四海之內，親尊莫二，元順何人，以身成命投棄於地！」順鬚鬢俱張，仰面看屋，憤氣奔湧，長歔而不言。久之，搖一白羽扇，徐而謂雍曰：「高祖遷宅中土，創定九流，官方清濁，軌儀萬古。

而朱暉小人，身為省吏，何合為廷尉清官？殿下既先皇同氣，誠宜遵旨，自有恒規，而復踰之也？」雍曰：「身為丞相、錄尙書，如何不得用一人為官？」順曰：「庖人雖不理庖，尸祝不越樽俎而代之。未聞有別旨令殿下參選事。」順又厲聲曰：「殿下必如是，順當依事奏聞。」雍遂笑而言曰：「豈可以朱暉小人，便相忿恨。」遂起，呼順入室，與之極飲。順之亢毅不撓，皆此類也。後兼左僕射。

尒朱榮之奉莊帝，召百官悉至河陰，素聞順數諫諍，惜其亮直，謂朱瑞曰：「可語元僕射，但在省，不須來。」順不達其旨，聞害衣冠，遂便出走，為陵戶鮮于康奴所害。家徒四壁，無物斂，止有書數千卷而已。門下通事令史王才達裂裳覆之。莊帝還宮，遣黃門侍郎山偉巡喩京邑。偉臨順喪，悲慟無已。既還，莊帝怪其聲散，偉以狀對。莊帝敕侍中元祉曰：「宗室喪亡非一，不可周贍。元僕射清苦之節，死乃益彰，特贈絹百匹，餘不得為例。」贈尙書令、司徒公，謚曰文烈。

初，帝在藩，順夢一段黑雲從西北直來，觸東南上日月俱破，復翳諸星，天地盡闇。俄而雲消霧散，便有日出自西南隅，甚明淨，云長樂王日。尋見莊帝從閶闔門入，登太極殿，唱萬歲者三，百官咸加朝服謁帝，唯順集書省步廊西槐樹下，脫衣冠臥。既寤，告元暉業曰：「吾昨夜夢，於我殊自不佳。」說夢，因解之曰：「黑雲，氣之惡者，是北方之色，終當必有北

敵，以亂京師，害二宮，殘毀百僚。何者？日，君象也。月，后象也。衆星，百官象也。以此言之，京邑其當禍乎？昔劉曜破晉室以爲髑髏臺，前途之事，得無此乎？雖然，彭城王勰有文德於天下，今夢其兒爲天子，積德必報，此必然矣。但恨其得之不久。所以然者，出自西南，以時易年，不過三載。但恨我不見之。何者？我夢臥槐樹下，槐字木傍鬼，身與鬼幷，復解冠冕，此寧不死乎！然亡後乃得三公贈耳。」皆如其夢。順撰帝錄二十卷，詩賦表頌數十篇，並多亡失。

長子朗，時年十七，枕戈潛伏積年，乃手刃康奴，以首祭順墓，然後詣闕請罪。朝廷嘉而不問。朗位司徒屬。天平中，爲奴所害，贈尙書右僕射。

順弟紀，字子綱，隨孝武入關中，位尙書左僕射、華山郡王。

澄弟嵩，字道岳，孝文時，位步兵校尉。大司馬、安定王休薨，未及卒哭，嵩便遊田。帝聞而大怒，詔曰：「嵩，大司馬薨殂甫爾，便以鷹鷂自娛，有如父之痛，無猶子之情，捐心棄禮，何其太速！便可免官。」後兼武衞將軍。

孝文南伐，齊將陳顯達率衆拒戰，嵩身備三仗，免胄直前，勇冠三軍，將士從之，顯達奔潰。帝大悅曰：「任城康王大有福德，文武頓出其門。」以功賜爵高平縣侯。初，孝文之發

洛也，馮皇后以罪幽於宮內。既平顯達，回次穀唐原，帝疾甚，將賜后死，曰：「使人不易可得。」顧謂任城王澄曰：「任城必不負我，嵩亦當不負任城，可使嵩也。」於是引嵩入內，親詔遣之。宣武卽位，爲揚州刺史，威名大振。後幷妻穆氏爲蒼頭李太伯等所害。謚曰剛侯。

第二子世儁，頗有幹用，而無行業。襲爵。孝莊時，遷吏部尙書。尒朱兆寇京師，詔世儁以本官爲都督，守河橋。及兆至河，世儁初無拒守意，便隔岸遙拜，遂將船五艘迎兆軍，兆因得入。京都破殘，皆世儁之罪，時論疾之。尤爲尒朱世隆所昵。孝武初，改封武陽縣子。世儁居選曹，不能厲心，多所受納，爲中尉彈糾，坐免官。孝靜時，位尙書令。世儁輕薄，好去就。興和中，薨。贈太尉，謚曰躁戾。

南安王楨，皇興二年封。孝文時，累遷長安鎭都大將、雍州刺史。楨性忠謹。其母疾篤，憂毀異常，遂有白雉遊其庭前。帝聞其致感，賜帛千匹以褒美之。徵赴講武，引見於皇信堂，戒之曰：「公孝行著於私庭，令問彰於邦國，既國之懿親，終無貧賤之慮。所宜愼者略有三事：一者恃親驕矜，違禮僭度；二者傲慢貪奢，不恤政事；三者飮酒遊逸，不擇交友。三者不去，患禍將生。」而楨不能遵奉，後乃聚斂肆情。孝文以楨孝養聞名內外，特加原恕，削

除封爵，以庶人歸第，禁錮終身。

以議定遷都，復封南安王，爲鎭北大將軍、相州刺史。帝餞楨於華林都亭，詔並賦詩，不能者，並可聽射，當使武士彎弓，文人下筆。帝送楨下階，流涕而別。太和二十年五月，至鄴。上日，暴雨大風，凍死者數十人。楨又以旱，祈雨于羣神。鄴城有石季龍廟，人奉祀之。楨告神像云：「三日不雨，當加鞭罰。」請雨不驗，遂鞭像一百。是月，疽發背薨，謚曰惠。及恒州刺史穆泰謀反，楨知而不告，雖薨，猶追奪爵封，國除。

子英，性識聰敏，善騎射，解音律，微曉醫術。孝文時，爲梁州刺史。帝南伐，爲漢中別道都將。後大駕臨鍾離，英以大駕親動，勢傾東南，漢中有可乘之會，表求追討，帝許之。以功遷安南大將軍，賜爵廣武伯。

宣武卽位，拜吏部尙書，以前後軍功，進爵常山侯。尋詔英率衆南討，大破梁曹景宗軍。梁司州刺史蔡道恭憂死，三關戍棄城而走。初，孝文平漢陽，英有戰功，許復其封。及爲陳顯達所敗，遂寢。是役也，宣武大悅，乃復之，改封中山王。

旣而梁入寇肥梁，詔英率衆十萬討之，所在皆以便宜從事。英表陳事機，乃擊破陰陵，斬梁將二十五人，及虜首五千餘級。又頻破梁軍於梁城，斬其支將四十二人，殺獲及溺死

者將五萬。梁中軍大將軍臨川王蕭宏、尚書左僕射柳惔等大將五人沿淮東走。凡收米四十萬石。英追奔至馬頭，梁馬頭戍主委城遁走，遂圍鍾離。詔以師行已久，命英爲振旅之意。英表：「期至二月將末，三月之初，理在必剋。但自此月一日已來，霖雨連并，可謂天違人願。然王者行師，舉動不易，不可以少致睽淹，便生異議。願聞朝廷，特開遠略，少復賜寬，假以日月，無使爲山之功，中途而廢。」及四月，水盛破橋，英及諸將狼狽奔退，士衆沒者十有五六。英至揚州，遣使送節及衣冠、貂蟬、章綬，詔以付典。有司奏英經算失圖，案劾處死。詔恕死爲百姓。

後京兆王愉反，復英王封，除使持節、假征東將軍、都督冀州諸軍事。英未發而冀州已平。

時郢州中從事督榮祖潛引梁軍，以義陽應之，三關之戍並據城降梁。郢州刺史婁悅嬰城自守。懸瓠人白早生等殺豫州刺史司馬悅，據城南叛。梁將齊苟兒率衆守懸瓠。悅子尚華陽公主，并爲所劫。詔英使持節、都督南征諸軍事、假征南將軍，出自汝南。帝以邢巒頻破早生，詔英南赴義陽。英以衆少，累表請軍，帝不許。而英輒與邢巒分兵共攻懸瓠，剋之，乃引軍而南。既次義陽，將取三關。英策之曰：「三關相須如左右手，若剋一關，而二關不待攻而定。攻難不如易，東關易攻，宜須先取，卽黃石公所謂戰如風發，攻如河決也。」英

恐其并力於東，乃使長史李華率五統向西關，分其兵勢，身督諸軍向東關。果如英策。凡禽其大將六人、支將二十人、卒七千、米四十萬石，軍資稱是。還朝，除尚書僕射。薨，贈司徒公，謚獻武王。

英子熙，字眞興，好學俊爽，有文才，聲著於世。然輕躁浮動，英深慮非保家之主，常欲廢之，立第四子略。略固請乃止。累遷光祿勳。時領軍于忠執政，熙，忠之婿也，故歲中驟遷。

後授相州刺史，熙以七月上，其日大風寒雨，凍死者二十餘人，驢馬數十匹。熙聞其祖父前事，心惡之。又有蛆生其庭。初，熙兄弟並爲淸河王懌所昵，及劉騰、元叉隔絕二宮，矯詔殺懌，熙乃起兵討之。熙起兵甫十日，爲其長史柳元章、別駕游荆、魏郡太守李孝怡執熙置之高樓，幷其子弟。叉遣尙書左丞盧同斬之於鄴街，傳首京師。始熙妃于氏知熙必敗，不從其謀，自初哭泣不絕，至於熙死。

熙既藩王，加有文學，風氣甚高。始鎭鄴，知友才學之士袁翻、李琰之、李神儁、王誦兄弟、裴敬憲等咸餞於河梁，賦詩告別。及將死，復與知故書，恨志意不遂。時人矜之。

又熙於任城王澄薨前，夢有人告之曰：「任城當死，死後二百日外，君亦不免。若其不

信，試看任城家。」熙夢中顧瞻任城第舍，四面牆崩，無遺堵焉。熙惡之，覺而以告所親。及熙之死也，果如所夢。熙兄弟三人，每從英征伐，在軍貪暴，或因迎降逐北，至有斬殺無辜，多增首級，以爲功狀。又于忠誣郭祚、裴植也，忠意未決害之，由熙勸獎，遂至極法，世以爲寃。及熙之禍，識者以爲有報應焉。靈太后反政，贈太尉公，謚曰文莊王。

熙弟略，字儁興，位給事黃門侍郎。熙敗，略潛行，自託舊識河內司馬始賓。始賓便爲荻筏，夜與略俱渡盟津，詣上黨屯留縣栗法光家。法光素敦信義，忻而納之。略舊識刁雙，時爲西河太守，略復歸之。停止經年，雙乃令從子昌送略潛遁江左。梁武甚禮敬之，封中山王，宣城太守。俄而徐州刺史元法僧據城南叛，梁乃以略爲大都督，令詣彭城接誘初附。尋徵略與法僧同還。略雖在江南，自以家禍，晨夜哭泣，身若居喪。又惡法僧爲人，與法僧言，未嘗一笑。

梁復除略衡州刺史，未行。會其豫章王綜以城歸國，綜長史江革、司馬祖暅、將士五千人，悉見禽虜。明帝敕有司悉遣革等還南，因以徵略，梁乃備禮遣之。明帝詔光祿大夫刁雙境首勞問，除略侍中、義陽王。還達石人驛亭，詔宗室親黨、內外百官先相識者，迎之近郊。其司馬始賓除給事中，領直後，〔三〕栗法光本縣令，刁昌東平太守，刁雙西兗州刺史。略

所經一食一宿處，無不霑賞。

尋改封東平王。後爲尙書令，靈太后甚寵任之，其見委信，殆與元徽相埒。於時天下多事，軍國萬端，略守常自保，無他裨益，唯具臣而已。尒朱榮，略之姑夫，略素所輕忽。略又黨於鄭儼、徐紇，榮兼銜之。榮入洛也，見害於河陰。加贈太保、司空公，諡曰文貞。

英弟怡，位鄯善鎭將。在鎭貪暴，爲有司所糾，逃免，卒。莊帝初，以尒朱榮婦兄，贈太尉、扶風王。

子肅，封魯郡王。

肅弟曄，字華興，小字盆子。性輕躁，有膂力。莊帝初，封長廣王。尒朱榮死，世隆等推曄爲主，年號建明。尋爲世隆廢。節閔立，封爲東海王。孝武初，被殺。

城陽王長壽，皇興二年封，位沃野鎭都大將，甚有威名。薨，諡康王。子鸞襲。

鸞字宣明，身長八尺，腰帶十圍。以武藝稱，頻爲北都大將。孝文初，除使持節、征南大將軍。與安南將軍盧陽烏、李佐攻赭陽不克，〔一三〕敗退，降爲定襄縣王。後以留守功，還

復本封。宣武時，爲定州刺史。鸞愛樂佛道，繕起佛寺，勸率百姓，大爲土木之勞，公私費擾，頗爲人患。宣武聞之，詔奪祿一周。薨，謚懷王。

子徽，字顯順，粗涉文史，頗有吏才。宣武時，襲封，爲河內太守，在郡清整，有時譽。明帝時，爲幷州刺史。先是，州界夏霜，安業者少，徽輒開倉振之，文武咸共諫止。徽曰：「昔汲長孺郡守耳，尙輒開倉，救人災弊。況我皇家親近，受委大藩，豈可拘法而不救人困也？」先給後奏。明帝嘉之，加安北將軍。汾州山胡舊多劫掠，自徽爲郡，羣胡自相戒，勿得侵擾鄰州。汾、肆之人多來詣徽投訴，願得口判。除秦州刺史，還都，吏人泣涕攀車，不能自已。徽車馬羸弊，皆京來舊物，見者莫不歎其清儉。

改授度支尙書，兼吏部尙書，尋爲正。徽以選擧法期在得人，限以停年，有乖舊體。但行之日久，難以頓革，以德同者盡年，勞等者進德，于時稱爲中平。除侍中，餘官如故。徽表乞守一官。天下士子莫不歎息，咸曰：「城陽離選，貧者復何所希！」怨嗟之聲，俄然上徹。還令兼吏部尙書。累遷尙書令。

時靈太后專制，朝綱頹褫，徽既居寵任，無所匡弼，與鄭儼之徒，更相阿黨。外似柔謹，內多猜忌，睚眦之忿，必思報復，識者疾之。又不能防閑其妻于氏，遂與廣陽王深姦通。及

深受任軍府，每有表啓，論徽罪過，雖涉誣毀，頗亦實焉。

莊帝踐阼，拜司州牧。尋除司徒，仍領牧。元顥之入洛，徽從莊帝北巡。及車駕還宮，以與謀之功，除侍中、大司馬、太尉公，加羽葆鼓吹，增邑通前二萬戶。徽表辭官封，前後屢上。徽爲莊帝親待，內懼尒朱榮等，故有此辭。莊帝識其意，聽其辭封，不許讓官。徽後妻，莊帝舅女。侍中李彧，帝之姊婿。徽性佞媚，善自取容，挾內外之意，宗室親寵，莫與比焉。遂與彧等勸帝圖榮。莊帝亦先有意。榮死，世隆等屯據不解。除徽太保，仍大司馬、宗師、錄尙書事，總統內外。徽本意謂榮死後枝葉散亡。及尒朱宗族聚結謀難，徽算略無出，憂怖而已。性多嫉妬，不欲人居其前，每入參謀議，獨與帝決。朝臣有上軍國籌策者，並勸帝不納。乃云：「小賊何慮不除？」又惜財用，於時有所賞錫，咸出薄少，或多而中減，與而復追。莊帝雅自約狹，尤亦徽所贊成。太府少卿李苗，徽司徒時司馬也，徽待之頗厚。苗每致忠言，徽多不採納。苗謂人曰：「城陽本自蜂目，而豺聲復將露也。」及尒朱兆之入，禁衞奔散，莊帝步出雲龍門，徽乘馬奔度，帝頻呼之，徽不顧而去。遂走山南，至故吏寇彌宅。彌外雖容納，內不自安，乃怖徽云：「官捕將至。」令其避他所，使人於路邀害，送屍於尒朱兆。孝武初，贈使持節、侍中、太師、錄尙書事、司州牧，謚曰文獻。

子延襲爵。齊受禪，例降。

章武王太洛，皇興二年薨，追贈征北大將軍、章武郡王，謚曰敬。無子。孝文初，以南安惠王第二子彬爲後。

彬字豹兒，勇健有將用。爲夏州刺史，以貪惏削封。後除汾州刺史。胡六百餘人保險謀反，彬請兵二萬，帝大怒曰：「必須大衆者，則先斬刺史，然後發兵！」彬奉詔大懼，身先將士，討胡平之。卒，贈散騎常侍。

子融，字永興，儀貌壯麗，性通率有豪氣。宣武初，復先爵，累遷河南尹。融性尤貪欲，恣情聚斂，爲中尉糾彈，削除官爵。汾、夏山胡叛逆，連結正平、平陽。詔復融前封，征東將軍、持節、都督以討之。融寡於經略，爲胡所敗。後賊帥鮮于脩禮寇暴瀛、定二州，長孫承業等討之失利。除融車騎將軍，爲前驅左軍都督，與廣陽王深等共討脩禮。師度交津，葛榮殺脩禮而自立，轉營至白牛邏，輕騎擊融，於陣見殺。贈司空公。尋以融死王事，進贈司徒公，加前後部鼓吹，謚莊武。

子景哲襲。景哲弟朗，卽廢帝也。

樂陵王胡兒，和平四年薨，追封樂陵王，謚曰康。無子。獻文詔胡兒兄汝陰王天賜之第二子永全後之。襲封後，改名思譽。孝文時，爲鎭北大將軍。穆泰陰謀不軌，思譽知而不告，削封爲庶人。太和末，復王封。薨，謚密王。子景略襲，位豳州刺史。〔四〕薨，謚惠王。

安定王休，皇興二年封。少聰敏。爲外都大官，斷獄有稱。車駕南伐，領大司馬。孝文親行諸軍，遇休以三盜人徇六軍，將斬之，有詔赦之。休執曰：「不斬何以息盜？」詔曰：「王者之體，亦時有非常之澤，雖違軍法，可特原之。」休乃奉詔。帝謂司徒馮誕曰：「大司馬嚴而執法，諸軍不可不慎。」於是六軍肅然。定都洛邑，休從駕幸鄴，命休率從駕文武迎家于平城，帝親餞休於漳水之北。十八年，休寢疾，帝幸其第，流涕問疾，中使醫藥相望於路。及薨至殯，車駕三臨。帝至其門，改服錫衰，素弁加絰。皇太子百官皆從行弔禮。謚曰靖王。詔贈假黃鉞，加羽葆鼓吹，悉準三老尉元之儀。帝親送出郭，慟哭而返。諸王恩禮莫比。宣武世，配饗廟庭。

次子燮襲，拜太中大夫，除華州刺史。燮表曰：「謹惟州居李潤堡，雖是少梁舊地，晉芮錫壤，然胡夷內附，遂爲戎落。竊以馮翊古城，實惟西蕃奧府，面華、渭，包原澤，井淺地平，樵牧饒廣。採材華陰，陸運七十，伐木龍門，順流而下。陪削舊雉，功省力易。丁不十錢之費，人無八旬之勤。損輕益重，乞垂昭鑒。」遂詔曰：「一勞永逸，便可聽移。」薨於州。〔一五〕贈朔州刺史。

子超，字化生，襲。時以胡國珍封安定公，改封北平王，後復本封。尒朱榮入洛，避難見害。

超弟琰，字伏寶，大統中，封宋安王。薨，謚曰懿。子景山。

景山字寶岳，少有器局，幹略過人。周閔帝時，以軍功累遷開府儀同三司。從武帝平齊，以功拜大將軍、平原郡公、亳州總管。法令明肅，賊盜屏迹，部內大清。徵爲候正。宣帝嗣位，從上柱國韋孝寬經略淮南。鄖州總管宇文亮反，以輕兵襲孝寬。寬爲亮所薄，景山擊破之。以功拜亳州總管。

隋文帝爲丞相，尉遲迥作亂，滎州刺史宇文冑與迥通謀，陰以書諷景山。景山執使，封書詣相府，進位上大將軍。以軍功，遷安州總管，進柱國。隋文帝受禪，拜上柱國。明年，

大舉伐陳，以景山爲行軍元帥，出漢口。將濟江，會陳宣帝殂，有詔班師。景山大著威名，甚爲敵人所憚。後數載，坐事免。卒于家，贈梁州總管，謚曰襄。子成壽嗣。

成壽便弓馬，爲秦王庫直。大業中，爲西平郡通守。

爕弟願平，淸狂無行。宣武初，爲給事中，悖惡日甚，殺人劫盜，公私咸患。帝以戚近，不忍致之法，免官，禁之別館。館名愁思堂，冀其克念。帝崩，乃得出。靈太后臨朝，以其不悛，還於別館，依前禁錮。久之，離禁還家，付宗師嚴加誨獎。後拜通直散騎常侍、前將軍。坐裸其妻王氏於其男女前，又强姦妻妹於妻母之側，御史中尉侯剛案以不道，處絞刑。會赦免，黜爲員外常侍。卒。

論曰：「陽平諸子，頤乃忠壯。〔一六〕京兆之胤，悰實有聲。匡之謇直，有足稱矣。當獻文將禪，可謂國之大節，康王毅然廷諍，〔一七〕德音孔昭，一言興邦，斯之謂歟！文宣貞固俊遠，鬱爲宗傑，身用累朝，寧濟夷險，社稷是任，其梁棟之望乎！順蹇諤俶儻，有汲黯之風，不用於時，横招非命，惜矣！嵩有行陣之氣。儁乃裂冠之徒。南安原始要終，善不掩惡。英將

帥之用，著聲於時。熙、略兄弟，早播人譽，或才疏志大，或器狹任廣，咸不能就其功名，俱至非命，惜也！康王不永，鸞起家聲。徽飾智矯情，外諂內忌，永安之禍，誰任其責？宛其死也，固其宜哉！章武、樂陵，蓋不足數。靖王聽斷威重，見稱於太和，美矣！

校勘記

〔一〕挫抑豪强　諸本「抑」訛作「却」，據宋本及魏書卷一九中任城王雲傳、通志卷八四下後魏宗室傳改。

〔二〕大人武變　魏書卷一九中元澄傳「武」作「虎」，北史避唐諱改。

〔三〕其雍州刺史曹武　魏書卷一九中元澄傳「武」作「虎」，北史避唐諱改。

〔四〕復獻千萬壽　諸本「千」字作「於」。魏書此句作「復獻千萬之壽」。按「於」乃「千」之訛。當是「千」訛爲「于」，又改作「於」。上文云「李沖再拜上千萬歲壽」，孝文此語卽指此而言。今據改。

〔五〕銅武竹使符　魏書、通志「武」作「虎」，北史避唐諱改。

〔六〕帝復幸鄴見公卿曰　按魏書「幸鄴」下有一段文字敍高車反抗事件，然後稱「高祖還洛，引見公卿」，則孝文所見婦人服飾，乃指洛陽。此事亦見魏書卷二一咸陽王禧傳。北史刪節後，便似

似指鄴城，誤。

〔一七〕睒失於擧人任一羣婦女輩　按魏書作「睒失於擧人，任許一羣婦女輩奇事」，卽指洛陽婦女裝束。北史删改，大失原意。

〔一八〕尋除尙書右僕射　諸本「右」作「左」，魏書作「右」。按魏書卷七下高祖紀，太和二十三年三月，孝文遺詔稱元澄爲右僕射，廣陽王元嘉爲左僕射。這裏作「左」誤，今據改。

〔一九〕初書王羲之小學篇數千言　張森楷云：「『王羲之』當作『王義』。」按隋書卷三二經籍志小學家有小學篇一卷，晉下邳內史王義撰。張說似是。

〔二〇〕見一家十喪　魏書「十」作「七」。按趙萬里墓誌集釋卷四元誘墓誌考釋，列擧七喪，則作「七」是。

〔二一〕僕射李思沖　按李沖原名思沖，見本書卷一〇〇序傳。

〔二二〕領直後　諸本「後」作「候」，魏書卷一九下南安王楨附元略傳作「後」。按「直候」無此官名，「直後」見隋書卷二七百官志中。今據改。

〔二三〕孝文初除使持節征南大將軍與安南將軍盧陽烏李佐攻赭陽不克　魏書卷一九下城陽王長壽附元鸞傳，此事在遷洛後。按本書卷三魏孝文紀、魏書卷七下高祖紀，此事在太和十九年五月，已是孝文末年。這裏「初」字疑誤。

〔一四〕子景略襲位豳州刺史　諸本「豳」作「幽」。　按墓誌集釋元彥墓誌圖版一五六稱：「彥字景略」，「延昌之末，遷爲持節、督豳州諸軍事、冠軍將軍、豳州刺史。」又言「王剋莅西蕃，民欽教遵風，昔文王流化，未之殊也」。所謂「西蕃」，「文王流化」，皆指豳州。「幽」乃「豳」之訛。今據改。

〔一五〕薨於州　按魏書卷一九下安定王休附元爕傳云：「後除征虜將軍豳州刺史，延昌四年薨。」則是死於豳州。此承上文，則似死於華州，誤。

〔一六〕陽平諸子頤乃忠壯　諸本「陽平」倒作「平陽」，「頤」訛「熙」。按此指陽平王新成之子頤，見本書卷十七景穆十二王傳上。今據改。

〔一七〕康王毅然廷諍　按此指任城康王雲。下文「康王不永」指城陽康王長壽。魏書此二人分屬兩卷，故史臣論不覺混淆。北史合爲一段，便覺眉目不清。

北史卷十九

列傳第七

文成五王　獻文六王　孝文六王

文成皇帝七男：孝元皇后生獻文皇帝。〔一〕李夫人生安樂厲王長樂。曹夫人生廣川莊王略。沮渠夫人生齊郡順王簡。乙夫人生河間孝王若。悅夫人生安豐匡王猛。玄夫人生韓哀王安平，早薨，無傳。

安樂王長樂，皇興四年，封建昌王，後改封安樂王。長樂性凝重，獻文器愛之。承明元年，拜太尉，出爲定州刺史。頓辱衣冠，多不奉法，百姓詣闕訟之，孝文罰杖三十。貪暴彌甚，以罪徵詣京師。後謀不軌，事發，賜死於家，葬以王禮，謚曰厲。

子詮，字搜賢，襲。宣武初，爲涼州刺史。在州貪穢，政以賄成。後除定州刺史。及京兆王愉之反，詐言國變，在北州鎮咸疑朝廷有釁，遣使覘詮動靜。詮具以狀告，州鎮帖然。愉奔信都，詮以李平、高殖等四面攻燒，〔二〕愉突門而出。尋除侍中，兼以首告之功，除尚書左僕射。薨，諡曰武康。

子鑒，字長文，襲。後除相州刺史、北討大都督，討葛榮。仍兼尚書左僕射、北道行臺尚書令，與都督裴衍共攻信都。鑒旣庸才，見天下多事，遂謀反，降附葛榮。都督源子邕與裴衍合圍鑒，斬首傳洛，詔改其元氏。〔三〕莊帝初，許復本族，又特復鑒王爵，贈司空。

鑒弟斌之，字子爽，性險無行。及與鑒反，敗，遂奔葛榮。榮滅，得還。孝武帝時，封潁川郡王，委以腹心之任。帝入關，斌之奔梁。大統二年，還長安，位尚書令。薨，贈太尉，諡武襄。

廣川王略，延興二年封，位中都大官。性明敏，鞫獄稱平。太和四年，薨。諡曰莊。

子諧，字仲和，襲。十九年，薨。詔曰：「古者大臣之喪，有三臨之禮，此蓋三公已上。自漢已降，多無此禮。庶仰遵古典，哀感從情。雖以尊降伏，私痛寧爽。欲令親王有期親者爲

之三臨，大功親者爲之再臨，小功緦麻爲之一臨。廣川王於朕大功，必欲再臨者。欲於大斂日親臨盡哀，成服之後，緦衰而弔。既殯之緦麻，理在無疑。大斂之臨，當否如何？爲須撫柩於始喪？爲應盡哀於闔柩？」黃門侍郎崔光、宋弁、通直常侍劉芳、典命下大夫李元凱、中書侍郎高聰等議曰：「三臨之事，乃自古禮。爰及漢、魏，行之者稀；陛下方遵前軌。臣等以爲若期親三臨，大功宜再。始喪之初，哀之至極，既以情降，宜從始喪。大斂之臨，伏如聖旨。」詔曰：「魏、晉已來，親臨多闕，至於戚臣，必於東堂哭之。頃大司馬安定王薨，朕既臨之後，受慰東堂。今日之事，應更哭不？」光等議曰：「東堂之哭，蓋以不臨之故。今陛下躬親撫視，羣臣從駕，臣等議，以爲不宜復哭。」詔曰：「若大司馬戚尊位重，必哭於東堂。而廣川既是諸王之子，又年位尙幼，卿等議之，朕無異焉。」諧將大斂，帝素委貌深衣哭之，入室哀慟，撫尸而出。

有司奏：「廣川王妃薨於代京，未審以新尊從於卑舊，爲宜卑舊來就新尊？」詔曰：「遷洛之人，自玆厥後，悉可歸骸芒嶺，皆不得就塋恒、代。其有夫先葬北，婦今喪在南，婦人從夫，宜還代葬。若欲移父就母，亦得任之。其有妻墳於恒、代，夫死於洛，不得以尊就卑。欲移母就父，宜亦從之。若異葬，亦從之。若不在葬限，身在代喪，葬之彼此，皆得任之。其戶屬恒、燕，身官京洛，去留之宜，亦從所擇。其屬諸州者，各得任意。」詔贈諧武衞將軍，

諡曰剛。及葬，帝親臨送之。

子靈道襲。卒，諡悼王。

齊郡王簡字叔亮，太和五年封，位中都大官。簡母，沮渠牧犍女也，簡性貌特類外祖。後爲內都大官。孝文嘗與簡俱朝文明太后皇信堂，簡居帝之右，行家人禮。遷太保。孝文仁孝，以諸父零落，存者唯簡，每見，立以待之，俟坐，致敬問起居，停簡拜伏。簡性好酒，不能理公私之事。妻常氏，燕郡公喜女也，文明太后以賜簡。幹綜家事，頗節簡酒。乃至盜竊，求乞婢侍，卒不能禁。薨時，孝文不豫，詔曰：「叔父薨背，痛慕摧絕，不自勝任，但虛頓牀枕，未堪奉赴，當力疾發哀。」諡曰靈王。宣武時，改諡曰順。

子祐，字伯授。母常氏，孝文以納不以禮，不許其爲妃。宣武以母從子貴，詔特拜爲齊國太妃。祐位涇州刺史。薨，諡曰敬。

河間王若字叔儒，未封而薨，追封河間，諡曰孝。詔京兆康王子太安爲後。太安於若

爲從弟，非相後之義，廢之。以齊郡王子琛繼。

琛字曇寶，幼敏慧，孝文愛之。宣武時，拜定州刺史。琛妃，宣武舅女，高皇后妹。琛憑恃內外，在州貪婪。及還朝，靈太后詔曰：「琛在定州，唯不將中山宮來，自餘無所不致，何可敍用！」由是廢于家。琛以明帝始學，獻金字孝經。又無方自達，乃與劉騰爲養息，賂騰金寶巨萬計。騰爲言，乃得兼都官尙書。出爲秦州刺史，在州聚斂，百姓吁嗟。東益、南秦二州氐反，詔琛爲行臺，仍充都督，還攝州事。既總軍省，求欲無厭。進討氐、羌，大被摧破。內侍劉騰，無所畏憚。爲中尉彈糾，會赦，除名。尋復王爵。後討鮮于脩禮，敗，免官爵。後討汾晉胡、蜀，卒於軍，追復王爵。

安豐王猛字季烈，太和五年封，加侍中，出爲和龍鎭都大將、營州刺史。〔四〕猛寬仁雄毅，甚有威略，戎夷畏愛之。薨于州，贈太尉，謚曰匡。

子延明襲。宣武時，授太中大夫。延昌初，歲大飢，延明乃減家財以拯賓客數十人，并贍其家。至明帝初，爲豫州刺史，甚有政績。累遷給事黃門侍郎。延明既博極羣書，兼有文藻，鳩集圖籍萬有餘卷。性清儉，不營產業。與中山王熙及弟臨淮王彧等並以才學令

望，有名於世。〔五〕雖風流造次不及熙、彧，而稽古淳篤過之。遷侍中，詔與侍中崔光撰定服制。後兼尚書右僕射。以延明博識多聞，敕監金石事。

及元法僧反，詔爲東道行臺、徐州大都督，節度諸軍事，與都督臨淮王彧、尚書李憲等討法僧。梁遣其豫章王綜鎭徐州。延明先牧徐方，甚得人譽，招懷舊土，遠近歸之。綜旣降，延明因以軍乘之，復東南之境，至宿、豫而還。遷都督、徐州刺史。頻經師旅，人物彫弊，延明招攜新故，人悉安業，百姓咸附。

莊帝時，兼大司馬。元顥入洛，延明受顥委寄。顥敗，奔梁，死於江南。莊帝末，喪還。孝武初，贈太保，王如故，諡曰文宣。

所著詩賦讚頌銘誄三百餘篇，又撰五經宗略、詩禮別義，注帝王世紀及列仙傳。又以河間人信都芳工算〔術〕，引之在館，共撰古今樂事、九章十二〔圖〕。〔六〕又集器準九篇，芳別爲之注，皆行於世矣。

孫長儒，孝靜時襲祖爵。

獻文皇帝七男：李思皇后生孝文皇帝。〔七〕封昭儀生咸陽王禧。韓貴人生趙郡靈王幹、

高陽文穆王雍。孟椒房生廣陵惠王羽。潘貴人生彭城武宣王勰。高椒房生北海平王詳。〔八〕

咸陽王禧字思永，〔九〕太和九年封，加侍中、驃騎大將軍、中都大官。文明太后令皇子皇孫於靜所別置學，選忠信博聞之士爲之師傅，以匠成之。孝文以諸弟典三都職，謂禧曰：「弟等皆幼年任重，三都折獄，特宜用心。夫未能操刀而使割錦，非傷錦之尤，實授刀之責。」文明太后亦致誡勗。出爲使持節、開府、冀州刺史，孝文餞於南郊。又以濟陰王鬱枉法賜死之事遣告禧，〔一〇〕因以誡之。後禧朝京師，詔以廷尉卿李沖爲禧師。

時王國舍人應取八族及清脩之門，禧取任城王隸戶爲之，深爲帝責。帝以諸王婚多猥濫，於是爲禧娉故潁川太守隴西李輔女，河南王幹娉故中散代郡穆明樂女，廣陵王羽娉驃騎諮議參軍滎陽鄭平城女，潁川王雍娉故中書博士范陽盧神寶女，始平王勰娉廷尉卿隴西李沖女，北海王詳娉吏部郎中滎陽鄭懿女。

有司奏：「冀州人蘇僧瓘等三千人稱禧清明，有惠政，請世胙冀州。」詔曰：「畫野由君，理非下請。」入除司州牧。詔以禧元弟之重，食邑三千戶，自餘五王皆食邑二千。〔一一〕

孝文引見朝臣，詔斷北語，一從正音，禧贊成其事。於是詔：「年三十已上，習性已久，

容或不可卒革。三十已下，見在朝廷之人，語音不聽仍舊。若有故爲，當降爵黜官。若仍舊俗，恐數世之後，伊洛之下，復成被髮之人。朕嘗與李沖論此，沖言：『四方之語，竟知誰是，帝者言之，卽爲正矣，何必改舊從新。』沖之此言，應合死罪。」乃謂沖曰：「卿實負社稷。」沖免冠陳謝。又責留京之官曰：「昨望見婦女之服，仍爲夾領小袖，何爲而違前詔？」禧對曰：「陛下聖過堯、舜，光化中原。舛違之罪，實合處刑。」孝文曰：「若朕言非，卿等當奮臂廷論，如何入則順旨，退有不從？昔舜語禹：『汝無面從，退有後言。』卿等之謂乎！」

尋以禧長兼太尉公。後帝幸禧第，謂司空穆亮、僕射李沖曰：「元弟禧戚連皇極，且長兼太尉，以和飪鼎，朕恒恐君有空授之名，臣貽彼己之刺。今幸其宅，徒屈二賓，良以爲愧。」帝篤於兄弟，以禧次長，禮遇優隆。然亦知其性貪，每加切誡，而終不改操。後加侍中，正太尉。

及帝崩，禧受遺輔政。雖爲宰輔之首，而潛受賄賂。姬妾數十，意尙未已，猶欲遠有簡娉，以恣其情。宣武頗惡之。景明二年春，召禧等入光極殿，詔曰：「恪比纏尫疾，實憑諸父。今便親攝百揆。且還府司，當別處分。」尋詔進位太保，領太尉。

帝既覽政，禧意不安，遂與其妃兄兼給事黃門侍郎李伯尙謀反。帝時幸小平，禧在城西小宅。初欲勒兵直入金墉，衆懷沮異，禧心因緩，自旦達晡，計不能決，遂約不洩而散。

直寢符承祖、薛魏孫與禧將害帝。〔三〕是日，帝息於芒山，止浮圖陰下，少時睡臥，魏孫便欲赴廷。承祖私言於魏孫曰：「吾聞殺天子者身當癩。」魏孫且止。帝尋覺悟。俄有武興王楊集始出，便馳告。而禧意不疑，乃與臣妾向洪池別墅，遣其齋帥劉小苟奉啓，云檢行田牧。小苟至芒嶺，已逢軍人，怪小苟赤衣，將欲殺害。小苟言欲告反，乃緩之。

禧是夜宿於洪池，不知事露。其夜，將士所在追禧，禧自洪池東南走，左右從禧者唯兼防閤尹龍武。禧憂迫，謂曰：「試作一謎，當思解之，以釋毒悶。」龍武欻憶舊謎云：「眠則同眠，起則同起，貪如豺狼，贓不入己。」都不有心於規刺也。禧亦不以爲諷己，因解之曰：「此是眼也。」而龍武謂之是箸。渡洛水，至栢塢，顧謂龍武曰：「汝可勉心作與太尉公同死計。」龍武曰：「若與殿下同命，雖死猶生。」俄而禧被禽，送華林都亭，著千斤鎖格龍武，羽林掌衞之。時熱甚，禧渴悶垂死，敕斷水漿。侍中崔光令左右送酪漿升餘，禧一飲而盡。初，孝文觀台宿有逆謀氣，言於禧曰：「玄象變，汝終爲逆謀，會無所成，但受惡而已。」至此，果如言。

禧臨盡，畏迫喪志，乃與諸妹公主等訣，言及一二愛妾。公主哭且罵之，言：「坐多取此婢輩，貪逐財物，致今日之事，何復囑問此等！」禧愧而無言。遂賜死私第，絕其諸子屬籍。禧之諸女，微給資產、奴婢。自餘家財悉以賚高肇、趙脩二家，其餘賜內外百官，逮于流外，

多百匹，下至十匹，其積聚若此。其宮人爲之歌曰：「可憐咸陽王，奈何作事誤？金床玉几不能眠，夜蹋霜與露。洛水湛湛彌岸長，行人那得度！」其歌遂流至江表。北人之在南者，雖富貴，聞弦管奏之，莫不灑泣。

禧八子。長子通，字曇和，竊入河內太守陸琇家。初與通情，既聞禧敗，乃殺之。

通弟翼，字仲和，後會赦，詣闕上書，求葬父，不許，乃與二弟昌、曄奔梁。正光中，詔咸陽、京兆二王諸子並聽附屬籍。後復禧王爵，葬以王禮，詔曄弟坦襲。翼與昌，申屠氏出；曄，李妃所出也。翼容貌魁壯，風制可觀，梁武甚重之，封爲咸陽王。翼讓其嫡弟曄，梁武不許。後爲青、冀二州刺史，鎭郁州。翼謀舉州入國，爲梁武所殺。

翼弟樹，字秀和，一字君立，〔三〕美姿貌，善吐納，兼有將略。位宗正卿。後亦奔梁。梁武尤器之，封爲魏郡王，後改封鄴王。數爲將領，窺覦邊服。尒朱榮之害百官也，樹時爲郢州刺史，請討榮。梁武資其士馬，侵擾境上。孝武初，御史中尉樊子鵠爲行臺，率徐州刺史杜德、舍人李昭等討之。樹城守不下，子鵠使金紫光祿大夫張安期說之。樹請委城還南，子鵠許之，殺白馬爲盟。樹恃誓，不爲戰備。與杜德別，還南，德不許，送洛陽，置在景明寺。〔四〕樹年十五奔南，未及富貴。每見嵩山雲向南，未嘗不引領歔欷。初發梁，覩其愛姝玉兒，以金指環與別，樹常著之。寄以還梁，表必還之意。朝廷知之，俄而賜死。未幾，杜

德忽得狂病，云：「元樹打我不已。」至死，此驚不絕。舍人李昭尋奉使向秦州，至潼關驛，夜夢樹云：「我已訴天帝，待卿至隴，終不相放。」昭覺，惡之。及至隴口，爲賀拔岳所殺。子鵠尋爲達野拔所殺。

孝靜時，其子貞自建業求隨聘使崔長謙赴鄴葬樹，梁武許之。詔贈樹太師、司徒、尚書令。貞既葬，還江南，位太子舍人。及侯景南奔，梁武以貞爲咸陽王，送景，使爲魏主。未幾，景反。

曄字世茂，梁封爲桑乾王，卒於南。

坦一名穆，字延和。傲狠凶粗，因飲醉之際，於洛橋左右頓辱行人，爲道路所患。從叔安豐王延明每切責之曰：「汝兇悖性與身而長。昔宋有東海王禕，志性凡劣，時人號曰驢王。我熟觀汝所作，亦恐不免驢號。」當時聞者號爲「驢王」。禧誅後，坦兄翼、樹等五人相繼南奔，故坦得承襲。改封敷城王。永安初，復本封咸陽郡王。累遷侍中。莊帝從容謂曰：「王才非荀、蔡，中歲屢遷，當由少長朕家，故有超授。」初，禧死後，諸子貧乏，坦兄弟爲彭城王勰所收養，故有此言。

孝武初，其兄樹見禽。坦見樹既長且賢，慮其代己，密勸朝廷以法除之。樹知之，泣謂

坦曰：「我往因家難，不能死亡，寄食江湖，受其爵命。今者之來，非由義至，求活而已，豈望榮華？汝何肆其猜忌，忘在原之義！腰背雖偉，善無可稱。」坦作色而去。樹死，竟不臨哭。

後歷司徒、太尉、太傅，加侍中、太師、錄尚書事、宗師、司州牧。雖祿厚位尊，貪求滋甚，賣獄鬻官，不知紀極。爲御史劾奏，免官，以王歸第。尋起爲特進，出爲冀州刺史。專復聚斂，每百姓納賦，除常別先責絹五匹，然後爲受。性好畋漁，無日不出。秋冬獵雉兔，春夏捕魚蟹，鷹犬常數百頭。自言寧三日不食，不能一日不獵。入爲太傅。

齊天保初，準例降爵，封新豐縣公，除特進、開府儀同三司。坐子世寶與通直散騎侍郎彭貴平因酒醉誹謗，妄說圖讖，有司奏當死。詔並宥之。坦配北營州，死配所。

趙郡王幹字思直，太和九年，封河南王，位大將軍。〔一三〕孝文篤愛諸弟，以幹總戎別道，誡之曰：「司空穆亮年器可師，散騎常侍盧陽烏才堪詢訪，汝其師之。」遷洛，改封趙郡王。除都督、冀州刺史，帝親餞於郊，誡曰：「刑獄之理，先哲所難。然既有邦國，得不自勵也！」詔以李憑爲長史，唐茂爲司馬，盧尙之爲諮議參軍，以匡弼之。而憑等諫，幹殊不納。州表斬盜馬人，於律過重，而尙書以幹初臨，縱而不劾。詔曰：「尙書曲阿朕意，實傷皇度。幹闇

於政理，律外重刑，並可推聞。」後轉特進、司州牧。車駕南討，詔幹都督中外諸軍事，給鼓吹一部，甲士三百人，出入殿門。

幹貪淫不遵政典，御史中尉李彪將糾劾之，會遇幹於尚書下舍，屏左右誡之，而幹悠然不以爲意。彪表彈之。詔幹與北海王詳俱隨太子詣行在所。及至，密使左右察其意色，無有憂悔，乃親數其過，杖之一百，免所居官，以王還第。薨，謚曰靈王。陪葬長陵。

子謐襲封。幹妃穆氏表謐及謐母趙等悖禮愆常。詔曰：「妾於女君，猶婦人事姑舅；妾子於君母，禮加如子之恭。何得黷我風猷，可付宗正依禮正罪。」謐在母喪，聽聲飲戲，爲御史中尉李平所彈。遇赦，復封。後爲岐州刺史。謐性暴虐，明帝初，臺使元延到其州界，以驛邏無兵，攝帥檢覈。隊主高保願列言：「所有之兵，王皆私役。」謐聞，大怒，鞭保願等五人各二百。數日間，謐召近州人夫，閉四門，內外嚴固，搜掩城人，楚掠備至。又無事而斬六人，合城兇懼。衆遂大呼，屯門。謐怖，登樓毀梯以自固。土人散走，〔一六〕城人分守四門。靈太后遣游擊將軍王竫馳驛喻之。城人既見竫至，開門謝罪。乃罷謐州，除大司農卿。遷幽州刺史。謐妃胡氏，靈太后從女也。未發，坐毆其妃，免官。後除都官尚書。車駕出拜圓丘，謐與妃乘赤馬犯鹵簿，爲御史所彈，靈太后特不問。薨，高陽王雍，幹之母弟，啓論謐，贈假侍中、司州牧，謚貞景。

謐兄諶，字興伯，性平和，位都官尚書。尒朱榮之入洛陽，啓莊帝欲遷都晉陽。帝以問諶，爭之以爲不可。榮怒曰：「何關君而固執也！且河陰之役，君應之。」〔一七〕諶曰：「天下事天下論之，何以河陰之酷而恐元諶！宗室戚屬，位居常伯，生旣無益，死復何損！正使今日碎首流腸，亦無所懼。」榮大怒，欲罪諶。其從弟世隆固諫，乃止。見者莫不震悚，諶顏色自若。後數日，帝與榮見宮闕壯麗，列樹成行，乃歎曰：「臣一昨愚志，有遷京之意，今見皇居壯觀，亦何用去河洛而就晉陽。臣熟思元尚書言，深不可奪。」是以遷都議因罷。永安元年，拜尚書左僕射，封魏郡王。諶本年長，應襲王封，爲其父靈王愛其弟謐，以爲世子。莊帝詔復諶封趙郡王。歷位司空、太保、太尉、錄尚書事。孝靜初，拜大司馬。薨，諡孝懿。諶無他才識，歷位雖重，時人忽之。

謐弟譚，頗强立，少爲宗室推敬，卒於秦州刺史。

譚弟巇，貪暴無禮。位太中大夫，封平鄉男。河陰遇害。

廣陵王羽字叔翻，太和九年封，加侍中，爲外都大官。羽少聰慧，有斷獄之稱。後罷三都，以羽爲大理，典決京師獄訟。遷特進、尚書右僕射，又爲太子太保、錄尚書事。孝文將

南討，遣羽持節安撫六鎮，發其突騎，夷夏寧悅。還領廷尉卿。及車駕發，羽與太尉元丕留守。帝友愛諸弟，及將別，不忍早分，詔羽從至雁門。及令羽歸，望其稱効，故賜如意以表心。

十八年，羽表辭廷尉，不許。羽奏：「外考令文，每歲終，州鎮列牧守績狀。及至再考，隨其品第，以彰黜陟。雖外有成令，而內令未班。內外考察，理應同等。臣輒推準外考，以定京官績行。」詔曰：「論考之事，理在不輕，問績之方，應關朕聽。輒爾輕發，殊爲躁也。今始維夏，且待至秋。」後孝文臨朝堂考羣臣，顧謂羽曰：「上下二等，可爲三品，中等但爲一品。所以然者，上下是黜陟之科，故旌絲髮之美，中等守本，事可大通。」

帝又謂羽曰：「汝功勤之績不聞於朝，阿黨之音頻干朕聽。今黜汝錄尙書、廷尉，但居特進、太保。」又謂尙書令陸叡曰：「叔翻在省之初，甚著善稱；自近以來，偏頗懈怠。豈不由卿等隨其邪僞之心？今奪卿尙書令祿一周。」謂左僕射元贊曰：「計叔翻之黜，卿應大辟。但以咎歸一人，不復相罪。今解卿少師之任，削祿一周。」詔吏部尙書澄曰：「觀叔父神志驕傲，可解少保。」又謂長兼尙書于果曰：「卿不能勤謹夙夜，數辭以疾。今解卿長兼，可光祿大夫、守尙書，削祿一周。」又謂守尙書尉羽曰：「卿恭勤。在集書，殊無憂存左史之事。〔一八〕今降爲長兼常侍，亦削祿一周。」又謂守尙書盧陽烏曰：「卿在集書，雖非高功，爲一省文學

之士，常不以左史在意。今降卿長兼王師，守常侍、尙書如故，奪常侍祿一周。」謂左丞公孫良、右丞乞伏義受曰：「卿等不能正心直言，罪應大辟。但以事鍾叔翻，故不能別致貶。二丞可以白衣守本官。冠服、祿恤盡皆削奪。若三年有成，還復本任；如其無成，則永歸南畝。」謂散騎常侍元景曰：「卿等自任集書，合省逋墮，致使王言遺滯，起居不修。今降爲中大夫、守常侍，奪祿一周。」又謂諫議大夫李彥：「卿實不稱職，可去諫議，退爲元士。」又謂中庶子游肇及中舍人李平：〔一九〕「識學可觀，可爲中第。」

初孝文引陸叡、元贊等前，曰：「朕爲天子，何假中原？欲令卿等子孫博見多知。若永居恒北，遇不好文主，卿等子弟不免面牆也。」陸叡對曰：「實如明詔。金氏若不入仕漢朝，七葉知名，亦不可得也。」帝大悅。

帝幸羽第，與諸弟言曰：「朕親受人訟，知廣陵之明了。」咸陽王禧曰：「臣年爲廣陵兄，明爲廣陵弟。」帝曰：「我爲汝兄，汝爲羽昆，汝復何恨！」車駕南伐，除開府、青州刺史。詔羽曰：「海服之寄，故唯宗良。唯酒唯田，可不誡歟！」

宣武卽位，遷司州牧。及帝覽政，引入內，面授司徒。請爲司空，乃許之。羽先淫員外郎馮俊興妻，夜私遊，爲俊興所擊，積日祕匿，薨於府。宣武親臨哀，贈司徒，諡曰慧。

子恭襲，是爲節閔帝。

恭兄欣，字慶樂，性粗率，好鷹犬。孝莊初，封沛郡王，後封淮陽王。孝武時，加太師、開府，復封廣陵王，太傅、司州牧，尋除大司馬。孝武入關中，欣投託人使達長安，爲太傅、錄尙書事。欣於中興宗室，禮遇最隆，自廣平諸王，悉居其下。又爲大宗師，進大冢宰、中軍大都督。大統中，爲柱國大將軍、太傅。文帝謂欣曰：「王三爲太傅，再爲太師，自古人臣，未聞此例。」欣遜謝而已。後拜司徒。恭帝初，遷大丞相。薨，諡曰容。欣好營產業，多所樹藝，京師名果皆出其園。所汲引及僚佐咸非長者，爲世所鄙。

高陽王雍字思穆，少傲儻不恒。孝文曰：「吾亦未能測此兒之深淺，然觀其任眞率素，或年器晚成。」太和九年，封潁川王。或說雍待士以營聲譽，雍曰：「吾天子之子，位爲諸王，用聲名何爲？」改封高陽。後爲相州刺史，帝誡曰：「爲牧之道，亦易亦難。其身正，不令而行，故便是易。其身不正，雖令不從，故曰是難。」

宣武初，遷冀州刺史。雍在二州，微有聲稱，入拜司州牧。帝時幸雍第，皆盡家人禮。遷司空，轉太尉，加侍中。尋除太保，領太尉、侍中如故。

明帝初，詔雍入居太極西栢堂，諮決大政，給親信二十人。又詔雍爲宗師，進太傅、侍

中，領太尉公，別敕將作營國子學寺，給雍居之。領軍于忠擅權專恣，僕射郭祚勸雍出之，忠矯詔殺祚及尙書裴植，廢雍以王歸第。朝有大事，使黃門就諮訪之。忠尋復矯詔將殺雍，以問侍中崔光，拒之乃止。未幾，靈太后臨朝，出忠爲冀州刺史。雍表暴忠罪，陳已不能匡正，請返私門。靈太后感忠保護之勳，不問其罪。除雍侍中、太師，領司州牧。

雍表請王公已下賤妾悉不聽用織成錦繡、金玉珠璣，違者以違旨論，奴婢悉不得衣綾錦纈，止於縵繒而已，奴則布服，並不得以金銀爲釵帶，犯者鞭一百。太后從之，而不能久也。詔雍乘步挽出入掖門，又以本官錄尙書事，朝晡侍講。

明帝覽政，詔雍乘車出入大司馬門，進位丞相。又詔依齊郡順王簡太和故事，朝訖引坐，特優拜伏之禮。總攝內外，與元叉同決庶政。歲祿粟至四萬石，伎侍盈房，榮貴之盛，昆弟莫及。

元妃盧氏薨後，更納博陵崔顯妹，欲以爲妃。宣武初以崔顯世號東崔，地寒望劣，難之，久乃聽許。延昌已後，疏棄崔氏，別房幽禁，僅給衣食而已。未幾，崔暴薨，多云雍毆殺也。靈太后許賜其女伎，未及送之。雍遣其閹豎丁鵝，自至宮內，料簡四人，冒以還第。太后責其專擅，追停之。

孝莊初，於河陰遇害。贈假黃鉞、相國，謚文穆。

雍識懷短淺，又無學業，雖位居朝首，不爲時情所推。自熙平以後，朝政褫落，及清河王懌之死，元叉專政，天下大責歸焉。

嫡子泰，字昌，頗有時譽，位太常卿，與雍同時遇害。贈太尉公、高陽王，謚曰文。子斌襲。

斌字善集，歷位侍中、尚書左僕射。斌美儀貌，性寬和，居官重愼，頗爲齊文襄愛賞。齊天保初，準例降爵爲高陽縣公，拜右光祿大夫。二年，從文宣討契丹，還至白狼河，以罪賜死。〔二〇〕

彭城王勰字彥和，少而岐嶷，姿性不羣。太和九年，封始平王，加侍中。勰生而母潘氏卒，其年獻文崩。及有所知，啓求追服，文明太后不許。乃毀容憔悴，心喪三年，不參吉慶。孝文大奇之。斂而耽學，雅好屬文。長直禁內，參決軍國大政，萬機之事無不預焉。及車駕南伐，領宗子軍，宿衞左右。轉中書令，侍中如故，改封彭城王。

帝升金墉城，顧見堂後桐竹，曰：「鳳皇非梧桐不栖，非竹實不食。今梧竹並茂，詎能降鳳乎？」勰曰：「鳳皇應德而來，豈桐竹能降？」帝笑曰：「朕亦未望降之。」後宴侍臣於清徽堂。

日晏，移於流化池芳林下。帝仰觀桐葉之茂，曰：「『其桐其椅，其實離離。愷悌君子，莫不令儀。』今林下諸賢，足敷歌詠。」遂令黃門侍郎崔光讀暮春羣臣應制詩。至勰詩，帝乃爲改一字，曰：「昔祁奚舉子，天下謂之至公。今見勰詩，始知中令之舉非私也。」勰曰：「臣露此拙，方見聖朝之私，賴蒙神筆賜刊，得有令譽。」帝曰：「雖琱琢一字，猶是玉之本體。」勰曰：「詩三百，一言可蔽。今陛下賜刊一字，足以價等連城。」勰表解侍中，詔曰：「蟬貂之美，待汝而光。人乏之秋，何容方退。」後從幸代都，次于上黨之銅鞮山，路傍有大松樹十數根。時帝進傘，遂行而賦詩，〔三〕令示勰曰：「吾作詩雖不七步，亦不言遠。汝可作之，比至吾間，令就也。」時勰去帝十步，遂且行且作，未至帝所而就。詩曰：「問松林，松林經幾冬？山川何如昔？風雲與古同？」帝大笑曰：「汝此亦調責吾耳！」詔贈勰所生母潘氏爲彭城國太妃。又除中書監，侍中如故。

帝南討漢陽，假勰中軍大將軍，加鼓吹一部。勰以寵授頻煩，乃面陳曰：「臣聞兼親疏而兩，並異同而建。此旣成文於昔，臣願誦之於後。陳思求而不允，愚臣不請而得。豈但今古云殊，遇否大異。」帝大笑，執勰手曰：「二曹才名相忌，吾與汝以道德相親，緣此而言，無慚前烈。」

帝親講喪服於淸徽堂，從容謂羣臣曰：「彥和、季豫等年在沖蒙，早登纓紱，失過庭之

訓，並未習禮。每欲令我一解喪服。自審義解浮疏，抑而不許。頃因酒醉坐，脫爾言從，故屈朝彥，遂親傳說。」御史中尉李彪對曰：「自古及今，未有天子講禮。臣得親承音旨，千載一時。」

從征沔北，除使持節、都督南征諸軍事，正中軍大將軍、開府。勰於是親勒大衆。須臾有二大鳥從南來，一向行宮，一向幕府，各爲人所獲。勰言於帝曰：「始有一鳥，望旗顚仆，臣謂大吉。」帝戲之曰：「鳥之畏威，豈獨中軍之略也？吾亦分其一耳！此乃大善，兵法咸說。」至明，便大破崔慧景、蕭衍。其夜大雨。帝曰：「昔聞國軍獲勝，每逢雲雨。今破新野、南陽，及摧此賊，果降時潤，誠哉斯言。」勰對曰：「水德之應，遠稱天心。」帝令勰爲露布，辭曰：「臣聞露布者，布於四海，露之耳目。以臣小才，豈足大用。」帝曰：「汝亦爲才達，但可爲之。」及就，尤類帝文，有人見者，咸謂御筆。帝曰：「汝所爲者，人謂吾製。非兄則弟，誰能辨之？」勰對曰：「子夏被嗤於先聖，臣又荷責於來今。」及至豫州，帝爲家人書於勰曰：「每欲立一宗師，肅我元族。汝親則宸極，官乃中監，風標才器，實足軌範，宗制之重，捨汝誰寄？有不遵敎典，隨事以聞。」

帝不豫，勰內侍醫藥，外總軍國之務，遐邇肅然，人無異議。徐謇，當世上醫，先是，假歸洛陽，及召至，勰引之別所，泣涕執手，祈請懇至。左右見者莫不嗚咽。及引入，謇便欲

進藥。勰以帝神力虛弱，唯令以食味消息。勰乃密爲壇於汝水濱，依周公故事，告天地及獻文，爲帝請命，乞以身代。帝瘳損，自懸瓠幸鄴，勰常侍坐輿輦，晝夜不離其側，飲食必先嘗之而後手自進御。車駕還京，會百僚於宣極堂，行飲至策勳之禮，以勰功爲羣將之最。尋以勰爲司徒、太子太傅，侍中如故。

俄而齊將陳顯達內寇，帝復親討之，詔勰持節、都督中外諸軍事，總攝六師。時帝不豫，勰辭侍疾無暇，更請一王總當軍要。帝曰：「吾慮不濟，安六軍保社稷者，捨汝而誰？」帝至馬圈，疾甚，謂勰曰：「今吾當成不濟。霍子孟以異姓受付，況親賢，不可不勉也！」勰泣曰：「士於布衣，猶爲知己盡命，況臣託靈先皇，誠應竭股肱之力。但臣出入喉膂，每跨時要，此乃周旦遁逃，成王疑惑。臣非所以辭勤請逸，正欲仰成陛下日鏡之明，下令愚臣獲避退之福。」帝久之曰：「吾尋思汝言，理實難奪。」乃手詔宣武曰：「汝第六父勰，清規懋賞，與白雲俱潔，厭榮捨紱，以松竹爲心。吾少與綢繆，提攜道趣，每請解朝纓，〔三〕恬眞丘壑。吾以長兄之重，未忍離遠，何容仍屈素業，長嬰世網。吾百年之後，其聽勰辭蟬捨冕，遂其沖挹之性也。」

帝崩于行宮，遏祕喪事，獨與右僕射、任城王澄及左右數人爲計，奉遷於安車中。勰等出入如平常，視疾進膳，可決外奏。累日，達宛城，乃夜進安車於郡廳事，得加斂櫬，還載

臥輿。六軍內外，莫有知者。遣中書舍人張儒奉詔徵宣武會駕。梓宮至魯陽，乃發喪行服。宣武卽位，勰跪授遺敕數紙。咸陽王禧疑勰爲變，停於魯陽郡外，久之乃入。謂勰曰：「汝非但辛勤，亦危險至極。」勰恨之，對曰：「兄識高年長，故知有夷險。彥和握蛇騎武，〔三〕不覺艱難。」禧曰：「汝恨吾後至耳。」自孝文不豫，勰常居中，親侍醫藥，夙夜不離左右，至於衣不解帶，亂首垢面。帝患久多忿，因之遷怒，勰每被誚詈，言至厲切，威責近侍，動將誅斬。勰承顏悉心，多所匡濟。及帝昇遐，齊將陳顯達奔遁始爾，慮凶問泄漏，致有逼迫，勰內雖悲慟，外示吉容，〔四〕出入俯仰，神貌無異。及至魯陽，東宮官屬多疑勰有異志，竊懷防懼，而勰推誠盡禮，卒無纖介之過。勰上謚議：「協時肇享曰孝，五宗安之曰孝，道德博聞曰文，經緯天地曰文，上尊號爲孝文皇帝，廟號高祖，陵曰長陵。」帝從之。

既葬，帝固以勰爲宰輔。勰頻口陳遺旨，請遂素懷。帝對勰悲慟，每不許之。頻表懇切，帝難違遺敕，遂其雅情。猶逼以外任，乃以勰爲都督、定州刺史。勰仍陳讓，帝不許，乃述職。帝與勰書，極家人敬，請勰入京。

景明初，齊豫州刺史裴叔業以壽春內屬，詔勰都督南征諸軍事，與尚書令王肅迎接壽春。復授司徒。又詔以本官領揚州刺史，進位大司馬，領司徒。齊將陳伯之屯於肥口，胡松又據梁城。勰部分將士，頻戰破之。淮南平，徵勰還朝。初，勰之定壽春，獲齊汝陰太守

王果、豫州中從事庾稷等數人，勰傾衿禮之，常參坐席。果承問求還江外，勰衿而許之。果又謝曰：「果等今還，仰負慈澤，請聽仁駕振旅，反跡江外。」至此乃還。其爲遠人所懷如此。

勰至京師，頻表辭大司馬、領司徒及所增邑，乞還中山，有詔不許。乃除錄尚書，侍中、司徒如故，固辭不免。時咸陽王禧以驕矜，頗有不法，北海王詳陰言於帝；又言勰大得人情，不宜久在宰輔，勸帝遵遺敕。禧等又出領軍于烈爲恒州，烈深以爲忿。烈子忠常在左右，密令忠言於帝，宜早自覽政。時將礿祭，王公並齋於廟東坊。帝遣于烈將壯士六十人召禧、勰、詳等引見。帝謂勰曰：「頃來南北務殷，不容仰遂沖操。恪是何人，而敢久違先敕？今遂叔父高蹈之意。」詔乃爲勰造宅，務從簡素，以遂其心。勰因是作蠅賦以喻懷。又以勰爲太師，勰遂固辭。詔侍中敦喻，帝又爲書於勰，崇家人之敬，勰不得已而應命。帝前後頻幸勰第。及京兆、廣平王暴虐不法，制宿衞隊主率羽林、武賁幽守諸王於其第，勰上表切諫，帝不納。

時議定律令，勰與高陽王雍、八坐、朝士有才學者，五日一集，參論軌制應否之宜，凡所裁決，時彥歸仰。又加侍中。勰敦尚文史，撰自古帝王賢達至於魏世子孫，族從爲三十卷，名曰要略。

性仁孝。言於朝廷，以其舅潘僧固爲長樂太守。京兆王愉構逆，僧固見逼。尚書令高

肇性既兇愎，又肇兄女入爲夫人，順皇后崩，帝欲以爲后，勰固執以爲不可。肇於是屢譖勰，因僧固之同愉逆，肇誣勰與愉通，南招蠻賊。勰國郎中令魏偃、前防閤高祖珍希肇提攜，構成其事。〔三五〕肇初令侍中元暉以奏，暉不從。又令左衞元珍言之。帝訪暉，明勰無此。帝更以問肇，肇以魏偃、祖珍爲證，乃信之。

永平元年九月，召勰及高陽王雍、廣陽王嘉、清河王懌、廣平王懷及高肇等入。時勰妃方產，固辭不得已，意甚憂懼，與妃訣而登車。入東掖門，度一小橋，牛傷，人挽而入。宴於禁中，夜皆醉，各就別所消息。俄而元珍將武士賫毒酒至。勰曰：「一見至尊，死無恨也。」珍曰：「至尊何可復見！」武士以刀環築勰二下，勰大言稱寃。武士又以刀築勰，乃飲毒酒，武士就殺之。向晨，以褥裹屍，輿從屛門出，載屍歸第，云因飲而薨。勰妃李氏，司空沖之女也，號哭曰：「高肇枉理殺人，天道有靈，汝還當惡死。」及肇以罪見殺，還於此屋，論者知有報應焉。帝爲擧哀於東堂。勰既有大功於國，無罪見害，行路士女皆流涕曰：「高肇小人，枉殺如此賢王！」在朝貴戚莫不喪氣。景明、報德寺僧鳴鐘欲飯，忽聞勰薨，二寺一千餘人皆嗟痛，爲之不食，但飲水而齋。追贈假黃鉞、使持節、都督中外諸軍事、司徒公、太師，給鑾輅九旒，武賁班劍百人，前後部羽葆鼓吹，轀輬車。有司奏太常卿劉芳議勰諡，保大定功曰武，善問周達曰宣，宜諡武宣王。詔可。及莊帝卽位，追號文穆皇帝，妃李氏爲文穆皇

后，遷神主於太廟，稱肅祖。節閔帝時，去其神主。嫡子劭，字子訥，襲封。

劭善武藝，少有氣節。明帝初，梁將寇邊，劭表上粟九千斛、資絹六百匹、國吏二百人以充軍用。靈太后嘉其至意，不許。累遷青州刺史。孝昌末，靈太后失德，四方紛擾，劭遂有異志。爲安豐王延明所啓，徵入爲御史中尉。莊帝卽位，尊爲無上王。尋遇害河陰。追謚曰孝宣皇帝，妻李氏爲文恭皇后。

子韶，字世胄，好學，美容儀。初，尒朱榮將入洛，父劭恐，以韶寄所親滎陽太守鄭仲明。仲明尋爲城人所殺。韶因亂，與乳母相失，遂與仲明兄子僧副避難。路中爲賊逼，僧副恐不免，因令韶下馬。僧副謂客曰：「窮鳥投人，尙或矜愍，況諸王如何棄乎？」僧副舉刃逼之，客乃退。韶逢一老母姓程，哀之，隱於私家。居十餘日，莊帝訪而獲焉，襲封彭城王。齊神武後以孝武帝后配之，魏室奇寶多隨后入韶家。有二玉鉢相盛，轉而不可出。馬腦榼容三升，玉縫之。皆稱西域鬼作也。歷位太尉、侍中、錄尙書事、司州牧、特進、太傅。

齊天保元年，降爵爲縣公。韶性行溫裕，以高氏壻，頗膺時寵。能自謙退，臨人有惠政，好儒學，禮致才彥，愛林泉，修第宅華而不侈。文宣常剃韶鬢鬚，加以粉黛，衣婦人服以自隨。曰：「以彭城爲嬪御。」譏元氏微弱，比之婦女。

十年，太史奏云：「今年當除舊布新。」文宣謂韶曰：「漢光武何故中興？」韶曰：「爲誅諸劉不盡。」於是乃誅諸元以厭之。遂以五月誅元世哲、景式等二十五家，〔三六〕餘十九家並禁止之。韶幽於京畿地牢，絕食，啗衣袖而死。及七月，大誅元氏，自昭成已下並無遺焉。或父祖爲王，或身常貴顯，或兄弟强壯，皆斬東市。其嬰兒投於空中，承之以矟。前後死者凡七百二十一人，悉投屍漳水。剖魚者多得爪甲，都下爲之久不食魚。世哲從弟黃頭，使與諸囚自金鳳臺各乘紙鴟以飛，黃頭獨能至紫陌乃墜，仍付御史獄，畢義雲餓殺之。

北海王詳字季豫，美姿容，善舉止。太和九年封，加侍中。孝文自洛北巡，詳常與侍中彭城王勰並在輿輦，陪侍左右。至文成射銘所，帝停駕，詔諸弟及侍臣皆試射遠近。諸人皆去一二十步，唯詳箭及之。帝拊掌欣笑，遂詔勒銘，親自爲制。車駕南伐，詳行中領軍，留守。孝文臨崩，顧命詳爲司空輔政。

宣武覽政，爲中大將軍、錄尙書事。〔三七〕咸陽王禧之謀反，詳表求解任，制不許。除太尉、領司徒、侍中，錄尙書事如故。詳之拜命，其夜暴風震電，拔其廷中桐，樹大十圍，倒立本處。初，宣武之覽政，詳聞彭城王勰有震主之慮，而欲奪其司徒，大懼物議，故爲大將軍，

至是乃居之。天威如此，識者知其不終。

既以季父崇寵，位望兼極，貪冒無厭，公私營販。又於東掖門外規占第宅，至有喪柩在室，請延至葬而不見許，輿櫬巷次，行路哀嗟。詳母高太妃頗助威虐，怨響嗷然。妃宋王劉昶女，不見答禮。寵妾范氏，愛等伉儷。及死葬訖，猶毀隧視之。又烝於安定王燮妃高氏，即茹皓妻姊。詳既素附於皓，又緣淫好，往來綢密。詳雖貪侈，宣武禮敬尚隆。常別住華林園西隅，與都亭宮館相接。帝每潛幸其所，肆飲終日，與高太妃相見，呼為阿母，伏而上酒，禮若家人。臨出，高每拜送，舉觴祝言：「願官家千萬年壽，歲一入妾母子舍也。」初，宣武之親政，詳與咸陽王禧、彭城王勰並被召入，共乘犢車，防衞嚴固。高時惶迫，以為必死，亦乘車傍路哭送至金墉。及詳得免，高云：「自今以後，不願富貴。但令母子相保，共汝掃市作活也。」至此，貴寵崇盛，不復言有禍敗之理。

後為高肇所譖，云詳與皓等謀逆。時詳在南第。帝召中尉崔亮入禁，糺詳貪淫，及茹皓、劉胄、常季賢、陳掃靜等專恣之狀。夜即收禁南臺。又武賁百人，圍守詳第。夜中慮其驚懼奔越，遣左右郭翼開金墉門馳出喻之，示以中尉彈狀。詳母高見翼，頓首號泣，不能自勝。詳言：「審如中尉所糺，何憂也？人奉我珍異貨物，我實受之，果為取受，吾何憂乎？」至明，皓等皆賜死。引高陽王雍等五王入議詳罪。單車防守還華林館。母妻相與哭，入所

居，小奴弱婢數人隨從。防援甚嚴。徙就太府寺，免爲庶人。別營坊館於洛陽縣東北隅，如法禁衞，限以終身，名曰思善堂，將徙詳居之。會其家奴陰結黨輩，欲劫出，密抄名字，潛託侍婢通於詳。詳始得執省，而門防主司遙見，突入，就詳手中攬得，呈奏。帝密令害之。詳自至太府，令其母妻還居南宅，五日一來。此夜，母妻不來，死於奴婢手中。詔喪還南宅，諸王皇宗，悉令奔赴。賵物一依廣陵故事。詳之初禁，乃以淫高事告母。母大怒，詈之曰：「汝自有妻妾侍婢，少盛如花，何共高麗婢姦，令致此罪！我得高麗婢，當噉其肉。」乃杖詳背及兩脚百餘下。自行杖，力疲，乃使奴代。高氏素嚴，詳每有微罪，常加責罰，以絮裹杖。至是，去絮，皆至創膿。又杖其妃劉數十，云：「新婦大家女，門戶匹敵，何所畏而不檢校夫壻！」劉笑而受罰，卒無所言。詳貪淫之失，雖聞遠近，而死之日，罪無定名，遠近歎怪之。永平元年十月，詔追復王爵，謚曰平王。子顥襲。

顥字子明，少慷慨，有壯氣。爲徐州刺史，尋爲御史彈劾，除名。後賊帥宿勤明達、〔二八〕叱干騏驎等寇亂豳、華等州，乃復顥王爵，兼左僕射、西道行臺以討明達。頻破賊，解豳、華之圍。後蕭寶夤等大敗於平涼，顥亦奔還京師。

武泰初，爲相州刺史，以禦葛榮。屬尒朱榮入洛，推莊帝，授顥太傅。顥以葛榮南侵，

尒朱縱害，遂盤桓顧望，圖自安之策。事不諧，遂與子冠受奔梁。梁武以爲魏主，假之兵將，令其北入。永安二年四月，於梁國城南登壇燔燎，年號孝基元年。莊帝詔濟陰王暉業於考城拒之，爲顥所禽。莊帝北幸，顥遂入洛，改稱建武元年。

顥以數千之衆，轉戰屢剋，據有都邑，號令自己。天下人情，想望風政。自謂天之所授，頗懷驕怠，宿昔賓客近習之徒，咸見寵待，干擾政事。又日夜縱酒，不恤軍國。所統南兵，陵竊市里，朝野失望。時又酷儉，公私不安。莊帝與尒朱榮還師討顥，顥自於河梁拒戰。冠受戰敗被禽。顥自轘轅出至臨潁，爲臨潁縣卒所斬。

初，顥入洛，其日暴風，欲入閶闔門，馬大驚不進，令人執轡乃入。有恒農楊曇華告人曰：「顥必無成，假服衮冕，不過六十日。」又諫議大夫元昭業曰：「昔更始自洛陽而西，初發，馬驚奔，觸北宮鐵柱，三馬皆死，而更始卒不成帝位。以古譬今，其兆一也。」至七月果敗。孝武初，贈太師、大司馬。

顥弟項，莊帝初，封東海王，位中書監。及顥入洛，成敗未分，便以意氣自得，爲時人笑。顥敗，潛竄，爲人執送，斬於都市。孝武初，贈太尉。

孝文七男：林廢后生廢太子恂。文昭皇后生宣武皇帝、廣平武穆王懷。〔二九〕袁貴人生京兆王愉。羅夫人生清河文獻王懌、汝南文宣王悅。〔三〇〕鄭充華生皇子恌，未封，早夭。

廢太子庶人恂，字元道。生而母死，文明太后撫視之，常置左右。年四歲，太后親爲立名恂，字元道。於是大赦。太和十七年七月癸丑，立恂爲皇太子。及冠恂於廟，孝文臨光極東堂，引恂入見，誡以冠義曰：「字汝元道，所寄不輕，汝當尋名求義，以順吾旨。」二十年，改字宣道。遷洛，詔恂詣代都，其進止儀禮，〔三一〕帝皆爲定。及恂入辭，帝曰：「今汝不應向代。但太師薨於恒壤，朕既居皇極之重，不容輕赴舅氏之喪，欲使汝展哀舅氏，拜汝母墓，一寫爲子之情。山陵北海，〔三二〕汝至彼，太師事畢後日，宜一拜山陵。拜訖，汝族祖南安可一就問訊。在途當溫讀經籍，今日親見吾也。」〔三三〕後帝每歲征幸，恂常留守，主執廟祀。

恂不好書學，體貌肥大，深忌河、洛暑熱，意每追樂北方。中庶子高道悅數苦言致諫，恂甚銜之。孝文幸崧岳，恂留守金墉，謀欲召牧馬，輕騎奔代，手刃道悅於禁中。領軍元徽勒門防遏，〔三四〕夜得寧靜。帝聞之駭惋，外寢其事，仍至汴口而還。引恂數罪，與咸陽王禧等親杖恂，又令禧等更代百餘下，扶曳出外，不起者月餘。拘於城西別館。引見羣臣於清

徽堂，議廢之。司空、太子太傅穆亮，尚書僕射、少保李沖，並免冠稽首而謝。帝曰：「古人有言，大義滅親。此小兒今日不滅，乃是國家之大禍。脫待我無後，恐有永嘉之亂。」乃廢爲庶人，置之河陽，服食所供，粗免飢寒而已。

帝幸代，遂如長安，中尉李彪承閒密表，告恂復與左右謀逆。帝在長安，使中書侍郎邢巒與咸陽王禧奉詔賫椒酒詣河陽，賜恂死。時年十五餘。斂以粗棺常服，瘞於河陽城。二十二年冬，御史臺令史龍文觀坐法當死，告廷尉，稱恂前被攝左右之日，〔三五〕有手書自理，不知狀，而中尉李彪、侍御史賈尙寢不爲聞。賈坐繫廷尉。時彪免歸，帝在鄴，尙書表收彪赴洛，會赦，遂不窮其本末。賈尙出繫，暴病數日死。〔三六〕

初，帝將爲恂娶司徒馮誕長女，以女幼，待年長，先爲娉彭城劉長文、榮陽鄭懿女爲左右孺子。時恂年十三四，帝嘗謂郭祚、崔光、宋弁曰：「人生須自放，不可終朝讀書。我欲使恂旦出省經傳，食後還內，晡時復出，日夕而罷。卿等以爲何如？」光曰：「孔子稱血氣未定，戒之在色。太子尙以幼年涉學之日，不宜於正晝之時，捨書御內，又非所以安柔弱之體，固永年之命。」帝以光言爲然，乃不令恂晝入內。無子。

京兆王愉字宣德，太和二十一年封，拜都督、徐州刺史。以彭城王中軍府長史盧陽烏兼長史，〔三七〕州事巨細，委之陽烏。宣武初，爲護軍將軍。帝留愛諸弟，愉等常出入宮掖，晨昏寢處，若家人焉。

遷中書監。爲納順皇后妹爲妃，而不見禮答。愉在徐州納妾李氏，本姓楊，東郡人，夜聞其歌，悅之，遂被寵嬖。罷州還京，欲進貴之，託右中郎將趙郡李恃顯爲之養父，就之禮迎，產子寶月。順皇后召李入宮，毀擊之，强令爲尼於內，以子付妃養之。歲餘，后父于勁以后久無所誕，乃表勸廣嬪御。因令后歸李於愉，舊愛更甚。

愉好文章，頗著詩賦。時引才人宋世景、李神儁、祖瑩、邢晏、王遵業、張始均等，共申宴喜。招四方儒學賓客嚴懷眞等數十人，館而禮之。所得穀帛，率多散施。又崇信佛道，用度常至不接。與弟廣平王懷，頗相夸尚，競慕奢麗，貪縱不法。於是宣武攝愉禁中推案，〔三八〕杖愉五十，出爲冀州刺史。

始愉自以職求侍要，勢劣二弟，潛懷愧恨，頗見言色。又以幸妾屢被頓辱，內外離抑。及在州，謀逆。愉遂殺長史羊靈引及司馬李遵，稱得淸河王密疏，云高肇謀爲殺害主上。遂爲壇於信都之南，柴燎告天，卽皇帝位。赦天下，號建平元年，立李氏爲皇后。宣武詔尚書李平討愉。愉出拒王師，頻敗，遂嬰城自守。愉知事窮，攜李及四子數十騎出門，諸軍追

之，見執以送。詔徵赴京師，申以家人之訓。愉每止宿亭傳，必攜李手，盡其私情。雖鎖縶之中，飲賞自若，略無愧懼之色。至野王，愉語人曰：「雖主上慈深，不忍殺我，吾亦何以面見至尊！」於是歔欷流涕，絕氣而死，年二十一。或云高肇令人殺之。斂以小棺，瘞。諸子至洛，皆赦之。後靈太后令愉之四子皆附屬籍，追封愉臨洮王。寶月乃改葬父母，追服三年。

清河王懌字宣仁。幼而敏慧，美姿貌，孝文愛之。彭城王勰甚器異之，並曰：「此兒風神外偉，黃中內潤，若天假之年，繼二南矣。」博涉經史，兼綜羣言，有文才，善談理，寬仁容裕，喜怒不形於色。太和二十一年封。〔三九〕

宣武初，拜侍中，轉尚書僕射。懌才長從政，明於斷決，剖判衆務，甚有聲名。司空高肇以帝舅寵任，既擅威權，謀去良宗，屢譖懌及愉等。愉不勝其忿怒，遂舉逆冀州。因愉之逆，又構殺勰。懌恐不免。肇又錄囚徒以立私惠。懌因侍宴，酒酣，乃謂肇曰：「天子兄弟，詎有幾人，而炎炎不息？昔王莽頭禿，亦藉渭陽之資，遂篡漢室。今君曲形見矣，恐復終成亂階。」又言於宣武曰：「臣聞唯器與名，不可以假人。是故季氏旅泰山，宣尼以爲深譏；仲叔軒懸，丘明以爲至誠。諒以天尊地卑，君臣道別，宜杜漸防萌，無相僭越。至於減膳錄

因，人君之事，今乃司徒行之，詎是人臣之義？且陛下修政教，解獄訟，則時雨可降，玉燭知和。何使明君失之於上，姦臣竊之於下？長亂之基，於此在矣。」宣武笑而不應。

孝明熙平初，遷太尉，侍中如故。詔懌裁門下之事，〔四〇〕又典經義注。時有沙門惠憐者，自云呪水飲人，能差諸病。病人就之者，日有千數。靈太后詔給衣食，事力優重，使於城西之南，治療百姓病。〔四一〕懌表諫曰：「臣聞律深惑衆之科，禮絕妖淫之禁，皆所以大明居正，防遏姦邪。昔在漢末，有張角者，亦以此術，熒惑當時。論其所行，與今不異。遂能誑誘生人，致黃巾之禍。天下塗炭數十年間，角之由也。昔新垣姦，不登於明堂；五利僥，終嬰於顯戮。〔此事可爲至鑒。」靈太后深納之。〕〔四二〕

靈太后以懌孝明懿叔，德先具瞻，委以朝政，事擬周、霍。懌竭力匡輔，以天下爲己任。領軍元叉，太后之妹夫也，恃寵驕盈。懌裁之以法，每抑黜之，爲叉所疾。叉黨人通直郎宋維等希叉旨，〔四三〕告懌謀反。禁懌門下，訊問左右及朝貴，貴人分明，得雪，乃釋焉。懌以忠而獲謗，乃鳩集昔忠烈之士，爲顯忠錄二十卷以見意焉。

正光元年七月，叉與劉騰逼孝明於顯陽殿，閉靈太后於後宮，囚懌於門下省。懌罪伏，遂害之，〔四四〕時年三十四。朝野貴賤，知與不知，含悲喪氣，驚振遠近。夷人在京及歸，聞懌之喪，爲之剺面者數百人。〔四五〕

廣平王懷。闕自有魏諸王，召入華林別館，禁其出入。令四門博士董徵授以經傳。宣武崩，乃得歸。〔四六〕

汝南王悅，〔四七〕好讀佛經，覽書史，爲性不倫，俶儻難測。悅妃閭氏，卽東海公之女也，生一子，不見禮答。有崔延夏者，以左道與悅遊，合服仙藥松朮之屬，時輕與出採之，宿於城外小人之所。遂斷酒肉粟稻，唯食麥飯。又絕房中，而更好男色。輕忽妃妾，至加捶撻，同之婢使。悅之出也，妃住於別第，靈太后敕檢問之。引入，窮悅事故。妃病杖牀蓐，瘡尚未愈。太后因悅杖妃，乃下令禁斷。令諸親王及三蕃，其有正妃病患百日已上，皆遣奏聞。若有猶行捶撻，就削封位。

及淸河王懌爲元叉所害，悅了無讎恨之意，乃以桑落酒候伺之，盡其私佞。叉大喜，以悅爲侍中、太尉。臨拜日，就懌子亶求懌服翫之物。不時稱旨，乃召亶杖之百下。亶居廬未葬，形氣羸弱，暴加威撻，殆至不濟。仍呼阿兒，親自循撫。

〔尋遷太保。出爲徐州刺史。至州，〕〔四八〕悅乃爲大剉碓，置於州門，盜者便欲斬其手。時人懼其無常，能行異事，姦偸畏之而暫息。〔孝昌二年，復領太尉。〕〔四九〕

及尒朱榮舉兵向洛，悅遂奔梁。梁武厚相資待。莊帝崩，遂立爲魏主，號年更興。節閔初，遣兵送悅，置於境上，以覘侵逼。及齊神武既誅尒朱，以悅孝文子，宜承大業，乃令人示意。悅既至，淸狂如故，動爲罪失，乃止。

孝武初，除大司馬、開府。孝武以廣陵頗有德望，以悅屬尊地近，內懷畏忌，故前後害之。贈假黃鉞、太師、司州牧，大司馬、王如故。謚曰文宣。

子潁，與父俱奔梁，遂卒於江左。

皇子恌，年七歲，景明元年薨，就斂於華林東閒堂，葬于文昭皇后陵東。後以增廣文昭后墳塋，徙窆北崗。

論曰文成五王，安豐特標令望。延明學業該贍，加以雅談之美，及于永安，運迹寇戎，卒

致奔亡，亦其命也。

獻文諸子，俱漸太和之訓，而咸陽終於逆節，廣陵斃於桑中。人而無儀，各宜湍死。高陽器術缺然，終荷棟幹，至於橈敗，實尸其闕。〔四〇〕武宣孝以爲質，忠而樹行，及夫在安處危之操，送往事居之節，周旦匪他之旨，霍光異姓之誠，〔四一〕事實兼之。竟而功高震主，德隆動俗，閒言一入，卒不全生。嗚呼！周成、漢昭未易遇也。北海義昧鶺鴒，奢淫自喪，雖禍發青蠅，亦行貽伊戚。〔四二〕顯取若拾遺，亡不旋踵，豈守之無術，其天將覆之。

庶人險暴之性，自幼而長，終以廢黜，不得其終。斯乃朱、均之性，堯、舜不能訓也。京兆早有令問，晚致顛覆，習於所染，可不慎乎！清河器識才譽，以懿親作輔，時鍾屯詖，始遘牆茨之逼；運屬道消，晚扼兇權之手。悲哉！廣平早歲驕盈，汝南性致狂逸，揆其終始，俱不足論。而悅以天人所棄，卒嬰猜懼之毒，蓋地逼之尤也。

魏自西遷之後，權移周室。而周文天縱寬仁，性罕猜忌，元氏戚屬，並見保全，內外任使，布於列職。孝閔踐祚，無替前緒，明、武纘業，亦遵先志。雖天厭魏德，鼎命已遷，枝葉榮茂，足以愈於前代矣。

校勘記

〔一〕孝元皇后生獻文皇帝　按「孝」疑爲「李」之訛。本書卷一三文成元皇后李氏傳，后謚「元」，不謚「孝元」。魏書卷八三上李峻傳、卷八九李洪之傳都稱爲「元皇后」，不作「孝元皇后」。這裏疑當如明元六王傳之杜密皇后、獻文六王傳之李思皇后，作李元皇后。

〔二〕詮以李平高殖等四面攻燒　張森楷云：「高肇傳『殖』作『植』。」按高肇傳見本書卷八〇，傳言肇子植爲濟州刺史，率州軍討破元愉有功。又墓誌集釋有高植墓誌圖版二二七，植即肇子。疑「殖」當作「植」。

〔三〕詔改其元氏　諸本「其」作「姓」。魏書卷二〇補元鑒傳作「其」。錢氏考異云：「按元爲國姓，鑒以謀反絕其屬籍，不當仍姓元氏。魏書云『改其元氏』，似爲得之。」按錢氏說是，今據改。

〔四〕出爲和龍鎭都大將營州刺史　諸本無「和龍」二字，魏書卷二〇安豐王猛傳有。按營州治和龍，見魏書卷一〇六地形志上。今據補。

〔五〕與中山王熙及弟臨淮王彧等並以才學令望有名於世　按本書卷十六元彧傳云：「少與從兄安豐王延明、中山王熙並以宗室博古文學齊名。」此「弟」上當有「從」字。

〔六〕又以河間人信都芳工算〈術引之在館共撰古今樂事九章十二〉圖　諸本脫括號內十五字，據魏書卷二〇元延明傳補。

〔七〕李思皇后生孝文皇帝　諸本脫「李」字，據魏書卷二一上獻文六王傳補。

〔八〕高椒房生北海平王詳　諸本無「平」字，魏書有。按諸王皆有謚號，不應詳獨無，今據補。

〔九〕咸陽王禧字思永　魏書卷二一上咸陽王禧傳作「字永壽」。按禧弟幹字思直，雍字思穆，此作「思永」，當是。但魏書廣陵王羽傳稱孝文謂羽曰：「朕初發洛陽，敎示永壽。」卽指元禧。或是其別字。

〔一〇〕又以濟陰王鬱枉法賜死之事遣告禧　諸本「陰」作「陽」，魏書作「陰」。按濟陰王鬱見本書卷一七濟陰王小新成傳。今據改。

〔一一〕自餘五王皆食邑二千　諸本「食邑」誤倒，據魏書乙。

〔一二〕直寢符承祖薛魏孫與禧將害帝　李慈銘云：「『與禧』下當有『通謀』等字。」

〔一三〕一字君立　諸本作「一家獨立」。御覽卷三七九一七五二頁引北史作「一字君立」。按梁書卷三九元樹傳作「字君立」。魏書本無此四字，北史據梁書增，故加「一」字。今據改。

〔一四〕樹恃誓不爲戰備與杜德別還南德不許送洛陽置在景明寺　李慈銘云：「按魏書，樹恃誓約，不爲戰備，杜德襲擊之，擒樹送京師。」又樊子鵠傳魏書卷八〇云：「子鵠許樹，共結盟約，及樹衆半出，子鵠中擊破之，擒樹。」此處『不爲戰備』下當有脫文。『還南』上亦有脫。又『置在景明寺』，魏書作『禁於永寧佛寺』。」

〔一五〕位大將軍　魏書卷二一上趙郡王幹傳作「加衞大將軍」。疑此脫「衞」字。

〔一六〕土人散走　諸本「土」訛「士」，據魏書卷二一上、通志卷八四下改。「土人」指謐所召近州人夫，對「城人」而言。

〔一七〕且河陰之役君應之　通志「君應之」作「君忘之乎」。按此是尒朱榮恐嚇元謐語，疑當如通志。

〔一八〕卿恭勤在集書殊無憂存左史之事　李慈銘云：「魏書無『恭勤』二字，此當衍。」按孝文責其不憂職事，安得尙稱「恭勤」，李說是。

〔一九〕中舍人李平　諸本「中」下有「書」字，魏書無。按魏書卷六五李平傳，平於太和中官太子中舍人，未嘗爲中書舍人。「書」字衍，今據刪。

〔二〇〕二年從文宣討契丹還至白狼河以罪賜死　按北齊書卷四文宣紀天保二年無「討契丹」事，天保四年九月「北討契丹」，「至白狼城」。疑此「二年」爲「四年」之誤。

〔二一〕遂行而賦詩　諸本「行」作「住」，魏書卷二一下彭城王勰傳作「行」。按下文孝文自言：「吾作詩雖不七步，亦不言遠。」卽用曹植步行賦詩故事。又元勰作詩亦是「且行且作」，知其兄弟以此相誇。作「行」是，今據改。

〔二二〕每請解朝纓　諸本無「解」字，魏書有。按：下云「恬眞丘壑」，卽退隱之意，「解」字不可少，今據補。

〔二三〕彥和握蛇騎武　魏書「武」作「虎」，北史避唐諱改。

〔二四〕䆒內雖悲慟外示吉容　諸本「吉」訛作「含」，據魏書、通志改。

〔二五〕構成其事　諸本脫「其」字，據魏書、通志補。

〔二六〕遂以五月誅元世哲景式等二十五家　諸本「式」作「武」。按北齊書卷四文宣紀天保十年五月稱「誅始平公元世、東平公元景式等二十五家。」元景式見魏書卷一九下元略傳。「武」乃「式」之訛，今據改。

〔二七〕爲中大將軍錄尙書事　魏書卷二一上北海王詳傳，「爲中」二字作「遷侍中」。按「中大將軍」無此官名。本書卷四魏宣武紀景明二年正月稱：「司空北海王詳爲大將軍、錄尙書事。」此「中」字如非衍文，則「爲」下當脫「侍」字。

〔二八〕宿勤明達　諸本「達」訛「遠」，據魏書卷二一上元顥傳改。宿勤明達見本書卷四八尒朱天光傳、卷四九賀拔岳等傳。

〔二九〕廣平武穆王懷　諸本「武」作「文」。按本書卷五魏孝武紀、魏書卷一一出帝紀都說孝武之父爲廣平武穆王懷。趙明誠金石錄卷二一後魏范陽王即元懷子誨碑跋云：「據碑云懷諡武穆，而傳作文穆者，誤也。」趙說是。近出元懷、元悌、元誨墓誌都見墓誌集釋並作「武穆」。作「文」誤，今據改。

〔三〇〕汝南文宣王悅　諸本無「文宣」二字，宋本及魏書卷二二補、通志有。按諸王皆書諡，此脫文，

今據補。

〔三一〕其進止儀禮　諸本「禮」訛作「體」，據魏書卷二二廢太子恂傳及通志改。

〔三二〕山陵北海　通志作「山陵在彼」。疑當作「山陵在北」。

〔三三〕今日親見吾也　通志「今」作「如」。按作「今」不可通，疑當作「如」。

〔三四〕領軍元徽勤門防遏　魏書「徽」作「儼」。按本書卷二三、魏書卷三一于烈傳記孝文語云：「元儼決斷威恩，深自不惡。」似卽指此事。疑作「儼」是。

〔三五〕稱恂前被攝左右之日　諸本「前」下衍「後」字，據魏書刪。

〔三六〕暴病數日死　諸本「暴」訛「累」，據魏書改。

〔三七〕以彭城王中軍府長史盧陽烏兼長史　諸本「軍」作「宣」，魏書卷二二京兆王愉傳作「軍」。按元勰爲中軍大將軍，見本傳。又魏書卷四七盧淵卽陽烏傳云：「高祖南討，又兼彭城王中軍府長史。尋爲徐州京兆王愉兼長史。」作「宣」誤，今據改。

〔三八〕於是宣武攝愉禁中推案　諸本「宣武」訛「孝武」，魏書作「世宗」，通志作「宣武」。今據通志改。下同。

〔三九〕太和二十一年封　諸本缺「二十一」三字，據魏書卷二二清河王懌傳補。事見本書卷三魏孝文紀太和二十一年八月。

〔四〇〕詔懌裁門下之事　諸本「詔懌」誤倒，據魏書乙。

〔四一〕靈太后詔給衣食事力優重使於城西之南治療百姓病　諸本脫「優」字，據魏書補。「事力」是當時給予官吏的一種變相俸祿，「事力優重」猶言薪給豐厚。又通志無「之」字，此當是衍文。又北史例避「治」字，這裏當是後人回改。

〔四二〕〔此事可爲至鑒靈太后深納之〕　諸本脫括號內十二字，文意不完，據通志補。

〔四三〕叉黨人通直郎宋維等希叉旨　諸本及魏書「宋維等」作「宗準愛」，通志作「宋準等」。按本書卷一六、魏書卷一六元叉傳云：「叉遂令通直郎宋維告司染都尉韓文殊欲謀逆立懌。」宋維傳附見本書卷二六宋隱傳、魏書卷六三宋弁傳。今據改。

〔四四〕懌罪伏遂害之　李慈銘云：「魏書作『誣懌罪狀』，此脫『誣』字，又誤『狀』作『伏』。」

〔四五〕爲之剺面者數百人　諸本「剺」訛作「勢」，據通志改。剺面是突厥喪俗，見本書卷九九突厥傳。李慈銘云：「懌此傳文亦不完。」按懌傳脫去後半。

〔四六〕宣武崩乃得歸　諸本「宣武」作「孝武」。按本書卷八一董徵傳云：「後宣武詔徵入琁華宮，令孫惠蔚問以六經，仍詔徵教授京兆、清河、廣平、汝南四王。」「孝武」乃「宣武」之訛，今據改。又按懷傳全闕，此上數十字，非專指元懷，疑是後人所補。

〔四七〕汝南王悅　按悅傳脫去前半，此四字後人所補。

〔四八〕〔尋遷太保出爲徐州刺史至州〕　諸本無括號內十二字，註「缺」，據通志補。本書卷四魏孝明紀、魏書卷九肅宗紀正光四年十二月，「以太尉汝南王悅爲太保、徐州刺史」，可証。

〔四九〕〔孝昌二年復領太尉〕　諸本無括號內八字，據通志補。事見本書卷四、魏書卷九孝昌二年正月。

〔五〇〕實尸其闕　按魏書卷二一上史臣論云：「孝昌之叛，蓋不足以責之。」闕文當是「責」字。

〔五一〕霍光異姓之誠　百衲、南、北、汲四本「誠」作「誠」。殿本及魏書作「誠」。按下云「事實兼之」，是說元勰兼有周公、霍光的忠誠，對霍光並無貶意，作「誠」是，今從殿本。

〔五二〕雖禍發靑蠅亦行貽伊慼　南、北、汲、殿四本及魏書「行」作「自」，百衲本作「行」。張元濟云：「『自貽伊慼』雖屬成語，但此處對『禍』字言，『行』字較勝。」按上文見「奢淫自喪」，作「自」重複，作「行」是，今從百衲本。

北史卷二十

列傳第八

衞操　莫含　劉庫仁弟子羅辰　羅辰玄孫仁之　尉古眞從玄孫瑾
穆崇　奚斤　叔孫建　安同　庾業延　王建　羅結
樓伏連曾孫寶　閭大肥　奚牧　和跋　莫題
賀狄干　李栗　奚眷

衞操字德元，代人也。少通俠，有才略。晉征北將軍衞瓘以操爲牙門將。當魏神元時，頗自結附。及神元崩後，與從子雄及其宗室鄉親姬澹等來歸，說桓、穆二帝招納晉人。桓帝以爲輔相，任以國事。及劉、石之亂，桓帝匡助晉氏。操稍遷至右將軍，封定襄侯。桓帝崩後，操立碑於大邗城南，以頌功德，云「魏，軒轅之苗裔」。言桓、穆二帝「統國御衆，威禁大行，國無姦盜，路有頌聲。威武所向，下無交兵。招喻六狄，咸來歸誠。奉承晉

皇，扞禦邊疆。王室多難，天綱弛綱。豪心遠濟，靡離其殃。歲竊逆命，姦盜豺狼。永安元年，歲次甲子。姦黨猶逆，東西狼跱。敢逼天王，兵甲屢起。怙衆肆暴，虐用將士。鄴、洛構隙，棄親求疏。乃招異類，屠各、匈奴。交刃千里，長蛇塞塗。晉道應天，言展良謨。使持節、平北將軍、并州刺史、護匈奴中郎將、東嬴公司馬騰，才神絕世，規略超遠。欲求外救，朝臣莫應。簡賢選士，命茲良使。遣參軍壺倫、牙門中行嘉、義陽亭侯衞謨、協義亭侯衞雛等，馳奉檄書，至晉陽城」。

又稱桓、穆二帝，「心存宸極。輔相二衞，對揚毗翼。操展文謀，雄奮武烈。承命會議，諮論奮發。翼衞內外，鎮靜四方。志在竭力，奉戴天王。忠恕用暉，外動亦攘。功濟方州，勳烈光延。升平之日，納貢充藩。馮瞻鑾蓋，步趾三川。有德無祿，大命不延。年三十九，以永興三年六月二十四日寢疾薨殂。背棄華殿，雲中名都。國失惠主，哀感欷歔。〔二〕悲痛煩冤，載號載呼。〔三〕遠近親軌，奔赴梓廬。仰訴造化，痛延悲夫！」時晉光熙元年也。

皇興初，雍州別駕雁門段榮於大邗掘得此碑，文雖非麗，事宜載焉，故略附於傳。

操以穆帝三年卒。

始操所與宗室鄉親入國者，衞懃安樂亭侯，衞崇、衞清並都亭侯，衞沈、段繁並信義將

軍、都鄉侯，王發建武將軍、都亭侯，范班折衝將軍、廣武亭侯，賈慶建武將軍、上洛亭侯，賈循都亭侯，李壹關中侯，郭乳關內侯，皆爲桓帝所表授也。六脩之難，存者多隨劉琨任子遵南奔。

衞雄、姬澹、莫含等名皆見碑。雄字世遠，澹字世雅，並勇健多計，桓帝並以爲將，常隨征伐。雄稍遷至左將軍、雲中侯。澹亦以勇績著名，桓帝末，至信義將軍、樓煩侯。穆帝初，並見委任，衞操卒後，俱爲左右輔相。六脩之逆，國內大亂，雄、澹並爲羣情所附，乃與劉遵率烏丸、晉人數萬而叛。劉琨聞之，大悅，如平城撫納之，欲因以滅石勒。後爲勒將孔長所滅。

莫含，雁門繁畤人也。劉琨爲幷州，辟含從事。含居近塞下，常交通國中。穆帝愛其才器。及爲代王，備置官屬，求含於琨，琨喻遣之。乃入參國官，常參軍國大謀。卒於左將軍、關中侯。其故宅在桑乾川南，世稱莫含壁，含音訛，或謂之莫回城云。

子顯，昭成世爲左常侍。

顯子題，道武初，爲大將，以功賜爵東宛侯。常與李栗侍宴，栗坐不敬獲罪，題亦被黜

爲濟陽太守。後道武欲廣宮室，規度平城四方數十里，將模鄴、洛、長安之制，運材數百萬根。以題機巧，徵令監之。召入，與論興造之制，題久侍頗怠，賜死。

題弟雲，好學善射。道武時，常典選曹，賜爵安德侯。遷執金吾，參軍國謀議。太武克赫連昌，詔雲與常山王素留鎮統萬，進爵安定公。雲撫慰新舊，皆得其所。卒，謚敬公。

劉庫仁字沒根，獨孤部人，劉武之宗也。少豪俠，有智略。母平文皇帝之女。昭成皇帝復以宗女妻之，爲南部大人。建國三十九年，昭成暴崩，道武未立，苻堅以庫仁爲陵江將軍、關內侯，令與衞辰分國衆統之。河西屬衞辰，河東屬庫仁。於是獻明皇后攜道武及衞、秦二王自賀蘭部來居焉。庫仁盡忠奉事，不以興廢易節。苻堅處衞辰在庫仁下，衞辰怒，叛，攻庫仁。庫仁伐衞辰，破之。苻堅賜庫仁妻公孫氏，厚其資送。

慕容垂圍苻丕於鄴，又遣將平規攻堅幽州刺史王永于薊。庫仁遣妻兄公孫希助永擊規，大破之。庫仁復將大擧以救丕，發鴈門、上谷、代郡兵，次於繁畤。先是，慕容文等當徙長安，遁依庫仁部，常思東歸。是役也，文等夜率三郡人，攻殺庫仁，乘其駿馬，奔慕容垂。公孫希聞亂走丁零。

庫仁弟眷，繼攝國事。眷第三子羅辰，機警有智謀，謂眷曰：「從兄顯，忍人也，願早圖之。」眷不以爲意。後庫仁子顯果殺眷而代立。顯旣殺眷，又謀逆。及道武卽位，討顯于馬邑，追至彌澤，大破之。後奔慕容驎，驎徙之中山。〔三〕

羅辰卽宣穆皇后兄也。顯旣殺眷，羅辰遂奔道武。顯恃强，每謀逆，羅辰輒先聞奏。拜南部大人。從平中原，以功賜爵永安公。以軍功除征東將軍、定州刺史。卒，謚曰敬。

子殊暉襲爵，位并州刺史，卒。

子求引，位武衞將軍。卒，謚曰貞。

子爾頭，位魏昌、瀴陶二縣令，贈鉅鹿太守。

子仁之，字山靜，少有操尙，粗涉書史。歷位衞將軍、西兗州刺史，在州有當時之譽。武定二年卒，贈衞大將軍、吏部尙書、青州刺史，謚曰敬。

仁之外示長者，內多矯詐。其對賓客，破牀弊席，粗飯冷菜，衣服故惡，乃過逼下。善候當塗，能爲詭激。每於稠人廣衆中，或撾一姦吏，或縱一孤貧，大言自眩，淺識皆稱其美。公能之譽，動過其實。性又酷虐，在晉陽曾營城雉，仁之統監作役，以小稽緩，遂杖前殷州

刺史裴瑗、并州刺史王綽。齊神武大加譴責。性好文字，吏書失體，便加鞭撻，言韻微訛，亦見捶楚，吏人以此苦之。而愛好文史，敬重人流。與齋帥馮元興交款，〔四〕元興死後積年，仁之營視其家，常出隆厚，時人以此尙之。

仁之伯乞歸，眞君中，除中散大夫。性寬和，與物無競，未嘗言人善惡。曾遇患晝寢，有奴偸竊，乞歸詐睡不見，亦不泄之。此奴走入蠕蠕，方笑言之，亦無嗔色。獻文末，除主客尙書。孝文初，位東雍州刺史，賜爵永安侯。卒。

子嵩，字阿龍，好周人之急。與王仲興自平城被追赴洛，家貧不能自達，〔五〕嵩事事資遣。宣武時，仲興寵幸，乃奏除給事。請疏黃河，以通船漕，授龍門都將。歷年功不就，坐流。元曄僭立，授大鴻臚卿。子桃湯，位終奉朝請。

尉古眞，代人也。道武之在賀蘭部，賀染干遣侯引乙突等將肆逆，古眞知之，密以馳告。染干疑古眞泄其謀，乃執拷之，以兩車軸押其頭，傷其一目。不服，乃免之。後從平中原，以功賜爵東州侯。明元初，爲鴻飛將軍，鎭大洛。卒於定州刺史。子億萬襲。

古眞弟諾，以忠謹著稱。從道武圍中山，先登，傷一目。道武歎曰：「諸兄弟並毀目以建

功效，誠可嘉也！」賜安樂子。從平姚平，還，拜國部大人。太武時，改邑遼西公。卒，第八子歡襲。

諸長子眷，忠謹有父風。明元時，執事左右，爲太官令。時侍臣受斤亡入蠕蠕，詔眷追之。遂至虜庭，禽之大檀前。由是以驍烈聞。太武即位，命眷與散騎侍郎劉庫仁等八人分典四部，綰奏機要，加陳兵將軍。文成時，拜侍中、太尉，封漁陽王，與太宰常英等錄尙書事。文成北巡狩，以寒雪方降，議還。眷曰：「今去都不遠而旋，虜必疑我有內難。方寒雪，宜更進前。」帝遂度漠而還。帝以眷元老，賜杖履上殿。薨，謚曰莊。子多侯襲爵。

多侯少有武幹。獻文時，假節、領護羌戎校尉、敦煌鎭將。至，求輕騎五千，西入于闐，兼平諸國，因敵取資，平定爲效。弗許。孝文初，又求北取伊吾，斷蠕蠕通西域路。帝善其計，以東作方興，難之。爲妻元所害。

多侯弟子慶賓，善騎射，有將略，稍遷太中大夫。明帝時，朝議送蠕蠕主阿那瓌還國，慶賓上表固爭，不從。後蠕蠕遂執行臺元孚。慶賓後拜肆州刺史。時尒朱榮兵威漸盛，曾經肆州，慶賓惡之，據城不納。榮襲之，拘還秀容，呼爲假父。後以母憂還都。〔六〕尋起爲光祿大夫、都督，鎭汝陰。還朝，卒，贈司空。子瑾。

瑾少而敏悟，好學慕善。以國姓門資，稍遷直後。司馬子如執政，瑾娶其甥皮氏爲妻，由此除中書舍人。後除吏部郎中。齊文襄崩，文宣命瑾在鄴北宮，共高德正典機密。天保中，累遷七兵尚書侍郎。孝昭輔政，除吏部尚書。武成踐祚，趙彥深本子如賓僚，元文遙、和士開並帝鄉故舊，共相薦達，任遇彌重。又吏部銓衡所歸，事多祕密，由是朝之機事，頗亦預聞。後爲尙書右僕射，卒。武成方在三臺饗宴，文遙奏聞，遂命撤樂罷飲。

瑾外雖通顯，內闕風訓，閨門穢雜，爲世所鄙。有女在室，忽從奔誘，瑾遂以適婦姪皮逸人。瑾又通寡嫂元氏。瑾嘗譏吏部郎中頓丘李構云：「郎不稽古。」構對令史云：「我實不稽古，未知通嫂得作稽古不？」瑾聞大慚。然亦能折節下士，意在引接名流，但不之別也。有賈彥始者，儀望雖是儒生，稱堪充聘陳使。司徒戶曹祖崇儒，文辯俱不足，言將爲當世莫及。好學吳人搖脣振足，爲人所哂。見人好笑，時論比之寒蟬。又少威儀，子德載，以蒲鞭責之，便自投井，瑾自臨井上，呼云：「兒出！」聞者皆笑。及位任重，便大躁急，省內郎中將論事者，逆卽瞋罵。旣居大選，彌自驕狠。皮子賤恃其親通，多所談薦，大有受納。瑾死後，其弟靜忿而發之。子賤坐決鞭二百，配北營州。

初，瑾爲聘梁使，梁人陳昭善相，謂瑾曰：「二十年後當爲宰相。」瑾出，私謂人曰：「此公宰相後，不過三年，當死。」昭後爲陳使主，兼散騎常侍，至齊。瑾時兼右僕射，鳴騶鐃吹。昭

復謂人曰：「二年當死。」果如言焉。德載位通直散騎侍郎。

眷弟地干，機悟有才藝，馳馬立射五的，時人莫能及。太武時，位庫部尙書，加散騎常侍，領侍輦郎。奉上忠謹，尤善嘲笑。太武見其效人擧措，忻悅不能自勝。甚見親愛，參軍國大謀。時征平原，試衝車以攻冢。〔七〕地干爲索所羂，折脅而卒。帝親往哭慟，贈中領軍、燕郡公，謚曰惠。

子長壽，位右曹殿中尙書，賜爵會稽公，卒於涇州刺史。

古眞族玄孫聿，字成興，性耿介。明帝時，爲武衞將軍。時領軍元叉執權，百僚莫不加敬，聿獨長揖不拜。尋出爲涼州刺史。涼州緋色，天下之最，叉送白綾二千匹令染，聿拒不受。叉諷御史劾之，驛徵至京。覆，無狀。還任，卒。

穆崇，代人也，其先代效節於神元、桓、穆之時。崇少以盜竊爲事。道武之居獨孤部，崇往來奉給，時人無及者。後劉顯之逆，平文皇帝外孫梁眷知之，密遣崇告道武。眷謂崇曰：

「顯若知之，雖刀劍刳割勿泄也。」因以寵妻及所乘良馬付崇曰：「事覺，吾當以此自明。」崇來告難，道武馳如賀蘭部。顯果疑眷泄，將囚之。崇乃唱言：「梁眷不顧恩義，將顯爲逆。今我掠得其妻、馬，足以雪忿。」顯聞信之。窟咄之難，崇外甥于植等與崇謀執道武以應之。崇夜告道武，道武誅植等，北踰陰山，復幸賀蘭部。

道武爲魏王，崇從平中原，位侍中、豫州刺史、太尉、宜都公。天賜三年，薨。先是，衞王儀謀逆，崇預焉。道武惜其功，祕之。及有司奏謚，帝親覽謚法，述義不尅曰丁，曰：「此當矣。」乃謚丁公。

初，道武避窟咄難，遣崇還察人心。崇留馬與從者，微服入其營。會有火光，爲舂妾所識，賊皆驚起。崇求從者不得，因匿阬中，徐乃竊馬奔走。宿於大澤，有白狼向崇號，崇覺悟，馳隨狼奔，遂免難。道武異之，命崇立祀，子孫世奉焉。太和中，追錄功臣，以崇配饗。

崇長子遂留，以功賜爵零陵侯。後以罪廢。

子乙，以功賜爵富城公。卒於侍中，謚曰靜。

子眞，尙長城公主，拜駙馬都尉。後敕離婚，納文明太后姊。位南部尙書、侍中。卒，謚曰宣。孝文追思崇勳，令著作郎韓顯宗與眞撰定碑文，建於白登山。

眞子泰，本名石洛，孝文賜名焉。以功臣子孫，尙章武長公主，拜駙馬都尉，典羽獵四曹事。後爲尙書右僕射、馮翊侯，出爲定州刺史。初，文明太后幽孝文於別室，〔八〕將謀黜廢，泰切諫乃止。孝文德之，故寵待隆至。自陳久病，乞爲恒州，許之。

泰不願遷都，潛圖叛，乃與定州刺史陸叡及安樂侯元隆等，謀推朔州刺史陽平王頤爲主。頤密表其事，帝乃遣任城王澄發幷、肆兵討之。澄先遣書侍御史李煥單騎入代，出其不意，泰等驚駭，計無所出。煥曉喩逆徒，示以禍福，於是凶黨離心，莫爲之用。泰自度必敗，乃率麾下攻煥郭門，不克。走出，爲人禽送。孝文幸代，泰等伏誅。

子士儒，字叔賢，徙涼州。後得還，爲太尉參軍事。

子子容，少好學，無所不覽。求天下書，逢卽寫錄，所得萬餘卷。魏末，爲兼通直散騎常侍聘梁。齊受禪，卒於司農卿。

逐留弟觀，字闥拔，襲崇爵。少以文藝知名。明元中，位爲左衞將軍，〔九〕綰門下、中書，出納詔命，及訪舊事，未嘗有遺漏。尙宜陽公主，拜駙馬都尉，位太尉。

太武監國，觀爲右弼，出則統攝朝政，入則應對左右，事無巨細，皆關決焉。終日怡怡，無慍色，勞謙善誘，不以富貴驕人。泰常八年，暴疾薨，年三十五。明元親臨其喪，悲動左

右，賜以通身隱起金飾棺，喪禮一依安城王叔孫俊故事，贈宜都王，謚曰文成。太武卽位，每與羣臣談宴，未嘗不歎息殷勤，以爲自道武以來，〔一〇〕佐命勳臣文武兼濟無及之者。

子壽襲爵，尙樂陵公主，拜駙馬都尉。明敏有父風。太武愛重之，擢爲下大夫。敷奏機辯，有聲內外。遷侍中、中書監、領南部尙書，進爵宜都王，加征東大將軍。壽辭曰：「臣祖崇，先皇之世，屢逢艱危。幸天贊梁眷，誠心先告，故得效功前朝，流福於後。昔陳平受賞，歸功無知。今眷元勳未錄，臣獨奕世受榮，豈惟仰愧古賢，抑亦有虧國典。」太武嘉之，乃求眷孫，賜爵郡公。

輿駕征涼州，命壽輔景穆，總錄機要，內外聽焉。次雲中，將濟河，帝別御靜室，召壽及司徒崔浩、尙書李順，謂壽曰：「蠕蠕吳提與牧犍連和，今聞朕征涼州，必來犯塞。若伏兵漠南，殄之爲易。牧田訖，〔一一〕可分伏要害，以待虜至，引使深入，然後擊之。若違朕指授，爲虜侵害，朕還斬卿。崔浩、李順爲證，非虛言也。」壽信卜筮言，謂賊不來，竟不設備。吳提果至，京邑大駭。壽不知所爲，欲築西郭門，請景穆避保南山，惠保太后不聽，乃止。遣司空長孫道生等擊之。太武還，以無大損傷，故不追咎。

景穆監國，壽與崔浩等輔政。人皆敬浩，壽獨陵之。又自恃位任，以人莫己及。謂其子

師曰：「但令吾兒及我，亦足勝人，不須苦教之。」遇諸父兄弟有如僕隸，夫妻並坐共食，而令諸父餕餘。爲時人鄙笑。薨，贈太尉，諡曰文宣。

子平國襲爵，尙城陽長公主，拜駙馬都尉、侍中、中書監，爲太子四輔。卒。

子伏干襲，尙濟北公主，拜駙馬都尉。卒，諡曰康。無子。

伏干弟羆襲爵，尙新平長公主，拜駙馬都尉、武牢鎭將。頻以不法致罪，孝文以其勳德之舊，讓而赦之。轉吐京鎭將，深自克勵。後改吐京鎭爲汾州，仍以羆爲刺史。前吐京太守劉升，在郡甚有威惠，限滿還都，胡人八百餘人詣羆請之。前定陽令吳平仁亦有恩信，戶增數倍。羆以吏人懷之，並爲表請，孝文皆從焉。羆旣頻薦升等，所部守令，咸自砥礪，威化大行。州人李軌、郭及祖七百餘人詣闕稱羆恩德。孝文以羆政和人悅，增秩延限。

後徵爲光祿勳，隨例降王爲魏郡公。累遷侍中、中書監。穆泰之反，羆與潛通，赦後事發，削封爲編戶。卒于家。宣武時，追贈鎭北將軍、恒州刺史。

羆弟亮，字幼輔，早有風度。獻文時，起家侍御中散。尙中山長公主，拜駙馬都尉，封趙郡王。加侍中，徙封長樂王。

孝文時，除征南大將軍、領護西戎校尉、仇池鎮將。宕昌王梁彌機死，子彌博立，爲吐谷渾所逼，來奔仇池。亮以彌博兇悖，氐羌所棄，彌機兄子彌承，戎人歸樂，表請納之。孝文從焉。於是擊走吐谷渾，立彌承而還。氐豪楊卜自延興以來，從軍二十一戰，前來鎮將，抑而不聞。亮表卜爲廣業太守，豪右咸悅，境內大安。

徵爲侍中、尙書左僕射。于時復置司州，孝文曰：「司州始立，未有僚吏，須立中正，以定選舉。然中正之任，必須德望兼資。世祖時，崔浩爲冀州中正，長孫嵩爲司州中正，可謂得人。公卿等宜審推舉。」尙書陸叡舉亮爲司州大中正。後拜司空，參議律令。例降爵爲公。

時文明太后崩，已過期月，孝文毀瘠猶甚。亮表請上承金册遺訓，下稱億兆之心，時襲輕服，數御常膳，修崇郊祠，垂惠咸秩。詔曰：「苟孝悌之至，無所不通。今飄風亢旱，時雨不降，實由誠慕未濃，幽顯無感也。」尋領太子太傅。時將建太極殿，帝引見羣臣於太華殿，曰：「將營殿宇，今欲徙居永樂，以避囂埃。土木雖復無心，毀之能不悽愴！今故臨對卿等，與之取別。此殿乃高宗所制，爰歷顯祖，逮朕沖年，受位於此。但事來奪情，將有改制。仰惟疇昔，唯深悲感。」亮稽首請稽之卜筮。又以去歲役作，爲功甚多，太廟、明堂，一年便就。若仍歲頻興，恐人力彫弊。且材幹新伐，願待餘年。帝曰：「朕遠覽前王，無不興造。故有周創業，經建靈臺；洪漢受命，未央是作。草創之初，猶尙若此；況朕承累聖之運，屬太平之

基？欲及此時，以就大功。人生定分，修短命也，蓍蔡雖智，其如命何！當委之大分，〔三〕豈假卜筮。」移御永樂宮。

後帝臨朝堂，謂亮曰：〔二〕「三代之禮，日出視朝。自漢、魏以降，禮儀漸殺。晉令有朔望集公卿於朝堂而論政事，亦無天子親臨之文。今因卿等日中之集，中前，卿等自論政事；中後，與卿等共議可否。」遂命讀奏案，帝親決之。

及還都，加武衞大將軍，以本官董攝中軍事。帝南伐，以亮錄尚書事，留鎭洛陽。後帝自小平津汎舟幸石濟。亮諫曰：「漢帝欲乘舟渡渭，廣德將以首血汙車輪，帝乃感而就橋。渭之小水，猶尚若斯，況洪河有不測之慮。」帝曰：「司空言是也。」及罷預穆泰反事覺，亮上表自劾，帝優詔還令攝事。亮固請，久乃許之。後徙封頓丘郡公，以紹崇爵。

宣武卽位，拜尚書令、司空公。薨，宣武親臨小斂，贈太尉，諡曰匡。

子紹，字永業，尙琅邪長公主，拜駙馬都尉。歷位祕書監、侍中、衞將軍、太常卿、中書令、七兵殿中二尙書。遭所生憂，免，居喪以孝聞。又歷衞大將軍、中書監、侍中，領本邑中正。

紹無他才能，而資性方重，罕接賓客，稀造人門。領軍元叉當權薰灼，曾往紹宅，紹迎

送下階而已。時人歎尙之。及靈太后欲黜叉，猶豫未決，紹讚成之。以功加特進、侍中。元順與紹同直，嘗因醉入寢所。紹擁被而起，正色讓順曰：「老身二十年侍中，與卿先君亟連職事，縱卿後進，何宜相排突也！」遂謝事還家，詔喩乃起。除侍中，託疾未起，故免河陰之害。

莊帝立，尒朱榮徵之。紹以爲必死，哭辭家廟。及見榮，捧手不拜。榮亦矯意禮之，顧謂人曰：「穆紹不虛作大家兒。」車駕入宮，尋授尙書令、司空，進爵爲王，給班劍四十人，仍加侍中。時河南尹李奬往詣紹。奬以紹郡人，謂必致敬。紹又恃封邑是奬國主，匡坐待之，不爲動膝。奬憚其位望，致拜而還。議者兩譏焉。未幾，降王，復本爵。

普泰元年，除驃騎大將軍、開府、青州刺史，加都督。未行而薨，贈大將軍、尙書令、太保，謚曰文獻。

子長嵩，字子岳，襲爵，位光祿少卿。

平國弟正國，尙長樂公主，拜駙馬都尉。

正國子平城，早卒。孝文時，始平公主薨於宮，追贈平城駙馬都尉，與公主冥婚。

壽弟多侯，封長寧子，位司衞監。文成崩，乙渾專權，召司徒陸麗。麗時在溫湯療疾，多侯謂曰：「渾有無君心。大王，衆所望也，去必危。宜徐歸而圖之。」麗不從，遂爲渾害。多

侯亦見殺。

觀弟翰，平原鎭將、西海王。薨。

子龍兒襲爵，降爲公。卒。

子弼，有風格，善自位置，涉獵經史，與長孫承業、陸希道等齊名。然而矜己陵物，頗以此損焉。孝文定氏族，欲以弼爲國子助教，弼辭以爲屈。帝曰：「朕欲敦勵胄子，屈卿先之。白玉投泥，豈能相汙！」弼曰：「旣遇明時，恥沈泥滓。」會司州牧咸陽王禧入。帝曰：「朕與卿作州都，擧一主簿。」〔四〕卽命弼謁之。因爲帝所知。宣武初，爲廣平王懷國郎中令，數有匡諫之益。除中書舍人，卒於華州刺史，謚曰懿。

翰弟顗，有才力。以侍御郎從太武征赫連昌，勇冠一時，賜爵泥陽子，拜司衞監。從太武田𡸣山，有虎突出，顗搏而獲之。帝歎曰：「詩云：『有力如虎』。顗乃過之！」後從征白龍，討蠕蠕，以功進爵建安公。後拜殿中尙書，出鎭涼州。還，加散騎常侍、領太倉尙書。文成時，爲征西大將軍，督諸軍西征吐谷渾。坐擊賊不進，免官爵，徙邊。文成以顗著勳前朝，徵爲內都大官。卒，贈征西大將軍、建安王，謚曰康。子寄生襲。

崇宗人醜善，道武初，率部歸附，與崇同心勠力，捍禦左右。拜天部大人，居東蕃。子莫提，從平中原，位相州刺史、假陵陽侯。其子孫位亦通顯。

奚斤，代人也，世典馬牧。父箪，有寵於昭成皇帝。時國有良馬曰騧騮，一夜忽逸。後知南部大人劉庫仁所盜，養於窟室。箪聞而馳往取馬，庫仁以國甥恃寵，慚而逆擊箪，箪捽其髮落，傷其一乳。及苻堅使庫仁與衞辰分領國部，箪懼，遂奔衞辰。及道武滅衞辰，箪晚乃得歸，故名位後於舊臣。

斤機辯有識度。登國初，與長孫肥等俱統禁兵。後以為侍郎，親近左右。從征慕容寶於參合。皇始初，拜越騎校尉，典宿衞禁旅。車駕還京師，博陵、勃海、章武諸郡羣盜並起，斤與略陽公元遵等討平之。從征，破高車諸部。又破庫狄、宥連部，徙其別部諸落於塞南。又進擊侯莫陳部，至大峨谷，置戍而還。遷都水使者，出為晉兵將軍、幽州刺史，賜爵山陽侯。

明元卽位，為鄭兵將軍。詔以斤世忠孝，贈其父箪長寧子。明元幸雲中，斤留守京師。昌黎王慕容伯兒謀反，斤召入天安殿東廡下，誅之。詔與南平公長孫嵩等俱坐朝堂，錄決

囚徒。明元大閱于東郊，講武，以斤行左丞相，大蒐於石會山。車駕西巡，詔斤先驅，討越勤部於鹿那山，〔一五〕大破之。又詔斤與長孫嵩等八人坐止車門右，〔一六〕聽理萬機。拜天部大人，進爵爲公。命斤出入乘軺軒，備威儀導從。

太武之爲皇太子，臨朝聽政，以斤爲左輔。宋廢主義符立，其國內離阻。乃遣斤收河南地，假斤節，都督前鋒諸軍事、司空、晉兵大將軍、行揚州刺史，率吳兵將軍公孫表等南征。用表計攻滑臺，不拔，求濟師。帝怒其不先略地，切責之。乃親南巡，次中山。斤自滑臺趣洛陽，長驅至武牢，遂平兗、豫諸郡。還圍武牢。及武牢潰，斤置守宰以撫之。自魏初大將行兵，唯長孫嵩拒宋武，斤征河南，獨給漏刻及十二牙旗。

太武即位，進爵宜城王，仍爲司空。太武征赫連昌，遣斤率義兵將軍封禮等襲蒲坂。斤又西據長安，〔一七〕秦、雍氐羌皆來歸附。斤與赫連定相持，累戰破定。定聞昌敗，走上邽。斤追至雍，不及而還。詔斤班師，斤請因其危平之，乃進討安定。昌退保平涼，斤屯軍安定，以粮竭馬死，深壘自固。監軍侍御史安頡擊昌，禽之。昌衆復立昌弟定爲主，守平涼。斤恥以元帥而禽昌之功更不在己，乃舍輜重，追定於平涼。定衆將出，會一小將有罪，亡入賊，具告其實。定知斤軍無粮乏水，乃邀斤前後。斤衆大潰，斤及將娥清、劉拔爲定所禽。後太武剋平涼，斤等得歸。免爲宰人，使負酒食從駕還京師以辱之。尋拜安東將軍，降爵爲公。

太延初，爲衞尉，改爲恒農王。後爲萬騎大將軍。太武議伐涼州，斤等三十餘人議以爲不可，帝不從。涼州平，以戰功賜僮隸七十戶。又以斤元老，賜安車，平決獄訟，諮訪朝政。

斤聰辯強識，善於談論，遠說先朝故事，雖未皆是，時有所得，聽者歎美之。每議大政，多見從用，朝廷稱焉。眞君九年，薨，時年八十九，太武親臨哀慟，謚曰昭王。斤有數十婦，子男二十餘人。

長子他觀襲爵。太武曰：「斤西征之敗，國有常刑。以其佐命先朝，故復其爵秩，將收孟明之效。今斤終其天年，君臣之分全矣。」於是降他觀爵爲公。傳國至孫緒，無子，國除。太和中，孝文追錄先朝功臣，以斤配饗廟庭。宣武繼絕世，〔一八〕以緒弟子監紹其後。

叔孫建，代人也。父骨，爲昭成母王太后所養，與皇子同列。建少以智勇著稱。道武之幸賀蘭部，常從左右。登國初，爲外朝大人，與安同等十三人迭典庶事，參軍國之謀。隨秦王觚使慕容垂，歷六載乃還。累遷中領軍，賜爵安平公，出爲幷州刺史。後以公事免，守鄴城園。

明元即位，念前功，以爲正直將軍、相州刺史。饑胡劉武等聚黨叛，〔二九〕明元假建前號、安平公，督公孫表等以討武。斬首萬餘級，餘衆奔走，投沁水死，〔三〇〕水爲不流。

晉將劉裕伐姚泓，令其部將王仲德爲前鋒，將逼滑臺。兗州刺史尉建率所部棄城濟河。仲德遂入滑臺，乃宣言曰：「晉本意欲以布帛七萬匹假道於魏，不謂魏之守將便爾棄城。」明元聞之，詔建度河曜威，斬尉建，投其屍於河。呼仲德軍人與語，詰其侵境之狀。

尋還廣阿鎭將，威名甚著。久之，除使持節、都督前鋒諸軍事、楚兵將軍、徐州刺史。率衆自平原濟河，徇下青、兗諸郡。遂東入青州，圍宋刺史竺夔於東陽城。宋遣將檀道濟、王仲德救夔，建不克而還。以功賜爵壽光公。〔三一〕與汝陰公長孫道生濟河而南，仲德等自清入濟，東走青州。太武以建威名南震，爲宋所憚，除平原鎭大將，封丹楊王，加征南大將軍。

先是，簡幽、易以南戍兵集于河上，一道討洛陽，一道攻滑臺。宋將檀道濟、王仲德救滑臺，建與汝陰公道生拒擊之。建分軍挾戰，縱輕騎邀其前後，焚燒穀草以絕其粮道。道濟兵饑，叛者相繼。由是安頡等得拔滑臺。

建沈敏多智，東西征伐，常爲謀主，容貌清整，號曰嚴明。〔三二〕又雅尙人倫，禮賢愛士，在平原十餘年，綏懷內外，甚得邊稱，魏初名將，鮮有及之。南方憚其威略，青、兗輟不爲寇。太延三年，薨，時年七十三，謚曰襄，賜葬金陵。

長子俊，字醜歸，少聰敏。年十五，內侍左右，性謹密，初無過行。以便弓馬，轉爲獵郎。道武崩，清河王紹閉宮門，明元在外。紹拘逼俊以爲己援。外雖從紹，內實忠款，仍與元磨渾等說紹歸明元。時明元左右唯車路頭、王洛兒等，及得俊等，大悅，以爲爪牙。及即位，稍遷衞將軍，賜爵安成公。及朱提王悅懷刃入禁，欲行大逆。俊覺悅舉動有異，乃於悅懷中得兩刃匕首，遂執悅殺之。明元以俊前後功重，軍國大計一以委之。羣官上事，先由俊銓校，然後奏聞。

性平正柔和，未嘗有喜怒色，忠篤愛厚，不諂上抑下，每奉詔宣外，必告示慇懃，是以上下嘉歎。泰常元年，卒，時年二十八。明元親臨哀慟，朝野無不追惜。贈司空、安成王，謚孝元，賜溫明祕器，載以轀輬車，衞士導從，陪葬金陵。子蒲襲爵。後有大功及寵幸貴臣薨，賵賻送終禮皆依俊故事，無得踰之者。

初，俊卒，明元命其妻桓氏曰：「夫生既共榮，沒宜同穴。能殉葬者，可任意。」桓氏乃縊，遂合葬焉。

俊既爲安城公，俊弟隣襲父爵，降爲丹楊公，位尚書令、涼州鎮大將。與鎮副將奚牧，並以貴戚子弟，競貪財貨，遂相糾，坐誅。

安同，遼東胡人也。其先祖曰世高，漢時以安息王侍子入洛。歷魏至晉，避亂遼東，遂家焉。父屈，仕慕容暐。暐爲苻堅所滅，屈友人公孫眷妹沒入苻氏宮，出賜劉庫仁爲妻，庫仁貴寵之。同隨眷商販，見道武有濟世才，遂留奉侍。性端嚴明惠，好長者之言。登國初，道武徵兵於慕容垂，同頻使稱旨。爲外朝大人，與和跋等出入禁中，迭典庶事。

從征姚平於柴壁，姚興悉衆救平，同進計曰：「汾東有蒙阬，東西三百餘里，徑路不通。姚興來，必從汾西，乘高臨下，直至柴壁，如此則寇內外勢接。宜截汾爲南北浮橋，乘西岸築圍。西圍旣固，賊至無所施其智力矣。」從之。興果覘平屠滅而不能救。以謀功，賜爵北新侯。

明元卽位，命同與南平公長孫嵩並理人訟。又詔同與肥如侯賀護持節循察幷、定二州及諸山居雜胡、丁零。宣詔撫慰，問其疾苦，糾擧守宰不法，郡國肅然。同東出井陘，至鉅鹿，發衆欲修大嶺山，通天門關。又築城於宋子，以鎭靜郡縣。護嫉同得衆心，使人告同築城聚衆，欲圖大事。〔三〕

太武監國，臨朝聽政，以同爲左輔。及卽位，進爵高陽公，冀青二州刺史。同長子屈，明

元時，典太倉事，盜官粳米數石，欲以養親。同大怒，求戮屈，自劾不能訓子。帝嘉而恕之，遂詔長給米。同在官明察，長於校閱，家法修整，爲世所稱。及在冀州，年老，頗殖財貨，大興寺塔，爲百姓所苦。卒，贈高陽王，謚曰恭惠。

屈弟原，雅性矜嚴，沈勇多智略。明元時，爲獵郎，出監雲中軍事。時赫連屈丐犯河西，原以數十騎擊之，殺十餘人。帝以原輕敵，違節度，加罪。然知原驍勇，遂任以爲將，鎮雲中。蠕蠕犯塞，原輒破之，以功賜爵武原侯，加魯兵將軍。

太武即位，拜駕部尚書。車駕征蠕蠕大檀，分爲五道。〔二四〕遷尚書左僕射，進爵河間公。原在朝無所比周，然恃寵驕恣，多所排抑。爲子求襄城公盧魯元女，魯元不許。原告其罪狀，事相連逮，歷時不決。原懼不勝，遂謀逆，事泄，伏誅。原兄弟外節儉而內實積聚，及誅後，籍其財至數萬。

弟頡，辯慧多策略，最有父風。明元初，爲內侍長，令察舉百僚，糾刺姦慝，無所廻避。嘗告其父陰事，帝以爲忠，特親寵之。

宜城王奚斤自長安追赫連昌至安定，頡爲監軍侍御史。斤以馬多疫死，士衆乏粮，乃築

壘自固。遣太僕丘堆等督租於人間，爲昌所敗。昌遂驕矜，日來侵掠。頡曰：「等死，當戰死！寧可坐受囚乎？」斤猶以馬死爲辭。頡乃陰與尉眷等謀，選騎待焉。〔三五〕昌來攻壘，頡出應之，昌馬蹶而墜。頡禽昌送京師，賜爵西平公，代堆統攝諸軍。

赫連定將復入長安，詔頡鎭蒲坂以拒之。宋將到彥之寇河南以援定，列守南岸，至於衡關。〔二六〕太武西征定，以頡爲冠軍將軍，〔二七〕督諸軍擊彥之。遂濟河，攻洛陽，拔之。進攻武牢，武牢潰。又與琅邪王司馬楚之平滑臺，〔二八〕禽宋將朱脩之、李元德及東郡太守申謨。乃振旅還京師，進爵爲王。卒，謚曰襄。頡爲將善綏士衆，及卒，宋士卒降者無不歎惜。

庾業延，代人也，後賜名岳。其父及兄和辰世典畜牧，稍轉中部大人。昭成崩，苻氏內侮，事難之間，收斂畜產，富擬國君。劉顯謀逆，道武外幸，和辰奉獻明太后歸道武，又得其資用。以和辰爲內侍長。和辰分別公私舊畜，頗不會旨，道武由是恨之。岳獨恭愼修謹，善處危難之間，道武嘉之。與王建等俱爲外朝大人，參預軍國。從平中原，拜安遠將軍。

官軍之警於柏肆也，賀蘭部帥附力眷、紇突鄰部帥匿物尼、紇奚部帥叱奴根等聞之，反於陰館。南安公元順討之，不剋，詔岳。討破離石叛胡帥呼延鐵、西河叛胡帥張崇等。〔二九〕以

功賜爵西昌公，遷鄴行臺。岳爲將有謀略，士衆服其智勇，名冠諸將。及罷鄴行臺，以所統六郡置相州，卽拜岳爲刺史。秉法平當，百姓稱之。鄴舊有園池，時果初熟，丞吏送之，岳不受，曰：「果未進御，吾何得先食！」其謹如此。遷司空。

岳兄子路，有罪，諸父兄弟悉誅，特赦岳父子。候官告岳衣服鮮麗，行止風采擬儀人君。遇道武不豫，多所猜忌，遂誅之。時人咸寃惜焉。

岳葬在代西善無界，後太武征赫連氏，經其墓宅，愴然改容，遂下詔爲立廟，令一川之人，四時致祭。求其子孫任爲帥者，得其子陵。從征有功，聽襲爵。

王建，廣甯人也。祖姑爲平文后，生昭成皇帝。伯祖豐，以帝舅貴重。豐子支，尙昭成女，甚見親待。建少尙公主。登國初，爲外朝大人，與和跋等十三人迭典庶事，參與計謀。道武遣使慕容垂，建辭色高亢，垂壯之。還爲左大夫。建兄迴，時爲大夫，諸子多不愼法，建具以狀聞，迴父子伏誅。其訐直如此。

從征伐諸國，破二十餘部。又從征衞辰，破之。爲中部大人。破慕容寶於參合，帝乘勝將席卷南夏，於是簡擇俘衆，有才能者留之，其餘欲悉給衣粮遣歸，令中州之人咸知恩

德。建以爲寶覆敗於此，國內空虛，獲而歸之，縱敵生患，不如殺之。帝曰：「若從建言，非伐罪弔人之義。」諸將咸以建言爲然，建又固執，乃阬之。帝既而悔焉。

幷州既平，車駕出井陘，次常山，諸郡皆降，唯中山、鄴、信都三城不下。乃遣衞王儀南攻鄴，建攻信都等城。建等攻城六十餘日，不能剋，士卒多傷。帝自中山幸信都，降之。車駕幸鉅鹿，破寶衆於栢肆塢，遂圍中山。寶棄城走和龍，城內無主，將夜入乘勝據守其門。建貪而無謀，意在虜獲，恐士卒肆掠，盜亂府庫，請候天明，帝乃止。是夜，徒何人共立慕容普驎爲主，遂閉門固守。帝乃悉衆攻之，使人登巢車臨城，招其衆。皆曰：「但恐如參合之衆，故求全月日命耳。」帝聞之，顧視建而唾其面。

中山平，賜建爵濮陽公。遷太僕，徙眞定公，加散騎常侍、冀青二州刺史。卒，陪葬金陵。

羅結，代人也。其先世領部落，爲魏附臣。劉顯之逆，結從道武幸賀蘭部。後賜爵屈蛇侯。太武初，累遷侍中、外都大官，總三十六曹事。年一百七歲，精爽不衰。太武以其忠慤，甚信待之，監典後宮，出入臥內，因除長秋卿。年一百一十，詔聽歸老。賜大甯東川爲私第

別業，并爲築城，卽號曰羅侯城。朝廷每有大事，驛馬詢問焉。年一百二十，卒，謚曰貞。

子斤，從太武討赫連昌，力戰有功，歷位四部尚書。從平涼州，以功賜爵帶方公，除長安鎭都大將。會蠕蠕侵境，除柔玄鎭都大將。卒，謚曰靜，陪葬金陵。

子敢襲爵，位庫部尚書。卒，子伊利襲。

樓伏連，〔三〇〕代人也。代爲酋帥。伏連忠厚有器量，年十三，襲父位，領部落。道武初，從破賀蘭部，又平中山。及征姚平於柴壁，以功賜爵安邑侯。明元時，爲晉兵將軍、并州刺史。太武卽位，封廣陵公，再遷光祿勳，進爵爲王。後鎭統萬。薨，謚恭王。

子眞襲，降爵爲公。

眞弟大拔，封鉅鹿子。

大拔孫寶，字道成，性淳樸，好讀書。明帝時，仕至朔州刺史。時邊事屢興，人多流散，及寶至，稍安集之，殘壞舊宅，皆命葺構，人歸繼路，歲考爲天下最。

後隨大都督源子邕討擊葛榮。王師敗績，寶囚於榮軍，變姓名，匿於戎伍，以免害。久

之，賊中有朔州人識寶者，謂寶曰：「使君寧自苦至此？」遂將詣榮。榮笑曰：「婁公，吾方圖事，何相見之晚！」因顧謂人曰：「此公行善，天道報之，得免亂兵，卽其驗也。」寶遇逃者，密啓賊形勢，規爲內應。天子感其壯志，召寶第二子景賢，授員外散騎常侍郎。〔三〕葛榮滅，寶始得還。

永安中，除假員外散騎常侍，使蠕蠕。先是，蠕蠕稱藩上表，後以中州不競，書爲敵國之儀。寶責之。蠕蠕主大驚，自知惡，謝曰：「此作書人誤。」遂更稱藩。

孝武帝立，敕寶與行臺長孫子彥鎭恒農。後從入關，封廣寧縣伯。大統元年，詔領著作郎，監修國史事，別封平城縣子。後授國子祭酒、侍中，進儀同三司，兼太子太傅，攝東宮詹事。寶爲人清簡少言，頗諳舊事，位歷師傅，守靖謙恭，以此爲人所敬。後行涇州事，卒於州。

閭大肥，蠕蠕人也。道武時歸魏，尙華陽公主，賜爵期思子。〔三〕與弟並爲上賓，入八議。明元卽位，爲內都大官，進爵爲侯。宜城王奚斤之攻武牢，大肥與娥淸領十二軍出中道。太武初，復與奚斤出雲中白道討大檀，破之。後從討赫連昌，以功授滎陽公。公主薨，

復尚濩澤公主。太武將拜大肥爲王，遇疾卒。

奚牧，代人也。重厚有智謀，道武寵遇之，稱曰仲兄。初，劉顯害帝，梁眷知之，潛使牧與穆崇至七介山以告。帝錄先帝舊臣，又以牧告顯功，使敷奏政事，參與計謀。從征慕容寶，以功拜幷州刺史，賜爵任城公。州與姚興接界，興頗寇邊。牧乃與興書，稱頓首，均禮抗之，責興侵邊不直之意。興以與國和通，恨之，有言於道武，道武戮之。

和跋，代人也。世領部落，爲魏附臣。至跋，以才辯知名。道武擢爲外朝大人，參軍國大謀，雅有智算，賜爵日南公。從平中原，以功進爲尚書，鎭鄴。以破慕容德軍，改封定陵公。與常山王遵討賀蘭部別帥木易干，〔三三〕破之。出爲平原太守。

道武寵跋於諸將。〔三四〕羣臣皆敦尚恭儉，而跋好修虛譽，炫曜於時。性尤奢淫，帝戒之不革。後車駕北狩豺山，收跋，刑之路側。妻劉氏自殺以從。初將刑跋，道武命其諸弟毗等視訣。跋謂毗曰：「灅北地瘠，可居水南，就耕良田，廣爲產業，各相勸勵。」令之背己，曰：「汝

曹何忍視吾之死！」毗等解其微意，詐稱使者，奔長安。道武誅其家。

後太武幸豺山校獵，忽暴霧四塞，怪問之。羣下僉言跋世居此，祠冢猶存，或者能致斯變。帝遣建興公古弼祭以三牲，霧卽除。後太武蒐狩之日，每先遣祭之。

莫題，代人也。多智，有才用。初爲幢將，領禁兵。道武之征慕容寶，寶夜犯營，軍人驚駭。遂有亡還京師者，言官軍敗於栢肆。京師不安，南安公元順因欲攝國事。題曰：「大事不可輕爾，不然，禍將及矣！」順乃止。後封高邑公。

初，窟咄寇南鄙，〔三五〕題時貳於帝，遺箭於窟咄，謂之曰：「三歲犢豈勝重載！」言窟咄長而帝少也。帝旣銜之，後有告題居處倨傲，擬則人主。帝乃使人示之箭，告之曰：「三歲犢能勝重載不？」題奉詔，父子對泣。詰朝，乃刑之。

賀狄干，代人也。家本小族，世忠厚，爲將以平當稱。稍遷北部大人。登國初，與長孫嵩爲對。明於聽察，爲人愛敬。道武遣狄干致馬千匹，結婚於姚萇。會萇死，興立，因止狄

干而絕婚。興弟平寇平陽，道武討平之，禽其將狄伯支、唐小方等四十餘人。後興以駿馬千匹贖伯支，而遣狄干還，帝許之。

干在長安，因習讀書史，通論語、尚書諸經，舉止風流，有似儒者。初，帝普封功臣，狄干雖爲姚興所留，遙賜狄干爵襄武侯，加秦兵將軍。及狄干至，帝見其言語衣服類中國，以爲慕而習之，故忿焉，既而殺之。

李栗，雁門人也。昭成時，父祖入北。栗少辯捷，有才能兼將略。初隨道武幸賀蘭部，愛其藝能。時王業草創，爪牙心腹，多任親近，唯栗一介遠寄，兼非戚舊。數有戰功，拜左軍將軍。

栗性簡慢，矜寵，不率禮度。每在道武前舒放倨傲，不自祗肅，笑唾任情。道武即其宿過誅之。於是威嚴始厲，制勒羣下盡卑謙之禮，自栗始也。

奚眷，代人也。少有將略。道武世，有戰功。明元時，爲武牢鎮將，爲寇所憚。太武時，

賜爵南陽公。及征蠕蠕，眷以都曹尚書督偏將出別道。詔會鹿渾海，眷與中山王辰等諸大將俱後期，斬于都南，爵除。

論曰：帝王之興，雖則天命，經綸所說，咸藉股肱。神元、桓、穆之際，〔三〕王迹未顯，操、含託身馳驟之秋，自立功名之地，可謂志識之士矣。而劉庫仁兄弟忠以爲心，盛衰不二，純節所存，其意蓋遠，而並貽非命，惜乎！尉眞兄弟忠勇奮發，義以忘生。眷威略著時，增隆家業。穆崇夙奉龍顏，早著誠款，遂膺寵眷，位極台司。至乃身豫逆謀，卒蒙全護，從享于廟，抑亦尙功。世載公卿，弈弈青紫，盛矣！奚斤世稱忠孝，征伐有劾。平涼之役，師殲身虜，雖敗崤之責已赦，封尸之效靡立，而恩禮隆渥，沒祀廟廷。叔孫建少展誠勤，終著庸伐，臨邊有術，威震夷楚。俟委節明元，義彰顚沛，察朱提之變，有日磾之風，加以柔而能正，見美朝野。安同異類之人，智識入用，任等時俊，當有由哉！頡禽赫連昌，摧宋氏衆，遂爲名將，未易輕也。庾業延見紀危難之中，受事草創之際，智勇旣申，功名尤舉，而不免傾覆，蓋亦其命。王建位遇旣高，訐以求直，參合之役，不其罪歟！羅結枝附葉從，子孫榮祿。樓伏連、閭大肥並征伐著績，策名前代。奚牧、和跋、莫題、賀狄干、李栗、奚眷有忠勤征伐之

效，不能以功名自卑，俱至誅夷，亦各其命也。

校勘記

〔一〕哀感歙歔　諸本「歙歔」誤倒，不協韻，據魏書卷二三衛操傳乙。

〔二〕載號載呼　諸本作「載呼載號」不協韻，據魏書乙。

〔三〕後奔慕容驎驎徙之中山　魏書卷二三劉庫仁傳云：「衛辰與慕容垂通好，送馬三千匹於垂，垂遣慕容良迎之。顯擊敗良軍，掠馬而去。垂怒，遣子驎、兄子楷討之。顯奔馬邑西山，驎輕騎追之，遂奔慕容永於長子。部衆悉降於驎，驎徙之中山。」北史刪節，全失本意。

〔四〕與齋帥馮元興交款　宋本及魏書卷八一補劉仁之傳、通志卷一四六劉庫仁傳，「齋帥」作「齊帥」，冊府卷八〇三九五四六頁作「齊州」。按本書卷四六、魏書卷七九馮元興傳，不言其曾爲齋帥，而元興是東魏郡人，正屬齊州，疑作「齊州」是。

〔五〕家貧不能自達　通志「家貧」上有「仲興」二字，疑此脫。

〔六〕後以母憂還都　諸本脫「母」字，據魏書卷二六尉古眞傳補。

〔七〕時征平原試衞車以攻冢　魏書卷二六「平原」作「平涼」。按「征平涼」指進攻赫連昌。魏書卷四上世祖紀，始光四年正月，「赫連昌遣其弟平原公定率衆二萬向長安，帝聞之，乃遣就陰山伐

木，大造攻具。」尉地干試衝車致死，當在此時。但其時赫連昌尙據統萬，敗走平涼，還在其後。征平原不見於紀，當誤。

〔八〕文明太后幽孝文於別室　諸本脫「太」字，據魏書卷二七穆崇傳補。

〔九〕明元中位爲左衞將軍　魏書卷二七「中」作「卽」，疑是。

〔一〇〕以爲自道武以來　魏書卷二七「道武」作「泰常」。按泰常爲明元年號，疑此作「道武」誤。

〔一一〕牧田訖　魏書「牧」作「收」。按「收田」指收穫谷物。當時代都附近農業頗爲重要，魏書卷二太祖紀天興元年二月，詔「給內徙新民耕牛，計口受田」，可証。「牧」當是「收」之訛。

〔一二〕當委之大分　諸本脫「大」字，據魏書補。

〔一三〕後帝臨朝堂謂亮曰　諸本「堂」訛「嘗」，據魏書及下引晉令改。

〔一四〕朕與卿作州都舉一主簿　諸本「都」作「督」，魏書作「都」。按州都卽州中正。隋書卷二七百官志中，州的屬官有「州都」。齊制卽沿魏制。本書卷三六薛湖傳：「三召州都，再辟主簿。」魏書卷五六鄭道昭傳：「廣平王懷爲司州牧，以道昭與宗正卿元匡爲州都。」可証魏時州中正亦名州都。州都職在推荐人士，故孝文云云。作「督」誤，今據改。

〔一五〕討越勤部於鹿那山　按本書卷一明元紀、魏書卷三太宗紀永興五年四月及七月條，本書卷九八、魏書卷一〇三高車傳越勤倍泥條，「鹿那山」並作「跋那山」。又本書卷九八、魏書卷一〇

三蠕蠕傳言蠕蠕縕紇提西遁，將歸衞辰，道武追之至跋那山。又言長孫肥破蠕蠕曷多汗於上郡跋那山。則跋那山卽在上郡，疑作「鹿」誤。但魏書卷二九奚斤傳亦作「鹿」，今不改。又「勤」，魏書太宗紀、本書高車傳作「勤」，本書明元紀、魏書高車傳作「勒」，未知孰是。

〔一六〕坐止車門右　諸本「右」作「左」，魏書卷二九奚斤傳作「右」。按本書卷二一崔宏傳、魏書卷二一崔玄伯傳、本書卷二二魏書卷二五長孫嵩傳並作「右」。作「左」誤，今據改。

〔一七〕又西據長安　諸本「安」作「城」，宋本及魏書、通志奚斤傳作「安」。按本書卷二太武紀、魏書卷四上世祖紀，始光三年十二月並作「西據長安」。作「城」誤，今據改。

〔一八〕宣武繼絕世　諸本脫「絕」字，據魏書補。

〔一九〕饑胡劉武等聚黨叛　魏書卷二九叔孫建傳「武」作「虎」，北史避唐諱改。此非劉庫仁傳之劉武。

〔二〇〕投沁水死　諸本「沁」訛「沚」，據魏書改。

〔二一〕以功賜爵壽光公　魏書「公」作「侯」。按本書卷二太武紀，魏書卷四上世祖紀神䴥三年十一月稱：「封壽光侯叔孫建爲丹楊王。」作「侯」是。

〔二二〕容貌清整號曰嚴明　魏書作「治軍清整，號令嚴明」，北史避「治」字改寫，但失原意。

〔二三〕使人告同築城聚衆欲圖大事　魏書卷三〇安同傳「事」下有：「太宗以同擅徵發於外，檻車徵還，召羣官議其罪，皆曰：『同擅興事役，勞擾百姓，宜應窮治，以肅來犯。』太宗以同雖專命，而

本在爲公，意無不善，釋之。」共五十六字。通志卷一六四有「上知其誣，不問」六字。按北史文意不完，「事」下必有脫文。

〔二四〕車駕征蠕蠕大檀分爲五道　按本書卷九八蠕蠕傳言太武始光二年，進攻蠕蠕，分爲五道，奚斤和安原出西道。此「五道」下當有脫文。

〔二五〕選騎待焉　諸本脫「待」字，據魏書卷三〇安頡傳補。

〔二六〕至於衡關　魏書安頡傳同。本書卷二一、魏書卷三五崔浩傳、魏書卷三七司馬楚之傳、通鑑卷一二一三八一九頁「衡」並作「潼」。按寰宇記卷二九華陰縣潼關條引三輔記：「潼關本名衝關，河水自龍門衝激至華山東，故以名之。」此「衡」當是「衝」之訛。

〔二七〕以頡爲冠軍將軍　諸本「冠」作「援」，魏書作「冠」。按本書卷二、魏書卷四上神䴥三年八月及通鑑卷一二一並作「冠」。作「援」誤，今據改。

〔二八〕又與琅邪王司馬楚之平滑臺　諸本脫「與」字，據魏書安頡傳補。

〔二九〕南安公元順討之不剋詔岳討破離石叛胡帥呼延鐵西河叛胡帥張崇等　魏書卷二八庾業延傳云：「南安公元順討之不剋，死者數千人。太祖聞之，詔岳率萬騎還討叱奴根等，殄之，百姓乃安。離石胡呼延鐵、西河胡張崇等不樂內徙，聚黨反叛，岳率騎三千討破之。」據魏書卷二太祖紀，庾岳平叱奴根事在皇始二年，鎮壓呼延鐵等事在天興元年。非一時之事。「詔岳」下當有

脫文。

〔三〇〕樓伏連　諸本「樓」作「婁」，魏書卷三〇作「樓」。按元和姓纂輯本卷九作「賀連伏連」，又云：「孝文改爲樓氏。」據魏書卷一一三官氏志，賀樓氏改爲樓氏，匹婁氏改爲婁氏。兩姓不同。今從魏書作「樓」。

〔三一〕授員外散騎常侍郎　按無此官名。疑「常」或「郎」字衍。

〔三二〕賜爵期思子　諸本「期」訛「其」，據魏書卷三〇、通志卷一四六閭大肥傳改。期思見魏書地形志中潁州、南定州、揚州。

〔三三〕與常山王遵討賀蘭部別帥木易干　魏書卷二八和跋傳同。魏書卷二太祖紀天興四年十二月、本書卷九八、魏書卷一〇三高車傳「賀蘭」作「破多蘭」。魏書卷九五鐵弗劉虎傳作「破多羅」。按「破多羅」當卽「破多蘭」之異譯。據魏書官氏志，破多羅改爲潘氏，賀蘭改爲賀氏，兩部不同，疑此作「賀蘭」誤。

〔三四〕道武寵跋於諸將　魏書「於」上有「冠」字，通志卷一四六有「過」字。此疑脫。

〔三五〕初寇岨寇南鄙　諸本無「初」字，據魏書卷二八莫題傳補。此是追敍往事，無「初」字則易混。

〔三六〕神元桓穆之際　諸本無「神」字，魏書卷二三史臣論作「始祖」。按始祖卽神元，今據補。

北史卷二十一

列傳第九

燕鳳　許謙　崔宏子浩　張袞弟恂　鄧彥海

燕鳳字子章，代人也。少好學，博綜經史，明習陰陽讖緯。昭成素聞其名，使以禮致之，鳳不應聘。及軍圍代，謂城人曰：「鳳不來者，將屠之。」代人懼，遂送鳳。昭成待以賓禮。後拜代王左長史，參決國事。又以經授獻明帝。

嘗使苻堅，堅問鳳曰：「代王何如人？」對曰：「寬和仁愛，經略高遠，一時雄主也。常有幷吞天下之志。」堅曰：「卿輩北人，無剛甲利兵，敵弱則進，敵强則退，安能幷兼邪？」鳳曰：「北人壯悍，上馬持三仗，驅馳若飛。主上雄儁，率服北土，控弦百萬，號令若一。軍無輜重樵爨之苦，輕行速捷，因敵取資。此南方所以疲弊，北方所以常勝也。」堅曰：「彼國人馬多少？」鳳曰：「控弦之士數十萬，見馬一百萬匹。」堅曰：「卿言人衆則可，說馬太多。」鳳曰：「雲

中川自東山至西河二百里，北山至南山百餘里，每歲孟秋，馬常大集，略爲滿川。以此推之，使人言猶未盡。」鳳還，堅厚加贈遺。

及昭成崩，道武將遷長安。鳳以道武幼弱，固請於苻堅曰：「代主初崩，臣子亡叛，遺孫沖幼，莫相輔立。其別部大人劉庫仁勇而有智，鐵弗衞辰狡猾多端，皆不可獨任。宜分部爲二，令各統之。〔一〕兩人素有深讎，其勢莫能先發，此禦邊之上策。待其孫長，乃存而立之，是陛下大惠於亡國也。」堅從之。鳳尋東還。

及道武卽位，歷吏部郎、給事黃門侍郎、行臺尚書，甚見器重。明元世，與崔宏、封懿、梁越等入講經傳，出議朝政。太武初，以舊勳賜爵平舒侯。卒，子才襲。

許謙字元遜，代人也。少有文才，善天文圖讖學。建國時，將家歸附，昭成擢爲代王郎中令，兼掌文記。與燕鳳俱授獻明帝經。昭成崩後，謙徙長安。苻堅從弟行唐公洛鎭和龍，〔二〕請謙之鎭。未幾，以繼母老，辭歸。

登國初，遂歸道武，以爲右司馬，與張袞等參贊初基。慕容寶之來寇也，道武使謙告難於姚興。興遣將楊佛嵩來援。佛嵩稽緩，道武命謙爲書遺之，佛嵩乃倍道兼行。道武大悅，

賜謙爵關內侯。寶敗，佛嵩乃還。及慕容垂死，謙上書勸進。幷州平，以謙爲陽曲護軍，賜爵平舒侯。卒，贈幽州刺史、高陽公，諡曰文。

子洛陽襲爵。明元追錄謙功，以洛陽爲雁門太守。洛陽家田三生嘉禾，皆異畝同穎。太武善之，進爵北地公。卒，諡曰恭。

崔宏字玄伯，淸河東武城人，魏司空林之六世孫也。祖悅，仕石季龍，位司徒右長史。父潛，仕慕容暐，爲黃門侍郎。並以才學稱。

宏少有儁才，號曰冀州神童。苻融之牧冀州，虛心禮敬。拜陽平公侍郎、領冀州從事。出總庶事，入爲賓友，衆務修理，處斷無滯。苻堅聞之，徵爲太子舍人。辭以母疾，不就。左遷著作佐郎。太原郝軒名知人，稱宏有王佐之材，近代所未有也。堅亡，避難齊魯間，爲丁零翟釗及晉叛將張願所留。郝軒歎曰：「斯人也，遇斯時，不因扶搖之勢，而與鴳雀飛沈，豈不惜哉！」

仕慕容垂，爲吏部郎、尙書左丞、高陽內史，所歷著稱。立身雅正，雖在兵亂，猶厲志篤學，不以資產爲意，妻子不免飢寒。

道武征慕容寶，次常山。〔三〕棄郡走海濱。帝素聞其名，遣求，及至，以為黃門侍郎，與張袞對總機要，草創制度。時晉使來聘，帝將報之，詔有司議國號。宏議曰：「三皇、五帝之立號也，或因所生之土，或以封國之名。故虞、夏、商、周始皆諸侯，及聖德既隆，萬國宗戴，稱號隨本，不復更立。唯商人屢徙，改號曰殷。然猶兼行，不廢始基之號。故詩云『殷商之旅』，此其義也。國家雖統北方廣漠之土，逮于陛下，應運龍飛。雖曰舊邦，受命惟新。以是登國之初改代曰魏。慕容永亦奉進魏土。夫魏者大名，神州之上國，〔四〕斯乃革命之徵驗，利見之玄符也。臣愚以為宜號為魏。」道武從之，於是稱魏。

及帝幸鄴，歷問故事，宏應對若流，帝善之。還次恒嶺，帝親登山頂，撫慰新人，適遇宏扶老母登嶺，賜以牛米。因詔諸徙人不能自進者，給以車牛。

遷吏部尚書。時命有司制官爵，撰朝儀，協音樂，定律令，申科禁，宏總而裁之，以為永式。及置八部大夫，以擬八坐，〔五〕宏通署三十六曹，如令、僕統事。深被信任，勢傾朝廷。約儉自居，不營產業，家徒四壁，出無車乘，朝晡步上。母年七十，供養無重膳。帝聞，益重之，厚加饋賜。時人亦或譏其過約，而宏居之愈甚。常引問古今舊事，王者制度，宏陳古人制作之體，及往代廢興之由，甚合上意。未嘗謇諤忤旨，亦不諂諛苟容。及道武季年，大臣多犯威怒，宏獨無譴者，由於此也。

帝嘗引宏講論漢書，至婁敬說漢祖，欲以魯元公主妻匈奴，善之，嗟嘆者良久。是以諸公主皆嫁于賓附之國，朝臣子弟、良族美彥不得尚焉。尚書職罷，賜宏爵白馬侯，加周兵將軍，與舊功臣庾岳、奚斤等同班，而信寵過之。

道武崩，明元未即位，淸河王紹因人心不安，大出財帛，班賜朝士。宏獨不受紹財，長孫嵩以下咸愧焉。詔遣使者循行郡國，糾察守宰不如法者，令宏與宜都公穆觀等案之，帝稱其平當。又詔宏與長孫嵩等朝堂決刑獄。

明元以郡國豪右大人蠹害，〔六〕乃優詔徵之。人多戀本，而長吏逼遣之，於是輕薄少年，因相扇動，所在聚結。西河、建興盜賊並起，守宰討之不能禁。帝乃引宏及北新侯安同、壽光侯叔孫建、元城侯元屈等問焉。〔七〕宏欲大赦以紓之。屈曰：「不如先誅首惡，赦其黨類。」宏曰：「王者臨天下，以安人爲本，何顧小曲直也。夫赦雖非正道，而可以權行。若赦而不改，誅之不晚。」明元從之。

神瑞初，詔宏與南平公嵩等坐止車門右，聽理機事。幷州胡數萬南掠河內，遣將軍公孫表等討之，敗績。帝問計於羣臣。宏曰：「表等諸軍，不爲不足，但失於處分，故使小盜假息耳。胡衆雖多，而無猛健主將，所謂千奴共一膽也。宜得大將素爲胡所服信者，將數百騎，就攝表軍以討之，賊聞，必望風震怖。壽光侯建，前在幷州，諸將莫及。」帝從之，遂平胡

寇。尋拜天部大人，進爵爲公。

泰常三年夏，宏病篤，帝遣侍中穆觀就受遺言，侍臣問疾，一夜數返。卒，追贈司空，謚文貞公，喪禮一依安城王叔孫俊故事，詔羣臣及附國渠帥皆會葬，自親王以外，盡命拜送。子浩襲。太和中，孝文追錄先朝功臣，以宏配饗廟廷。

浩字伯深，〔八〕少好學，博覽經史，玄象陰陽百家之言，無不該覽。研精義理，時人莫及。弱冠爲通直郎，稍遷著作郎。道武以其工書，〔九〕常置左右。道武季年，威嚴頗峻，宮省左右，多以微過得罪，莫不逃隱，避目下之變。〔一〇〕浩獨恭勤不怠，或終日不歸。帝知之，輒命賜以御粥。其砥直任時，不爲窮通改節若此。

明元初，拜博士祭酒，賜爵武城子。常授帝經書，每至郊祀，父子並乘軒軺，時人榮之。明元好陰陽術數，聞浩說易及洪範五行，善之。因命筮吉凶，參觀天文，考定疑惑。浩總覈天人之際，舉其綱紀。諸所處決，多有應驗。〔一一〕恒與軍國大謀，甚爲寵密。時有兔在後宮，檢無從得入，帝令浩推之，浩以爲當有隣國貢嬪嬙者。明年，姚興果獻女。

神瑞二年，秋穀不登，太史令王亮、蘇坦因華陰公主等言：「讖書云：國家當都鄴，大樂五十年。」勸帝遷都於鄴，可救今年之飢。帝以問浩。浩曰：「非長久策也。東州之人，常謂

國家居廣漠之地，人畜無算，號稱牛毛之衆。今留守舊都，分家南徙，恐不滿諸州之地。參居郡縣，處榛林之下，不便水土，疾疫死傷，情見事露，則百姓意阻。四方聞之，有輕侮之意，屈丐及蠕蠕必提挈而來。雲中、平城則有危殆之事，阻隔恒、代，千里之際，須欲救援，赴之甚難。如此，則聲實俱損矣。今居北方，假令山東有變，輕騎南出，燿威桑梓之中，誰知多少？百姓見之，望塵震伏。此是國家威制諸夏之長策也。至春草生，乳酪將出，兼有菜菓，足接來秋。若得中熟，事則濟矣。」帝深然之。復使中貴人問浩曰：「今既無以至來秋，或復不熟，將如之何？」浩曰：「可簡窮下之戶，諸州就穀。若秋無年，願更圖也。但不可遷都。」帝於是分人詣山東三州就食，出倉穀以稟之。來年遂大熟，賜浩妾各一人，〔二〕及御衣綿絹等。

初，姚興死之前歲，太史奏熒惑在匏瓜星中，一夜忽然亡失，不知所在。或謂下入危亡之國，將爲童謠妖言，而後行其災禍。帝乃召諸碩儒，與史官求其所詣。浩對曰：「案春秋左氏傳說神降于莘，其至之日，各其物也。請以日辰推之。庚午之夕，辛未之朝，天有陰雲，熒惑之亡，當在此二日之內。庚與午，皆主於秦，辛爲西夷。今姚興據咸陽，是熒惑入秦矣。」諸人皆作色曰：「天上失星，人安能知其所詣，而妄說無徵之言！」浩笑而不應。後八十餘日，熒惑果出東井，留守盤旋。秦中大旱赤地，昆明池水竭，童謠訛言，國中喧擾。明

年，姚興死，二子交兵，三年國滅。於是諸人乃服。

泰常元年，晉將劉裕伐姚泓，欲泝河西上，求假道。詔羣臣議之。外朝公卿咸曰：「函谷天險，裕何能西入？揚言伐姚，意或難測。宜先發軍斷河上流，勿令西過。」內朝咸同外計，帝將從之。浩曰：「此非上策也。司馬休之徒擾其荆州，劉裕切齒久矣。今興死子幼，乘其危亡而伐之，臣觀其意，必自入關。勁躁之人，不顧後患。今若塞其西路，裕必上岸北侵。如此則姚無事而我受敵矣。蠕蠕內寇，人食又乏，發軍赴南，則北寇進擊；若其救北，則南州復危。未若假之水道，縱裕西入，然後興兵塞其東歸之路。所謂卞莊刺虎，[一三]兩得之勢也。使裕勝也，必德我假道之惠；令姚氏勝也，亦不失救鄰之名。縱裕得關中，懸遠難守。彼不能守，終爲我物。今不勞兵馬，坐觀成敗，鬬兩虎而收長久之利，上策也。夫爲國之計，擇利爲之，豈顧婚姻，酬一女子之惠也？假國家棄恒山以南，裕必不能發吳越之兵爭守河北也。」議者猶曰：「裕西入函谷，則進退路窮，腹背受敵；北上岸，則姚軍必不出關助我。揚聲西行，意在北進，其勢然也。」帝遂從羣議，遣長孫嵩拒之。戰於畔城，爲晉將朱超石所敗。帝恨不用浩言。

二年，晉齊郡太守王懿來降，陳計，稱劉裕在洛，勸以軍絕其後路，則裕軍不戰而可克。書奏，帝善之。會浩在前，進講書傳。帝問浩曰：「裕西伐已至潼關，卿觀事得濟否？」浩曰：

「姚興好養虛名而無實用，〔一四〕子泓又病，衆叛親離。乘其危亡，兵精將勇，克之必矣。」帝曰：「裕武能何如慕容垂？」浩曰：「垂承父祖之資，生便尊貴，同類歸之，若夜蛾之赴火，少加倚仗，便足立功。劉裕挺出寒微，不因一卒之用，奮臂大呼，而夷滅桓玄，北禽慕容超，南摧盧循。裕若平姚而篡其主，秦地戎夷混幷，裕亦不能守之。秦地亦終當爲國家所有。」帝曰：「裕已入關，不能進，不能退，我遣精騎南襲彭城、壽春，裕亦何能自立？」浩曰：「今西北二寇未殄，陛下不可親御六師。長孫嵩有經國之用，無進取之能，非劉裕敵也。臣謂待之不晚。」帝笑曰：「卿量之已審矣。」浩曰：「臣常私論近世人物，不敢不上聞。若王猛之經國，苻堅之管仲也。慕容恪之輔少主，慕容暐之霍光也。劉裕之平逆亂，司馬德宗之曹操也。」帝曰：「卿謂先帝如何？」浩曰：「太祖用漠北淳朴之人，南入漢地，變風易俗，化洽四海，自與羲、農、舜、禹齊烈，臣豈能仰名。」帝曰：「屈丐何如？」浩曰：「屈丐家國夷滅，一身孤寄，爲姚氏封植。不思樹黨强隣，報復讎恥，乃結蠕蠕，背德於姚。撅豎小人，無大經略，正可殘暴，終爲人殘滅耳。」帝大悅，說至中夜。賜浩縹醪酒十觚，〔一五〕水精戎鹽一兩，曰：「朕味卿言，若此鹽酒，故與卿同其味也。」

三年，彗星出天津，入太微，經北斗，絡紫微，犯天棓，八十餘日，至天漢而滅。帝復召諸儒、術士問之，曰：「災咎將在何國？朕甚畏之。」浩曰：「災異由人而起，人無釁，妖不自

作。漢書載王莽篡位之前，彗星出入，正與今同。國家主尊臣卑，人無異望。是爲僭晉將滅，劉裕篡之之應也。」諸人莫能易浩言，帝深然之。五年，宋果代晉，南鎮上宋改元赦書。時帝幸東南舃滷池，射鳥，聞之，驛馳召浩，告曰：「往年卿言彗星之占驗矣。朕今日始信天道。」

初，浩父疾篤，乃翦爪截髮，夜在庭中仰禱斗極，爲父請命，求以身代，叩頭流血，歲餘不息，家人罕有知者。及父終，居喪盡禮，時人稱之。襲爵白馬公。

自朝廷禮儀，優文策詔，軍國書記，盡關於浩。浩能爲雅說，〔一六〕不長屬文，而留心於制度科律及經術之言。作家祭法，次序五宗，蒸嘗之禮，豐儉之節，義理可觀。性不好莊老之書，每讀不過數十行，輒棄之，曰：「此矯誣之說，不近人情，必非老子所作。老聃習禮，仲尼所師，豈設敗法之言以亂先王之教。袁生所謂家人筐篋中物，不可揚於王庭。」

帝恒有微疾，而災異屢見，乃使中貴人密問浩曰：「今茲日蝕於胃、昴，盡光趙、代之分野。朕疾彌年，恐一旦奄忽，諸子並少，其爲我設圖後計。」浩曰：「陛下春秋富盛，聖業方融，德以除災，幸就平愈。昔宋景見災修德，熒惑退舍。願陛下遺諸憂慮，恬神保和，無以闇昧之說，致損聖思。必不得已，請陳瞽言。自聖化龍興，不崇儲貳，是以永興之始，社稷幾危。今宜早建東宮，選公卿忠賢陛下素所委仗者，使爲師傅，左右信臣簡在帝心者，以充

賓友，入總萬機，出統戎政，監國撫軍，六柄在手。若此，則陛下可以優游無爲，頤神養壽。此乃萬代之令典，塞禍之大備也。今長皇子燾，年漸一紀，〔一七〕明叡溫和，衆情所繫，時登儲副，則天下幸甚。立子以長，禮之大經，若須並大，成人而擇，倒錯天倫，則生履霜堅冰之禍。自古以來，載籍所記，興衰存亡，尠不由此。」

帝納之，於是使浩奉策告宗廟，令太武爲國副主，居正殿臨朝；司徒長孫嵩、山陽公奚斤、〔一八〕北新公安同爲左輔，坐東廂，西面；浩與太尉穆觀、散騎常侍丘堆爲右弼，坐西廂，東面；百僚總己以聽焉。明元居西宮，時隱而窺之，聽其決斷。大悅，謂左右侍臣曰：「長孫嵩宿德舊臣，歷事四世，功存社稷；奚斤辯捷智謀，名聞遐邇；安同曉解俗情，明於校練；穆觀達政事要，識吾旨趣；崔浩博聞强識，精於天人之會；丘堆雖無大用，然在公專謹。以六人輔吾子，足以經國。吾與汝曹遊行四境，伐叛柔服，可以得志於天下矣。」羣臣時奏事所疑，帝曰：「此非我所知，當決之於汝曹國主也。」

會聞宋武帝殂，帝欲取洛陽、武牢、滑臺。浩曰：「陛下不以劉裕歘起，納其使貢，裕亦敬事陛下。不幸今死，乘喪伐之，雖得之，不令。春秋晉士丐侵齊，聞齊侯卒，乃還。君子大其不伐喪，以爲恩足以感孝子，義足以動諸侯。今國家未能一舉而定江南，宜遣人弔祭，恤其凶災，布義風於天下，令德之事也。且裕新死，黨與未離，不如緩之，待其惡稔。如其

彊臣爭權，變難必起，然後命將揚威，可不勞士卒而收淮北之地。」帝銳意南伐，詰浩曰：〔一九〕「劉裕因姚興死而滅其國，裕死，我伐之，何爲不可！」浩固執曰：「興死，二子交爭，裕乃伐之。」帝大怒，不從。

遂遣奚斤等南伐，議於監國之前曰：「先攻城，先略地？」斤請先攻城。浩曰：「南人長於固守，苻氏攻襄陽，經年不拔。今以大國之力，攻其小城，若不時剋，挫損軍勢，危道也。不如分軍略地，至淮爲限，列置守宰，收斂租穀。滑臺、武牢反在軍北，絕望南救，必沿河東走。若或不然，卽是囿中之物。」公孫表請先圖其城。斤等濟河，先攻滑臺，經時不拔，表請濟師。帝怒，乃親南巡，拜浩爲相州刺史，隨軍謀主。

及車駕還，浩從幸西河、太原，下臨河流，傍覽川城，慨然有感。遂與同僚論五等郡縣之是非，考秦皇、漢武之違失。時伏其言。

天師寇謙之每與浩言，聞其論古興亡之迹，常自夜達旦，竦意斂容，深美之，曰：「斯人言也惠，皆可底行，亦當今之皐陶也。但人貴遠賤近，不能深察之耳。」因謂浩曰：「吾當兼修儒教，輔助太平眞君，而學不稽古。爲吾撰列王者政典，幷論其大要。」浩乃著書二十餘篇，上推太初，下盡秦、漢變弊之迹，大旨先以復五等爲本。

太武卽位，〔二〇〕左右忌浩正直，共排毀之。帝雖知其能，不免羣議，故浩以公歸第。及有

疑議，召問焉。浩纖妍白晳如美婦人。性敏達，長於謀計，自比張良，謂己稽古過之。既歸第，因欲修服食養性術，而寇謙之有神中錄圖新經，浩因師事之。

始光中，進爵東郡公，拜太常卿。時議伐赫連昌，羣臣皆以爲難，唯浩曰：「往年以來，熒惑再守羽林，越鉤陳，〔二〕其占秦亡。又今年五星并出東方，利以西伐。天應人和，時會並集，不可不進。」帝乃使奚斤等擊蒲坂，而親率輕騎掠其都城，大獲而還。後復討昌，次其城下，收衆僞退。昌鼓譟而前，舒陣爲兩翼。會有風雨從東南來，揚沙昏冥，宦者趙倪進曰：「今風雨從賊後來，我向彼背，天不助人。又將士飢渴，願陛下攝騎避之，更待後日。」浩叱之曰：「是何言歟！千里制勝，一日之中，豈得變易？賊前行不止，後已離絕，宜分軍隱山，掩擊不意。風道在人，豈有常也？」帝曰：「善。」分騎奮擊，昌軍大潰。

神䴥二年，議擊蠕蠕，朝臣內外盡不欲行，保太后亦固止帝，帝皆不聽。唯浩讚成之。尚書令劉潔、左僕射安原等乃使黃門侍郎仇齊推赫連昌太史張深、〔三〕徐辯說帝曰：「今年己巳，三陰之歲，歲星襲月，太白在西方，不可舉兵。北伐必敗，雖克不利於上。」又羣臣共讚深等云：「深少時常諫苻堅不可南征，堅不從而敗。今天時人事都不和協，如何舉動？」帝意不快，乃召浩與深等辯之。

浩難深曰：「陽者德也，陰者刑也，故月蝕修刑。夫王者之用刑，大則陳之原野，小則肆

之市朝。戰伐者，用刑之大者也。以此言之，三陰用兵，蓋得其類，修刑之義也。歲星襲月，年飢人流，應在他國，遠期十二年。太白行蒼龍宿，於天文爲東，不妨北伐。深等俗生志意淺近，牽於術數，不達大體，難與遠圖。臣觀天文，比年以來，月行掩昴，至今猶然。其占，三年天子大破旄頭之國。蠕蠕、高車，旄頭之衆也。夫聖明御時，能行非常之事。古人語曰：『非常之原，黎人懼焉；及其成功，天下晏然。』願陛下勿疑。」

深等慚曰：「蠕蠕荒外無用之物，得其地不可耕而食，得其人不可臣而使，輕疾無常，難得而制，有何汲汲而勞苦士馬？」

浩曰：「深言天時，是其所職，若論形勢，非彼所知。斯乃漢世舊說常談，施之於今，不合事宜。何以言之？夫蠕蠕者，舊是國家北邊叛隸，今誅其元惡，收其善人，令復舊位，〔三〕非無用也。漠北高涼，不生蚊蚋，水草美善，夏則北遷，田牧其地，非不可耕而食也。蠕蠕子弟來降，貴者尙公主，賤者將軍、大夫，居列滿朝，又高車號爲名騎，非不可臣而畜也。夫以南人追之，則患其輕疾；於國兵則不然。何者？彼能遠走，我亦能遠逐，非難制也。往數入塞，國人震驚。今夏不乘虛掩進，破滅其國，至秋復來，不得安臥。自太宗之世，迄於今日，無歲不警，豈不汲汲乎哉？世人皆謂深、辯通解數術，明決成敗，臣請試之。問其西國未滅之前，有何亡徵？知而不言，是其不忠；若實不知，是其無術。」

時赫連昌在坐，深等自以無先言，慚不能對。帝大悅，謂公卿曰：「吾意決矣。亡國之臣不可與謀，信哉！」而保太后猶疑之。復令羣臣至保太后前評議，帝命浩善曉之令寤。

既罷朝，或有尤浩曰：「吳賊侵南，舍之北伐，師行千里，其誰不知？蠕蠕遠遁，前無所獲，後有南侵之患，此危道也。」浩曰：「今年不摧蠕蠕，則無以禦南賊。自國家并西國以來，南人恐懼，揚聲動衆，以衞淮北。彼北我南，彼征我息，[二四]其勢然矣。北破蠕蠕，[二五]往還之間，故不見其至也。何以言之？劉裕得關中，留其愛子，精兵數萬，良將勁卒，猶不能固守，舉軍盡沒，號哭之聲至今未已。如何正當國家休明之世，士馬强盛之時，而欲以駒犢齒虎口也？設國家與之河南，彼必不能守之。自量不能守，是以必不來。若或有衆，備邊之軍耳。夫見瓶水凍，知天下之寒；嘗肉一臠，識鑊中之味。物有其類，可推而得。且蠕蠕恃遠，謂國家力不能至，自寬來久。故夏則散衆放畜，秋肥乃聚，背寒向溫，南來寇抄。今掩其不備，大軍卒至，必驚駭，望塵奔走。牡馬護牧，牝馬戀駒，驅馳難制，不得水草，未過數日，朋聚而困弊，可一舉而滅。暫勞永逸，時不可失也。唯患上無此意，今聖慮已決，如何止之？」遂行。天師謂浩曰：「是行可果乎？」浩曰：「必克。但恐諸將瑣瑣，前後顧慮，不能乘勝深入，使不全舉耳。」

及軍到，入其境，蠕蠕先不設備，於是分軍搜討，東西五千里，南北三千里，所虜及獲畜

產車廬數百萬。高車殺蠕蠕種類歸降者三十餘萬落。虜遂散亂。帝沿弱水，西至涿邪山，諸大將果慮深入有伏兵，勸帝止。天師以浩曩日言，固勸帝窮討，帝不聽。後有降人言：「蠕蠕大檀先被疾，不知所爲，乃焚穹廬，科車自載，將百人入山南走。人畜窘聚，方六十里，無人領統。相去百八十里，追軍不至，乃徐西遁，唯此得免。」聞涼州賈胡言：「若復前行二日，則盡滅之矣。」帝深恨之。

大軍旣還，南軍竟不能動，如浩所料。

浩明識天文，好觀星變。常置金銀銅鋌於酢器中，令靑，夜有所見，卽以鋌畫紙作字，以記其異。太武每幸浩第，多問以異事。或倉卒不及束帶，奉進蔬食，不暇精美，帝爲舉匕箸，或立嘗而還。其見寵愛如此。於是引浩出入臥內。加侍中、特進、撫軍大將軍、左光祿大夫，以賞謀謨之功。帝從容謂浩曰：「卿才智深博，事朕祖考，忠著三世，朕故延卿自近。其思盡規諫，勿有隱懷。朕雖當時遷怒，若或不用，久可不深思卿言也？」因令歌工歷頌羣臣，事在長孫道生傳。又召新降高車渠帥數百人，賜酒食於前，指浩以示之曰：「汝曹視此人纖悁懦弱，手不能彎弓持矛，其胸中所懷，乃踰於甲兵。〔三六〕朕始時雖有征討之志，而慮不自決，前後尅捷，皆此人導吾令至此矣。」乃敕諸尙書曰：「凡軍國大計，卿等所不能決，皆先諮浩然後行。」

俄而南藩諸將表宋師欲犯河南，請兵三萬，先其未發逆擊之，因誅河北流人在界上者，絕其鄉導，足以挫其銳氣，使不敢深入。詔公卿議之，咸言宜許。浩曰：「此不可從也。往年國家大破蠕蠕，馬力有餘。南賊喪精，常恐輕兵奄至，故揚聲動衆，以備不虞，非敢先發。又南土下濕，夏月蒸暑，非行師之時。且彼先嚴有備，必堅城固守。屯軍攻之，則糧食不給；分兵肆討，則無以應敵。未見其利。就使能來，待其勞倦，秋涼馬肥，因敵取食，徐往擊之，萬全之計。在朝羣臣及西北守將，從陛下征討，西滅赫連，北破蠕蠕，多獲美女珍寶，馬畜成羣。南鎮諸將，聞而生羨，亦欲南抄，以取資財。是以妄張賊勢，披毛求瑕，冀得肆心。既不獲聽，故數稱賊動以恐朝廷。背公存私，爲國生事，非忠也。」帝從浩議。

南鎮諸將復表賊至，〔三七〕而自陳兵少，求簡幽州以南戍兵佐守，就漳水造船，嚴以爲備。公卿議者僉然，欲遣騎五千，并假署司馬楚之、魯軌、韓延之等，令誘引邊人。浩曰：「非上策也。彼聞幽州已南，精兵悉發，大造舟船，輕騎在後，欲存立司馬，誅除宋族，必舉國駭擾，懼於滅亡，當悉發精銳，來備北境。後審知官軍有聲無實，恃其先聚，必喜而前行，徑來至河，肆其侵暴。則我守將，無以禦之。若彼有見機之人，善設權譎，乘間深入，虞我國虛，生變不難。非制敵之良計。今公卿欲以威力攘賊，乃所以招令速至也。夫張虛聲而召實害，此之謂矣。不可不思，後悔無及。我使在彼，期四月前還，可待使至，審而後發，猶未晚

也。楚之之徒，〔二八〕是彼所忌，將奪其國，彼安得端坐視之？故楚之往則彼來，楚之止則彼息，其勢然也。且楚之等瑣才，能招合輕薄無賴，而不能成就大功。爲國生事，使兵連禍結，必此之羣矣。臣嘗聞魯軌說姚興，求入荊州。至則散敗，乃不免蠻賊掠賣爲奴，使禍及姚泓，已然之效。」

浩又陳天時不利於彼，曰：「今茲害氣在揚州，不宜先舉兵，一也；午歲自刑，先發者傷，二也；日蝕滅光，晝昏星見，飛鳥墮落，宿當斗、牛，憂在危亡，三也；熒惑伏匿於翼、軫，戒亂及喪，四也；太白未出，進兵者敗，五也。夫興國之君，先修人事，次盡地利，後觀天時，故萬舉而萬全，國安而身盛。今宋新國，是人事未周也；災變屢見，是天時不協也；舟行水涸，是地利不盡也。三事無一成，自守猶或不安，何得先發而攻人哉？彼必聽我虛聲而嚴，我亦承彼嚴而動，兩推其咎，皆自以爲應敵。兵法當分災，迎受害氣，未可舉動也。」

帝不能違衆，乃從公卿議。浩復固爭，不從。遂遣陽平王杜超鎭鄴，琅邪王司馬楚之等屯潁川。於是寇來遂疾，到彥之自清水入河，泝流西行，分兵列守南岸，西至潼關。

帝聞赫連定與宋縣分河北，乃先討赫連。羣臣皆曰：「義隆軍猶在河中，舍之西行，前寇未可必剋，而義隆乘虛，則東州敗矣。」帝疑焉，問計於浩。浩曰：「義隆與赫連定同惡相連，招結馮跋，牽引蠕蠕，規肆逆心，虛相唱和。義隆望定進，定待義隆前，皆莫敢先入。以

臣觀之，有似連雞，不得俱飛，無能爲害也。臣始謂義隆軍屯住河中，兩道北上，東道向冀州，西道衝鄴，如此則陛下當自致討，不得徐行。今則不然，東西列兵，徑二千里中，一處不過千，形分勢弱。以此觀之，儜兒情見，正望固河自守，免死爲幸，無北度意也。赫連定殘根易摧，擬之必仆。剋定之後，東出潼關，席卷而前，威震南極，江淮以北無立草矣。聖策獨發，非愚近所及，願陛下必行無疑。」

平涼既平，其日宴會，帝執浩手以示蒙遜使曰：「所云崔公，此是也。才略之美，當今無比。朕行止必問，成敗決焉，若合符契。」

後冠軍安頡軍還，獻南俘，因說南賊之言云：「宋敕其諸將，若北國兵動，先其未至，徑前入河。若其不動，住彭城勿進。」如浩所量。帝謂公卿曰：「卿輩前謂我用浩計爲謬，驚怖固諫。常勝之家，自謂踰人遠矣，至於歸終，乃不能及。」遷浩司徒。

時方士祁纖奏立四王，以日東西南北爲名，欲以致禎吉，除災異。詔浩與學士議之。浩曰：「先王建國，以作蕃屏，不應假名，以爲其福。〔二九〕夫日月運轉，周歷四方，京師所居，在於其內。四王之稱，實奄邦畿，名之則逆，不可承用。」先是，纖奏改代爲萬年，浩曰：「昔太祖道武皇帝應期受命，開拓洪業，諸所制置，〔三〇〕無不循古。以始封代土，後稱爲魏，故代、魏兼用，猶彼殷、商。國家積德，著在圖史，當享萬億，不待假名以爲益也。纖之所聞，皆非正

義。」帝從之。

時河西王沮渠牧犍內有貳意，帝將討焉，先問於浩。浩對曰：「牧犍惡心已露，不可不誅。官軍往年北伐，雖不剋獲，實無所損。于時行者，內外軍馬三十萬匹，計在道死傷，不滿八千。歲常羸死，恒不減萬，乃不少於前。而遠方承虛，便謂大損，不能復振。今出其不圖，大軍卒至，必驚懼騷擾，不知所出，擒之必矣。牧犍劣弱，〔三〕諸弟驕恣，爭權縱橫，人心離解。加以比年以來，天災地變，都在秦、涼，成滅之國也。」

帝命公卿議之，恒農王奚斤等三十餘人皆表曰：「牧犍西垂下國，雖心不爲純臣，然繼父修職貢，朝廷接以蕃禮。又王姬釐降，罪未甚彰，謂且羈縻而已。今士馬勞止，可宜小息。又其地鹵斥，略無水草，大軍既到，不得久停。彼聞軍來，必完聚城守，攻則難拔，野無所掠。」於是尚書古弼、李順之徒皆曰：「自溫圉河以西至於涼州，地純枯石，了無水草，不見流川。皆言姑臧城南天梯山上，冬有積雪深一丈，至春夏消液，下流成川，引以溉灌。彼聞軍至，決此渠口，水不通流，則致渴乏。去城百里之內，赤地無草，不任久停軍馬。斤等議是也。」帝乃命浩以其前言與斤共相難抑。諸人不復餘言，唯曰彼無水草。浩曰：「漢書地理志稱『涼州之畜，爲天下饒』，若無水草，何以畜牧？又漢人爲居，終不於無水草之地築城郭立郡縣也。又雪之消液，裁不斂塵，何得通渠引漕，溉灌數百萬頃乎？此言大詆誣於人矣。」

李順等復曰：「吾曹目見，何可共辯？」浩曰：「汝曹受人金錢，欲爲之辭，謂我目不見便可欺也！」帝隱聽，聞之乃出，親見斤等，辭旨嚴厲，形於神色。羣臣乃不敢復言。於是遂討涼州，平之，多饒水草，如浩所言。

乃詔浩總理史務，務從實錄。於是監祕書事，以中書侍郎高允、散騎侍郎張偉參著作，續成前紀。至於損益褒貶，折衷潤色，浩所總焉。浩有鑒識，以人倫爲己任。明元、太武之世，徵海內賢才，起自仄陋，及所得外國遠方名士，拔而用之，皆浩之由也。至於禮樂憲章，皆歸宗於浩。

及景穆始總百揆，浩復與宜都王穆壽輔政事。又將討蠕蠕，劉潔復致異議。帝愈欲討之，乃召問浩。浩對曰：「往擊蠕蠕，師不多日，潔等各欲迴還。後獲生口，〔三〕云軍還之時，去賊三十里，是潔等之計過矣。夫北土多積雪，至冬時，常避寒南徙。若因其時，潛軍而出，必與之遇，旣與之遇，則可禽獲。」帝以爲然，乃分軍四道，諸將俱會鹿渾海，期日有定，而潔恨計不用，沮誤諸將，無功而還。

帝西巡至東雍，親臨汾曲，觀叛賊薛永宗壘，進軍圍之。永宗出兵欲戰，帝問浩曰：「今日可擊否？」浩曰：「永宗未知陛下自來，人心安固。〔三〕北風迅疾，宜急擊之，須臾必破。若待明日，恐見官軍盛大，必夜遁走。」帝從之，永宗潰滅。車駕濟河，前驅告賊在渭北。帝至洛

水橋，賊已夜遁。詔問浩曰：「蓋吳在長安北九十里，渭北地空，穀草不備，欲度渭南西行，何如？」浩曰：「蓋吳營去此六十里，賊魁所在。擊蛇之法，當先破頭，頭破則尾豈能動？宜乘勢先擊吳。今軍往，一日便到。吳平之後，迴向長安，亦一日而至。一日之乏，未便損傷。愚謂宜從北道。若從南道，則蓋吳徐入北山，卒未可平。」帝不從，乃度渭南。吳聞帝至，盡散入北山，果如浩言，軍無所尅，帝悔之。後以浩輔東宮之勤，賜繒絮布各千段。

帝蒐于河西，詔浩詣行在所議軍事。〔三四〕浩表曰：「昔漢武患匈奴强盛，故開涼州五郡，通西域，廣農積穀，爲滅賊之資，東西迭擊。故漢未疲而匈奴已弊，後遂入朝。昔平涼州，臣愚以爲北賊未平，征役不息，可不徙其人，案前世故事，計之長者。若徙其人，則土地空虛，雖有鎭戍，適可禦邊而已，至於大舉，軍資必乏。陛下以此事闊遠，竟不施用。如臣愚意，猶如前議，募徙豪强大家，充實涼土。〔三五〕軍舉之日，東西齊勢，此計之得者。」

浩又上五寅元曆。表曰：「太宗即位元年，敕臣解急就章、孝經、論語、詩、尙書、春秋、禮記、周易，三年成訖。復詔臣學天文星曆、易式、九宮，無不盡看。三十九年，晝夜無廢。臣稟性弱劣，力不及健婦人，更無餘能，是以專心思書，忘寢與食，至乃夢共鬼爭義，遂得周公、孔子之要術。始知古人有虛有實，妄語者多，眞正者少。自秦始皇燒書之後，經典絕滅。漢高祖以來，世人妄造曆術者十餘家，皆不得天道之正。大誤四千，小誤甚多，不可言

盡。臣愍其如此。今遭陛下太平之世，除僞從眞，宜改誤曆，以從天道。是以臣前奏造曆，今始成訖，謹以奏呈。惟恩省察，以臣曆術，宣示中書博士，然後施用。非但時人，天地鬼神知臣得正，可以益國家萬世之名，過於三皇、五帝矣。」

浩又以晉書諸家並多誤，著晉後書，未就，傳世者五十餘卷。

初，道武詔秘書郎鄧彥海著國記十餘卷，編年次事，體例未成，逮于明元，廢不著述。神䴥二年，詔集諸文人摭錄國書。浩及弟覽、高讜、鄧穎、晁繼、范享、黃輔等共參著作，敍成國書三十卷。著作令史太原閔堪、趙郡郄標素諂事浩，乃請立石，銘載國書，以彰直筆。并勸浩所注五經。浩贊成之，景穆善焉。遂營於天郊東三里，方百步，用功三百萬乃訖。浩書國事備而不典，而石銘顯在衢路，北人咸悉忿毒，相與構浩於帝。帝大怒，使有司案浩，取祕書郎及長歷生數百人意狀。浩服受賕。眞君十一年六月，誅浩。淸河崔氏無遠近，及范陽盧氏、太原郭氏、河東柳氏，皆浩之姻親，盡夷其族。其祕書郎吏以下盡死。

浩始弱冠，太原郭逸以女妻之。浩晚成，不曜華采，故時人未知。逸妻王氏，宋鎭北將軍王仲德姊也，每奇浩才能，自以爲得壻。俄而女亡，王氏深以傷恨，復欲以少女繼昏。逸及親屬以爲不可，王氏固執與之。逸不能違，遂重結好。浩非毀佛法，而妻郭氏敬好釋典，時時讀誦。浩怒，取而焚之，捐灰廁中。及浩幽執，被置檻內，送於城南，使衞士數十人溲

其上，呼聲嗷嗷，聞于行路。自宰司之被戮辱，未有如浩者，世皆以爲報應之驗。

初，浩害李順，基萌已成，夜夢以火爇順寢室，火作而順死。浩與室家羣立觀之。俄而順弟息號哭而出，曰：「此輩吾賊也！」以戈擊之，悉投於河。寤而以告館客馮景仁。曰：「此眞不善也。夫以火爇人，暴之極也。且兆始惡者有終殃，積不善者無餘慶。厲階成矣，公其圖之。」浩曰：「吾方思之。」而不能悛，至是而族。

浩既工書，人多託寫急就章，從少至老，初不憚勞。所書蓋以百數，必稱「馮代强」，以示不敢犯國。其謹也如此。浩書體勢及其先人，而巧妙不如也。世寶其迹，多裁割綴連，以爲摹楷。

浩母，盧諶孫女也。浩著食經序曰：「余自少及長，耳目聞見，諸母諸姑所修婦功，無不蘊習酒食。朝夕養舅姑，四時供祭祀，雖有功力，不任僮使，常手自親焉。昔遭喪亂，饑饉仍臻，饘蔬餬口，不能具其物用，十餘年間，不復備設。先妣慮久廢忘，後生無所知見，而少不習書，乃占授爲九篇。文辭約舉，婉而成章，聰辯强記，皆此類也。親沒之後，遇國龍興之會，平暴除亂，拓定四方。余備位台鉉，與參大謀，賞獲豐厚，牛羊蓋澤，貲累巨萬，衣則重錦，食則粱肉。遠惟平生，思季路負米之時，不可復得。故序遺文，垂示來世。」

浩弟簡，字仲亮，一名覽。好學，少以善書知名。道武初，歷中書侍郎，〔三六〕爵五等侯，

參著作事。卒。

簡弟恬，字叔玄，小名白。位豫州刺史，爵武陽侯。坐浩伏誅。

宏祖悅，與范陽盧諶並以博藝齊名。諶法鍾繇，悅法衞瓘，而俱習索靖之草，皆盡其妙。諶傳子偃，偃傳子邈；悅傳子潛，潛傳子宏。世不替業，故魏初重崔、盧之書。宏自非朝廷文誥，四方書檄，初不妄染，故世無遺文。尤善草隸，爲世摹楷，行押特盡精巧，而不見遺迹。

始宏因苻氏亂，欲避地江南，爲張願所獲，本圖不遂。乃作詩以自傷，而不行於時，蓋懼罪也。浩誅，中書侍郎高允受敕收浩家書，始見此詩，允知其意。允孫綽錄於允集。

初，宏父潛爲兄渾等誄手筆本草，延昌初，著作佐郎王遵業買書於市，遇得之，年將二百，寶其書迹，深藏祕之。武定中，遵業子松年將以遺黃門郎崔季舒，人多摹搨之。左光祿大夫姚元標以工書知名於時，見潛書，以爲過於浩也。

宏弟徽，字玄猷，少有文才，與勃海高演俱知名。歷位祕書監，賜爵貝丘侯。樂安王範鎭長安，選舊德之士與範俱，以徽爲平西將軍副將，行樂安王傅，進爵濟南公。徽爲政務存大體，不親小事。性好人倫，引接賓客，或談及平生，或講論道義，誨誘後進，終日不止。以

疾，徵還京師，卒，謚曰元公，士類無不歎惜。

始清河崔寬祖彤，隨晉南陽王保避地隴右，遂仕西涼及沮渠氏。彤生剖，字伯宗，每慷慨有懷東土。常歎曰：「風雨如晦，雞鳴不已，吾所庶幾！」及太武西巡，剖乃總率同義，使子寬送款。太武嘉之，拜寬岐陽令，賜爵延水男。遣使與寬俱西，撫慰初附。徵剖詣京師，未至而卒。文成以剖誠著先朝，贈涼州刺史、武陵公，謚曰元。

寬字景仁，還京，封安國子，位弘農太守。初，寬通欵見浩，浩與相齒次，厚存接之。及浩誅，以遠來疏族，獨得不坐。遂家于武城，居司空林舊墟，以一子繼浩。與浩弟覽妻封氏相奉如親。

寬後襲爵武陵公，陝城鎮將。三崤地嶮，人多寇劫。而寬性滑稽，誘接豪右，宿盜魁帥，與相交結，傾衿待遇，不逆細微，莫不感其意氣。時官無祿力，唯取給於人，寬善撫納，招致禮遺，大有取受，而與之者無恨。又恒農出漆蠟竹木之饒，路與南通，貿易來往，家產豐富，而百姓樂之。諸鎮之中，號曰能政。及解鎮，人人追戀，詣闕上疏者三百餘人。卒，遺言薄葬，斂以時服。

長子衡，字伯玉，少以孝行著稱。學崔浩書，頗亦類焉。天安元年，擢爲內祕書中散。

班下詔命及御所覽書，多其迹也。衡舉李沖、李元愷、程駿等，終爲名器。承明元年，遷內都坐令，善折獄，孝文嘉之。太和二年，襲爵武陵公。衡涉獵書史，頗爲文筆。蠕蠕時犯塞，衡上書陳備禦之方、便國利人之策凡五十餘條。除秦州刺史，徙爵齊郡公。先是，河東年饑，劫盜大起。衡至，修龔遂法，勸課農桑，周年間，寇盜止息。卒，贈冀州刺史，謚惠公。衡五子。

長子敞，字公世，襲爵，例降爲侯，爲平原相。敞性狷急，與刺史楊椿迭相表列，敞坐免官。宣武初，爲鉅鹿太守。弟朏之逆，敞爲黃木軍主韓文殊所藏。其家悉見籍沒，唯敞妻李氏以公主之甥，自隨奴婢田宅二百餘口得免。正光中，普釋禁錮，敞復爵郡侯，卒於趙郡太守。

敞弟鐘，字公祿，奉朝請。弟朏之逆，以出後被原。歷司徒右長史、金紫光祿大夫、冀州大中正。敞亡後，鐘貪其財，誣敞息子積等三人非兄胤，辭訴累歲，人士疾之。尒朱世隆爲尚書令，奏除其官，終身勿齒。

朏好學，有文才，爲京兆王愉錄事參軍，與愉同逆，伏法。

宏同郡董謐。謐父京，與同郡崔康時、廣陽霍原等，俱以碩學，播名遼海。謐好學，傳

父業。中山平，入朝，拜儀曹郎，撰朝覲、饗宴、郊廟、社稷之儀。

張袞字洪龍，上谷沮陽人也。祖翼，父卓，位並太守。

袞篤實好學，有文才。道武爲代王，選爲左長史。從追蠕蠕五六百里。諸部帥因袞言糧盡，不宜深入。帝問袞：「殺副馬足三日食乎？」皆言足。〔三七〕帝乃倍道追及於廣漠赤地南牀山下，大破之。既而帝問袞曰：「卿曹外人，知我前問三日糧意乎？」蠕蠕奔走數日，畜產失飲，至水必留。計其道程，三日足及。輕騎卒至，出其不意，彼必驚散，其勢然矣。」部帥聞之，咸曰：「聖策，非所及也。」袞常參大謀，每告人曰：「主上天資傑邁，必能囊括六合。夫遭風雲之會，不建騰躍之功者，非人豪也。」遂策名委質，竭誠伏事。

時劉顯地廣兵强，跨有朔裔，會其兄弟乖離，共相疑阻。袞言於道武曰：「顯志大意高，今因其內釁，宜速乘之。」帝從之，遂破走顯。又從破賀訥。〔三八〕道武登勿居山遊宴，從官請聚石爲峯，以記功德，乃命袞爲文。

慕容寶之來寇也，袞言於道武曰：「寶乘滑臺功，因長子捷，傾財竭力，難與爭鋒，宜羸師以侈其心。」帝從之，果破之參合。遷給事黃門侍郎。道武南伐，次中山，袞遺寶書，喻以

成敗。寶見書，大懼，遂奔和龍。旣剋中山，聽入八議，拜幽州刺史，賜爵臨渭侯，百姓安之。

天興初，徵還京師。後與崔逞答晉將郗恢書失旨，黜爲尙書令史。袞遇創業之初，始以才謀見任，率心奉上，不顧嫌疑。道武曾問南州人於袞，袞與盧溥州里，數稱薦之。又未嘗與崔逞相識，聞風稱美。及中山平，盧溥聚黨爲逆，崔逞答書不允，並乖本言，故忿之。袞年過七十，闔門守靜，手執經書，刊定乖失。愛好人物，善誘無倦，士類以此高之。永興二年，卒。太武後追錄舊勳，遣大鴻臚卽墓策贈太保，諡文康公。

子度，少有學尙，襲爵臨渭侯，卒於中都大官。

度子白澤，年十一，遭母憂，以孝聞。長而博學。文成初，除殿中曹給事中，甚見寵任。白澤本字鍾葵，獻文賜名白澤，納其女爲嬪。出行雍州刺史。淸心少欲，人吏安之。獻文詔諸監臨官取所監羊一口、酒一斛者，罪至大辟；與者以從坐論。糾得尙書以下罪狀者，各隨所糾官輕重而授之。白澤上表，以爲此法若行之不已，恐姦人窺望，勞臣懈節，請依律令舊法。獻文納之。太和初，懷州人伊祁苟初三十餘人謀反，文明皇太后欲盡誅一城人。白澤諫，以爲周書父子兄弟罪不相及，不誣十室，而況一州。后從之，乃止。轉散騎常侍、殿中尙書。卒，贈相州刺史、廣平公，諡曰簡。

長子倫，字天念，大司農少卿、燕州大中正。熙平中，蠕蠕主醜奴遣使來朝，抗敵國之禮，不修臣敬，朝議將依漢答匈奴故事，遣使報之。倫表以爲：「虜雖慕德，亦來觀我。懼之以强，儻或歸附；示之以弱，窺覦或起。春秋所謂以我卜也。高祖、世宗知其若此，來旣莫逆，去又不追。必其委贄玉帛之辰，屈膝藩方之禮，則豐其勞賄，藉以珍物。至於王人遠役，銜命虜庭，優以匹敵之尊，加之想望之寵，恐徒生虜慢，無益聖朝。」不從。孝莊初，卒於大司農卿。

袞弟恂。恂字洪讓，隨兄袞歸北，參代王軍事。說道武宜收中土士庶之望，以建大業，帝深加器異。皇始初，拜中書侍郎，帷幄密謀，頗亦參預。賜爵平皐子，出爲廣平太守。恂招集離散，勸課農桑，流人歸者數千戶。遷常山太守。恂開建學校，優禮儒士，吏人歌詠之。時喪亂之後，罕能克厲者，唯恂當官淸白，仁恕臨下，百姓親愛之，政爲當時第一。明元卽位，徵拜太中大夫。卒。恂性淸儉，死日家無餘財。贈幷州刺史、平皐侯，謚曰宣。

子純，字道尙，襲爵。坐事除。

純弟代，字定燕，陳留、北平二郡太守。卒，贈營州刺史，謚惠侯。代所歷著稱，有父遺風。

代子萇年，爲汝南太守。郡人劉崇之兄弟分析，家貧，唯一牛，爭不能決，訟於郡庭。萇年悽而見之，謂曰：「汝曹當以一牛，故致此競；脫有二牛，必不爭。」乃以己牛一頭賜之。於是境中各相戒約，咸敦敬讓。卒于郡。

子琛，字寶貴，少有孝行，位至太子翊軍校尉。卒。

鄧彥海，〔三九〕安定人也。祖羌，苻堅車騎將軍。父翼，河間相。慕容垂之圍鄴，以爲冀州刺史，爵眞定侯。拒對使者曰：「先君忠于秦室，翼豈可先叛乎？忠臣不事二主，未敢聞命。」垂遺喻之曰：「吾與車騎結爲異姓兄弟，卿亦猶吾子弟，安得辭乎？」翼曰：「冀州宜任親賢，翼請他役効命。」垂乃用爲河間太守。後卒於趙郡內史。

彥海性貞素，言行可復，博覽經書，長於易筮。道武定中原，擢爲著作郎，再遷尙書吏部郎。彥海明解制度，多識故事，與尙書崔宏參定朝儀、律令、音樂，及軍國文記、詔策多是彥海所爲。賜爵下博子。道武詔彥海撰國記十餘卷，唯次年月，起居行事而已，未有體例。彥海謹於朝事，未嘗忤旨。其從父弟暉時爲尙書郎，兇俠好奇，與定陵侯和跋厚。跋有罪誅，其子弟奔長安。或告暉將送出之，由是道武疑知情，遂賜彥海死。既而悔之。時人咸

愍惜焉。

子穎襲爵，稍遷中書侍郎。太武詔太常卿崔浩集諸文學撰述國書，穎與浩弟覽等俱參著作事。太武幸漠南，高車莫弗庫若干率騎數萬餘，驅鹿百餘萬詣行在所。〔四〕詔穎爲文，銘於漠南，以記功德。兼散騎常侍，使宋。進爵爲侯。卒，謚曰文恭。

子怡襲爵，位荆州刺史，賜爵南陽公。卒。

子侍，孝文賜名逑，位齊州刺史。初改置百官，始重公府元佐，以逑爲太傅元丕長史。卒於司空長史。謚曰貞。

論曰：昭成、道武之時，雲雷方始，至於經邦緯俗，文武兼資。燕鳳博識多聞，首膺禮命；許謙才術俱美，驅馳艱虞。不然，何以成帝業也。崔宏家世雋偉，仍屬權輿，總機任重，守正成務，禮從淸廟，固其宜也。浩才藝通博，究覽天文，政事籌策，時莫之二，此其所以自比於子房焉。屬明元爲政之秋，太武經營之日，言聽計從，寧廓區夏，遇旣深矣，勤亦茂哉。謀雖蓋世，威未震主，末途邂逅，遂不自全。豈鳥盡弓藏，人惡其上，將器盈必槪，陰害貽禍，何斯人而遭斯酷乎？至若張袞才策，不免其戾，彥海貞白，禍非其罪，亦足痛云。洪讓世著

循吏，家風良可貴矣。

校勘記

〔一〕宜分部爲二令各統之　諸本「各」訛作「人」，據通志卷一四六燕鳳傳改。魏書卷二四燕鳳傳作「令此兩人統之」。

〔二〕苻堅從弟行唐公洛鎭和龍　諸本脫「從」字，據魏書卷二四、通志卷一四六許謙傳補。洛爲堅從弟，見晉書卷一一三苻堅載記。

〔三〕道武征慕容寶次常山　諸本「常」作「中」，魏書卷二四崔玄伯傳作「常」。按魏書卷二太祖紀皇始元年十一月：「帝至眞定，自常山以東守宰，或捐城奔竄，或稽顙軍門，唯中山、鄴、信都三城不下。」眞定卽常山郡治。作「常」是，今據改。

〔四〕神州之上國　諸本脫「神」字，據魏書及通志卷一四六崔宏傳補。

〔五〕及置八部大夫以擬八坐　諸本「夫」作「人」，魏書作「夫」。按魏書官氏志云：「天興元年十二月置八部大夫中略，於皇城四方四維，面置一人，以擬八座。」作「人」誤，今據改。

〔六〕明元以郡國豪右大人蠹害　張森楷云：「魏書作『大爲民蠹』是也，此不成語。」按「郡國豪右」指地方大族，故下云「優詔徵之」。北史避「民」字，改作「大人蠹害」，違失原意。

〔七〕壽光侯叔孫建元城侯元屈等問焉　諸本「建」下有「武」字。按叔孫建傳見本書卷二〇，元屈封元城侯見本書卷一五文安公泥傳。其間不應有「武」字，今據魏書、通志刪。

〔八〕浩字伯深　魏書卷三五崔浩傳「深」作「淵」，北史避唐諱改。

〔九〕道武以其工書　諸本「工」訛「上」，據魏書、通志改。

〔一〇〕莫不逃隱避目下之變　諸本訛作「莫不逃避隱匿目下之變」，文不可通，據魏書、通志改。

〔一一〕諸所處決多有應驗　諸本「諸所處決」作「者數家」。文不可通，據魏書改。

〔一二〕賜浩妾各一人　李慈銘云：「魏書言浩與特進周澹同諫遷都，故賜浩、澹妾各一人。此不載周澹而存『各』字，非。」

〔一三〕所謂卞莊刺彪　魏書「彪」作「虎」，北史避唐諱改。

〔一四〕姚興好養虛名而無實用　魏書、通志「姚」上有「昔」字。按其時姚興已死，有「昔」字是。

〔一五〕帝大悅說至中夜賜浩縹醪酒十斛　李慈銘云：「當依魏書『說』作『語』，『斛』作『觚』。」

〔一六〕浩能爲雅說　李慈銘云：「『雅』當依魏書作『雜』。」

〔一七〕今長皇子燾年漸一紀　諸本「燾」作「諱」，據魏書殿本改。按魏書卷四上世祖紀，拓拔燾以天賜五年生，泰常七年爲監國，年已十四歲，此云「將一紀十二年」，魏書云「將一周」，疑並誤。

〔一八〕山陽公奚斤　諸本「山」訛作「高」，據魏書、通志改。奚斤封山陽公見本書卷二〇本傳。

〔一九〕詰浩曰　諸本「詰」訛作「語」，據魏書改。下文卽是詰責之語。

〔二〇〕太武卽位　諸本脫「卽位」二字，據魏書、通志補。

〔二一〕熒惑再守羽林越鉤陳　洪頤煊云：「魏書本傳作『再守羽林，皆成鉤己』。史記正義引天官占云：『熒惑環繞鉤曲，芒角動搖，乍前乍後，其殃逾甚。』『己』字形屈曲，『鉤己』卽『鉤曲』也。後人不知『鉤己』字義，妄改作『越鉤陳』，其誤甚矣。」按洪說是，隋書天文志中言熒惑運行有「環繞勾己」、「逆行成鉤己」等象。鉤陳不在黃道上，非熒惑運行所經。

〔二二〕張深　魏書「深」作「淵」，北史避唐諱改。

〔二三〕令復舊位　魏書、通志「位」作「役」。按上文說蠕蠕是「叛隸」，則作「役」是。

〔二四〕彼北我南彼征我息　魏書「征」作「勞」。

〔二五〕北破蠕蠕　李慈銘云：「『北』，魏書作『比』，是。」

〔二六〕乃踰於甲兵　諸本「甲兵」誤倒，據魏書乙。

〔二七〕南鎭諸將復表賊至　諸本無「復」字，據魏書、通志補。上文已言「南藩諸將表宋師欲犯河南」，故此云「復表」。

〔二八〕楚之之徒　諸本「徒」上「之」字訛作「人」，據魏書改。

〔二九〕不應假名以爲其福　諸本「名」訛作「召」，脫「以爲」二字，據魏書、通志改補。

〔三〇〕諸所制置　諸本「置」訛作「宜」，據魏書、通志改。

〔三一〕牧犍劣弱　諸本「劣」作「幼」，魏書作「劣」。張森楷云：「牧犍非幼主，當以『劣』爲是。」按「幼」乃「劣」之訛。「幼」俗體作「㓜」，與「劣」形似。今據改。

〔三二〕後獲生口　百衲本「生口」二字缺，南、北、汲、殿四本作「尙書」，宋本作「生口」。按魏書及通志作「其生口」三字。今從宋本。

〔三三〕人心安固　魏書「固」作「閑」，通志作「閒」。按「安閑」指無防備，不警惕；「安固」則意爲堅定，不動搖。此處應作「安閑」或「安閒」。

〔三四〕詔浩詣行在所議軍事　諸本脫「在」字，據魏書、通志補。

〔三五〕慕徙豪强大家充實涼土　諸本「徙」訛「從」，據宋本及魏書、通志改。

〔三六〕道武初歷中書侍郎　按簡父宏在皇始中始歸魏，其時已是道武中年，不得崔簡仕魏反在其前。上文言簡（即覽）曾預修國書，其事在太武時。疑「道武」是「太武」之誤。魏書作「太祖」，亦當是「世祖」之誤。

〔三七〕帝問袞殺副馬足三日食乎皆言足　魏書卷二四張袞傳云：「太祖令袞問諸部帥，若殺副馬，足三日食否，皆言足也。」此作問袞，「皆」字便無所指。

〔三八〕又從破賀訥　諸本「訥」作「納」，據魏書、通志及本書卷八〇訥本傳改。

〔三九〕鄧彥海　魏書卷二四作鄧淵，北史避唐諱改稱其字。

〔四〇〕驅鹿百餘萬詣行在所　諸本脫「在」字，據魏書卷二四鄧淵傳補。

北史卷二十二

列傳第十

長孫嵩 五世孫儉 儉子平 長孫道生 曾孫幼 幼孫兕 兕子熾 熾弟晟 幼子紹遠 紹遠子覽 長孫肥

長孫嵩，代人也。父仁，昭成時爲南部大人。嵩寬雅有器度，昭成賜名焉。年十四，代父統事。昭成末年，諸部乖亂，苻堅使劉庫仁攝國事，嵩與元他等率部衆歸之。劉顯之謀難也，嵩率舊人及庶師七百餘家叛顯走。〔一〕將至五原，時寔君之子渥亦聚衆自立，嵩欲歸之。見于烏渥，稱逆父之子，勸嵩歸道武。嵩未決，烏渥迴其牛首，嵩僶俛從之，見道武于三漢亭。道武以爲南部大人，累著軍功。後從征中山，除冀州刺史，賜爵鉅鹿公。歷侍中、司徒、相州刺史，封南平公。所在著稱。明元即位，與山陽侯奚斤、〔二〕北新侯安同、白馬侯崔宏等八人坐止車門右，聽理萬機，故世號八公。

晉將劉裕之伐姚泓，明元假嵩節，督山東諸軍事，傳詣平原，緣河北岸列軍，次於畔城。軍頗失利。詔假裕道。裕於舟中望嵩麾蓋，遺以鄱酒及江南食物。嵩皆送京師。詔嵩厚答之。又敕簡精兵爲戰備，若裕西過者，便率精銳，南出彭、沛；如不時過，但引軍隨之。彼至崤、陝間，必與姚泓相持，一死一傷，衆力疲弊。比及秋月，徐乃乘之，則裕首可不戰而縣。於是叔孫建等。尋河趣洛，遂入關。〔三〕嵩與建等自城皐南濟，晉諸屯戍皆望塵奔潰。裕剋長安，嵩乃班師。

明元寢疾，問後事於嵩。嵩曰：「立長則順，以德則人服。今長皇子賢而世嫡，天所命也，請立。」乃定策，詔太武臨朝監國，嵩爲左輔。

太武卽位，進爵北平王、司州中正。詔問公卿：「赫連、蠕蠕，征討何先？」嵩與平陽王長孫翰、司空奚斤等曰：「赫連土居，未能爲患。蠕蠕世爲邊害，宜先討大檀。及則收其畜產，足以富國；不及則校獵陰山，多殺禽獸，皮肉筋角以充軍實，亦愈於破一小國。」太常崔浩曰：「大檀遷徙鳥逝，疾追則不足經久，大衆則不能及之。赫連屈丏土宇不過千里，其刑政殘害，人神所棄，宜先討之。」尙書劉潔、武京侯安原〔四〕請先平馮跋。帝默然，遂西巡狩。後聞屈丏死，關中大亂，議欲征之。嵩等曰：「彼若城守，以逸待勞。大檀聞之，乘虛而寇，危道也。」帝乃問幽徵於天師寇謙之，勸行，杜超之贊成，〔五〕崔浩又言西伐利。嵩等固諫不

可，帝大怒，責嵩在官貪汚，使武士頓辱。尋遷太尉，久之，加柱國大將軍。自是輿駕征伐，嵩以元老，多留鎭京師，坐朝堂平斷刑獄。薨，年八十，謚曰宣王。後孝文追錄先朝功臣，以嵩配饗廟庭。

子頽，善騎射，彎弓三百斤。襲爵，加侍中、征南大將軍。有罪黜爲戍兵。後復爵。薨，謚曰安王。

子敦，字孝友，位北鎭都將。坐黷貨，降爲公。文成時，自訟先世勳重，復其王爵。〔六〕薨，謚簡王。

子道，字念僧，襲爵。久之，隨例降爲公，位左衞將軍。卒，謚愼。

子悅，襲爵。建義初，復本王爵，尋降爲公，位光祿少卿。卒，贈司空。

嵩五世孫儉，仕周知名。

儉，本名慶明。曾祖地汾，安東將軍、臨川公。祖酌，恒州刺史。父𪗋，員外散騎侍郎，早卒。

儉方正有操行，神彩嚴肅，雖在私室，終日儼然。性不妄交，非其同志，雖貴遊造門，亦不與相見。太昌中，〔七〕邊方騷動，儉初假東夏州防城大都督，從尒朱天光破宿勤明達等，

以功賜爵索盧侯。周文臨夏州，以爲錄事參軍事，深敬器之。及賀拔岳被害，周文赴平涼，凡有經綸謀策，儉皆參預。從平侯莫陳悅，留儉爲秦州長史、防城大都督，委以後事，別封信都縣伯。渭州刺史可朱渾元奔東魏後，河渭間人情離阻，刺史李弼令儉權鎭渭州。儉將十餘騎冒難赴之，復隨機安撫，羌胡悅服。轉夏州刺史，甚得人和。時西夏州仍未內屬，而東魏遣許和爲刺史，儉以信義招之，和乃歸附。卽以儉爲西夏州刺史，總統三夏州諸軍事。

荆襄初附，周文表授儉都督三荆等十二州諸軍事、荆州刺史、東南道行臺僕射。所部鄭縣令泉璨爲百姓所訟，推按獲實。儉卽大集僚屬，遂於廳事前引己過，肉袒自罰，捨璨不問。於是屬城肅勵，莫敢犯法。魏文帝璽書勞之。周文又與儉書曰：「近聞公部內縣令有罪，遂自杖三十，用肅羣下，聞之嘉歎良久不可言。」儉淸正率下，兼懷仁恕，有竊盜者，原情得實，誨而放之。荆蠻舊俗，少不敬長。儉殷勤勸導，風俗大革。務廣耕桑，兼習武事，故邊境無虞，人安其業。吏人表請爲儉構淸德樓，樹碑刻頌，朝議許之。吏人又以儉秩滿，恐有代至，詣闕乞留儉，朝廷嘉而許之，在州遂歷七載。

徵授大行臺尚書，兼相府司馬。常與羣公侍坐，及退，周文謂左右曰：「此人閑雅，孤每與語，常肅然畏敬，恐有所失。」他日，周文謂儉曰：「名實須相稱，尚書志安貧素，可改名儉，以彰雅操。」遷尚書左僕射，加侍中。

後除東南道行臺僕射、大都督十五州諸軍事、荆州刺史。時梁岳陽王蕭詧內附，初遣使入朝。至荆州，儉於廳事列軍儀，具戎服，以賓主禮見使。容貌魁偉，音聲如鍾，大爲鮮卑語，遣人傳譯以答問。客惶恐不敢仰視。日晚，儉乃著裙襦紗帽，引客宴於別齋，因敍梁國喪亂，朝庭招攜之意，發言可觀。使人大悅，出曰：「吾所不能測也。」

魏廢帝二年，授東南道大都督、荆襄等三十三州鎭防諸軍事。及梁元帝嗣位於江陵，外敦隣睦，內懷異計。儉密啓陳攻取之謀。於是徵儉入朝，問以經略。儉陳謀，周文深然之，乃命還州，密爲之備。尋令柱國于謹伐江陵，事平，以儉元謀，賞奴婢三百口，遂令儉鎭江陵，進爵昌寧郡公。後移鎭荆州，授總管荆襄等五十二州諸軍事、行荆州刺史。

及周閔帝初，趙貴等將圖晉公護，儉長子僧衍預其謀，坐死。護乃徵儉，拜小冢宰。保定四年，拜柱國。朝議以儉操行淸白，勳績隆重，乃下詔褒美之，兼賜以雜綵粟麥，以彰其美。

天和初，轉陝州，總管七州諸軍事、陝州刺史。儉嘗詣闕奏事，時大雪，雪中待報，自旦達暮，竟無惰容。其謹慤若此。以疾還京，詔以儉舊居狹隘，賜甲第一區。

後薨於夏州總管。臨終遺令：斂以時服，素車載柩，不設儀仗，親友贈襚，一無所受。諸子並奉行之。又遺啓請葬周文帝陵側，幷以所賜宅還官，詔皆從之。贈本官，加涼瓜等

十州諸軍事、涼州刺史，追封鄶國公，謚曰文。荆州人儀同趙超等六百九十七人，詣闕請爲儉立廟樹碑，詔許之。

建德元年，詔曰：「故柱國、鄶國公儉，臨終審正，爰吐德音，以所居之宅本因上賜，制度宏麗，非諸子所居，請以還官，更遷他所。昔叔敖辭沃壤之地，蕭何就窮僻之鄉，以古方今，無慚曩哲。而有司未達大體，遽以其第外給。夫追善念功，先王令典，豈得遂其謙挹，致乖懲勸！今以本宅還其妻子，〔八〕俾清風遠播，無替聿修。」

次子隆，位司金中大夫。從長湖公元定伐陳，〔九〕沒江南，卒。隆弟平，最知名。

平字處均，美容儀，有器幹，頗覽書記，爲周衞王侍讀。時武帝逼於宇文護，與衞王謀誅之，王常使平通意於帝。護誅，拜開府儀同三司。宣帝置東京官屬，以平爲少司寇，與小宗伯趙芬分掌六府。〔一〇〕隋文龍潛時，與平情好款洽。及爲丞相，恩禮彌厚。時賀若弼鎭壽陽，帝恐其懷貳，遣平代之爲揚州總管，賜爵襄陽公。弼果不從，平麾壯士執弼，送京師。

隋開皇三年，徵拜度支尙書。〔一一〕平見天下州縣多罹水旱，百姓不給，奏令人間每秋家出粟麥一石以下，貧富爲差，儲之閭里，以備凶年，名曰義倉。帝深嘉納。自是州里豐衍。後轉工部尙書，名曰稱職。時有人告大都督邴紹非毁朝庭爲憒憒者，上怒，將斬之。平進

諫曰：「諺云：『不癡不聾，不作大家翁。』此言雖小，可以喩大。邴紹之言，不應聞奏。陛下又復誅之，恐百代之後，有虧聖德。」上於是赦紹。因敕羣臣，誹謗之罪，勿復以聞。

後突厥達頭可汗與都藍可汗相攻，各遣使請援。上遣平持節宣諭，令其和解。平至，陳利害，遂各解兵。可汗贈平馬二百疋。還，進所得馬，上盡以賜之。未幾，遇譴，以尙書檢校汴州事，尋除汴州刺史，後歷許、貝二州，俱有善政。

鄴都俗薄，前後刺史，多不稱職。朝庭以平爲相州刺史，甚有能名。在州數年，坐正月十五日百姓大戲，畫衣裳爲鍪甲之象，〔一三〕上怒免之。俄而上念平鎭淮南時事，進位大將軍，拜太常卿、吏部尙書。卒官，謚曰康。

子師孝，性輕狡好利，數犯法。上以其不克負荷，遣使吊平。以師孝爲勃海郡主簿。屬大業之季，恣行貪濁，一郡苦之。後爲王世充所害。

長孫道生，嵩從子也。忠厚廉謹，道武愛其愼重，使掌機密。與賀毗等四人，內侍左右，出入詔命。明元卽位，除南統將軍、冀州刺史。後取人美女以獻，明元切責之，以舊臣不加罪黜。

太武卽位，進爵汝陰公，遷廷尉卿。從征蠕蠕，與尉眷等率衆出白黑兩漠間，大捷而還。太武征赫連昌，道生與司徒長孫翰、宗正娥淸爲前驅，遂平其國。昌弟定走保平涼，宋遣將到彥之、王仲德寇河南以救定。詔道生與丹陽王太之〔一三〕屯河上以禦之。遂誘宋將檀道濟，邀其前後，追至歷城而還。除司空，加侍中，進封上黨王。薨，年八十二，贈太尉，諡曰靖。

道生廉約，身爲三司，而衣不華飾，食不兼味，一熊皮鄣泥，數十年不易，時人比之晏嬰。第宅卑陋，出鎭後，其子弟頗更修繕，起堂廡。道生還，歎曰：「昔霍去病以匈奴未滅，無用家爲。今强寇尙遊魂漠北，吾豈可安坐華美也！」乃切責子弟，令毁其宅。太武世，所在著績，每建大議，多合時機。爲將有權略，善待士衆。帝命歌工歷頌羣臣曰：「智如崔浩，廉如道生。」及年老，頗惑其妻孟氏，以此見譏。與從父嵩俱爲三公，當世以爲榮。

子瓶，位少卿，早卒。

瓶子觀，少以壯勇知名，後襲祖爵上黨王。時異姓諸王襲爵，多降爲公，帝以其祖道生佐命先朝，故特不降。以征西大將軍、假司空，督河西七鎭諸軍討吐谷渾。部帥拾寅遁藏，焚其所居城邑而還。孝文初，拜殿中尙書、侍中。吐谷渾又侵逼，復假觀司空討降之。後爲征南大將軍。薨，諡曰定。葬禮依其祖靖王故事，陪葬雲中金陵。

子冀歸，六歲襲爵，降爲公。孝文以其幼承家業，賜名幼，字承業。〔四〕承業聰敏有才藝，虛心愛士，爲前將軍，從孝文南討。

宣武時，爲揚州刺史、假鎮南大將軍、都督淮南諸軍事。梁將裴邃、虞鴻襲據壽春，承業諸子驍果，邃頗難之，號曰「鐵小兒」。詔河間王琛總衆援之。琛欲決戰，承業以雨久，更須持重。琛弗從，遂戰，爲賊所乘，承業後殿。初，承業既總强兵，久不決戰，議者疑有異圖。朝廷重遣河間王琛及臨淮王彧、尚書李憲等三都督，外聲助承業，內實防之。

會鮮于脩禮反於中山，以承業爲大都督北討。尋以本使達鄴城，詔承業解行臺，罷大使，遣河間王琛爲大都督，酈道元爲行臺。承業遣子子裕奉表，稱與琛同在淮南，俱當國難，琛敗臣全，遂生私隙。且臨機奪帥，非策所長。書奏，不納。琛與承業前到呼沲，承業未欲戰，而琛不從。行達五鹿，爲脩禮邀擊，琛不赴之，賊總至，遂大敗。承業與琛並除名。尋而正平郡蜀反，復假承業鎮西將軍、討蜀都督。頻戰有功，除平東將軍，復本爵。後除尚書右僕射。

未幾，雍州刺史蕭寶夤據州反，復以承業爲行臺討之。承業時背疽未愈，靈太后勞之曰：「卿疹源如此，朕欲相停，更無可寄，如何？」承業答曰：「死而後已，敢不自力。」時子彥亦

患脚痺，扶杖入辭。尙書僕射元順顧相謂曰：「吾等備爲大臣，各居寵位，危難之日，病者先行，無乃不可乎！」莫有對者。

時薛鳳賢反於正平，薛脩義屯聚河東，分據鹽池，攻圍蒲坂，東西連結，以應寶夤。承業乃據河東。時有詔廢鹽池稅，承業上表曰：「鹽池天資賄貨，密邇京畿，唯須寶而護之，均贍以理。今四境多虞，府藏罄竭。然冀、定二州，且亡且亂，常調之絹，不復可收。仰惟府庫，有出無入，必須經綸，出入相補。略論鹽稅，一年之中，準絹而言，猶不應減三十萬疋也，便是移冀、定二州置於畿甸。今若廢之，事同再失。臣前仰違嚴旨，不先討關賊，徑解河東者，〔一五〕非是閑長安而急蒲坂。蒲坂一陷，沒失鹽池，三軍口命，濟贍理絕。天助大魏，茲計不爽。昔高祖昇平之年，無所乏少，猶創置鹽官而加典護。非爲物而競利，恐由利而亂俗也。況今王公素餐，百官尸祿，租徵六年之粟，調折來歲之資，此皆出人私財，奪人膂力，豈是願言，事不獲已。臣輒符司監將尉，還率所部，依常收稅，更聽後敕。」及雍州平，除雍州刺史。

孝莊初，封上黨王，尋改馮翊王，後降爲郡公。遷司徒公，加侍中、兼尙書令、大行臺，仍鎭長安。節閔立，遷太尉公、錄尙書事。及韓陵之敗，斛斯椿先據河橋，謀誅尒朱。使承業入洛，啓節閔誅世隆兄弟之意。孝武初，轉太傅，以定策功，更封開國子。承業表請迴授

其姨兄廷尉卿元洪超次子惲。初，承業生而母亡，爲洪超母所撫養，是以求讓。許之。

武帝入關，承業時鎭武牢，亦隨赴長安，位太師、錄尙書事，封上黨王。大統元年，薨，贈假黃鉞、大丞相、都督三十州諸軍事、雍州刺史，諡曰文宣。

承業少輕俠，鬬雞走馬，力爭殺人，因亡抵龍門將陳興德家。會赦，乃免。因以後妻羅前夫女呂氏妻興德兄興恩以報之。羅年大承業十餘歲，酷妬忌。承業雅相敬愛，無姬妾。童侍之中在承業左右嫌疑致死者，乃有數四。前妻張氏二子：子彥、子裕。羅生三子：紹遠、士亮、季亮。兄弟皆雄武。

子彥本名儁，有膂力，以累從父征討功，封槐里縣子。孝武帝與齊神武構隙，加子彥中軍大都督、行臺僕射，鎭恒農，以爲心膂。及從帝入關，封高平郡公，位儀同三司。以從征竇泰、戰沙苑功，加開府、侍中。及東復舊京，以子彥兼尙書令、行司州牧，留鎭洛陽。後以不利，班師。大統七年，拜太子太傅。

子彥少常墜馬折臂，肘上骨起寸餘。乃命開肉鋸骨，流血數升，言戲自若。時以爲踰於關羽。末年石發，舉體生瘡，雖親戚兄弟以爲惡疾。子彥曰：「惡疾如此，難以自明。世無良醫，吾其死矣！嘗聞惡疾蝮蛇螫之不痛，試爲求之，當令兄弟知我。」乃於南山得蛇，以

股觸之，痛楚號叫，俄而腫死。文帝聞之，慟哭曰：「失我良將！」贈雍州刺史。子裕位衞尉少卿。啓捨汎階十七級，爲子義貞求官。除左將軍，加通直散騎常侍。又以父勳，封平原縣伯。

義貞弟兕，字若汗。性機辯，强記博聞，雅重賓游，尤善談論。從魏孝武西遷，别封鄣縣侯。周天和初，進驃騎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歷熊、絳二州刺史，並有能名。襲爵平原縣公。卒，子熾嗣。

熾字仲光，性敏慧，美姿容，頗涉羣書，兼長武藝。建德初，周武帝崇尚道法，求學兼經史者爲通道館學士，熾應其選。

隋文帝作相，自御正上士擢爲丞相府功曹參軍，加大都督，封陽平縣子，遷稍伯下大夫。以平王謙，拜儀同三司。及帝受禪，熾率官屬先入清宮，卽授內史舍人、上儀同三司，攝東宮右庶子，出入兩宮，甚被委遇。累遷太常少卿，改封饒陽縣子，進位開府儀同三司，改授吏部侍郎。

大業中，歷位大理卿、戶部尚書。吐谷渾寇張掖，令熾擊之，追至青海，以功授銀青光祿大夫。六年，帝幸江都宮，留熾東都居守，攝左候衞將軍。卒官，謚曰靜。子安世，通事

譖者。熾弟晟。

晟字季晟，性通敏，略涉書記，善彈工射，趫捷過人。年十八，仕周爲司衞上士。初未知名，唯隋文帝一見深異焉，謂曰：「長孫武藝逸羣，又多奇略。後之名將，非此子邪？」

及突厥攝圖請婚，周以趙王招女妻之。周與攝圖各相誇競，妙選驍勇以充使者，因遣晟副汝南公宇文神慶送千金公主至其牙。前後使人數十輩，攝圖多不禮之；獨愛晟，每共游獵，留之竟歲。嘗有二鵰，飛而爭肉，因以箭兩隻與晟，請射取之。晟馳往，遇鵰相攫，遂一發雙貫焉。攝圖喜，命諸子弟貴人皆相親友，冀昵近之，以學彈射。其弟處羅侯號突利設，尤得衆心，爲攝圖所忌，密託心腹，陰與晟盟。晟與之游獵，因察山川形勢，部衆强弱，皆盡知之。還，拜奉車都尉。

開皇元年，攝圖曰：「我，周家親也。今隋公自立而不能制，何面目見可賀敦！」因與高寶寧攻陷臨渝鎭，約諸面部落，謀共南侵。文帝新立，由是大懼，修長城，發兵屯北境。命陰壽鎭幽州，虞慶則鎭并州，屯兵爲之備。

晟先知攝圖、玷厥、阿波、突利等叔姪兄弟各統强兵，俱號可汗，分居四面，內懷猜忌，外示和同，難以力征，易可離間。因上書曰：「臣於周末，忝充外使，匈奴倚伏，實所具知。

玷厥之於攝圖，兵强而位下，外名相屬，內隙已彰，鼓動其情，必將自戰。又處羅侯者，攝圖之弟，姦多而勢弱，曲取衆心，國人愛之，因爲攝圖所忌。又阿波首鼠，介在其間，頗畏攝圖，受其牽率，唯强是與，未有定心。宜遠交而近攻，離强而合弱。通使玷厥，說合阿波，則攝圖迴兵，自防右地。又引處羅，遣連奚、霫，則攝圖分衆，還備左方。首尾猜嫌，腹心離阻，十數年後，承釁討之，必可一舉而空其國。」

上省表大悅，因召與語。晟口陳形勢，手畫山川，寫其虛實，皆如指掌。上深嗟異，皆納用焉。因遣太僕元暉出伊吾道，使詣玷厥，賜以狼頭纛，謬爲欽敬。玷厥使來，引居攝圖使上。反間既行，果相猜貳。授晟車騎將軍，出黃龍道，齎幣賜奚、霫、契丹等，遣爲鄉導，得至處羅侯所，深布心腹，誘令內附。

二年，攝圖號四十萬騎，自蘭州入，至于周盤，破達奚長儒軍。更欲南入，玷厥不從，引兵而去。時晟又說染干詐告攝圖曰：「鐵勒等反，欲襲其牙。」攝圖乃懼，迴兵出塞。

後數年，突厥大入，〔二六〕發八道元帥出拒之。阿波至涼州，與竇榮定戰，賊帥累北。時晟爲偏將，使謂之曰：「攝圖每來，戰皆大勝。阿波纔入，便卽致敗，此乃突厥之恥。且攝圖之與阿波，兵勢本敵，今攝圖日勝，爲衆所崇；阿波不利，爲國生辱。攝圖必當因此以罪歸於阿波，成其夙計，滅北牙矣。」阿波使至，晟又謂曰：「今達頭與隋連和，而攝圖不能制。可

汗何不依附天子，連結達頭，相合爲强？此萬全之計。豈若喪兵負罪，歸就攝圖，受其戮辱耶！」阿波納之，因留塞上。後使人隨晟入朝。時攝圖與衞王軍遇，戰於白道，敗走。至磧，聞阿波懷貳，乃掩北牙，盡獲其衆而殺其母。阿波還無所歸，西奔玷厥，乞師十餘萬，東擊攝圖，復得故地，收散卒，與攝圖相攻。阿波頻勝，其勢益强。攝圖又遣使朝貢，公主自請改姓，乞爲帝女，上許之。

四年，遣晟副虞慶則使于攝圖，賜公主姓爲楊氏，改封大義公主。攝圖奉詔，不肯起拜。晟進曰：「突厥與隋俱是大國天子，可汗不起，安敢違意。但可賀敦爲帝女，則可汗是大隋女壻，奈何不敬婦公？」攝圖笑謂其達官曰：「須拜婦公。」乃拜受詔。使還稱旨，授儀同三司、左勳衞車騎將軍。

七年，攝圖死，遣晟持節拜其弟處羅侯爲莫何可汗，以其子雍閭爲葉護可汗。〔一七〕處羅侯因晟奏曰：「阿波爲天所滅，與五六千騎在山谷間，當取之以獻。」時召文武議焉。樂安公元諧曰：「請就彼梟首，以懲其惡。」武陽公李充請生將入朝，顯戮而示百姓。上問晟，晟曰：「阿波之惡，非負國家。因其困窮，取而爲戮，恐非招遠之道。不如兩存之。」上曰：「善。」

八年，處羅侯死，遣晟往吊，仍齎陳國所獻寶器，以賜雍閭。

十三年，流人楊欽亡入突厥，詐言彭國公劉昶共宇文氏女謀欲反隋，〔一八〕遣其來密告公

主。雍閭信之，乃不修職貢。〔一九〕又遣晟出使，微觀察焉。公主見晟，言辭不遜，又遣所私胡人安遂迦共欽計議，扇惑雍閭。晟還，以狀奏。又遣晟往索欽，雍閭欲勿與，謬曰：「客內無此色人。」晟乃貨其達官，知欽所在，夜掩獲之，以示雍閭，因發公主私事。國人大恥。雍閭執遂迦等，並以付晟。使還，上大喜，加授開府，仍遣入蕃，涖殺大義公主。

雍閭又表請婚，僉議將許之。晟奏曰：「臣觀雍閭反覆無信，特共玷厥有隙，所以依倚國家。縱與爲婚，終當必叛。今若得尚公主，承藉威靈，玷厥、染干必又受其徵發。强而更反，後恐難圖。且染干者，處羅侯之子，素有誠款，于今兩世。臣前與相見，亦乞通婚，不如許之，招令南徙。兵少力弱，易可撫馴，使敵雍閭，以爲邊捍。」上曰：「善。」又遣慰喻染干，許尚公主。

十七年，染干遣使隨晟來逆女。以宗女封安義公主以妻之。晟說染干南徙，居度斤舊鎮。雍閭疾之，亟來抄略。染干伺知動靜，輒遣奏聞，是以賊來，每先有備。

十九年，染干因晟奏雍閭作攻具，欲打大同城。詔發六總管，並取漢王節度，分道出塞討之。雍閭懼，復共達頭同盟，合力掩襲染干，大戰于長城下。〔二〇〕染干敗績，其兄弟子姪盡見殺，而部落亡散。染干與晟獨以五騎逼夜南走，至旦，行百餘里，收得數百騎。乃相與謀曰：「今兵敗入朝，一降人耳，大隋天子豈禮我乎！玷厥雖來，本無冤隙，若往投之，必相存

濟。」晟知懷貳，乃密遣使者入伏遠鎮，令速舉烽。染干見四烽俱發，問晟：「城上烽然，何也？」晟紿之曰：「城高地迥，必遙見賊來。我國家法，若賊少，舉二烽；來多，舉三烽；大逼，舉四烽。使見賊多而又近耳。」染干大懼，謂其衆曰：「追兵已逼，且可投城。」既入鎮，晟留其達官執室以領其衆，自將染干馳驛入朝。帝大喜，進晟左勳衞驃騎將軍，持節護突厥。晟遣降虜覘候雍閭，知其牙內屢有災變，夜見赤虹，光照數百里，天狗霣，雨血三日，流星墜其營內，有聲如雷。每夜自驚，言隋師且至。並遣奏知。

尋以染干爲意彌豆啓人可汗。〔二〕賜射於武安殿，選善射者十二人，分爲兩朋。啓人曰：「臣由長孫大使得見天子，今日賜射，願入其朋。」許之。給晟箭，〔三〕六發皆入鹿，啓人之朋竟勝。時有鳶羣飛，上曰：「公善彈，爲我取之。」十發俱中，並應丸而落。是日，百官獲賚，晟獨居多。尋遣領五萬人，於朔州築大利城以處染干。安義公主死，持節送義城公主，復以妻之。晟又奏：「染干部落歸者既衆，雖在長城內，猶被雍閭抄略。往來辛苦，不得寧居。請徙五原，以河爲固。於夏、勝兩州間，東西至河，南北四百里，掘爲橫塹。令處其內，任情放牧，免於抄掠，人必自安。」上並從之。

二十年，都藍大亂，爲部下所殺。晟因奏曰：「賊內攜離，其主被殺。乘此招誘，必並來降。請遣染干部下，分頭招慰。」上許之，果盡來附。達頭恐怖，又大集兵。詔晟部領降人，

爲秦州行軍總管，取晉王廣節度，出討達頭。達頭與王相抗，晟進策曰：「突厥飲泉，易可行毒。」因取諸藥，毒水上流。達頭人畜飲之多死，大驚曰：「天雨惡水，其亡我乎！」因夜遁。晟追之，斬首千餘級，俘百餘口。王大喜，引晟入內，同宴極歡。有突厥達官來降，時亦預坐。說言突厥之內，大畏長孫總管，聞其弓聲謂爲霹靂，見其走馬稱爲閃電。王笑曰：「將軍震怒，威行域外，遂與雷霆爲比，一何壯哉！」師旋，授上開府儀同三司，復遣還大利城，安撫新附。

仁壽元年，晟表奏曰：「臣夜登城樓，望見磧北有赤氣，長百餘里，皆如雨足，下垂被地。謹驗兵書，此名灑血。其下之國，必且破亡。欲滅匈奴，宜在今日。」詔楊素爲行軍元帥，晟爲受降使者，送染干北伐。二年，軍次北河，逢賊帥思力俟斤等領兵拒戰，晟與大將軍梁默擊走之，賊衆多降。晟又敎染干分遣使者，往北方鐵勒等部，招攜取之。三年，有鐵勒思結、伏具、渾、斛薛、阿拔、僕骨等十餘部，〔三〕盡背達頭來降附。達頭衆大潰，西奔吐谷渾。晟送染干，安置于磧口。事畢，入朝。

遇文帝崩，匿喪未發。煬帝引晟於大行前委以內衙宿衞，知門禁事，即日拜左領軍將軍。遇楊諒作逆，敕以本官爲相州刺史，發山東兵馬，與李雄等共經略之。晟辭以子行布在逆地。帝曰：「公終不以兒害義，其勿辭也。」於是馳遣赴相州。諒破，追還，轉武衞將軍。

大業三年，煬帝幸楡林，欲出塞外，陳兵耀武，經突厥中，指于涿郡。仍恐染干驚懼，先遣晟往喩旨，稱述帝意。染干聽之，因召所部諸國，奚、霫、室韋等種落數十，酋長咸萃。晟見牙中草穢，欲令染干親自除之，示諸部落，以明威重。乃指帳前草曰：「此根大香。」染干遽取嗅之，曰：「殊不香也。」曰：「國家法，天子行幸所在，諸侯並躬親洒掃，耘除御路，以表至敬之心。今牙中蕪穢，謂是留香草耳。」染干乃悟，曰：「奴罪過！奴之骨肉，皆天子賜也。得効筋力，豈敢有辭？特以邊人不知法耳。」遂拔所佩刀，親自芟草。其貴人及諸部落爭放効之。乃發楡林北境，至于其牙，又東達于薊，長三千里，廣百餘步，舉國就役而開御道。帝聞益喜焉。後除淮陽太守，未赴任，復爲右驍衞將軍。

五年，卒，年五十八，帝悼惜之。後突厥圍雁門，帝歎曰：「向使長孫晟在，不令匈奴至此！」

晟好奇計，務立功名。性至孝，居憂毀瘠，爲朝士所稱。大唐貞觀中，追贈司空、上柱國，謚曰獻。少子無忌嗣。

其長子行布，亦多謀略，有父風。起家漢王諒庫直。後遇諒幷州起逆，率衆南拒官軍，留行布守城。遂與豆盧毓閉門拒諒，〔二四〕城陷，遇害。

次子恒安，以兄功授鷹揚郎將。

紹遠字師，少名仁。寬容有大度，雅好墳籍，聰慧過人。父承業作牧壽春，時紹遠年十三。承業管記有王碩者，文學士也，聞紹遠强記，遂白承業，求驗之。承業命試之。碩乃試以禮記月令。於是紹遠讀數紙，纔一徧，誦之若流。碩歎服之。起家司徒府參軍事。後以別將討平河東蜀薛，封東阿縣伯。

魏孝武西遷，紹遠隨承業奔赴，以功別封文安縣子。大統二年，除太常卿，遷中書令，仍襲父爵。後例降爲公，改馮翊郡。恭帝二年，累遷錄尙書事。周文每謂羣臣曰：「長孫公任使處，令人無反顧憂，漢之蕭、寇，何足多也。其容止堂堂，足爲當今模楷。」六官建，拜大司樂。周閔踐祚，復封上黨郡公。

初，紹遠爲太常，廣召工人，創造樂器，唯黃鍾不調，每恒恨之。嘗經韓使君佛寺，聞浮圖三層上鐸鳴，其音雅合宮調，因取而配奏，方始克諧。乃啓明帝曰：「魏氏來宅秦、雍，雖祖述樂章，然黃鍾爲君，天子之正位，往經創造，歷稔無成。方知水行將季，木運伊始，天命有歸，靈樂自降。此蓋乾坤祐助，宗廟致感，方當降物和神，祚隆萬世。」詔曰：「朕以菲薄，何德可以當之。此蓋天地祖宗之祐，亦由公達鑒所致也。」俄改授禮部中大夫。時猶因魏氏舊樂，未遑更造，但去小呂，加大呂而已。紹遠上疏陳雅樂，詔並行之。

紹遠所奏樂，以八爲數。故梁黃門侍郎裴正上書，以爲昔者大舜欲聞七始，下洎周武，爰制七音。持林鍾作黃鍾，以爲正調之首。詔與紹遠詳議。

正曰：「天子用八，非無典故，縣而不擊，未聞厥理。且黃鍾爲天，大呂爲地，太蔟爲人。今縣黃鍾而擊太蔟，便是虛天位專用人矣。」

紹遠曰：「夫天不言，四時行焉。地不言，萬物生焉。人感中和之氣，居變通之道。今縣黃鍾而擊太蔟，是天子端拱，羣司奉職。從此而議，何往不可？」

正曰：「案呂氏春秋曰：『楚之衰也，爲作巫音；齊之衰也，爲作大呂。』且大呂以下七鍾，皆是林鍾之調，何得稱爲十一月調？專用六月之均，便是欲迎仲冬，猶行季夏。以此而奏，深非至理。」

紹遠曰：「卿之所言，似欲求勝。若窮理盡性，自伐更深。何者？案周禮祀天樂云：『黃鍾爲宮，大呂爲角。』此則大呂之用，宛而成章。雖知引呂氏之小文，不覺失周公之大禮。且今縣大呂，則有黃鍾、林鍾，二均乃備。春夏則奏林鍾，秋冬則奏黃鍾，作黃鍾不擊大呂，作林鍾不擊黃鍾。此所謂左之右之，君子宜之，右之左之，君子有之。而卿不縣大呂，止有黃鍾一宮，便是季夏之時仍作仲冬之調。以此爲至理，無乃不可乎！然周禮又云：『乃奏黃鍾，歌大呂，以祀天神。』謂五帝及日月星辰也。王者各以夏之正月，祀感帝於南郊。又朝

日以春分，夕月以秋分，依如正禮，並用仲冬之調。又曰：『奏太蔟，歌應鍾，以祭地祇。』謂神州及社稷。以春秋二仲，依如正禮，唯奏孟春之宮。自外四望、山川、先妣、先祖，並各用宮，不依月變。略舉大綱，則三隅可反。然則還相爲宮，雖有其義，引禮取證，乃不月別變宮。且黃鍾爲君，則陽之正位，若隨時變易，是君無定體。而卿用林鍾，以爲正調，便是君臣易位，陰陽相反。正之名器，將何取焉？」

正曰：「今用林鍾爲黃鍾者，實得相生之義。既清且韻，妙合眞體。然八音平濁，何足可稱？」

紹遠曰：「天者陽位，故其音平而濁，濁則君聲。地者陰位，故其音急而清，清則臣調。然急清者於體易絕，平濁者在義可久。可久可大，王者之基。至於鄭、衞新聲，非不清韻，若欲施之聖世，吾所不取也。」於是遂定，以八爲數焉。

尋拜京兆尹，歷少保、小司空，出爲河州刺史。河右戎落，向化日近，同姓婚姻，因以成俗。紹遠導之以禮，大革弊風。政存簡恕，百姓悅服。入爲小宗伯。

武帝讀史書，見武王克殷而作七始，又欲廢八縣七，并除黃鍾之正宮，用林鍾爲調首。紹遠奏云：「天子縣八，百王共軌。下逮周武，甫修七始之音。詳諸經義，又無廢八之典。且黃鍾爲君，天子正位，今欲廢之，未見其可。臣案周禮奏黃鍾，歌大呂，此則先聖之弘範，

不易之明證。願勿輕變古典，趣改樂章。」帝默然久之，曰：「朕欲廢八縣七者，所望體本求直，豈苟易名。當更思其義。」後竟行七音。

屬紹遠遘疾，未獲面陳，慮有司遽捐樂器，乃與樂部齊樹書曰：「伏聞朝廷前議，而欲廢八縣七。然則天子縣八，有自來矣。古先聖王，殊塗一致，〔三五〕逮周武克殷，逆取順守，專用干戈，事乖揖讓。反求經義，是用七音，蓋非萬代不易之典。其縣八笥簴，不得毀之。宜待吾疾瘳，當別奏聞。」此後紹遠疾篤，乃命其子覽曰：「夫黃鍾者，天子之宮。大呂者，皇后之位。今廢黃鍾之位，是祿去王室。若用林鍾爲首，是政出私門。將恐八百之祚，不得同姬周之永也。吾旣爲人臣，義無寢默，必與疾固爭闕庭。」

後疾甚，乃上遺表曰：「謹案春秋隱公傳云：『天子用八。』周禮云天子縣二八，倕氏之鍾十六，毋句氏之磬十六。漢成帝獲古磬十六，周禮圖縣十六。此數事者，照爛典章。揚搉而言，足爲龜鏡。伏惟陛下受圖蒼帝，接統玄精，秦、漢以還，獨爲稱首。至如周武，有事干戈，臣獨鄙之，而況陛下。以臣自揣餘息，匪夕伊朝。伏願珍御萬機，不勞改八從七。」帝省表涕零，重贈柱國大將軍，謚曰獻，號樂祖，配饗廟庭。子覽嗣。

覽字休因，性弘雅，有器度，喜慍不形於色。略涉書記，尤曉鍾律。周明帝時，爲大都

督。明帝以覽性質淳和，堪爲師表，使事魯公，甚見親善。及魯公卽位，是爲武帝，超拜車騎大將軍。每公卿上奏，必令省讀。覽有口辯，聲氣雄壯，凡所宣傳，百僚屬目。帝每嘉嘆之。覽初名善，帝謂曰：「朕以萬機委卿先覽。」遂賜名焉。及誅宇文護，以功進封薛國公，累遷小司空。從平齊，進位柱國。〔二六〕武帝崩，受遺輔政。宣帝時，位上柱國、大司徒，歷同、涇二州刺史。

隋文帝爲丞相，轉宜州刺史。開皇二年，將有事於江南，徵爲東南道行軍元帥，統八總管出壽陽，水陸俱進。師臨江，陳人大駭。會陳宣帝殂，覽欲乘釁滅之，監軍高熲以禮不伐喪，乃還。文帝命覽與安德王楊雄、上柱國元諧、李充、左僕射高熲、右衞大將軍虞慶則、吳州總管賀若弼等同宴。上曰：「朕昔在周朝，備展誠節。但苦被猜忌，每致寒心。爲臣若此，竟何情賴！朕與公等，共享終吉，罪非謀逆，一無所問。朕亦知公至誠侍太子，〔二七〕宜數參見之。柱臣素望，實屬於公。宜識朕意。」其恩禮如此。又爲蜀王秀納覽女爲妃。後爲涇州刺史。卒官。

子洪嗣，位宋順臨三州刺史、司農少卿、北平太守。

澄字士亮，年十歲，司徒李琰之見而奇之，遂以女妻焉。十四從父承業征討，有智謀，

勇冠諸將。以功封西華縣侯。及長，容貌魁岸，風儀溫雅。魏大統中，歷位豫、渭二州刺史。以軍功，別封永寧縣伯，尋進覆津縣侯。

魏文帝與周文及羣公宴，從容曰：「孝經一卷，人行之本，諸君宜各引孝經之要言。」澄應聲曰：「夙夜匪懈，以事一人。」座中有人次云：「匡救其惡。」既出西閤，周文深嘆澄之合機，而譴其次答者。

周孝閔帝踐阼，拜大將軍，進爵義門郡公。出爲玉壁總管，頗有威信。卒於鎮，贈柱國，諡曰簡。自喪初至及葬，明帝三臨之。典祀中大夫宇文容諫曰：「君臨臣喪，自有節制。今乘輿屢降，恐乖典禮。」帝不從。其爲上所追惜如此。子嶸嗣。

瓶弟禮，少以父任爲散騎侍郎，與襄城公盧魯元等內侍。恭敏有才志。太武寵信之，曰：「其父親近吾祖，子在我左右，不亦宜乎。」

長孫肥，代人也。昭成時，年十三，以選內侍。少有雅度，果毅少言。道武之在獨孤及賀蘭部，常侍從，禦侮左右。帝深信仗之。登國初，與莫題等俱爲大將，屢有軍功。後從平中山，以功賜爵琅邪公。遷衞尉卿，改爵盧鄉。

時中山太守仇儒不樂內徙，亡匿趙郡，推趙淮爲主。〔二八〕妄造妖言云：「燕東傾，趙當續。欲知其名，淮水不足。」淮喜而從之，自號鉅鹿公，儒爲長史。據關城，連引丁零，殺害長吏。肥討破淮於九門，斬仇儒，禽淮。詔以儒肉食淮，傳送京師，轘之於市，夷其族。除肥兗州刺史。

姚平之寇平陽，道武徵肥與毗陵王順等爲前鋒。平退保柴壁，帝進攻屠之。遣肥還鎮兗州，撫慰河南，威信著於淮泗。善策謀，勇冠諸將，前後征討，未嘗失敗，故每有大難，令肥當之，南平中原，西摧羌寇，肥功居多，賞賜千計。後降爵藍田侯。卒，謚曰武，陪葬金陵。子翰襲爵。

翰少有父風。道武時，以善騎射，爲獵郎。明元之在外，翰與元磨渾等潛謀奉迎。明元卽位，與磨渾等拾遺左右。以功累遷平南將軍。率衆鎮北境，威名甚著。太武卽位，封平陽王。蠕蠕大檀之入寇雲中，〔二九〕太武親征之。遣翰與東平公娥清出長川討大檀。大檀北遁，追擊尅獲而還。遷司徒。從襲赫連昌，破之。翰清正嚴明，喜撫將士。薨，太武爲之流涕，親臨其喪。喪禮依安城王叔孫俊故事。謚曰威，陪葬金陵。

子成襲爵，降爲公，位南部尚書。卒，陪葬金陵。翰弟陵，位駕部尚書。性寬厚，好學愛士。封吳郡公，贈吳郡王。謚恭，陪葬金陵。

論曰：昭成之末，衆叛親離。長孫嵩寬厚沈毅，任重王室，歷事累世，邈爲元老。生則宗臣，歿祀清廟，美矣！儉器識明允，智謀通贍，堂堂焉有公輔之望，謇謇焉有王臣之節。而處朝廷之日少，在方岳之日多，何哉？平識具該通，出內流譽，取諸開物成務，蓋亦有隋之榱桷也。道生恭愼廉約，兼著威名，見知明主，聲入歌奏。二公並列，暉炫朝野，門祉世祿，榮被後昆。雖漢世八王，無以方其茂績；張氏七葉，不能譬此重光。子彥勇烈絕倫，紹遠樂聲特妙，熾乃早稱英俊，覽乃獨擅雄辯。不然則何以並統師旅，俱司禮閣，鍾鼎不墜，且公且侯？晟體資英武，兼包奇略。因機制變，懷彼戎夷，傾巢盡落，屈膝稽顙。塞垣絕鳴鏑之旅，渭橋有單于之拜。惠流邊朔，功光王府，保茲世祿，不亦宜乎！肥結髮內侍，雄武自立，軍鋒所指，罔不棄散，闞、張萬人敵，未足多也。翰有父風，不殞先構，臨喪加禮，抑有由哉！

校勘記

〔一〕嵩率舊人及庶師七百餘家叛顯走　魏書卷二五補長孫嵩傳「庶師」作「鄉邑」。按「庶師」不可

解，疑有誤。

〔二〕與山陽侯奚斤　諸本脫「與」字，據魏書補。

〔三〕於是叔孫建等尋河趣洛遂入關　按尋河趣洛入關者，應是劉裕。「等」下當有脫文。

〔四〕武京侯安原　按本書卷二〇、魏書卷三〇原本傳作武原侯。武原縣西漢屬楚國，後漢、晉並屬徐州彭城國。魏志不載。「武京」不見於地志，疑誤。

〔五〕杜超之贊成　按杜超傳見本書卷八〇，本傳無「之」字，疑此是涉上文寇謙之而衍。

〔六〕文成時自訟先世勳重復其王爵　諸本「文成」作「孝文」。按本紀，長孫敦降爵在太武帝太平眞君九年十二月，復爵在文成帝興安二年十二月見本書卷二。作「孝文」誤，今據本紀改。下文其子道「隨例降爲公」，才是孝文時事。

〔七〕太昌中　周書卷二六長孫儉傳「太昌」作「孝昌」。按孝昌是孝明帝年號，下文言「邊方擾動」，當指破六韓拔陵等起義事。若太昌乃孝武帝年號，其時尒朱天光已死，宿勤明達早已失敗，長孫儉不得於此時方從天光去鎭壓宿勤明達。「太」字疑誤。

〔八〕今以本宅還其妻子　各本「今」作「令」，宋本及周書、通志卷一五七長孫儉傳作「今」，今從宋本。

〔九〕從長湖公元定伐陳　諸本「湖」作「潮」。張森楷云：「據元定傳本書卷五七、周書卷三四，封長湖郡公，

此『潮』當作『湖』。」按通志長孫儉傳正作「湖」，今據改。

〔一〇〕與小宗伯趙芬分掌六府　諸本脫「小」字，「芬」訛作「芳」，據隋書卷四六長孫平傳補改。通志卷一六四也作「芬」。趙芬爲東京小宗伯，見本書卷七五、隋書卷四六本傳。

〔一一〕隋開皇三年徵拜度支尙書　按本書卷一一、隋書卷一，長孫平任度支尙書在隋文帝開皇二年五月，此作「三年」，誤。

〔一二〕晝衣裳爲鼇甲之象　諸本脫「爲」字、「之」字，據隋書長孫平傳補。

〔一三〕丹陽王太之　按魏書卷四上世祖紀神䴥三年六月「太之」作「太毗」。通鑑卷一二一三八一八頁作「大毗」。疑「之」是「疋」之訛，「毗」「疋」則是同音異譯。

〔一四〕賜名幼字承業　魏書卷二五長孫稚傳「幼」作「稚」，北史是避唐諱改。唐高宗名治，「治」「稚」同音，故北史避「稚」字。

〔一五〕臣前仰違嚴旨不先討關賊徑解河東者　諸本「不」作「而」，魏書作「不」。按承業本受詔討蕭寶夤，寶夤在關中，而承業却出師河東，故下文云：「非是閑長安而急蒲坂河東郡治。」作「不」是，今據改。

〔一六〕後數年突厥大入　岑仲勉突厥集史云：「上文稱二年，下稱四年，勘之本紀及他傳，此是三年事。『後數年』者，『後數月』之訛。」按通鑑卷一七五五四六三頁繫此事於陳長城公至德元年，即隋開皇

三年。岑說是。

〔一七〕拜其弟處羅侯爲莫何可汗以其子雍閭爲葉護可汗　按隋書卷八四突厥傳云：「處羅侯竟立，是爲葉護可汗，以雍虞閭爲葉護。」據突厥傳，葉護爲突厥官名，地位僅次於可汗。處羅侯未爲可汗前即是葉護，既立爲可汗，乃稱葉護可汗，此作「莫何」，當是各有省略。處羅侯既稱葉護可汗，則雍虞閭不應同時並稱此號。疑此「葉護」下衍「可汗」二字。

〔一八〕詐言彭國公劉昶共宇文氏女謀欲反隋　諸本「國」字作「城」。按本書卷六五、周書卷一七劉亮傳，昶以亮功封彭國公。隋書卷二高祖紀開皇十七年、卷八〇劉昶女傳、卷八四突厥傳及本書卷九九突厥傳都作「彭國公」。且當時有彭城公虞慶則，慶則後改封魯國公，彭城公回授其第二子義年見本書卷七三虞慶則傳。不容同時有兩彭城公，作「城」誤，今據改。

〔一九〕乃不修職貢　諸本脫「職」字，據隋書卷五一長孫晟傳補。

〔二〇〕大戰于長城下　諸本「于」下衍「大」字，據隋書删。

〔二一〕尋以染干爲意彌豆啓人可汗　隋書「意」下有「利」字。按本書卷一二、隋書卷三煬帝紀大業四年，本書卷九九、隋書卷八四突厥傳並作「意利珍豆啓人隋書作「民」可汗」，疑此脫「利」字，「彌」是「珎」卽「珍」之訛。「彌」簡寫作「弥」，與「珎」形似。

〔二二〕給晟箭　諸本脫「晟」字，據隋書補。

〔二三〕有鐵勒思結伏具渾斛薛阿拔僕骨等十餘部　隋書「伏」下有「利」字。按此處部落名稱，不能完全確定，姑且以意標斷。

〔二四〕遂與豆盧毓閉門拒諒　諸本「拒」下衍「守」字，據隋書刪。豆盧毓閉城拒諒，見本書卷六八豆盧毓傳。

〔二五〕古先聖王殊塗一致　諸本脫「王」字，據通志卷一五七長孫紹遠傳補。

〔二六〕進位柱國　諸本「國」下衍「公」字，據隋書卷五一、通志卷一六〇長孫覽傳刪。

〔二七〕朕亦知公至誠侍太子　隋書「侍」作「特付」二字。疑此是訛脫。

〔二八〕推趙淮爲主　諸本「淮」作「準」。洪頤煊云：「魏書卷二六本傳作趙淮。妄造妖言云：『燕東傾，趙當續，欲知其名，淮水不足。』字當作『淮』。」按洪說是，通志亦作「淮」，今據改。

〔二九〕蠕蠕大檀之入寇雲中　各本「入」訛「人」，宋本及魏書、通志作「入」，今從宋本。

北史卷二十三

列傳第十一

于栗磾 孫勁 六世孫謹 謹子寔 寔子顗 仲文 寔弟翼 翼子璽 翼弟義 義子宣道 宣敏

于栗磾，代人也。少習武藝，材力過人，能左右馳射。登國中，拜冠軍將軍，假新安子。與寧朔將軍公孫蘭，潛自太原，從韓信故道，開井陘關路，襲慕容寶於中山。道武後至，見道路修理，大悅，卽賜其名馬。及趙魏平，帝置酒高會，謂栗磾曰：「卿，吾之黥、彭也！」進假新安公。道武田於白登山，見熊將數子，顧栗磾曰：「能搏之乎？」對曰：「若搏之不勝，豈不虛斃一壯士。自可驅致御前，坐而制之。」尋皆禽獲，帝顧而謝之。

後爲河內鎭將。劉裕之伐姚泓，栗磾慮北侵擾，築壘河上。裕憚之，遺栗磾書，假道西上。題書曰「黑矟公麾下」。栗磾以狀表聞，明元因之授栗磾黑矟將軍。栗磾好持黑矟，裕

望而異之，故有其號。遷豫州刺史，進爵新安侯。洛陽雖歷代所都，實爲邊界，栗磾勞來安集，甚得百姓心。明元南幸盟津，謂栗磾曰：「河可橋乎？」栗磾曰：「杜預造橋，遺事可想。」乃編大船，構橋於冶坂。〔二〕六軍既濟，帝深歎美之。

太武之征赫連昌，敕栗磾與宋兵將軍周幾襲陝城，長驅至三輔。進爵爲公。累遷外都大官，平刑折獄，甚有聲稱。卒，贈太尉。

栗磾自少總戎，迄於白首，臨事善斷，所向無前。加以謙虛下士，刑罰不濫，太武甚悼惜之。

子洛拔，有姿容，善應對。拜侍御中散。太武甚加愛寵，因賜名焉。轉監御曹令。景穆在東宮，厚加禮遇。洛拔恒畏避屏退，不敢逆自結納。頃之，襲爵。後爲侍中、尚書令，百僚憚之。卒官。洛拔有六子。

長子烈，善射，少言，有不可犯之色。少拜羽林中郎，累遷侍中、殿中尚書。于時孝文幼沖，文明太后稱制，烈與元丕、陸叡、李沖等各賜金策，許以有罪不死。進爵洛陽侯，轉衞尉卿。

及遷都洛陽，人情戀本，多有異議。帝以問烈。曰：「陛下聖略深遠，非愚管所測。若隱

心而言，樂遷之與戀舊，中半耳。」帝曰：「卿不唱異同，朕深感不言之益。」勅鎭代，留臺庶政，一相參委。車駕幸代，執烈手曰：「宗廟至重，翼衞不輕。卿當祗奉靈駕，時遷洛邑。」烈與高陽王雍奉神主於洛陽，遷光祿卿。

十九年，大選百僚，烈子登引例求進。烈表引己素無教訓，請乞黜落。帝曰：「此乃有識之言，不謂烈能辨此！」乃引見登，詔曰：「朕今創禮新邑，明揚天下，卿父乃行謙讓之表，而有直士之風，故進卿爲太子翊軍校尉。」又加烈散騎常侍，封聊城縣子。

及穆泰、陸叡謀反舊京，帝幸代，泰等伏法。賜烈及李沖璽書，述敍金策之意。時代鄉舊族，同惡者多，唯烈一宗，無所染豫。帝益器重之。歎曰：「元儼決斷威恩，深自不惡，然盡忠猛決，不如烈也。爾日烈在代都，必卽斬其五三元首。烈之節槪，不謝金日磾。」詔除領軍將軍。以本官從征荆沔，加鼓吹一部。

二十三年，齊將陳顯達入寇馬圈，帝與疾討之。執烈手，以京邑爲託。帝崩於行宮，彭城王勰祕諱而返，稱詔召宣武會駕魯陽。以烈留守之重，密報凶問。烈處分行留，神守無變。

宣武卽位，寵任如前。咸陽王禧爲宰輔，權重當時，曾遣家僮傳言於烈，求舊羽林武賁執仗出入。烈不許。禧遣謂烈曰：「我是天子兒，天子叔，元輔之命，與詔何異？」烈厲色答

曰：「向亦不道王非天子兒、叔。若是詔，應遣官人所由。若遣私奴索官家羽林，烈頭可得，羽林不可得也！」禧惡烈剛直，出之爲恒州刺史。烈不願藩授，謂彭城王勰曰：「殿下忘先帝南陽之詔乎？而逼老夫乃至於此！」遂以疾辭。

宣武以禧等專擅，潛謀廢之。景明二年正月，礿祭，三公致齋於廟。帝夜召烈子忠謂曰：「卿父明可早入。」及明，烈至。詔曰：「諸父慢怠，今欲使卿以兵召之，卿其行乎？」烈曰：「老臣歷奉累朝，頗以幹勇賜識。今日之事，所不敢辭。」乃將直閣以下六十餘人，宣旨召咸陽王禧、彭城王勰、北海王詳，衞送至帝前。諸公各稽首歸政。以烈爲領軍，進爵爲侯，自是長直禁中，機密大事皆所參焉。

咸陽王禧之謀反，宣武從禽於野，左右分散，倉卒之際，莫知其計。乃敕烈子忠馳覘虛實。烈時留守，已處分有備。因忠奏曰：「臣雖朽邁，心力猶可。禧等猖狂，不足爲慮。願緩蹕徐還，以安物望。」帝甚以爲慰。車駕還宮，禧已逃，詔烈追執之。

順后既立，以世父之重，彌見優禮。及卒，宣武舉哀於朝堂，給東園第一祕器，贈太尉，封鉅鹿郡公。子祚襲。

祚弟忠，字思賢，本字千年。弱冠，拜侍御中散。文明太后臨朝，刑政頗峻，侍臣左右，

多以微譴得罪。忠朴直少言，終無過誤。太和中，授武騎侍郎，因賜名登。累遷左中郎將，領直寢。

元禧之亂，車駕在外，變起倉卒。忠曰：「臣父爲領軍，計必無所慮。」帝遣忠馳觀之，烈嚴備，果如所量。忠還，宣武撫其背曰：「卿差强人意。先帝賜卿名登，誠爲美稱。朕嘉卿忠款，今改名忠，既表貞固之誠，亦以名實相副也。」以父憂去職。徙爲司空長史。

時太傅、錄尙書、北海王詳親尊權重，將作大匠王遇多隨詳所欲而給之。忠於詳前謂遇曰：「殿下國之周公，阿衡王室，何至阿諛附勢，損公惠私也？」遇既不寧，詳亦慚謝。以平元禧功，封魏郡公。及遷散騎常侍、兼武衞將軍，每以鯁氣正辭，爲北海所忿。面責忠曰：「我憂在前見爾死，不憂爾見我死時也。」忠曰：「人生自有定分，若應死王手，避亦不免；不爾，王不能殺。」詳因忠表讓之際，密勸帝以忠爲列卿，於是詔停其封，優進太府卿。

正始二年，詔忠以本官使持節、兼侍中，爲西道大使，刺史、鎭將贓罪顯暴者，以狀聞；守令以下，便行決斷。與尙書李崇分使二道。忠劾幷州刺史高聰贓罪二百餘條，論以大辟。除華州刺史。遭繼母憂，不行。服闋，再遷衞尉卿、河南邑中正。忠與吏部尙書元暉、度支尙書元匡、河南尹元萇等推定代方姓族。高肇忌其爲人，乃言於宣武，稱中山要鎭，作捍須才，乃出忠爲定州刺史。既而帝悔，復授衞尉卿、領左衞將軍、恒州大中正，密遣使詣

忠，慰勉之。

延昌初，除都官尚書，領左衞、中正如故。又加散騎常侍。嘗因侍宴，賜之劍杖，擧酒屬忠曰：「卿世執貞節，故恒以禁衞相委。昔以卿行忠，賜名曰忠。今以卿才堪禦侮，以所御劍杖相錫。循名取義，意在不輕，出入恒以自防也。」遷侍中、領軍將軍。忠辭無學識，宣武曰：「學識有文章者不少，但心直不如卿。欲使卿劬勞於下，我當無憂於上。」

及帝崩夜，忠與侍中崔光遣右衞將軍侯剛迎明帝於東宮而卽位。忠與門下議：以帝沖年，未親機政，太尉高陽王雍屬尊望重，宜入居西栢堂，省決庶政；任城王澄明德茂親，可爲尙書令，總攝百揆。奏中宮，請卽敕授。御史中尉王顯欲逞奸計，與中常侍、給事中孫蓮等厲色不聽，寢門下之奏。孫蓮等密欲矯太后令，以高肇錄尙書事，顯與高猛爲侍中。忠卽殿中收顯殺之。

忠旣居門下，又總禁衞，遂執朝政，權傾一時。初，太和中，軍國多事，孝文以用不足，百官祿四分減一。忠旣擅朝，欲以惠澤自固，乃悉復所減之祿，職人進位一級。舊制：百姓絹布一匹之外，各輸綿麻八兩。忠悉以與之。乃白高陽王雍，自云宣武本許優轉。雍憚忠威權，便順意加忠車騎大將軍。忠自謂新故之際，有安社稷功，諷百僚令加己賞。太尉雍、淸河王懌、廣平王懷難違其意，封忠常山郡公。忠又難於獨受，乃諷朝廷，同在門下者加封

邑。尙書左僕射郭祚、尙書裴植以忠權勢日盛，勸雍出忠。忠聞之，逼有司誣奏其罪。祚有師傅舊恩，植擁地入國，忠並矯詔殺之。朝野憤忿，無不切齒，王公以下，畏之累跡。又欲殺高陽王雍，侍中崔光固執乃止，遂免雍太尉，以王還第。自此詔命生殺，皆出於忠。旣尊靈太后爲皇太后，居崇訓宮，忠爲儀同三司、尙書令、崇訓衞尉，侍中、領軍如故。

靈太后臨朝，解忠侍中、領軍、崇訓衞尉，止爲儀同、尙書令、侍中。〔三〕忠爲令旬餘，靈太后引門下侍官，問忠在端右聲聽。咸曰不稱厥任，乃出爲冀州刺史。太傅淸河王等奏：「忠擅殺樞納，輒廢宰輔，朝野駭心，遠近怪愕。功過相除，悉不合賞，請悉追奪。」靈太后從之。

熙平元年，御史中尉元匡奏：「忠以鴻勳盛德，受遇累朝，幸國大災，專擅朝命，無人臣之心。裴、郭受冤於旣往，宰輔黜辱於明世。又自矯旨爲儀同三司、尙書令、領崇訓衞尉。原其此意，便欲無上自處。旣事在恩後，宜加顯戮，請遣御史一人、令史二人，就州行決。」靈太后令，以忠事經肆眚，遂不追罪。又詔以忠歷任禁要，誠節皎然，賜爵靈壽縣公。初，宣武崩後，高太后將害靈太后。劉騰以告侯剛，剛以告忠。忠請計於崔光。光曰：「宜置胡嬪於別所，嚴兵守衞。」忠從之，具以此意啓靈太后，太后意乃安。故太后深德騰等四人，並有寵授。

忠以毀之者多，懼不免禍，願還京，欲自營救。靈太后不許。二年四月，除尚書右僕射，加侍中，將軍如故。神龜元年三月，復儀同三司。疾，未拜。見裴、郭爲祟，自知必死，先表養亡弟第二子司徒掾永超爲子，乞以爲嫡。靈太后許之。薨，贈司空。有司奏太常少卿元端議：「案謚法，剛强理直曰武，怙威肆行曰醜，宜謚武醜公。」太常卿元脩義議：「忠盡心奉上，翦除凶逆。依謚法，除僞寧眞曰武，夙夜恭事曰敬，宜謚武敬公。」二卿不同。靈太后令依正卿議。

忠性多阻忌，不交勝己，唯與直閤將軍章初瓌、千牛備身楊保元爲斷金之交。李世哲求寵於忠，私以金帛貨初瓌、保元，二人談之，遂被賞愛，引爲腹心。忠擅權昧進爲崇訓之由，皆世哲計也。

忠弟景，字百年。忠薨後，爲武衞將軍。謀廢元叉，叉黜爲懷荒鎭將。及蠕蠕主阿那瓌叛，鎭人請糧，景不給。鎭人遂執縛景及其妻，拘守別室，皆去其衣服，令景著皮裘，妻著故絳旗襖，毀辱如此。月餘，乃殺之。

烈弟果，嚴毅直亮，有父兄風。歷朔、華、并、恒四州刺史，賜爵武城子。果弟勁。

勁字鍾葵，頗有武略，位沃野鎭將，賜爵富昌子。宣武納其女爲后，封勁太原郡公，妻

劉氏爲章武郡君。後爲征北將軍、定州刺史。卒，贈司空，謚曰恭莊公。自栗磾至勁，累世貴盛，一皇后，四贈公，三領軍，二尚書令，三開國公。勁雖以后父，但以順后早崩，竟不居公輔。

子暉，字宣明，后母弟也。少有氣幹。襲爵，位汾州刺史。暉善事人，爲尒朱榮所親，以女妻其子長儒。歷侍中、河南尹。後兼尚書僕射、東南道行臺，與齊神武討平羊侃於兗州。元顥入洛，害之。

勁弟天恩，〔三〕位內行長、遼西太守。贈平東將軍、燕州刺史。

天恩子仁生，位太中大夫。

仁生子安定，平原郡太守、高平郡都將。〔四〕

安定子子提，隴西郡守、茂平縣伯。〔五〕周保定二年，以子謹著勳，追贈太保、建平郡公。

謹字思敬，小名巨引。〔六〕沈深有識量，略窺經史，尤好孫子兵書。屏居未有仕進志。或有勸之者，謹曰：「州郡之職，昔人所鄙，台鼎之位，須待時來。」太宰元天穆見之，歎曰：「王佐材也。」

及破六韓拔陵首亂北境，引蠕蠕爲援，大行臺元纂討之，夙聞謹名，辟爲鎧曹參軍事，

從軍北伐。蠕蠕逃出塞，纂令謹追之，前後十七戰，盡降其衆。後率輕騎出塞覘賊，屬鐵勒數千騎奄至，謹以衆寡不敵，乃散其騎，使匿叢薄間。又遣人升山指麾，若分部軍衆。賊望見，雖疑有伏，恃衆不以爲慮，乃進逼謹。謹以常乘駿馬一紫一騧，賊先所識，乃使二人各乘一馬，突陣而出。賊以爲謹，爭逐之。乃率餘軍擊其追騎。賊走，因得入塞。

正光四年，行臺、廣陽王元深北伐，〔七〕引謹爲長流參軍。特相禮接，使其世子佛陁拜焉。遂與廣陽破賊主斛律野穀祿等。謹請馳往喩之。謹兼解諸國語，乃單騎入賊，示以恩信，於是西部鐵勒酋長也列河等三萬餘戶並款附，相率南遷。廣陽與謹至析郭嶺迎接之。謹曰：「拔陵兵衆不少，聞也列河等款附，必來要擊。彼若先據險，則難與爭鋒。今以也列河等餌之，當競來抄掠，然後設伏而待，必指掌破之。」廣陽然其計。拔陵果來要擊，破也列河於嶺上，部衆皆沒。謹伏兵發，賊大敗，悉收也列河之衆。〔八〕

孝昌元年，又隨廣陽王征鮮于脩禮。軍次白牛邏，會章武王爲脩禮所害，〔九〕遂停軍中山。侍中元晏宣言於靈太后曰：「廣陽盤桓不進，坐圖非望。又有于謹者，智略過人，爲其謀主，恐非陛下純臣。」靈太后詔於尙書省門外立牓，募獲謹者，許以重賞。謹聞之，請詣闕披露腹心，廣陽許之。謹遂到牓下，曰：「吾知此人。」衆共詰之，謹曰：「我卽是也。」有司以聞。靈后見之，大怒。謹備述廣陽忠款，兼陳停軍之狀。靈后遂捨之。

後從尒朱天光與齊神武戰於韓陵山，天光敗，謹遂入關。周文帝臨夏州，以謹爲防城大都督，兼夏州長史。及賀拔岳被害，周文赴平涼。謹言於周文曰：「關中秦漢舊都，古稱天府。今若據其要害，招集英雄，足觀時變。且天子在洛，逼迫羣兇。請都關右，然後挾天子而令諸侯，千載一時也。」周文大悅。會有敕追謹爲閤內大都督，〔一〇〕謹因進都關中策。

魏帝西遷，仍從周文征潼關，破回洛城，授北雍州刺史，進爵藍田縣公。大統三年，大軍東伐，爲前鋒，進拔弘農，禽東魏陝州刺史李徽伯。神武至沙苑，謹力戰，進爵常山郡公。又從戰河橋，拜大丞相府長史，兼大行臺尚書。再遷太子太保。芒山之戰，大軍不利，謹率麾下僞降，立於路左。神武乘勝逐北，不以爲虞。謹自後擊之，敵人大駭。獨孤信又收兵於後奮擊，神武軍亂，以此大軍得全。十二年，拜尚書左僕射，領司農卿。及侯景款附，請兵爲援，謹諫以爲景情難測，周文不聽。尋兼大行臺尚書、大丞相長史，率兵鎮潼關，加授華州刺史，賜秬鬯一卣，珪瓚副焉。俄拜司空。恭帝元年，除雍州刺史。

初，梁元帝於江陵嗣位，密與齊交通，將謀侵軼。其兄子岳陽王詧時爲雍州刺史，以梁元帝殺其兄譽，遂結隙，據襄陽來附。乃命謹出討。周文餞於青泥谷。長孫儉曰：「爲蕭繹計將如何？」謹曰：「耀兵漢沔，席卷度江，直據丹陽，是其上策；移郭內居人，退保子城，以待

撥至，是其中策；若難於移動，據守羅郭，是其下策。」儉曰：「裁繹出何策？」謹曰：「必用下。」儉曰：「何也？」對曰：「蕭氏保據江南，緜歷數紀。屬中原有故，未遑外略。又以我有齊氏之患，必謂力不能分。且繹懦而無謀，多疑少斷。愚人難與慮始，皆戀邑居，既惡遷移，當保羅郭。所以用下策。」謹令中山公護及大將軍楊忠等先據江津，斷其走路。梁人豎木柵於外城，廣輪六十里。尋而謹至，悉衆圍之。旬有六日，外城遂陷，梁主退保子城。翌日，率其太子以下，面縛出降。尋殺之。虜其男女十餘萬人，收其府庫珍寶，得宋渾天儀、梁日晷、銅表、魏相風烏、銅蟠螭趺、大玉徑四尺圍七尺及諸輿輦法物以獻，軍無私焉。立蕭詧為梁主，振旅而旋。周文親至其第，宴語極歡。賞謹奴婢一千口，及梁寶物，并金石絲竹樂一部，別封新野郡公。謹固辭，不許。又令司樂作常山公平梁歌十首，使工人歌之。

謹自以久當權重，功名既立，願保優閑，乃上先所乘駿馬及所著鎧甲等。周文識其意，曰：「今亘猾未平，公豈得便爾獨善？」遂不受。六官建，拜大司寇。

及周文崩，孝閔帝尚幼，中山公護雖受顧命而名位素下，羣公各圖執政。護深憂之，密訪於謹。謹曰：「夙蒙丞相殊眷，今日必以死爭之。若對衆定策，公必不得讓。」明日，羣公會議。謹曰：「昔帝室傾危，丞相志存匡救。今上天降禍，奄棄百僚。嗣子雖幼，而中山公親則猶子，兼受顧託，軍國大事，理須歸之。」辭色抗厲，衆皆悚動。護曰：「此是家事，護何

敢有辭！」謹旣周文等夷，謹每申禮敬。至是，謹乃起而言曰：「公若統理軍國，謹等便有所依。」遂再拜。羣公迫於謹，亦拜。衆議始定。

孝閔踐阼，進封燕國公，邑萬戶，遷太傅、太宗伯，與李弼、侯莫陳崇等參議朝政。及賀蘭祥討吐谷渾，明帝令謹遙統其軍，授以方略。

保定二年，謹以年老，乞骸骨，優詔不許。三年，以謹爲三老，固辭，又不許。賜延年杖。武帝幸太學以食之。三老入門，皇帝迎拜屏間，三老答拜。有司設三老席於中楹，南向。太師、晉公護升階，設席施几。三老升席，南面馮几而坐，師道自居。大司寇、楚國公寧升階，正舄。皇帝升，立於斧扆之前，西面。有司進饌，皇帝跪設醬豆，親自袒割。三老食訖。皇帝又親跪授爵以酳。有司撤訖。皇帝北面立訪道。三老乃起立於席。皇帝曰：「猥當天下重任，自惟不才，不知政術之要，公其誨之。」三老答曰：「木從繩則正，君從諫則聖。自古明王聖主，皆虛心納諫，以知得失，天下乃安。惟陛下念之。」又曰：「爲國之本，在乎忠信。古人去食去兵，信不可失。國家興廢，莫不由之，願陛下守而勿失。」又曰：「爲國之道，必須有法。法者，國之綱紀，不可不正。所正在於賞罰。若有功必賞，有罪必罰，則爲善者日益，爲惡者日止。若有功不賞，有罪不罰，則天下善惡不分，下人無所措其手足。」又曰：「言行者，立身之基，言出行隨，誠願陛下愼之。」三老言畢，皇帝再拜受之，三老答拜，禮成

而出。

及晉公護東伐，謹時有病，護以其宿將舊臣，猶請與同行，詢訪戎略。軍還，賜鍾磬一部。天和二年，又賜安車一乘。尋授雍州牧。三年，薨，年七十六。武帝親臨，詔譙王儉監護喪事，賜繒千段、粟麥千斛，贈本官，加使持節、太師、雍恒等二十州諸軍事、雍州刺史，謚曰文。及葬，王公以下，咸送郊外。配享於文帝廟庭。

謹有智謀，善於事上。名位雖重，愈存謙挹，每朝參往來，不過從兩三騎而已。朝廷凡有軍國之務，多與謹決。謹亦竭其智能，故功臣中特見委信，始終若一，人無間言。每誡諸子，務存靜退。加以年齒遐長，禮遇隆重，子孫繁衍，皆至顯達，當時莫比。子寔嗣。

寔字賓實，少和厚，以軍功封萬年縣子。大統十四年，累遷尚書。是歲，周文帝與魏太子西巡，寔時從行。周文刻石隴山上，錄功臣名位，以次鐫勒，預以寔爲開府儀同三司，至十五年方授之。尋除渭州刺史，特給鼓吹一部，進爵爲公。魏恭帝二年，羌東念姐率部落反，西連吐谷渾。大將軍豆盧寧討之，踰時不剋。又令寔往，遂破之。周文手書勞問，賜奴婢一百口，馬百匹。

孝閔帝踐阼，授戶部中大夫，進爵延壽郡公。天和二年，延州蒲川賊郝三郎反，攻丹

州。遣寔討平之，仍除延州刺史。五年，襲燕國公，進位柱國。以罪免。尋復本官，除涼州總管。大象二年，加上柱國，拜大左輔。隋開皇元年，薨，贈司空，謚曰安。子顗。

顗字元武，身長八尺，美鬚眉。周大冢宰宇文護見而器之，以女妻之。以父勳，賜爵新野郡公。歷左右宮伯、郢州刺史。大象中，以水軍總管從韋孝寬經略淮南。尉遲迥之反，時總管趙文表與顗素不協，〔一〕顗將圖之，因臥閤內，詐疾。文表獨至，顗殺之。因言文表與迥通謀，其麾下無敢動者。時隋文帝以迥未平，慮顗復生邊患，因宥免之，卽拜吳州總管。以頻敗陳師，賜綵數百段。及隋受禪，文表弟詣闕稱兄無罪。上令按其事，太傅竇熾等議顗當死。上以其門著勳績，特原之，貶爲開府。後襲爵燕國公。尋拜澤州刺史。免，卒于家。子世虔。顗弟仲文。

仲文字次武，少聰敏，髫齓就學，耽習不倦。父寔異之，曰：「此兒必興吾宗。」九歲，嘗於雲陽宮見周文帝。問曰：「聞兒好讀書，書有何事？」對曰：「資父事君，忠孝而已。」周文甚嗟歎之。後就博士李詳受周易、三禮，略通大義。及長，倜儻有大志，氣調英拔。起家爲趙王屬，安固太守。〔二〕有任、杜兩家各失牛，後得一牛，兩家俱認，州郡久不

決。益州長史韓伯儁曰：「于安固少年聰察，可令決之。」仲文曰：「此易解耳。」乃令二家各驅牛羣至，乃放所認者，牛遂向任氏羣中。又使人微傷其牛，任氏嗟惋，杜氏自若。仲文遂訶詰杜氏，服罪而去。始州刺史屈突尙，宇文護之黨也，先坐事下獄，無敢繩者。仲文至郡，窮之，遂竟其獄。蜀中語曰：「明斷無雙有于公，不避强禦有次武。」徵爲御正下大夫，封延壽郡公，以勳授儀同三司。

宣帝時，爲東郡太守。及尉遲迥作亂，使誘仲文，仲文拒之。迥遣儀同宇文威攻之，仲文迎擊，大破威，以功授開府。迥又遣其將宇文胄度石濟，宇文威、鄒紹自白馬，二道俱進，復攻仲文。郡人赫連僧伽、敬子哲率衆應迥。仲文自度不能支，棄妻子，潰圍而遁，達于京師。迥屠其三子一女。隋文帝引入臥內，爲之下泣，賜綵五百段，黃金二百兩。進位大將軍，領河南道行軍總管，給鼓吹。馳傳詣洛陽發兵，討迥將檀讓。

時韋孝寬拒迥於永橋，仲文詣之，有所計議。總管宇文忻頗有自疑心，因謂仲文曰：「尉遲迥誠不足平，正恐事寧後，更有藏弓之慮。」仲文懼忻生變，謂曰：「丞相寬仁大度，明識有餘，仲文在京三日，頻見三善，非常人也。」忻曰：「三善何如？」仲文曰：「有陳萬敵新從賊中來，丞相卽令其弟難敵召募鄉曲，從軍討賊。此大度一也。上士宋謙奉使勾檢，謙緣此別求他罪。丞相責之曰：『入網者自可推求，何須別訪，以虧大體。』此不求人私二也。言

及仲文妻子，未嘗不潸泫。此有仁心三也。」忻自是遂安。

仲文軍至汴州東，頻破迥將。進攻梁郡，迥守將劉孝寬棄城走。初，仲文在蓼堤，諸將皆曰：「軍自遠來，疲弊不可決戰。」仲文令趣食列陳，旣而破賊。諸將問其故，笑曰：「吾所部將士皆山東人，果於速進，不宜持久。乘勢擊之，所以制勝。」諸將皆曰：「非所及也。」進擊曹州，獲迥所署刺史李仲康及上儀同房勁。檀讓以餘衆屯成武，謂仲文未能卒至，方椎牛饗士。仲文選騎襲之，遂拔成武。迥將席毗羅，衆十萬，屯沛縣，將攻徐州。其妻子在金鄉。仲文遣人詐作毗羅使，謂金鄉城主徐善淨曰：「檀讓明日午時到金鄉，將宣蜀公令，賞將士。」金鄉人謂爲信然，皆喜。仲文簡精兵，僞建迥旗幟。善淨以爲檀讓至，出城迎謁。仲文執之，遂取金鄉。諸將勸屠之，仲文曰：「當寬其妻子，其兵可自歸。如卽屠之，彼皆絕矣。」衆皆稱善。於是毗羅恃衆來薄官軍，仲文背城結陣，設伏，兵發，俱拽柴鼓譟。毗羅軍潰，皆投洙水死，水爲不流。獲檀讓，檻送京師，河南悉平。毗羅匿滎陽人家，執斬之，傳首闕下。勒石紀功，樹於泗上。入朝京師，文帝引入臥內，宴享極歡。賜雜綵千段，妓女十人，拜柱國。屬文帝受禪，不行。〔一三〕

未幾，其叔父太尉翼坐事下獄，仲文亦爲吏所簿，於獄中上書曰：

曩者尉迥逆亂，所在景從。臣任處關河，地居衝要，嘗膽枕戈，誓以必死。迥時購

臣，位大將軍，邑萬戶。臣不顧妻子，不愛身命，冒白刃，潰重圍，三男一女，相繼淪沒，披露肝膽，馳赴闕庭。蒙陛下授臣以高官，委臣以兵革。于時河南兇寇，狼顧鴟張。臣以羸兵八千，掃除氛祲。摧劉寬於梁郡，破檀讓於蓼堤，平曹州，復東郡，安成武，定永昌，解亳州圍，破徐州賊。席毗羅十萬之衆，一戰土崩。河南蝗聚之徒，應時戡定。

當羣兇問鼎之際，生靈乏主之辰，臣第二叔翼先在幽州，總馭燕、趙，南鄰羣寇，北掃旄頭，內安外撫，得免罪戾。臣第五叔智建旟黑水，與王謙爲鄰，式遏蠻陬，鎮綏蜀道。臣兄顗作牧淮南，坐制勍敵，乘機勦定，傳首京師。王謙竊據二州，叛換三蜀。臣第三叔義受脤廟庭，恭行天罰。自外父叔兄弟，皆當文武重寄。或銜命危難，或侍衞鉤陳，合門誠款，冀有可明。伏願垂泣辜之恩，降雲雨之施，則寒灰更然，枯骨還肉。

上覽表，幷翼釋之。

明年，拜行軍元帥，統十二總管以擊胡。〔一四〕出服遠鎮，遇虜，破之。於是從金河出白道。遣總管辛明瑾、元滂、賀蘭志、呂楚、段諧等二萬人出盛樂道，趣那頡山。至護軍州北，〔一五〕與虜遇。可汗見仲文軍容整肅，不戰而退。仲文踰山追之。及還，上以尚書省文簿繁雜，吏多奸詐，令仲文勘錄省中事，所發擿甚多。上嘉其明斷，厚加勞賞。上每憂轉運不給，仲文請決渭水，開漕渠。上然之，使仲文總其事。及伐陳之役，拜行軍總管。高智慧等

作亂江南，仲文復以行軍總管討之。時三軍乏食，米粟踊貴，仲文私糶軍糧，坐除名。明年，復官爵，率兵屯馬邑以備胡。晉王廣以仲文有將領才，每常屬意，至是奏之，乃令督晉王軍府事。後突厥犯塞，晉王爲元帥，使仲文將前軍，大破賊而還。

煬帝卽位，遷右翊衞大將軍，〔一六〕參掌文武選事。從帝討吐谷渾，進位光祿大夫，甚見親重。

遼東之役，仲文率軍指樂浪道。次烏骨城，仲文簡羸馬驢數千，置於軍後，既而率衆東過。高麗出兵掩襲輜重，仲文回擊，大破之。至鴨綠水，高麗將乙支文德詐降，來入其營。仲文先奉密旨，若遇高元及文德者，必禽之。至是，文德來，仲文將執之。時尙書右丞劉士龍爲慰撫使，固止之。仲文遂捨文德。尋悔，遣人紿文德曰：「更有言議，可復來也。」文德不從，遂濟。仲文選騎度水追之，每戰破賊。文德遺仲文詩曰：「神策究天文，妙算窮地理。戰勝功既高，知足願云止。」仲文答書諭之，文德燒柵而遁。時宇文述以糧盡欲還，仲文議以精銳追文德，可以有功。述固止之，仲文怒曰：「將軍杖十萬之衆，不能破小賊，何顏以見帝？且仲文此行也，固無功矣！」述因厲聲曰：「何以知無功？」仲文曰：「昔周亞夫之爲將也，見天子，軍容不變。此決在一人，所以功成名遂。今者人各其心，何以赴敵？」初，帝以仲文有計畫，令諸軍諮稟節度，故有此言。由是述等不得已而從之。遂行，東至薩水。宇文述

以兵餒退歸，師遂敗績。帝以屬吏，諸將皆委罪於仲文。帝大怒，釋諸將，獨繫仲文。仲文憂恚發病，困篤，方出之。卒於家，時年六十八。撰漢書刊繁三十卷、略覽三十卷。有子九人，欽明最知名。

寔弟翼，字文若，美風儀，有識度。年十一，尚文帝女平原公主，拜員外散騎常侍，封安平縣公。大統十六年，進爵郡公，加大都督，領文帝帳下左右，禁中宿衞。遷武衞將軍。謹平江陵，所賜得軍實，分給諸子，翼一無所取，唯簡賞口內名望子弟有士風者，別待遇之。文帝聞之，賜奴婢二百口，翼固辭不受。尋授車騎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六官建，除左宮伯。孝閔帝踐阼，出爲渭州刺史。翼兄寔先莅此州，頗有惠政。翼又推誠布信，事存寬簡，夷夏感悅，比之大小馮君焉。時吐谷渾入寇河右，涼、鄯、河三州咸被攻圍，使來告急。秦州都督遣翼赴援，不從，僚屬咸以爲言。翼曰：「攻取之術，非夷俗所長。此寇之來，不過鈔掠邊牧耳，安能頓兵城下，久事攻圍！掠而無獲，勢將自走。勞師以往，亦無所及。翼揣之已了，幸勿復言。」數日，問至，果如翼所策。賀蘭祥討吐谷渾，翼率州兵，先鋒深入，以功增邑。尋徵拜右宮伯。

明帝雅愛文史，立麟趾學，在朝有藝業者，不限貴賤，皆聽預焉。乃至蕭撝、王褒等與

卑鄙之徒同爲學士。翼言於帝曰：「搗，梁之宗子，褒，梁之公卿，今與趨走同躋，恐非尙賢貴爵之義。」帝納之，詔翼定其班次，於是有等差矣。

明帝崩，翼與晉公護同受遺詔，立武帝。保定元年，徙軍司馬。三年，改封常山郡公。天和初，遷司會中大夫。三年，皇后阿史那氏至自突厥，武帝行親迎之禮，命翼總司儀制。狄人雖蹲踞無節，然咸憚翼之禮法，莫敢違犯。遭父憂去職，居喪過禮，爲時輩所稱。尋有詔起令視事。武帝又以翼有人倫之鑒，皇太子及諸王等相傅以下，並委翼選置。其所擢用，皆民譽也，時論僉謂得人。遷大將軍，總中外宿衞兵事。

晉公護以帝委翼腹心，內懷猜忌，轉爲小司徒，加拜柱國。雖外示崇重，實疏斥之。及誅護，帝召翼，遣往河東取護子中山公訓，仍代鎭蒲州。翼曰：「冢宰無君陵上，自取誅夷。元惡旣除，餘孽宜殄。然皆陛下骨肉，猶謂疏不間親。陛下不使諸王，而使臣異姓，非直物有横議，愚臣亦所未安。」帝然之，乃遣越王盛代翼。

先是，與齊、陳二境，各修邊防，雖通聘好，而每歲交兵。然一彼一此，不能有所克獲。武帝旣親萬機，將圖東討，詔邊城鎭並益儲峙，加戍卒。二國聞之，亦增修守禦。翼諫曰：「疆場相侵，互有勝敗，徒損兵儲，非策之上者。不若解邊嚴，減兵防，繼好息人，敬待來者。彼必喜於通和，懈而無備，然後出其不意，一擧而山東可圖。」帝納之。

建德二年，出爲安州總管。時大旱，涓水絕流。舊俗每逢亢旱，禱白兆山祈雨。帝先禁羣祀，山廟已除。翼遣主簿祭之，卽日澍雨，歲遂有年。百姓感之，聚會歌舞頌之。

四年，武帝將東伐，朝臣未有知者，遣納言盧韞前後三乘驛詣翼問策。翼贊成之。及軍出，詔翼自宛、葉趣襄城，旬日下齊一十九城。所過秋毫無犯，所部都督輒入人村，卽斬以徇。由是百姓欣悅，赴者如歸。屬帝有疾，班師，翼亦旋鎭。

轉宜陽總管。以宜陽地非襟帶，請移鎭於陜。詔從之，仍除陜州刺史，總管如舊。其年，大軍復東討，翼自陜入，徑到洛陽。齊洛州刺史獨孤永業開門降，〔一七〕河南九州三十鎭，一時俱下。襄城人庶等喜復見翼，並壺漿道左。除河陽總管，仍徙豫州。陳將魯天念久圍光州，聞翼到汝南，望風退散。

大象初，徵拜大司徒。詔翼巡長城，立亭鄣。西自鴈門，東至碣石，創新改舊，咸得其要害。仍除幽州總管。先是，突厥屢爲抄掠，居人失業。翼素有威武，兼明斥候，自是不敢犯塞，百姓安之。

及尉遲迥據相州舉兵，以書招翼。翼執其使，幷書送之。時隋文帝執政，賜翼雜繒一千五百段，幷珍寶服翫等。進位上柱國，封任國公，增邑通前五千戶，別食任城縣一千戶，收其租賦。翼又遣子讓通表勸進，幷請入朝，許之。

隋開皇初，翼入朝，上降榻握手極歡。數日，拜太尉。或有告翼往在幽州，欲同尉遲迥。按驗，以無實見原。三年，薨於本位。加贈六州諸軍事、蒲州刺史，諡曰穆。翼性恭儉，與物無競，常以滿盈自戒，故能以功名終。子璽嗣。

璽字伯符，少有器幹。仕周，位職方中大夫，封黎陽縣公。宣帝嗣位，轉右勳曹中大夫。尋領右忠義。隋文帝受禪，加上大將軍，進爵郡公。歷汴、邵二州刺史，所歷並有恩惠。後檢校江陵總管，邵州人張願等數十人詣闕上表，請留璽。上嘉歎良久，令還邵州，父老相賀。尋歷洛、熊二州刺史，亦粗有惠政。以疾還京師，卒於家，諡曰靜。有子志本。

璽弟詮，位上儀同三司、吏部下大夫、常山公。

詮弟讓，儀同三司。

翼弟義。義字慈恭，少矜嚴，有操尙，篤志好學。大統末，以父功賜爵平昌縣伯。後改封廣都縣公。周閔帝踐阼，遷安武太守。專崇敎化，不尙威刑。有郡人張善安、王叔兒爭財相訟，義曰：「太守德薄不勝所致。」於是以家財分與二人，喻而遣去。善安等各懷耻愧，移貫他州。於是風化大洽。進封建平郡公。明、武世，歷西兗、瓜、邵三州刺史。數從征伐，進位開府。

宣帝卽位，政刑日亂，義上疏諫帝。時鄭譯、劉昉以恩倖當權，謂義不利於己，先惡之於帝。帝覽表色動，謂侍臣曰：「于義謗訕朝廷也。」御正大夫顏之儀進曰：「古先哲王立謗訕之木，置敢諫之鼓，猶懼不聞過。于義之言，不可罪也。」帝乃解。

及王謙構逆，隋文帝謀將於高熲，熲言義可爲元帥。文帝將任之，劉昉曰：「梁睿任望素重，不可居義下。」乃以睿爲元帥，義爲行軍總管，將左軍，破謙將達奚惎於開遠。尋拜瀘州總管，賜奴婢五百口，雜綵三千段，超拜上柱國。歲餘，以疾免歸，卒於京師。贈豫州刺史，謚曰剛。子宣道、宣敏，並知名。

宣道字元明，性謹密，不交非類。仕周，以父功，賜爵城安縣男，位小承御上士。隋文帝爲丞相，引爲外兵曹。及踐阼，遷內史舍人，進爵爲子。父憂，水漿不入口者累日。歲餘，起令視事。免喪，拜車騎將軍，兼右衞長史，舍人如故。後遷太子左衞副率，進位上儀同。卒。

子志寧，早知名。出繼叔父宣敏。

宣敏字仲達，少沈密，有才思。年十一，詣周趙王招，命之賦詩。宣敏爲詩，甚有幽貞之志。招大奇之，坐客莫不嗟賞。起家右侍上士，遷千牛備身。

隋文帝踐阼，拜奉車都尉，奉使撫慰巴、蜀。及還，上疏曰：

臣聞開磐石之宗，漢室於是惟永；建維城之固，周祚所以靈長。昔秦皇置牧守而罷諸侯，魏后昵諂邪而疏骨肉，遂使宗社移於他族，神器傳於異姓。此事之明，甚於觀火。然山川設險，非親勿居。且蜀土沃饒，人物殷阜，西通邛、僰，〔一八〕南屬荊、巫。周德之衰，茲土遂成戎首；炎政失御，此地便爲禍先。是以明者防於無形，安者制其未亂，方可慶隆萬世，年逾七百。

伏惟陛下日角龍顏，膺樂推之運；參天貳地，居揖讓之期。億兆宅心，百神受職。理須樹建藩屏，封植子孫，繼周、漢之宏圖，改秦、魏之覆軌。抑近習之權勢，崇公族之本枝。但三蜀、三齊，古稱天險，分王戚屬，今正其時。若使利建合宜，封樹得所，則巨猾息其非望，奸臣杜其邪謀。盛業洪基，同天地之長久；英聲茂實，齊日月之照臨。臣雖學謝多聞，然情深體國，輒申管見，戰灼惟深。

帝省表嘉之，謂高熲曰：「于氏世有人焉。」竟納其言，遣蜀王秀鎭於蜀。

宣敏常以盛滿之誡，昔賢所重，每懷靜退，著述志賦以見志焉。未幾，卒官，年二十九。

義弟禮，上大將軍、〔一九〕趙州刺史、安平郡公。

禮弟智，初爲開府，以受宣帝密旨，告齊王憲反，遂封齊國公。尋拜柱國，位大司空。

智弟紹，上開府、綏州刺史、華陽郡公。

紹弟弼，上儀同、平恩縣公。

弼弟蘭，上儀同、襄陽縣開國公。

蘭弟曠，上儀同。贈恒州刺史。

論曰：魏氏平定中原，于栗磾有武功於三世，〔三〇〕兼以虛己下物，罰不濫加，斯亦諸將所稀矣。洛拔任參內外，以功名自終。烈氣概沈遠，受任艱危之際，有柱石之質，殆禦侮之臣乎！忠以梗朴見親，乘非其據，遂擅威權，生殺自己。苟非女主之世，何以全其門族？不至誅滅，抑其幸也。謹負佐時之略，逢興運之期，爲大厦之棟梁，擬巨川之舟檝。卒以耆年碩德，譽高望重，禮備上庠，功歌司樂。而常以滿盈爲誡，覆折是憂，不有君子，何以能國。翼既功臣之子，地則姻親，荷累葉之恩，兼文武之寄，理同休戚，與存與亡。加以總戎馬之權，受扞城之託，智能足以衞難，勢力足以勤王。曾無釋位之心，但務隨時之義。弘名節以高貴，豈所望於斯人！仲文博涉書記，以英略自許，尉迥之亂，遂立功名。自茲厥後，屢當推

轂。遼東之役，實喪師徒。斯乃大樹將顛，蓋非一繩之罪也。義運屬時來，宣其力用，崇基弗墜，析薪克荷，盛矣！

校勘記

〔一〕構橋於治坂　諸本「治」作「野」，魏書卷三一于栗磾傳作「治」。按治坂在孟津河北，見水經注卷五河水注，今據改。

〔二〕解忠侍中領軍崇訓衞尉止爲儀同尙書令侍中　按上文云「解侍中」，下文又云止爲侍中，前後抵牾，疑下「侍中」二字衍，或更有脫文。

〔三〕勁弟天恩　魏書于栗磾傳無天恩事迹。按北史以天恩爲于勁弟，則當爲孝文、宣武時人。其四世孫爲于謹，據謹傳，謹死於周武帝天和三年，年七十六，則當生於魏孝文帝太和十七年，與天恩幾乎同時，疑無是理。周書卷一五于謹傳不言其爲于栗磾子孫，北史當是據于氏家傳，疑非事實。

〔四〕平原郡太守高平郡都將　周書于謹傳「平原」作「平涼」，未知孰是。又周書無「都」字。按「郡將」不是正式官稱，「郡都將」無此官名，疑當作「高平鎭都將」，高平本是北魏重鎭。

〔五〕茂平縣伯　周書「茂」作「茌」，疑是。「茌平」見魏志齊州東平原郡及濟州平原郡。「茂平」不見

地志。

〔六〕小名巨引　周書及通志卷一五六于謹傳「引」作「彌」，疑是。

〔七〕正光四年行臺廣陽王元深北伐　按本書卷四魏孝明紀、魏書卷九肅宗紀，元深與李崇等出師鎮壓破六韓拔陵起義軍，在正光五年五月，疑此作「四年」誤。

〔八〕悉收也列河之衆　諸本「收」上有「破」字。周書無「破」字，「收」下有「得」字。通志無「破」字，亦無「得」字。按上文言也列河是爲破六韓拔陵所「破」，此處「破」字衍，今據通志刪。

〔九〕孝昌元年又隨廣陽王征鮮于脩禮軍次白牛邏會章武王爲脩禮所害　諸本「白」下衍「斗」字，據周書刪。本書卷四孝明紀孝昌二年九月、卷一八章武王融傳、卷一六廣陽王深傳並作「白牛邏」。「斗」乃涉「牛」形似而衍。又孝明紀繫此事於孝昌二年，此作「元年」，疑誤。又章武王融死時，義軍領袖已是葛榮，此作脩禮，誤。

〔一〇〕會有敕追謹爲閤內大都督　諸本「閤」作「關」。按此時宇文泰正爲關西大都督，不容同時更有關內大都督。「關」乃「閤」之訛。閤內都督爲魏孝武帝所置，見魏書卷八〇斛斯椿傳。侯莫陳順、楊寬、竇熾、趙剛等人皆曾爲此職。閤內都督，職任禁衞，于謹時在關中，故「敕追」到洛陽赴任。若是任爲關內大都督，則于謹本在關中，何須「敕追」？今改「關」爲「閤」。參考周書卷一五校記第一八條。

〔一一〕時總管趙文表與顗素不協　按本書卷六九趙文表傳，文表時爲吳州總管，「時」下應有「吳州」二字。

〔一二〕起家爲趙王屬安固太守　隋書卷六〇于仲文傳「屬」下有「尋遷」二字，通志卷一六一于仲文傳有「累遷」二字。按無二字，則似仲文起家卽爲安固太守，非是。疑此脫。

〔一三〕拜柱國屬文帝受禪不行　隋書「柱國」下有「河南道大行臺」六字。按無此六字，則「不行」無所指。疑此脫。

〔一四〕拜行軍元帥統十二總管以擊胡　諸本「二」下有「州」字，隋書無。按行軍元帥所統當爲行軍總管，「州」字衍文，今據刪。

〔一五〕至護軍州北　隋書、通志「州」作「川」，疑是。

〔一六〕煬帝卽位遷右翊衞大將軍　諸本「右」作「左」，隋書作「右」。按本書卷一二隋煬帝紀，大業元年，以宇文述爲左衞大將軍，于仲文爲右衞大將軍。據隋書百官志，大業三年，左右衞改爲左右翊衞。此作「翊衞」，乃史官用後改官名。宇文述旣爲左，則于仲文當爲右，今據改。

〔一七〕獨孤永業開門降　諸本「永」訛「承」，據周書卷三〇、通志卷一五六于翼傳改。獨孤永業傳見本書卷五三。

〔一八〕西通邛僰　諸本「邛」訛「印」，據隋書卷三九于義傳改。

〔一九〕義弟禮上大將軍　諸本脫「大」字，據周書卷一五于謹傳補。上大將軍，周建德四年始置，見本書卷一〇周武帝紀。當時無「上將軍」官名。

〔二〇〕魏氏平定中原于栗磾有武功於三世　諸本「原」下有「之後」二字。按魏書卷三一史臣論云：「魏定中原，于栗磾有武功於三世。」三世指道武、明元、太武，于栗磾歷仕三帝，並有戰功，故云。並非在此之後。「之後」二字衍文，今據刪。

北史卷二十四

列傳第十二

崔逞 子頤　曾孫彧　彧孫冏　逞玄孫休　五世孫㥄　六世孫贍　儦　逞兄遹

王憲 曾孫昕　晞　皓　封懿 族曾孫回　回子隆之　回弟子肅　回族弟述

崔逞字叔祖，清河東武城人，魏中尉琰之五世孫也。曾祖諒，晉中書令。祖遇，仕石氏，爲特進。父瑜，黄門郎。

逞少好學，有文才。仕慕容暐，補著作郎，撰燕記。遷黄門侍郎。暐滅，苻堅以爲齊郡太守。堅敗，仕晉，歷清河、平原二郡太守。爲翟遼所虜，以爲中書令。慕容垂滅翟釗，以爲秘書監。慕容寶東走和龍，爲留臺吏部尚書。

及慕容驎立，逞攜妻子歸魏。張衮先稱美之，由是道武禮遇甚厚。拜尚書，録三十六曹，别給吏屬，居門下省。尋除御史中丞。

道武攻中山，未剋，六軍乏糧，問計於逞。逞曰：「飛鴞食葚而改音，詩稱其事，可取以助糧。」帝雖銜其侮慢，然兵既須食，乃聽人以葚當租。逞又言：「可使軍人及時自取，過時則落盡。」帝怒曰：「內賊未平，兵人安可解甲收葚乎！」以中山未拔，故不加罪。及姚興侵晉，襄陽戍將郗恢馳使乞師於常山王遵，書云「賢兄武步中原」，道武以爲悖君臣之體，敕逞與張袞爲遵書答使，亦貶其主號以報之。逞、袞爲書，乃云「貴主」。帝怒其失旨，黜袞，遂賜逞死。

後晉荊州刺史司馬休之等數十人爲桓玄所逐，皆將來奔。至陳留，聞逞被殺，分爲二輩，一奔長安，一奔廣固。帝聞深悔，自是士人有過，多見優容。

逞子毅、諲、禕、嚴、頤。〔一〕初，逞之內徙，終慮不免，乃使其妻張氏與四子歸慕容德於廣固，獨與小子頤在代京。及逞死，亦以此爲譴。

頤字太沖，〔二〕散騎常侍，賜爵清河侯。太武聞宋以其兄諲爲冀州刺史，乃曰：「義隆用其兄，我豈無冀州地邪？」乃以頤爲冀州刺史。入爲大鴻臚，持節策拜楊難當爲南秦王。奉使數返，光揚朝命，太武善之。後與方士韋文秀詣王屋山造金丹，不就。眞君初，卒。

始崔浩與頤及滎陽太守模等，年皆相次。浩爲長，次模，次頤。三人別祖，而模、頤爲

親。浩侍其家世魏、晉公卿，常侮模、頤。〔三〕浩不信佛道，模深所歸向，雖糞壤中，禮拜形像。浩大笑曰：「持此頭顱，不淨處跪是胡神也！」模嘗謂人曰：「桃簡可欺我，何容輕我周兒也！」浩小名桃簡，頤小名周兒。太武頗聞之，故浩誅時，二家獲免。

頤五子。少子叡以交通境外，伏誅。自逞之死，至叡之誅，三世，積五十餘年，在北一門盡矣。

彧字文若，頤兄禕之孫也。父勳之，字寧國，位大司馬、外兵郎，贈通直郎。彧與兄相如俱自宋入魏。相如以才學知名，早卒。

彧少逢隱沙門，敎以素問、甲乙，遂善醫術。中山王英子略曾病，王顯等不能療。彧針之，抽針卽愈。後位冀州別駕。性仁恕，見疹者，喜與療之。廣敎門生，令多救療。其弟子淸河趙約、勃海郝文法之徒，咸亦有名。

彧子景哲，豪率，亦以醫術知名。仕魏，太中大夫、司徒長史。

景哲子冏，字法峻，幼好學，汎覽經傳，多伎藝，尤工相術。仕魏爲司空參軍。齊天保初，爲尙藥典御。歷高陽太守、太子家令。武平中，爲散騎常侍、假儀同三司。從幸晉陽，嘗謂中書侍郎李德林曰：「比日看高相王以下文武官人相表，俱盡其事，口不忍言。唯弟一

人更應富貴，當在他國，不在本朝，吾不及見也。」其精如此。冏性廉謹，恭儉自修，所得俸秩，必分親故。終鴻臚卿。臨終，誡其二子曰：「夫恭儉福之輿，傲侈禍之機。乘福輿者浸以康休，蹈禍機者忽而傾覆，汝其誡歟！吾沒後，斂以時服，祭無牢餼，棺足周屍，瘞不泄露而已。」及卒，長子修遵父命。

景哲弟景鳳，字鸞叔，位尙藥典御。

休字惠盛。曾祖諲，仕宋位靑、冀二州刺史。祖靈和，宋員外散騎侍郎。父宗伯，始還魏，追贈淸河太守。

休少孤貧，矯然自立。舉秀才，入京師，與宋弁、邢巒雅相知友。尙書王嶷欽其人望，爲長子娉休姉，贍以財貨，由是少振。孝文納休妹爲嬪。頻遷兼給事黃門侍郎。休勤學，公事軍旅之隙，手不釋卷。禮遇亞于宋弁、郭祚。孝文南伐，以北海王詳爲尙書僕射，統留臺事，以休爲尙書左丞。詔以北海年少，百揆務殷，便以委休。轉長史，兼給事黃門侍郎，參定禮儀。帝嘗閱故府，得舊冠，題曰「南部尙書崔提制」，顧謂休曰：「此卿家舊事也。」後從駕南行。及還，幸彭城，汎舟泗水，詔在侍筵，觀者榮之。

宣武初，休以祖父未葬，弟夤又亡，固求出爲勃海太守。性嚴明，雅長政體。下車先戮

豪猾數人，姦盜莫不禽翦。清身率下，部內安之。時大儒張吾貴名盛山東，弟子恒千餘人，所在多不見容。休招延禮接，使肄業而還，儒者稱爲口實。入爲吏部郎中，遷散騎常侍，權兼選任，多所拔擢。廣平王懷數引談宴。以與諸王交游，免官。後爲司徒右長史，公平清潔，甚得時譽。歷幽、青二州刺史，皆以清白稱，二州懷其德澤。入爲度支、七兵、殿中三尚書。休久在臺閣，明習典故，每朝廷疑議，咸取正焉。諸公咸謂崔尚書下意處不可異也。卒，贈尚書右僕射，謚曰文貞。

休少而謙退，事母孝謹。及爲尚書，子仲文娶丞相高陽王雍女，女適領軍元叉庶長子舒，挾恃二家，志氣微改，陵藉同列。尚書令李崇、左僕射蕭寶夤、右僕射元欽皆以此憚下之。始休母房氏欲以休女妻其外孫邢氏，休乃違母情，以妻叉子，議者非之。子㥄。

㥄字長儒，狀貌偉麗，善於容止。少知名。爲魏宣武挽郎。釋褐太學博士，累遷散騎侍郎。坐事免歸鄉里。冀部豪傑之起，爭召㥄兄弟，㥄中立無所就。高敖曹以三百騎劫取之，以爲師友。

齊神武至信都，以爲開府諮議參軍，歷給事黃門侍郎、衞將軍。神武入洛，議定廢立。太僕綦儁盛言節閔帝賢明，可主社稷。㥄作色而前曰：「若其賢明，自可待我高王。既爲逆

胡所立，何得猶作天子？若從儁言，王師何名義擧？」由是節閔及中興主皆廢。更立平陽王，是爲孝武。以建義功，封武城縣公。

㥄恃預義旗，頗自矜縱。尋以貪汙爲御史糾劾，逃還鄉里。時淸河多盜，齊文襄以石愷爲太守，令得專殺。愷經㥄宅，謂少年曰：「諸郞輩莫作賊，太守打殺人！」㥄顧曰：「何不答府君：下官家作賊，止捉一天子牽臂下殿，捉一天子推上殿；不作偸驢摸犢賊。」及遇赦出，復爲黃門。

天平中，授徐州刺史，給廣宗部曲三百，淸河部曲千。㥄性暴慢。寵妾馮氏，長且姣，家人號曰成母，朝士邢子才等多姦之。至是假其威勢，恣情取受，風政不立。

初，㥄爲常侍，求人修起居注，或曰：「魏收可。」㥄曰：「收輕薄徒耳。」更引祖鴻勳爲之。又欲陷收不孝之罪，乃以盧元明代收爲中書郞。由是收銜之。及收聘梁，過徐州，㥄備刺史鹵簿迎之，使人相聞收曰：「勿怪儀衞多，稽古力也。」收語蹇，急報曰：「崔徐州建義之勳，何稽古之有？」㥄自以門伐素高，特不平此言。收乘宿憾，故以此挫之。罷徐州，除祕書監，以母憂去官。服終，兼太常卿，轉七兵尙書、淸河邑中正。

㥄有文學，偉風貌，寡言辭，端嶷如神，以簡貴自處。齊神武言：「崔㥄應作令僕，恨其精神太遒。」趙郡李渾將聘梁，名輩畢萃，詩酒正讙，㥄後到，一坐無復談話。鄭伯猷歎曰：

「身長八尺，面如刻畫，謦欬爲洪鍾響，胸中貯千卷書，使人那得不畏服！」

㥄以籍地自矜，常與蕭祗、明少遐等高宴終日，獨無言。少遐晚謂㥄曰：「驚風飄白日，忽然落西山。」㥄亦無言，直曰「爾」。每謂盧元明曰：「天下盛門唯我與爾，博崔、趙李何事者哉！」崔暹聞而銜之。神武葬後，㥄又竊言：「黃頷小兒堪當重任不？」暹外兄李愼以告暹。暹啓文襄，絕㥄朝謁。㥄要拜道左，文襄發怒曰：「黃頷兒何足拜也！」於是鎖㥄赴晉陽，訊之，不服。暹引邢子才爲證，子才執無此言。㥄在禁謂邢曰：「卿知我意屬太丘不？」邢出，告㥄子瞻曰：「尊公意，正應欲結姻陳元康。」瞻有新生女，乃許妻元康子。元康爲言於文襄曰：「崔㥄名望素重，不可以私語殺之。」文襄曰：「若免其性命，當徙之遐裔。」元康曰：「㥄若在邊，或將外叛。以英賢資寇敵，非所宜也。」文襄曰：「旣有季珪之罪，還令輸作可乎？」元康曰：「元康常讀崔琰傳，追恨魏武不弘。㥄若在作所而殞，〔四〕後世豈道公不殺也？」文襄曰：「然則奈何？」元康曰：「㥄合死。朝野皆知。公誠能以寬濟猛，特輕其罰，則仁德彌著，天下歸心。」段孝先亦言㥄勳舊，乃捨之。㥄進謁奉謝，文襄猶怒曰：「我雖無堪，忝當大任，被卿以爲黃頷小兒。金石可銷，此言難滅！」

齊天保初，除侍中，監起居。以禪代之際，參掌儀禮，別封新豐縣男，回授第九弟子約。㥄一門婚嫁，皆衣冠美族，吉凶儀範，爲當時所稱。婁太后爲博陵王納㥄妹爲妃，敕其

使曰：「好作法用，勿使崔家笑人。」婚夕，文宣帝舉酒祝曰：「新婦宜男，孝順富貴。」㥄跪對：「孝順乃自臣門，富貴恩由陛下。」

五年，爲東兗州刺史，復攜馮氏之部。爲馮氏厭蠱，頗失精爽，尋遇偏風。馮氏受納狼籍，爲御史劾，與㥄俱召，詔付廷尉，諸囚多姦焉，獄中致競。尋別詔斬馮氏於都市，支解爲九段。㥄以疾卒獄中。

㥄歷覽羣書，兼有辭藻，自中興迄於孝武，詔誥表檄多㥄所爲。然性侈，耽財色，於諸弟不能盡雍穆之美，世論以此譏之。素與魏收不協，收後專典國史，㥄恐被惡言，乃悅之曰：「昔有班固，今則魏子。」收縮鼻笑之，憾不釋。㥄子贍。

贍字彥通。潔白，善容止，神彩嶷然，言不妄發，才學風流爲後來之秀。初，潁川荀濟自江南入洛，贍學於濟，故得經史有師法。侍中李神儁雅有風鑒，晚年無子，見贍，歎謂邢卲曰：「昨見崔㥄兒，便爲後生第一。我遂無此物，見此使人傷懷！」

年十五，刺史高昂召署主簿，清河公高岳辟爲開府西閤祭酒。博陵崔暹爲中尉，啓除侍御史。以父與暹隙，俄而去官。神武召與北海王晞俱爲諸子賓友，仍爲相府中兵參軍，轉主簿。文襄崩，祕未發喪，文宣命贍兼相府司馬，使鄴。

魏孝靜帝以人日登雲龍門。與其父㥄俱侍宴為詩。詔問邢卲等曰：「今贍此詩何如其父？」咸曰：「㥄博雅弘麗，贍氣調清新，並詩人之冠冕。」宴罷，咸共嗟賞之，云：「今日之宴，併為崔贍父子。」楊愔欲引贍為中書侍郎，時盧思道直中書省，愔問其文藻優劣，思道曰：「崔贍文詞之美，實有可稱，但舉世重其風流，所以才華見沒。」愔云：「此言有理。」其日奏用之。愔又曰：「昔裴瓚晉世為中書郎，神情高邁，每於禁門出入，宿衛者皆肅然動容。崔生堂堂，亦當無愧裴子乎？」

皇建元年，除給事黃門侍郎。與趙郡李概為莫逆之友。概將東還，贍遺之書曰：「仗氣使酒，我之常弊，詆訶指切，在卿尤甚。足下告歸，吾於何聞過也？」贍患氣，兼性遲重，雖居二省，竟不堪敷奏。

孝昭踐阼，皇太子就傅受業，除太子中庶子，徵赴晉陽。敕曰：「東宮弱年，未陶訓義。卿儀形風德，人之師表，故勞卿朝夕遊處，開發幼蒙。一物三善，皆以相寄。」贍專在東宮，調護講讀及進退禮度，皆歸委焉。太子納妃斛律氏，敕贍與鴻臚崔劼撰定婚禮儀注，主司以為後式。時詔議三恪之禮，太子少傅魏收為一議，朝士莫不雷同。贍別立異議，收讀訖笑而不言。贍正色曰：「聖上詔羣臣議國家大典，少傅名位不輕，贍議若是，須贊其所長；若非，須詰其不允。何容讀國士議文，直此冷笑？」崔贍居聖朝顯職，尚不免見疵，草萊諸生，

欲云何自進！」贍容貌方嚴，詞旨雄辯，收慚遽，竟無一言。

大寧元年，除衛尉少卿。尋兼散騎常侍，聘陳使主。行過彭城，讀道旁碑文未畢而絕倒，從者遙見，以爲中惡。此碑乃贍父徐州時所立，故哀感焉。贍經熱病，面多瘢痕，然雍容可觀，辭韻溫雅，南人大相欽服。陳舍人劉師知見而心醉，乃言：「常侍，前朝通好之日何意不來？今日誰相對揚者！」其見重如此。還，襲爵武城公，再遷吏部郎中。因患耳，請急十餘日。舊式，百日不上，解官。吏部尚書尉瑾性褊急，以贍舉措舒緩，曹務煩劇，附驛奏聞，因見代，遂免歸。天統末，加驃騎大將軍，就拜銀青光祿大夫。卒，贈大理卿、濟州刺史，謚曰文。

贍性簡傲，以才地自矜，所與周旋，皆一時名望。在御史臺，恒宅中送食，備盡珍羞，別室獨飡，處之自若。有一河東人士姓裴，亦爲御史，伺贍食，便往造焉。贍不與交言，又不命匕筯。裴坐觀贍食罷而退。明日，自攜匕筯，恣情飲啖。贍謂曰：「我初不喚君食，亦不共君語，遂能不拘小節。昔劉毅在京口冒請鵝炙，豈亦異是？君定名士。」於是每與之同食。性方重，好讀書，酒後淸言，聞者莫不傾耳。自天保以後，重吏事，謂容止醞籍者爲潦倒，而贍終不改焉。常見選曹以劉逖爲縣令，謂之曰：「官長正應子琮輩，乃復屈名人！」馮子琮聞之大怒。及其用事，幾敗焉。有集二十卷。

悛弟仲文，有文學。太和中，爲丞相掾。沙苑之敗，仲文持馬尾度河，波中乍沒乍出。神武望見，曰：「崔掾也。」〔三〕遽遣船赴接。及至，謂曰：「卿爲君爲親，不顧萬死，可謂家之孝子，國之忠臣也。」後文襄欲使行青州，聞其多醉，乃止。天保初，悛爲侍中，仲文爲銀青光祿大夫，同日受拜，時云兩鳳連飛。嘗被敕召，宿酲未解，文宣怒，將罰之，試使爲觀射詩十韻，操筆立成，乃原之。拜散騎常侍、光祿大夫。卒。

子偃，太子洗馬、尙書郎。偃弟儦。

儦字岐叔。少與范陽盧思道、隴西辛德源同志友善。每以讀書爲務，負恃才地，大署其戶曰：「不讀五千卷書者，無得入此室。」初舉秀才，爲員外散騎侍郎。遷殿中侍御史，與熊安生、馬敬德等議五禮，兼修律令。尋兼散騎侍郎，使陳。還，待詔文林館。歷尙書郎。與頓丘李若俱見稱重，時人語曰：「京師灼灼，崔儦、李若。」若每謂其子曰：「盧思道、崔儦，杳然崖岸，吾所重也，汝其師之。」思道與儦嘗酒後相調，儦曰：「偃邈無聞。」思道譏儦云：「高會官薄。」齊亡，歸鄉。仕郡爲功曹，補主簿。

隋開皇四年，徵授給事郎，兼內史舍人。後兼通直散騎侍郎，聘陳。還，授員外散騎侍

史，或言其未合，乃追停。儦語人曰：「易州刺史何必勝道義。」仁壽中，卒於京師。子世濟。

甚倨，言又不遜，素忿然拂衣而起，竟罷坐。後數日，儦方來謝，素待之如初。詔授易州刺

妻，娉禮甚厚。親迎之始，公卿滿坐，素令騎迎之，儦弊衣冠騎驢而至。素推令上坐，儦禮

郎。以聾，常得無事，一醉輒八日。越國公楊素時方貴幸，重儦門地，爲子玄縱娶其女爲

仲文弟叔仁，輕俠重衿期。仕魏爲潁州刺史。以貪汙，爲御史中丞高仲密劾，賜死於

宅。臨刑，賦詩五絕，與諸弟訣別，不及其兄悽，以其不甚營救也。

子彥武，有識用。隋開皇初，位魏州刺史。

叔仁弟叔義，魏孝莊時爲尙書庫部郎。初，叔義父休爲青州刺史，放盜魁，令出其黨，

遂以爲門客。在洛陽，與兄叔仁鑄錢。事發，合家逃逸，叔義見執。時城陽王徽爲司州牧，

臨淮王彧以非其身罪，驟爲致言。徽以求婚不得，遂停赦書而殺之。

叔義弟子侃，以寄名從軍竊級爲中書郎，爲尙書左丞和子岳彈糾，失官。性兼使氣。

後自修改，閉門讀書，當時稱爲博洽。後兼通直散騎常侍，使梁，爲陽斐副。恥居斐下，自

負才地，呼斐爲陽子，語輒折之。還，卒於路。子拯，位太子僕、武德郡守。

子侃弟子植，位冀州別駕。走馬從禽，髮挂木而死。子珪。

子植弟子聿，位東莞太守。

子聿弟子約。五歲喪父，不肯食肉。後喪母，居喪哀毀骨立。人云：「崔九作孝，風吹即倒。」禫月，兄子度死，又百日不入房。長八尺餘，姿神儁異，潛觀梁使劉孝儀，賓從見者駭目。武定中，爲平原公開府祭酒。與兄子贍俱詣晉陽，寄居佛寺。贍長於子約二歲，每退朝久立，子約馮几對之，儀望俱華，儼然相映。諸沙門竊窺之，以爲二天人也。乾明中，爲考功郎。病且卒，謂贍曰：「自諸兄歿而門業頹替，居家大唯吾與爾。〔六〕命之修短，會何足悲。汝能免之，吾不餒矣。」

休弟夤，字敬禮，位太子舍人。卒，贈樂安太守。妻，樂安王長女晉寧公主也，貞烈有德行。

子愍，字長謙，幼聰敏。濟州刺史盧尚之欲以長女妻之，休子㥄爲長謙求尚之次女，〔七〕曰：「家道多由婦人，欲令姊妹爲妯娌。」尚之感其義，於是同日成婚。休誡諸子曰：「汝等宜皆一體，勿作同堂意。若不用吾言，鬼神不享汝祭祀。」休亡，枕中有書，如平生所誡，諸子奉焉。長謙與休第二子仲文同年而月長，其家謂之大二、小二。長謙少與太原王延業俱爲著作佐郎，監典校書。後爲青州司馬，賊圍城二百日，長謙讀書不廢，凡手抄八千

餘紙，天文、律曆、醫方、卜相、風角、鳥言，靡不閑解。〔八〕晚頗以酒爲損。遷司徒諮議，修起居注，加金紫光祿大夫。後兼散騎常侍，使梁。將行，謂人曰：「我尼在吳國，忌在酉年，今恐不免。」及還，未入境，卒。年二十八。贈南青州刺史。

逞兄遹。遹字寧祖，亦有名於時。爲慕容垂尚書左丞、范陽昌黎二郡太守。

遹曾孫延壽，冀州主簿。輕財好施，甚收鄉曲譽。

延壽子隆宗，簡率友悌，居喪以孝聞。位蘭陵、燕二郡太守。仁信待物，檢愼至誠，故見重於時。卒，贈齊州刺史，謚曰孝。

子敬保，冀州儀同府從事中郎。卒，贈冀州刺史。

敬保子子恒，位魯郡太守，早卒。

子恒弟子安、子昇，武定中，連元瑾事伏法。

逞宗人模，字思範，琰兄霸之後也。父遵，慕容垂少府卿。模仕宋爲滎陽太守。神䴥中，平滑臺，歸降，後賜爵武城男。模長者篤厚，不營榮利，雖爲崔浩輕侮，而不爲浩屈。與崔頤相親，往來如一家。

始模在南，妻張氏有二子，仲智、季柔。模至京師，賜妻金氏，生子幼度。仲智等以父隔遠，乃聚貨規贖歸之。其母張曰：「汝父志懷無決，必不能來。」行人以賄至都，模果顧念幼度等，指謂行人曰：「何忍捨此輩，致爲刑辱。當爲爾取一人，使名位不減我。」乃授以申謨，宋東郡太守也，神䴥中被執，賜妻，生子靈度。申謨聞此，乃棄妻子走還江外。靈度刑爲閹人。

初，眞君末，模兄協子邪利爲宋魯郡太守，以郡降。賜爵臨淄子，拜廣甯太守，卒。邪利二子，懷順、次恩，仍居宋青州。懷順以父入魏，故不仕。及魏克青州，懷順迎邪利喪還青州云。

王憲字顯則，北海劇人也。其先姓田，秦始皇滅齊，田氏稱王家子孫，因以爲氏。仍居海岱。祖猛，仕苻堅，位丞相。父休，河東太守。

憲幼孤，隨伯父永在鄴。苻丕稱尊號，復以永爲丞相。永爲慕容永所殺，憲匿於清河人家。皇始中，乃歸魏。道武見之，曰：「此王猛孫也。」厚禮待之，以爲本州中正，領選曹事，兼掌門下。太武卽位，遷廷尉卿。出爲上谷太守，賜爵高唐子。淸身率下，風化大行。

尋拜外都大官，復移中都。歷任二曹，斷獄稱旨。進爵劇縣侯。出爲并州刺史，又進北海公。境內清肅。及還京師，以憲年老，特賜錦繡布帛，珍羞醴膳。天安初，卒，年八十九。謚曰康。子崇襲。

崇弟嶷，字道長。孝文初，爲南部尚書，在任十四年。時南州多事，訟者塡門。嶷性儒緩不斷，終日昏睡。李訢、鄧宗慶等，號爲明察，而二人終見誅戮。餘十數人或出或免，唯嶷卒得自保。時人語曰：「實癡實昏，終得保存。」後封華山公，入爲內都大官，卒。

子祖念襲爵。

祖念弟雲，字羅漢，頗有風尚，位南兗州刺史。坐受所部荆山戍主杜虔財，又取官絹，因染遂有割易，御史糾劾。會赦免。卒官，贈豫州刺史，謚文昭。長子昕。

昕字元景，少篤學，能誦書，日以中疊舉手極上爲率。與太原王延業俱詣魏安豐王延明，延明歎美之。太尉、汝南王悅辟爲騎兵參軍。舊事，王出則騎兵武服持刀陪從。昕恥之，未嘗肯依行列。悅好逸遊，或馳騁信宿，昕輒棄還。悅乃令騎馬在前，〔九〕手爲驅策。昕捨轡高拱，任馬所之。左右言其誕慢。悅曰：「府望唯在此賢，不可責也。」悅數散錢於地，令諸佐爭拾之，昕獨不拾。悅又散銀錢以目昕，乃取其一。悅與府僚飲酒，起自移床，

人爭進手，昕獨執板却立。悅作色曰：「我帝孫，帝子，帝弟，帝叔，今親起輿牀，卿何偃蹇？」對曰：「元景位望微劣，不足使殿下式瞻儀形，安敢以親王僚寀，從廝養之役。」悅謝焉。坐上皆引滿酣暢，昕先起，臥於閑室，頻召不至。悅乃自詣呼之，曰：「懷其才而忽府主，可謂仁乎？」昕曰：「商辛沈湎，其亡也忽諸。府主自忽傲，僚佐敢任其咎？」悅大笑而去。

後除著作佐郎。以兵亂漸起，將避地海隅。侍中李琰之、黃門侍郎王遵業惜其名士，不容外任，奏除尙書右外兵郎中。出爲光州長史，故免河陰之難。遷東萊太守。于時年凶，人多相食，昕勤恤人隱，多所全濟。昕少時與河間邢卲俱爲元羅賓友，及守東萊，卲舉室就之。郡人以卲是邢杲從弟，會兵將執之。昕以身蔽伏其上，呼曰：「欲執子才，當先執我。」卲乃免。

太昌初，還洛。吏部尙書李神儁奏言：「比因多故，常侍遂無員限。今以王元景等爲常侍，定限八員。」加金紫光祿大夫。武帝或時袒露，與近臣戲狎，每見昕，卽正冠而斂容焉。昕體素甚肥，遭喪後，遂終身羸瘠。楊愔重其德素，以爲人之師表。

元象元年，兼散騎常侍，聘梁，魏收爲副，並爲朝廷所重。使還，高隆之求貨不得，諷憲臺劾昕、收在江東大將商人市易，並坐禁止。齊文襄營救之。累遷祕書監。

昕雅好淸言，詞無淺俗。在東萊時，獲殺其同行侶者，詰之未服。昕謂曰：「彼物故不

歸，卿無恙而反，何以自明？」邢卲後見文襄，說此言以爲笑樂。昕聞之，詒卲曰：「卿不識造化。」還謂人曰：「子才應死，我罵之極深。」頃之，以被謗，左遷陽平太守。在郡有稱績。文襄謂人曰：「王元景殊獲我力，由吾數戲之，其在吏事，遂爲良二千石。」

齊文宣踐阼，拜七兵尚書。以參議禮，封宜君縣男。嘗有鮮卑聚語，崔昂戲問昕曰：「頗解此不？」昕曰：「樓羅，樓羅，實自難解。時唱染干，似道我輩。」

文宣以昕疏誕，非濟世才，罵曰：「好門戶，惡人身！」又有讒之者，云：「王元景每嗟水運不應遂絕。」帝愈怒，乃下詔曰：「元景本自庸才，素無勳行，早霑纓紱，遂履清途。發自畿邦，超居詹事。俄佩龍文之劍，仍啓帶礪之書。語其器分，何因到此？誠宜清心勵己，少酬萬一。尚書百揆之本，庶務攸歸。元景與奪任情，威福在己，能使直而爲枉，曲反成絃。害政損公，名義安在？僞賞賓郎之味，好詠輕薄之篇，自謂模擬傖楚，曲盡風制。推此爲長，餘何足取。此而不繩，後將焉肅？在身官爵，宜從削奪。」於是徙幽州爲百姓。昕任運窮通，不改其操。未幾，徵還，奉敕送蕭莊於梁爲主。除銀青光祿大夫，判祠部尚書。

帝怒臨漳令嵇曄及舍人李文師，以曄賜薛豐洛，文師賜崔士順爲奴。鄭子默私誘昕曰：「自古無朝士作奴。」昕曰：「箕子爲之奴，何言無也？」子默遂以昕言啓文宣，仍曰：「王元景比陛下於紂。」楊愔微爲解之。帝謂愔曰：「王元景是爾博士，爾語皆元景所教。」帝後與

朝臣酣飲，昕稱疾不至。帝遣騎執之，見其方搖膝吟詠，遂斬於御前，投屍漳水。天統末，追贈吏部尙書。有文集二十卷。

子顗嗣。卒於燕郡太守。

昕母淸河崔氏，學識有風訓。生九子，皆風流醞籍，世號王氏九龍。昕弟暉、昭、晞、晧最知名。

暉字元旭，少與昕齊名，兼多術藝。卒於中書舍人，贈兗州刺史。

昭字仲亮，少好儒術，又頗以武藝自許。性敦篤，以友悌知名。卒於考功郎中。

晞字叔朗，小名沙彌。幼而孝謹，淹雅有器度。好學不倦。美容儀，有風則。魏末，隨母兄東適海隅，與邢子良遊處。子良愛其淸悟，與其在洛兩兄書曰：「賢弟彌郎，意識深遠，曠達不羈。簡於造次，言必詣理。吟詠情性，麗絕當時。恐足下方難爲兄，不暇慮其不進也。」

魏永安初，第二兄暉聘梁，啓晞釋褐，除員外散騎侍郎，徵署廣平王開府功曹史。晞願養母，竟不受署。母終後，仍屬遷鄴，遨遊鞏、洛，悅其山水。與范陽盧元明、鉅鹿魏季景結侶同契，往天陵山，浩然有終焉之志。

及西魏將獨孤信入洛，署爲開府記室。晞稱先被犬傷，困篤，不赴。有故人疑其所傷非猘，書勸令赴。晞復書曰：「辱告存念，見令起疾。循復眷旨，似疑吾所傷未必是猘。吾豈願其必猘？但理契無疑耳。就足下疑之，亦有過說。足下既疑其非猘，亦可疑其是猘，其疑半矣。若疑其是猘而營護，雖非猘亦無損。疑其非猘而不療，儻是猘則難救。然則過療則致萬全，過不療或至於死。若王晞無可惜也，則不足取。既取之，便是可惜。奈何奪其萬全，任其或死！且將軍威德所被，飈飛霧襲，方掩八紘，豈在一介？若必從隗始，先須濟其生靈。足下何不從容爲將軍言也？」於是方得見寬。俄而信返，晞遂歸鄴。

齊神武訪朝廷子弟忠孝謹密者，令與諸子遊。晞與清河崔贍、頓丘李度、范陽盧正通首應此選。文襄時爲大將軍，握晞等手曰：「我弟並向成長，志識未定，近善狎惡，不能不移。吾弟不負義方，卿祿位常亞吾弟；若苟使回邪，致相詿誤，罪及門族，非止一身。」晞隨神武到晉陽，補中外府功曹參軍，帶常山公演友。

齊天保初，行太原郡事。

及文宣昏逸，常山王數諫。帝疑王假辭於晞，欲加大辟。王私謂晞曰：「博士，明日當作一條事，爲欲相活，亦圖自全，宜深體勿怪。」乃於衆中杖晞二十。帝尋發怒，聞晞得杖，以故不殺，髡鞭鉗配甲坊。居三年，王又固諫爭，大被毆撻，閉口不食。太后極憂之。帝謂

左右曰：「儻小兒死，奈我老母何！」於是每問王疾，謂曰：「努力强食，當以王晞還汝。」乃釋晞令往。王抱晞曰：「吾氣息惙然，恐不復相見！」晞流涕曰：「天道神明，豈令殿下遂斃此舍。至尊親爲人兄，尊爲人主，安可與計？殿下不食，太后亦不食，殿下縱不自惜，不惜太后乎？」言未卒，王强坐而飯。晞由是得免徒，還爲王友。

王復錄尚書事。新除官者必詣王謝職，去必辭。晞言於王曰：「受爵天朝，拜恩私第，自古以爲干紀。朝廷文武，出入辭謝，宜一約絕。主上顒顒，賴殿下扶翼。」王深納焉。常從容謂晞曰：「主上起居不恒，卿耳目所具，吾豈可以前逢一怒，遂爾結舌。卿宜爲撰諫草，吾當伺便極諫。」晞遂條十餘事以呈，因切諫王曰：「今朝廷乃爾，欲學介子匹夫，輕一朝之命，狂藥令人不自覺，刀箭豈復識親疏？一旦禍出理外，將奈殿下家業何！奈皇太后何！乞且將順，日愼一日。」王歔欷不自勝，曰：「乃至是乎！」明日見晞，曰：「吾長夜九思，今便息意。」便命火對晞焚之。後王承閒苦諫，遂致忤旨。帝使力士反接伏，白刃注頸，罵曰：「小子何知，欲以吏才非我！是誰教汝？」王曰：「天下噤口，除臣誰敢有言？」帝催遣捶楚，亂杖數十。會醉卧得解。爾後褻黷之好，遍於宗戚，所往留連，俾晝作夜；唯常山邸多無適而去。

及帝崩，濟南嗣立。王謂晞曰：「一人垂拱，吾曹亦保優閑。」因言：「朝廷寬仁慈恕，眞

守文良主。」晞曰：「天保享祚，東宮委一胡人。今卒覽萬機，駕馭雄傑。如聖德幼沖，未堪多難，而使他姓出納詔命，必權有所歸。殿下雖欲守藩職，其可得也？假令得遂沖退，自審家祚得保靈長不？」王默然，思念久之，曰：「何以處我？」晞曰：「周公抱成王朝諸侯，攝政七年，然後復子明辟。幸有故事，惟殿下慮之。」王曰：「我安敢自擬周公？」晞曰：「殿下今日地望，欲避周公得邪？」王不答。帝臨發，敕王從駕，除晞并州長史。及至，

及王至鄴，誅楊、燕等。詔以王為大丞相、都督中外諸軍事，督攝文武還并州。及至，延晞謂曰：「不早用卿言，使羣小弄權，幾至傾覆。今君側雖獲暫清，終當何以處我？」晞曰：「殿下將往時地位，猶可以名教出處。今日事勢，遂關天時，非復人理所及。」有頃，奏趙郡王叡為左長史，晞為司馬。每夜載入，晝則不與語，以晞儒緩，恐不允武將之意。後進晞密室，曰：「比王侯諸貴每見煎迫，言我違天不祥，恐當或有變起，吾正欲以正法繩之。」晞曰：「朝廷比者疏遠親戚，寧思骨血之重。殿下倉卒所行，非復人臣之事。芒刺在背，交戟入頸，上下相疑，何由可久？且天道不恒，虧盈迭至，神機變化，肸蠁斯集。雖執謙挹，粃糠神器，便是違上玄之意，墜先人之基。」王曰：「卿何敢須發非所宜言！〔一〇〕須致卿於法。」晞曰：「竊謂天時人事，同無異揆，是以冒犯雷霆，不憚斧鉞。今日得披肝膽，抑亦神明攸贊。」王曰：「拯難匡時，方俟聖哲，吾何敢私議，幸勿多言。」尋有詔，以丞相任重，普進府僚一班，晞

以司馬領吏部郎中。丞相從事中郎陸杳將出使，臨別，握晞手曰：「相王功格區宇，天下樂推，歌謠滿道，物無異望。杳等伏隸，願披赤心。而忽奉外使，無由面盡短誠，寸心謹以仰白。」晞尋述杳言。王曰：「若內外咸有異望，何因都無所論？自以卿意試密與言之。」晞以事隙問彥深。曰：「我比亦驚此音謠，每欲陳聞，則口噤心戰。弟既發論，吾亦欲昧死一披肝膽。」因亦同勸。是時諸王公將相日敦請，四方岳牧表陳符命。乾明元年八月，昭帝踐阼。九月，除晞散騎常侍，仍領兼吏部郎中。

後因奏事罷，帝從容曰：「比日何爲自同外客，略不可見？自今假非局司，但有所懷，隨宜作一牒，候少隙即徑進也。」因敕尚書陽休之、鴻臚卿崔劼等三人，〔二〕每日本職務罷，並入東廊。共舉錄歷代廢禮墜樂，職司廢置，朝饗異同，輿服增損，或道德高儁，久在沈淪，或巧言眩俗，妖邪害政，爰及田市舟車、徵稅通塞、婚葬儀軌、貴賤等衰，有不便於時而古今行用不已者，或自古利用而當今毀棄者，悉令詳思，以漸條奏。未待頓備，遇憶續聞。朝晡給典御食，畢景聽還。

時百官請建東宮，敕未許，〔三〕每令晞就東堂監視太子冠服，導引趨拜。尋拜爲太子太傅。晞以局司奉璽授皇太子。太子釋奠，又兼中庶子。帝謂曰：「今既當劇職，不得尋常舒慢也。」

帝將北征，敕問：「比何所聞？」晞曰：「道路傳言，車駕將行。」帝曰：「庫莫奚南侵，我未經親戎，因此聊欲習武。」晞曰：「鑾駕巡狩，爲復何爾？若輕有征戰，恐天下失望。」帝曰：「此懦夫常慮，吾自當臨時斟酌。」帝使齋帥裴澤、主書蔡暉伺察羣下，好相誣枉，朝士呼爲裴、蔡。時二人奏「車駕北征後，陽休之、王晞數與諸人遊宴，不以公事在懷。」帝杖休之、晞脛各四十。帝斬人於前，問晞曰：「此人合死不？」晞曰：「罪實合死，但恨其不得死地。臣聞刑人於市，與衆棄之，殿廷非殺戮之所。」帝改容曰：「自今當爲王公改之。」

帝欲以晞爲侍中，苦辭不受。或勸晞勿自疏，晞曰：「我少年以來，閱要人多矣。充詘少時，鮮不敗績。且性實疏緩，不堪時務。人主恩私，何由可保？萬一披猖，求退無地。〔一三〕非不愛作熱官，但思之爛熟耳。」百官嘗賜射，晞中的，當得絹，爲不書箭，有司不與。晞陶陶然曰：「我今段可謂武有餘文不足矣。」晞無子，帝將賜之妾，使小黃門就宅宣旨，皇后相聞晞妻。晞令妻答，妻終不言，晞以手撩胸而退。帝聞之笑。

孝昭崩，晞哀慕殆不自勝，因以羸敗。武成本忿其儒緩，由是彌嫌之，因奏事，大被訶叱，而雅步晏然。歷東徐州刺史、祕書監。武平初，遷大鴻臚，加儀同三司，監修起居注，待詔文林館。

性閑澹寡欲，雖王事鞅掌，而雅操不移。在幷州，雖戎馬填閭，未嘗以世務爲累。良辰

美景，嘯詠邀遊，登臨山水，以談讌爲事，人士謂之「方外司馬」。詣晉祠，賦詩曰：「日落應歸去，魚鳥見留連。」忽有相王使召，晞不時至。明日，丞相西閤祭酒盧思道謂晞曰：「昨被召已朱顏，得無以魚鳥致怪？」晞緩笑曰：「昨晚陶然，頗以酒漿被責。卿輩亦是留連之一物，豈直在魚鳥而已？」

及晉陽陷敗，與同志避周兵東北走。山路險迥，懼有土賊，而晞溫酒服膏，曾不一廢。每不肯疾去，行侶尤之，晞曰：「莫尤我，我行事若不悔，久作三公矣。」

齊亡，周武帝以晞爲儀同大將軍、太子諫議大夫。〔一四〕隋開皇元年，卒於洛陽，年七十一。贈儀同三司、曹州刺史。

晧字季高，少立名行，爲士友所稱。遭母憂，居喪有至性。儒緩亦同諸兄。嘗從文宣北征，乘赤馬，旦蒙霜氣，遂不復識。自言失馬，虞候爲求覓不得。須臾日出，馬體霜盡，繫在幕前，方云：「我馬尚在。」爲司徒掾，在府聽午鼓，蹀躞待去。羣僚嘲之曰：「王七思歸何太疾？」季高曰：「大鵬始欲舉，燕雀何啾唧？」嘲者曰：「誰家屋當頭，鋪首浪遊逸。」於是喧笑，季高不復得言。大寧初，兼散騎常侍、聘陳使主。天統末，修國史。尋除通直散騎常侍。卒，贈鄆州刺史。子伯，奉朝請，待詔文林館。

晧弟曄，字季炎，卒於滄州司馬。

封懿字處德，勃海蓨人也。曾祖釋，晉東夷校尉。父放，慕容暐吏部尙書。兄孚，慕容超太尉。

懿有才器，能屬文，與孚雖器行有長短，而名位略齊。仕慕容寶，位中書令、戶部尙書。寶敗，歸魏，除給事黃門侍郎、都坐大官、章安子。道武引見，問以慕容舊事，懿應對疏慢，廢黜還家。明元初，復徵拜都坐大官，進爵爲侯。卒官。懿撰燕書，頗行於世。

子玄之，坐與司馬國璠、溫楷等謀亂，伏誅。臨刑，明元謂曰：「終不令絕汝種也，將宥汝一子。」玄之以弟虔之子磨奴字君明早孤，乞全其命。乃殺玄之四子，赦磨奴，刑爲宦人。崔浩之誅也，太武謂磨奴曰：「汝本應全，所以致刑者，由浩也。」後爲中曹監，使張掖，賜爵富城子。卒於懷州刺史，贈勃海公，謚曰定。以族子叔念爲後。

回字叔念，孝文賜名焉，慕容暐太尉奕之後也。父鑒。初，磨奴既以回爲後，請於獻文，贈鑒寧遠將軍、滄水太守。

回襲磨奴爵富城子。宣武時，累遷安州刺史。山人愿朴，父子賓旅同寢一室。回下車，勸令別處，其俗遂改。明帝時，爲瀛州刺史。時大乘寇亂之後，加以水潦，表求振恤，免其兵調，州內賴之。歷度支、都官二尙書、冀州大中正。

滎陽鄭雲諂事長秋卿劉騰，貨紫纈四百匹，得爲安州刺史。除書旦出，晚往詣回，坐未定，問回：「安州興生，何事爲便？」回曰：「卿荷國寵靈，位至方伯，雖不能拔園葵，去織婦，宜思方略以濟百姓，如何見造問興生乎？封回不爲商賈，何以相示？」雲慚失色。

轉七兵尙書，領御史中尉，劾奏尙書右僕射元欽與從兄麗妻崔氏姦通，時人稱之。後爲殿中尙書、右光祿大夫。莊帝初，遇害河陰。贈司空公，諡曰孝宣。長子隆之。

隆之字祖裔，小名皮，寬和有度量。延昌中，道人法慶作亂冀州，自號大乘，衆五萬人。隆之以開府中兵參軍與大都督元遙討之，獲法慶，賜爵武城子。累遷河內太守。未到郡，屬尒朱兆入洛，莊帝幽崩，隆之以父遇害，常懷報雪，因持節東歸，圖爲義舉。遂與高乾等夜襲冀州，克之，乃推爲刺史。及齊神武自晉陽東出，隆之遣子子繪隨高乾奉迎於滏口。

中興初，拜吏部尙書。韓陵之役，留隆之鎭鄴城。未幾，徵爲侍中，封安德郡公。于時朝議以尒朱榮宜配食明帝廟庭。隆之議曰：「榮爲人臣，親行殺逆，豈有害人之母而與子對

食之理？」以參議麟趾閣新制，又贈其妻祖氏范陽郡君。隆之表以先爵富城子及武城子轉授弟子孝琬等，朝廷嘉而從之。後爲斛斯椿等所構，逃歸鄉里，齊神武召赴晉陽。

魏孝靜立，除吏部尚書，尋加侍中。元象初，除冀州刺史，加開府，累遷尚書右僕射。及北豫州刺史高仲密將叛，陰招冀州豪望爲內應。詔隆之馳驛慰撫，遂得安靜。隆之首參神武經略，奇謀皆密以啓聞，手書削藁，罕知於外。卒於齊州刺史，贈司徒。神武以追榮未盡，復啓贈太保，謚宣懿。神武後至冀州北境，次交津，追憶隆之，顧冀州行事司馬子如，言其德美，爲之流涕。令以太牢就祭。

隆之歷事五帝，以謹素見知。凡四爲侍中，再爲吏部尚書，一爲僕射，四爲冀州刺史。每臨冀部，州中舊齒咸曰：「我封公復來。」其得物情如此。子子繪嗣。

子繪字仲藻，小名搔。性和理，有器局。釋褐祕書郎，累遷平陽太守，加散騎常侍。晉州北界霍山舊號千里徑者，山坂高峻，每大軍往來，士馬勞苦。子繪請於舊徑東谷別開一路。神武從之，仍令子繪修開，旬日而就。徵補大行臺吏部郎中。神武崩，祕未發喪，文襄以子繪爲勃海太守，執其手曰：「誠知未允勳臣官望，但須鎭撫。且衣錦晝遊，古人所貴，宜善加經略，不勞習常太守向州參也。」仍聽收集部曲一千人。大寧二年，爲都官尚書。[一五]高歸彥作逆，命子繪參贊軍事。賊平，敕子繪權行州事。徵拜儀同三司、尚書右僕射。卒，謚

曰簡。子寶蓋襲。

子繪弟子繡，位霍州刺史。陳將吳明徹侵淮南，子繡城陷，送揚州。齊亡後，逃歸。終於通州刺史。子繡外貌儒雅，而使氣難犯。兄女壻司空婁定遠爲瀛州刺史，子繡爲勃海太守。定遠過之，對妻及諸女讌集言戲，微有褻慢。子繡鳴鼓集衆將攻之，定遠免冠拜謝，久之乃釋。

隆之弟興之，字祖胄。經明行修，恬素淸靜。位瀛冀二州刺史、平北府長史。所歷有當官譽。卒，以隆之佐命功，贈殿中尙書、雍州刺史，諡曰文。

子孝琬，字士蒨，七歲而孤，爲隆之鞠養，慈愛甚篤，隆之啓以父爵富城子授焉。位東宮洗馬。卒，贈太府少卿。孝琬性恬靜，頗好文詠。太子少師邢卲、七兵尙書王昕並先達高才，與孝琬年位懸隔，晚相逢遇，分好遂深。孝琬靈櫬言歸，二人送於郊外，悲哭悽慟，有感路人。

孝琬弟孝琰，字士光，少修飭，學尙有風儀。位祕書丞、散騎常侍、聘陳使主，在道遙授中書侍郎。還，坐受魏收囑，牒其門客從行事發，付南都獄，決鞭二百，除名。後除幷省吏部郎中、南陽王友，赴晉陽典機密。

和士開母喪，託附者咸往奔哭。鄴中富商丁鄒、嚴興等並爲義孝，有一士人亦在哭限。孝琰入弔，出謂人曰：「嚴興之南，丁鄒之北，有一朝士，號叫甚哀。」聞者傳之。士開知而大怒。其後會黃門郎李瓌奏南陽王綽驕恣，士開因譖之曰：「孝琰從綽出外，乘其副馬，捨離部伍，別行戲語。」時孝琰女爲范陽王妃，爲禮事，因假入辭，帝遂決馬鞭一百放出，又遣高阿那肱重決五十，幾死。還鄴，在集書省上下。自此沈廢。士開死後，爲通直散騎常侍。後與周和好，以爲聘周使副。

祖珽輔政，奏入文林館撰御覽。孝琰文筆不高，但以風流自立，善談戲，威儀閑雅，容止進退，人皆慕之。以祖珽好自矜大，佞之云：「是衣冠宰相，異於餘人。」近習聞之，大以爲恨。尋以本官兼尙書左丞。〔一六〕其所彈射，多承意旨。時有道人曇獻者，爲皇太后所幸，賞賜隆厚，車服過度。又乞爲沙門統，後主意不許，但太后欲之，遂得居任。然後主常憾焉。因僧尼他事，訴者辭引曇獻，上令有司推劾。孝琰案其受賄，致於極法，其家珍異悉以沒官。由是正授左丞，仍奏門下事。

性頗簡傲，不諧時俗，意遇漸高，彌自矜誕，舉動舒遲，無所降屈，識者鄙之。與崔季舒等以正諫同死。子君確、君靜二人徙北邊，少子君嚴、君贊下蠶室。南安敗，君確等二人皆坐死。

興之弟延之，字祖業，少明辯，有世用。封鄃城子，〔一七〕位青州刺史，多所受納。後行晉州事。沙苑之敗，延之棄州北走，以隆之故，免其死。卒，贈尚書左僕射、司徒公，謚文恭。子纂嗣。

鑒長子琳，字彥寶，位中書侍郎。與侍中、南平王馮誕等議定律令，有識者稱之。歷位太尉長史、司宗下大夫、南青夏二州刺史、〔一八〕光祿大夫。琳弟子肅。

肅字元邕，博涉經史。太傅崔光見而賞焉。位尚書左中兵郎中。性恭儉，不妄交游，唯與崔勵、〔一九〕勵從兄鴻尤相親善。所制文章多亡失，存者十餘卷。

懿從兄子愷，字思悌，奕之孫也。父勸，慕容垂侍中、太常卿。愷位給事黃門侍郎、散騎常侍。後入代都，名出懿子玄之右。俱坐司馬氏事死。愷妻，盧玄女也。〔二〇〕愷子伯達，棄母及妻李氏南奔河表，改婚房氏。獻文末，伯達子休傑內入。祖母盧猶存，垂百歲矣，而李已死。休傑位冀州咸陽王府諮議參軍。

回族叔軌，字廣度。好學，通覽經傳。與光祿大夫武邑孫惠蔚同志友善。惠蔚每推軌曰：「封生之於經義，吾所弗如者多矣。」頗自修潔，儀容甚偉。或曰：「學士不事修飾，此賢何獨如此？」軌聞，笑曰：「君子整其衣冠，尊其瞻視，何必蓬頭垢面而後爲賢。」言者慚退。

以兼員外散騎常侍銜命高麗。高麗王雲恃其偏遠，稱疾不親受詔。軌正色詰之，喻以大義，雲乃北面受旨。使還，轉考功郎中，除本郡中正。勃海太守崔休入爲吏部郎中，以己考事干軌。〔三〕軌曰：「法者天下之事，不可以舊君故，虧之也。」休歎其守正。軌在臺中，稱爲儒雅。除國子博士，假通直散騎常侍，慰勞汾州山胡。

司空、淸河王懌表修明堂、辟雍，詔百僚集議。軌議曰：

周官匠人職云：「夏后氏世室，殷人重屋，周人明堂，五室，九階，四戶，八窗。」鄭玄曰：「或舉宗廟，或舉王寢，或舉明堂，互文以見同制。」然則三代明堂，其制一也。案周與夏、殷，損益不同，至於明堂，因而弗革，明五室之義，得天數矣。是以鄭玄又曰：「五室者，象五行也。」然則九階者法九土，四戶者達四時，八窗者通八風，誠不易之大範，有國之恒式。若其上圓下方以則天地，通水環宮以節觀者，茅蓋白盛爲之質飾，赤綴白綴爲之戶牖，皆典籍所載，制度之明義也。

秦焚滅五典，非毀三代，變更先聖，不依舊憲。故呂氏月令見九室之義，大戴之禮著十二堂之文。漢承秦法，亦未能改，東西二京，俱爲九室。是以黃圖、白武通、蔡邕、應劭等咸稱九室以象九州，十二堂以象十二辰。夫室以祭天，堂以布政。依行而祭，故室不過五；依時布政，故堂不踰四。州之與辰，非所可法。九與十二，厥用安在？今

聖朝欲尊道訓人，備禮化物，宜則五室，以爲永制。至如廟學之嫌，臺沼之雜，袁準之徒已論正矣。

後卒於廷尉少卿。贈濟州刺史。

初，軌深爲郭祚所知，祚常謂子景尚曰：「封軌、高綽二人，並幹國之才，必應遠至。吾平生不妄進舉，而每薦此二人，非直爲國進賢，亦爲汝等之津梁。」其見重如此。軌既以方直自業，高綽亦以風概立名。高肇拜司徒，綽送迎往來，軌竟不詣。綽顧不見軌，乃遽歸曰：「吾一生自謂無愆規矩，今日舉措不如封生遠矣。」軌以務德愼言，修身之本，姦回讒佞，世之巨害，乃爲務德、愼言、遠佞、防姦四戒。文多不載。

長子偉伯，字君良，博學有才思。弱冠，除太學博士。每朝廷大議，偉伯參焉。雅爲太保崔光、僕射游肇所知賞。太尉、淸河王懌辟參軍事。懌親爲孝經解詁，命偉伯爲難例九條，皆發起隱漏。偉伯又討論禮、傳、詩、易疑事數十條，儒者咸稱之。時朝廷將經始明堂，廣集儒學，議其制度，九五之論，久而不定。偉伯乃搜檢經、緯，上明堂圖說六卷。又撰封氏本錄六卷。

正光末，尚書僕射蕭寶夤爲關西行臺，引爲行臺郎。及寶夤爲逆，偉伯與南平王冏〔三〕

潛結關中豪右韋子粲等，謀舉義兵。事發，見殺。永安中，贈瀛州刺史，聽一子出身，無子，轉授弟翼。翼弟述。

述字君義，有幹用。天平中，爲三公郎中。時增損舊事，爲麟趾新格，其名法科條皆述所刪定。齊受禪，累遷大理卿。河清三年，〔三〕敕與錄尚書趙彥深、僕射魏收、尚書陽休之、國子祭酒馬敬德等議定律令。歷位度支、五兵、殿中三尚書。

述久爲法官，明解律令，議斷平允，深爲時人所稱。而厚積財產，一無分饋，雖至親密友，貧病困篤，亦絕於拯濟。朝野物論甚鄙之。外貌方整，而不免請謁，回避進趣，頗致嗤駭。前妻河內司馬氏。一息爲娶隴西李士元女，大輸財聘。及將成禮，猶競懸違。述忽取所供養像，對士元打像爲誓。士元笑曰：「封公何處常得應急像，須誓便用？」一息娶范陽盧莊之女，述又經府訴云：「送騍乃嫌脚跛，〔四〕評田則云鹹薄，銅器又嫌古廢。」皆爲吝嗇所及，每致紛紜。

子元儁，位太子舍人。

述弟詢，字景文，闚涉經史，以清素自持。位尚書左丞、濟南太守，歷官皆有幹局才具，臨郡甚著聲績。隋開皇中卒。

論曰：崔逞文學器識，當年之俊，忽微慮遠，俱以爲災。休立身有本，當官著稱。長儒才望之美，禍因驕物，雖有周公之才，猶且爲累，況未足諭其高下，能無及乎？贍詞韻溫雅，風神秀發，固人望也。王憲名公之孫，老見優異。元景昆季履道，標映人倫，美哉！封回克光家世，隆之勤勞霸業，子繪實隆堂構，可謂載德者矣。君義聚斂嗇吝，無乃鄙哉！

校勘記

〔一〕逞子縠諲禕嚴頤　諸本無「諲」字。按魏書卷三二崔逞傳云：「逞七子，二子早亡，第三子義，義弟諲，諲弟禕，禕弟嚴，嚴弟頤。」通志卷一四六崔逞傳云：「逞子諲、縠、禕、嚴、頤。」「縠」「義」未知孰是。據下文「宋以其兄諲爲冀州刺史」，則頤兄固當有諲。此脫文，今從魏書補。

〔二〕頤字太沖　按崔頤，此及魏書卷三二本傳、魏書卷二四崔模傳、卷三五崔浩傳、本書卷九六及魏書卷一〇一氐傳並作「頤」。本書卷二太武紀及魏書卷四上世祖紀延和二年九月、本書卷三三及魏書卷五三李孝伯傳並作「賾」。據頤字太沖，「沖」「頤」義近，似作「頤」是。但墓誌集釋盧令媛墓誌圖版三七又作「賾」，今各仍其舊。

〔三〕常侮模頤　諸本無「頤」字，魏書卷三五崔浩傳有。按下文模語云：「桃簡可欺我，何容輕我周兒也。」周兒卽頤，此脫文，今據補。

〔四〕㥄若在作所而殞　諸本「作所」誤倒，據北齊書卷二三、通志卷一五三崔㥄傳乙。「作所」卽輸作之所。

〔五〕太和中爲丞相掾沙苑之敗仲文持馬尾度河波中乍沒乍出神武望見曰崔掾也　殿本從北齊書崔㥄傳改「太和」爲「興和」。按「太和」是魏孝文帝年號，顯誤。但沙苑之戰在天平四年，此後兩年方改元興和。若崔仲文於興和中始爲丞相掾，則高歡不得於天平四年便稱之爲「崔掾」。疑「太和」是「太昌」之誤，太昌爲孝武帝年號，其時高歡始爲大丞相，仲文初爲丞相掾，當在此時。下距沙苑之戰五年。

〔六〕居家大唯吾與爾　「大」下疑有脫文。

〔七〕子愍字長謙幼聰敏濟州刺史盧尙之欲以長女妻之休子㥄爲長謙求尙之次女　張森楷云：「案尙之自欲以長女妻長謙，則不待求矣。玩下文『欲令姊妹爲妯娌』語，當是休以子㥄年長，爲求尙之長女，而爲長謙求尙之次女，于事情乃合。」按疑是「妻」下衍「之」字，「㥄」下脫「休」字。蓋尙之自欲以長女妻休子㥄，而休復爲長謙求尙之次女。

〔八〕靡不閑解　諸本「閑」訛作「開」，不可通，據通志卷一四六崔逞傳改。

〔九〕悅乃令騎馬在前　諸本「馬」作「兵」，北齊書卷三一補王昕傳作「馬」。按下文云：「手爲驅策，昕舍轡高拱，任馬所之。」作「馬」是，今據改。

〔一〇〕卿何敢須發非所宜言　北齊書卷三一王晞傳無「須」字。按疑是「頻」之訛。

〔一一〕因敕尙書陽休之鴻臚卿崔劼等三人　諸本「陽」訛「楊」，據北齊書王晞傳及本書卷四七陽休之傳改。又「敕」下當脫「與」字。

〔一二〕時百官請建東宮敕未許　按「許」下疑脫敍立太子事。否則下文拜晞爲太子太傅，晞以局司奉璽授皇太子等語都不可解。

〔一三〕求退無地　諸本「退」訛「追」，據北齊書及通志卷一五三王晞傳改。

〔一四〕太子諫議大夫　按本書卷一〇周武帝紀，建德三年五月置太子諫議。疑此「大夫」二字衍。

〔一五〕大寧二年爲都官尙書　諸本「二」作「三」，北齊書卷二一封隆之傳作「二」。按大寧二年四月卽改元河清，無三年。今據改。

〔一六〕尋以本官兼尙書左丞　諸本「左」作「右」，北齊書封隆之傳作「左」。按下文云「由是正授左丞」，作「左」是，今據改。

〔一七〕封郯城子　各本「郯」作「琰」，宋本及通志卷一五三封隆之傳作「郯」。北齊書作「郟」。魏書卷三二封懿傳作「剡」。按郯城見魏書地形志下荊州襄城郡；郯城見地形志中東徐州郯郡，未知

孰是。「剡」卽「郯」，無「琰城」，今從宋本。

〔一八〕南青夏二州刺史　諸本「青夏」二字誤倒，據魏書封懿傳乙。地形志有南青州，無南夏州。

〔一九〕崔勵　諸本「勵」訛作「勱」，據魏書卷八五封肅傳及本書卷四四崔光傳改。

〔二〇〕愷妻盧玄女也　魏書卷三二「女」作「姊」。按封愷曾仕後燕，燕滅入魏，當在道武時。司馬璠被殺在明元泰常五年，愷坐其事死，也應在此年。盧玄在太武神䴥四年才被徵仕魏（並見魏書本紀），年官都在封愷之後。愷妻當是玄姊，非玄女。

〔二一〕崔休入爲吏部郎中以己考事干軌　南、北、汲、殿四本及魏書卷三二「己」作「兄」。百衲本及通志卷一四六封懿傳作「己」。按崔休傳不言其有兄，疑作「己」是。今從百衲本。

〔二二〕南平王冏　各本「冏」作「固」，宋本作「囧」，魏書及通志作「冏」。張森楷云：「按廣平王連傳（魏書卷一六）作『南平王仲冏』，蕭寶夤傳（魏書卷五九）同。此作『固』誤。」按墓誌集釋元暐墓誌（圖版七四），暐字仲冏，爵南平王。「囧」卽「冏」之俗體，今改作「冏」。

〔二三〕河清三年　諸本「河清」誤倒，據北齊書卷四三封述傳乙。

〔二四〕送騍乃嫌脚跛　通志卷一五三封述傳「騍」作「騾」，北齊書作「驘」。按「驘」卽「騾」。「騍」音課，是牝馬，當是「騾」之訛。

北史卷二十五

列傳第十三

古弼　張黎　劉潔　丘堆　娥清　伊馛　乙瓌　周幾
豆代田　車伊洛　王洛兒　車路頭　盧魯元　陳建
來大干　宿石　萬安國 稽根　周觀　尉撥　陸眞
呂洛拔　薛彪子 子琡　尉元　慕容白曜　和其奴
苟頽　宇文福

古弼，代人也。少忠謹，善騎射。初爲獵郎，門下奏事，以敏正稱。明元嘉其直而有用，〔一〕賜名曰筆。後改名弼，言其有輔佐才也。令典西部，與劉潔等分綰機要，敷奏百揆。太武卽位，以功拜立節將軍，賜爵靈壽侯。歷位侍中、吏部尚書，典南部奏事。後征馮

弘。弘將奔高麗，高麗救軍至，弘乃隨之，令婦人被甲居中，其精卒及高麗陳兵於外。弼部將高苟子擊賊軍，弼酒醉，拔刀止之，故弘得東奔。太武大怒，黜爲廣夏門卒。尋復爲侍中，與尙書李順使涼州。賜爵建興公，鎭長安，甚有威名。及議征涼州，弼與順咸言涼州乏水草，不宜行，帝不從。既剋姑臧，微嫌之，以其有將略，弗之責。

宋將裴方明剋仇池，立楊玄庶子保熾。於是假弼節，督隴右諸軍討仇池，平之。未幾，諸氐復推楊文德爲主，圍仇池。弼攻解其圍，文德走漢川。時東道將皮豹子聞仇池圍解，議欲還軍。弼使謂曰：「若其班師，寇衆復至，後擧爲難。不出秋冬，南寇必來，以逸待勞，百勝之策也。」豹子乃止。太武聞之曰：「弼言長策也。制有南秦，弼謀多矣。」

景穆總攝萬機，徵爲東宮四輔，與宜都王穆壽並參政事。遷尙書令。弼雖事務殷湊，而讀書不輟。端謹愼密，口不言禁中事。功名等於張黎，而廉不及也。

上谷人上書，言苑囿過度，人無田業，宜減太半，以賜貧者。弼入欲陳奏，遇帝與給事中劉樹碁，志不聽事。弼侍坐良久，不獲申聞。乃起，於帝前捽樹頭，掣下牀，以手搏其耳，以拳毆其背，曰：「朝廷不理，實爾之罪！」帝失容，放碁曰：「不聽奏事，過在朕。樹何罪？置之！」弼具狀以聞。帝奇弼公直，皆可其奏，以與百姓。弼曰：「爲臣逞志於君前者，非無罪也。」乃詣公車，免冠徒跣，自劾請罪。帝召之，謂曰：「卿其冠履。吾聞築社之役，蹇蹙而築

之，端冕而事之，神與之福。然則卿有何罪？自今以後，苟利社稷，益國便人者，雖復顚沛造次，卿則爲之，無所顧也。」

太武大閱，將校獵於河西，弼留守。詔以肥馬給騎人，弼命給弱者。太武大怒曰：「尖頭奴敢裁量朕也！朕還臺，先斬此奴！」弼頭尖，帝常名之曰「筆頭」，時人呼爲「筆公」。屬官懼誅。弼告之曰：「吾謂事君使田獵不適盤游，〔三〕其罪小也。不備不虞，使戎寇恣逸，其罪大也。今北狄孔熾，南虜未滅，狡焉之志，窺伺邊境，是吾憂也。故選肥馬備軍實，爲不虞之遠慮。苟使國家有利，吾寧避死乎？明主可以理干，此自吾罪。」帝聞而歎曰：「有臣如此，國之寶也。」賜衣一襲，馬二疋，鹿十頭。後車駕田於山北，獲麋鹿數千頭，詔尙書發車牛五十乘運之。帝尋謂從者曰：「筆公必不與我，汝輩不如馬運之速。」遂還。行百餘里而弼表至，曰：「今秋穀懸黃，麻菽布野，猪鹿竊食，鳥雁侵費，風波所耗，朝夕參倍。乞賜矜緩，使得收載。」帝謂左右曰：「筆公果如朕卜，可謂社稷之臣。」

初，楊難當之來也，詔弼悉送其子弟於京師。楊玄少子文德，以黃金三十斤賂弼。弼受金留文德，而遇之無禮，文德亡入宋。太武以其正直，有戰功，弗加罪責。太武崩，吳王立，以弼爲司徒。文成卽位，與張黎並坐議不合旨，俱免。有怨謗之言，其家人告巫蠱，俱伏法。時人冤之。

張黎，鴈門平原人也。〔三〕善書計，道武知待之。明元器其忠亮，賜爵廣平公，管綜機要。太武以其功舊，任以輔弼，除大司農卿。軍國大議，黎常與焉。以征赫連定功，進號征北大將軍，與樂安王範、濟南公崔徽鎮長安。清約公平，甚著聲稱，代下之日，家無餘財。太武征涼州，蠕蠕吳提乘虛入寇，黎與司空長孫道生拒擊走之。景穆初總百揆，黎與崔浩等輔政，忠於奉上，非公事不言，詔賜浩、黎布帛各千疋，以褒舊勳。吳王余立，以黎爲太尉。後文成即位，與古弼俱誅。

劉潔，長樂信都人也。昭成時，慕容氏獻女，潔祖父生爲公主家臣，乃隨入魏。賜以妻妾，生子提，位樂陵太守，封信都男。卒。潔襲提爵。數從征討，進爵會稽公。後與永安侯魏勤及功勞將軍元屈等擊吐京叛胡，爲其所執，送赫連屈丏。潔聲氣不撓，呼其字而與之言，神色自若。屈丏壯而釋之。後得還國，典東部事。明元寢疾，太武監國，潔與古弼等選侍東宮，對綜機要。

太武即位，奇其有柱石用，委以大任。及議軍國，朝臣咸推其能。遷尙書令，改爲鉅鹿公。車駕西伐，潔爲前鋒。沮渠牧犍弟董來距戰於城南，潔信卜者之言，以日辰不協，擊鼓却陣，故董來得入城。太武微嫌之。潔久在樞密，恃寵自專，帝心稍不平。

時議伐蠕蠕，潔言不如廣農積穀，以待其來，羣臣皆從其議。帝決行，乃從崔浩議。旣出，與諸將期會鹿渾谷，而潔恨其計不用，欲沮諸將，乃矯詔更期，諸將不至。時虜衆大亂，景穆欲擊之，潔執不可。停鹿渾谷六日，諸將猶不集，賊已遠遁，追至石水，不及而還。師次漠中，〔四〕糧盡，士卒多死。潔陰使人驚軍，勸帝棄軍輕還，帝不從。潔以軍行無功，奏歸罪於崔浩。帝曰：「諸將後期，及賊不擊，罪在諸將，豈在於浩？」又潔矯詔事遂發，〔五〕輿駕至五原，收潔幽之。

太武之征也，潔私謂親人曰：「若軍出無功，車駕不返，卽吾當立樂平王。」潔又使右丞張嵩求圖讖，問：「劉氏應王，繼國家後，我審有名姓不？」嵩對曰：「有姓而無名。」窮驗款引，搜嵩家，果得讖書。潔與南康公狄隣及嵩等皆夷三族，死者百餘人。潔旣居勢要，內外憚之，側目而視。籍其家，財產鉅萬。太武追忿，言則切齒。

丘堆，代人也。美容儀。初以忠謹入侍。明元即位，拾遺左右，稍遷散騎常侍。太武監國臨朝，堆與太尉穆觀等爲右弼。及即位，賜爵臨淮公，位太僕。與宗正娥清略地關右，而宜城王奚斤表留堆，合軍與赫連昌相拒。斤進擊赫連定，留堆守輜重。斤爲定禽，堆聞而棄甲走長安。帝大怒，遣西平公安頡斬堆。

娥清，代人也。少有將略，累著戰功，稍遷給事黃門侍郎。明元南巡，幸鄴，以清爲中領軍將軍，與宋兵將軍周幾等度河，略地至湖陸，以功賜爵須昌侯。與幾等遂鎮枋頭。太武初，乃還京師，進爲東平公。

後從平統萬，遂與奚斤討赫連昌，至安定。及昌弟定西走，斤追之。清欲尋水往，斤不從，遂與斤俱爲定禽。剋平涼，乃得還。後與古弼等東討馮弘，以不急戰，弘奔高麗，檻車徵，黜爲門卒而卒於家。

子延，賜爵南平公。

伊馛，代人也。少勇健，走及奔馬，善射，力曳牛却行。神䴥初，擢爲侍郎，轉三郎，賜爵汾陽子。太武將討涼州，議者咸以無水草諫，唯司徒崔浩勸行。羣臣出後，馛曰：「涼州若無水草，何得爲國？宜從浩言。」帝善之。及剋涼州，大會於姑臧，帝謂羣臣曰：「崔公智計有餘，吾亦不復奇之。正奇馛弓馬士，所見能與崔同耳。」顧謂浩曰：「馛智力如此，終至公相。」浩曰：「何必讀書，然後爲學。衞青、霍去病亦不讀書而致公輔。」帝欲以馛爲尙書，封郡公。馛以尙書務殷，公爵至重，辭之；中、祕二省，多諸文士，請參其次。帝賢之，遂拜祕書監，賜爵河南公。拜司空，清約自守，爲政舉大綱而已，不爲苛碎。

太安二年，〔六〕領太子太保。三年，與司徒陸麗等並平尙書事。薨。

子蘭襲爵，位庫部尙書。卒。

子盆生，驍勇有膽氣，累有戰功，遂爲名將。以勳賜爵平城子。爲西道都督，戰歿。贈雍州刺史。

乙瓌，代人也。其先世統部落。太武時，瓌父匹知遣瓌入貢，帝留之。瓌善騎射，手格猛獸。尙太武女上谷公主，除駙馬都尉，賜爵西平公。從駕南征，都督前鋒諸軍事，勇冠三

軍。後進爵爲王，又爲西道都將。薨，年二十九，贈太尉公，謚曰恭。子乾歸襲爵。

乾歸有氣幹，頗習書疏，尤好兵法。尚景穆女安樂公主，除駙馬都尉、侍中。獻文初，爲秦州刺史，有惠政。孝文卽位，爲中道都將。卒，謚曰康。

子海，字懷仁，位散騎侍郎。卒，謚曰孝。

海子瑗，字雅珍，尚孝文女淮陽公主，除駙馬都尉，累遷西兗州刺史。天平元年，舉兵應樊子鵠，戰敗死。

周幾，代人也。少以善射爲獵郎。明元卽位，爲左部尚書，〔七〕以軍功封交趾侯。太武以幾有智勇，遣鎮河南，威信著于外境。幾常嫌奚斤等綏撫關中失和，每至言論，形于聲色，斤等憚焉。進號宋兵將軍，率洛州刺史于栗磾以萬人襲陝城，卒于軍，軍人無不歎惜之。歸葬京師。謚曰桓。子步襲爵。

豆代田，代人也。明元時，以善騎射爲內細射。從攻武牢，詔代田登樓射賊，矢不虛

發。以功遷內三郎。從討赫連昌，乘勝追賊，入其宮門。門閉，代田踰宮而出。太武壯之，拜勇武將軍。後從討平涼，破赫連定，得奚斤等，以定妻賜之。詔斤膝行授酒於代田。敕斤曰：「全爾身命者，代田功也。」以從討和龍戰功，封長廣公。卒於統萬鎮大將。贈長廣王，諡曰恭。子周求襲爵。

車伊洛，焉耆胡也。世爲東境部落帥，恒修職貢。延和中，授平西將軍，封前部王。伊洛規欲歸闕，爲沮渠無諱斷路，伊洛連戰破之。無諱卒，伊洛前後遣使招喻其子乾壽等，及其戶五百餘家，送之京師。又率部衆二千餘人伐高昌，討破焉耆東關七城。

正平二年，伊洛朝京師，拜都官尚書，將軍、王如故。卒，諡康王，葬禮依盧魯元故事。子歇襲爵。

王洛兒，京兆人也。明元在東宮，以善騎射給事帳下，謹愿未嘗有過。明元嘗獵于灅南，冰陷沒馬。洛兒投水奉帝出，殆將凍死。帝解衣賜之，自是恩寵日隆。天賜末，帝避難

居外，洛兒晨夜侍衞，恭勤發於至誠。元紹之逆，帝左右唯洛兒與車路頭。晝居山嶺，夜還洛兒家。洛兒隣人李道潛相奉給，晨復還山。衆庶頗知，喜而相告。紹聞，收道斬之。洛兒猶冒難往返京都，通問於大臣，大臣遂出奉迎，百姓奔赴。明元還宮，社稷獲全，洛兒有功焉。

明元卽位，拜散騎常侍，賜爵新息公，加直意將軍，又追贈其父爲列侯，賜僮隸五十戶。卒，贈太尉、建平王。賜溫明祕器，載以轀輬車，使殿中衞士爲之導從，親臨哀慟者數四焉。〔八〕乃鴆其妻周氏，與合葬。子長城襲爵。

車路頭，代人也。少以忠厚選給東宮，爲帳下帥。天賜末，明元出於外，路頭隨侍竭力。及卽位，封宣城公、忠意將軍。帝性明察，羣臣多以職事遇譴，至有杖罰，故路頭優游不任事。性無害，每評獄處理，常獻寬恕之議，以此見重於朝，帝亦敬納之。卒，明元親臨哀慟，贈太保、宣城王，謚曰忠貞。喪禮一依安城王叔孫俊故事。陪葬金陵。子眷襲爵。

盧魯元，昌黎徒河人也。曾祖副鳩，仕慕容氏，爲尙書令、臨澤公。祖、父並至大官。魯元寬和有雅度，明元時，選爲通直郎，以忠謹給侍東宮，太武親愛之。即位，以爲中書侍郎，寵待彌渥。而魯元益加謹肅，帝愈親待之。內外大臣，莫不敬憚。性多容納，善與人交，好掩人過揚人美，由是公卿咸親附之。以工書有文才，累遷中書監，領祕書事。賜爵襄城公，贈其父爲信都侯。

從征赫連昌，太武親追擊，入其城門，魯元隨帝出入。是日微魯元，幾至危殆。後遷太保、錄尙書事。帝貴異之，臨幸其第，不出旬日。欲其居近，易往來，乃賜甲第於宮門南。衣食車馬皆乘輿之副。

眞君三年，駕幸陰山，魯元以疾不從。侍臣問疾，醫藥傳驛，相屬於路。及薨，帝甚悼惜之，還臨其喪，哭之哀慟。東西二宮，命太官日送奠，晨昏哭臨，訖則備奏鍾鼓伎樂。輿駕比葬三臨之。喪禮依安城王叔孫俊故事而賵送有加。贈襄城王，謚曰孝。葬於崞山，爲建碑闕。自魏興，貴臣恩寵，無與爲比。

子統襲爵，以父任，侍東宮。太武以元舅陽平王杜超女南安長公主所生妻之。車駕親自臨送，太官設供具，賞賚千計。文成即位，典選部、主客二曹。卒，贈襄城王，謚曰景。無子。

弟彌娥襲。卒，贈襄城王，謚曰恭。

魯元少子內，給侍東宮。景穆深昵之，常與臥起，同衣食。父子有寵兩宮，勢傾天下。內性寬厚，有父風，而恭愼不及。正平初，宮臣伏誅。太武以魯元故，唯殺內而厚撫其兄弟。

陳建，代人也。以善騎射擢爲三郎，遷下大夫、內行長。太武討山胡白龍，輕之，單將騎數十，每自登山。白龍伏壯士，出不意，帝墜馬，幾至不測。建以身捍賊，奮擊，殺數人，被十餘瘡。帝壯之，賜別戶二十。文成初，出爲幽州刺史，假秦郡公。帝以建貪暴懦弱，遣使就州罰杖五十。

孝文初，徵爲尙書右僕射，加侍中，進爵趙郡公。建與晉陽侯元仙德、長樂王穆亮、平原王陸叡密表啓南伐，帝嘉之。遷司徒，進爵魏郡王。帝與文明太后頻幸建第，賜建妻宴於後庭。薨，子念生襲。有罪，爵除。

來大干，代人也。父初眞，從道武避難叱候山，參創業功。官至後將軍，武原侯，與在八議。

大干驍果善騎射。永興初，襲爵，位中散。至於朝賀之日，大干常著御鎧，盤馬殿庭，朝臣莫不嗟歎。遷內三郞、幢將，典宿衞禁旅。大干用法嚴明，上下齊肅。嘗從明元校獵，見獸在高巖上，〔九〕持矟直前刺之，應手而死，帝嘉其勇壯。

太武踐阼，與襄城公盧魯元等七人俱爲常侍，常持仗侍衞，晝夜不離左右。累從征伐，以戰功賜爵廬陵公，鎭雲中，兼統白道軍事。太武以其壯勇，數有戰功，兼悉北境險要，詔使巡撫六鎭，以防寇虜。經略布置，甚得事宜。

後吐京胡反，以大干爲都將，討平之。在吐京卒。喪還，停於平城南。太武出游還，見而問之，左右以對，帝悼歎者良久。詔聽其喪入殯城內。贈司空，謚莊公。子丘頽襲爵，降爲晉興侯。

宿石，朔方人，赫連屈丐弟文陳之曾孫也。天興中，文陳父子歸魏，道武嘉之，以宗女妻焉，拜上將軍。祖若豆根，明元時賜姓宿氏，襲上將軍。父沓干，從太武征平涼有功，賜

爵漢安男。後從討蠕蠕，戰沒。

石年十三襲爵，擢爲中散，遷內行令。從於苑中游獵，石走馬引前，道峻馬倒，殞絕，久之乃蘇。由是御馬得制。文成嘉之，賜以綿帛、駿馬，改爵義陽子。又常從獵，文成親欲射猛獸。〔一〇〕石叩馬諫，引帝至高原上。後猛獸騰躍殺人。褒美其忠，許後有犯罪，宥而勿坐，賜駿馬一疋。尙上谷公主，拜駙馬都尉。位吏部尙書，進爵太山公，爲北征中道都大將。卒，追贈太原王，謚康，葬禮依盧魯元故事。太和初，子侃襲爵。

萬安國，代人也。世爲酋帥。父振，尙高陽長公主，拜駙馬都尉，位長安鎭將，爵馮翊公。

安國少明敏，以國甥復尙河南公主，拜駙馬都尉。獻文特親寵之，與同臥起。拜大司馬、大將軍，封安城王。安國先與神部長奚買奴不平，承明初，矯詔殺買奴於苑中。孝文聞之，大怒，遂賜死，年二十三。子翼襲王爵。

有稽根者，世爲紇奚部帥。皇始初，率部歸魏，尙昭成女。生子拔，位尙書令。拔尙華

陰公主，生子敬。元紹之逆也，主有功，超授敬大司馬，封長樂王。薨，子護襲，拜外都大官。根事迹遺落，故略附云。

周觀，代人也。驍勇有膂力。太武以軍功賜爵金城公，位高平鎮將。善撫士卒，號有威名。後拜內都大官，出爲秦州刺史。撫馭失和，部人薛永宗聚衆汾曲以叛。觀討永宗，爲流矢所中。太武幸蒲坂，觀聞帝至，驚怖而起，瘡重遂卒。帝怒，絕其爵云。

尉撥，代人也。父那，濮陽太守。

撥爲太學生，募從兗州刺史羅忸擊賊於陳、汝，有功，賜爵介休男。討和龍，擊吐谷渾，皆有軍功，進爵爲子。累遷杏城鎮將，大得人和。文成以撥淸平有惠績，賜以衣服。獻文卽位，爲北征都將。復爲都將，南攻懸瓠。〔二〕進爵安城侯，位北豫州刺史。卒，謚敬侯。

陸眞，代人也。父洛侯，秦州刺史。

眞少善騎射。太武以眞膂力過人，拜內三郎。眞君中，從討蠕蠕，以功賜爵關內侯。後攻懸瓠，登樓臨射城中，弦不虛發。從太武至江，還攻盱眙，〔三〕眞功居多。文成卽位，進爵都昌侯，位選部尙書。後拜長安鎭將。時初置長蛇鎭，眞率衆築城未訖，而氐豪仇傉檀等反叛。眞擊平之，卒城長蛇而還。東平王道符反于長安，以眞爲長安鎭將，賜爵河南公。長安兵人素伏其威信，〔三〕及至，皆怗然安靜。在鎭數年，甚著威稱。卒，謚曰烈。

子延，字契胡提，頗有氣幹。襲爵河南公，例降，改封汝陽侯。位懷朔鎭大將、太僕卿。受使綏慰秀容，爲牧子所害。

呂洛拔，代人也。曾祖渴侯，昭成時率戶五千歸魏。父匹知，太武時爲西部長，封滎陽公。

洛拔以壯勇知名。文成末，爲平原鎭都將。隨尉元攻宋將張永，大敗之，賜爵成武侯。卒。

長子文祖，獻文以其勳臣子，補龍牧曹奏事中散。以牧產不滋，坐徙武川鎭。後文祖

以舊語譯註皇誥，辭義通辯，爲外都曹奏事中散。後坐事伏法。

薛彪子，〔一四〕代人也。祖達頭，自姚萇時率部落歸魏。道武賜爵聊城侯，待以上客禮，賜妻鄭氏。卒，贈冀州刺史，謚曰悼。父野賭，幷、太二州刺史，封河東公，有聲稱。卒，謚曰簡。

彪子姿貌壯偉，明斷有父風。爲內行長，典奏諸曹事。當官正直，內外憚之。及文明太后臨朝，出爲枋頭鎭將。素剛簡，爲近臣所嫉，因小過，黜爲鎭門士。及獻文南巡，次山陽，彪子拜訴於路，復除枋頭鎭將。累遷開府、徐州刺史，在州甚多惠政，百姓便之。沛郡太守邵安、下邳太守張攀，咸以贓汙，彪子案之於法。安等遣子弟上書，誣彪子南通賊虜。孝文曰：「此妄矣。」推案果虛。卒，謚曰文。子琡。

琡字曇珍，形貌瓌偉。少以幹用爲典客令。每引見，儀望甚美。宣武謂曰：「卿風度峻整，姿貌秀異，後當升進，何以處官？」琡答曰：「宗廟之禮，不敢不敬；朝廷之事，不敢不忠。自此之外，非庸臣所及。」

正光中，行洛陽令，部內肅然。時以久旱，京師見囚悉召集於都亭，理問冤滯。洛陽獄唯有三人。孝明嘉之，賜縑百疋。琡本附元叉，叉廢，憂懼，由是政教廢弛，坐免官。李神軌有寵於靈太后，琡復事之。

累遷吏部郎中。先是，吏部尚書崔亮奏立停年格，不簡人才，專問勞舊。琡乃上書曰：「臣聞錦縠雖輕，不委之以學剸；瑚璉任重，豈寄之以弱力。若使選曹唯取年勞，不簡賢否，使義均行雁，次若貫魚，勘簿呼名，一吏足矣。數人而用，何謂銓衡？今黎元之命繫於守長。若其得人，則蘇息有地；任非其器，爲患更深。請郡縣之職，吏部先盡擇才，幷學通古今曉達政職者，以應其選。不拘入職遠近，年勳多少。其積勞之中，有才堪牧人者，自在先用之限。其餘不堪者，既壯藉其力，豈容老而棄之，將佐丞尉去人稍遠，小小當否，未爲多失，宜依次補敍，以酬其勞。」書奏，不報。後因引見，復陳之曰：「今四方初定，務在養人。臣請依漢氏更立四科，令三公宰貴各薦時賢，以補郡縣。明立條格，防其阿黨之端。庶令塗炭之餘，戴仰有地。」詔下公卿議之，事亦寢。

元天穆討邢杲，以琡爲行臺尚書。軍次東郡，時元顥已據酇城，邢杲又逼歷下，天穆議其所先。議者咸以杲盛，宜先經略。唯琡以杲爲聚衆無名，雖强猶賊；元顥皇室昵親，來稱義舉，自河陰之役，人情駭怨，今有際會，易生感動。待顥事決，然後迴師。天穆以羣情所

願，遂先討杲。杲降，軍還至定陶，天穆留琡行西兗州事。尋為元顥所陷。顥執琡自隨。尒朱榮破顥，天穆謂琡曰：「不用君言，乃至於此！」

天平初，拜七兵尚書。齊神武引為丞相府長史，軍國之事，多所關知。琡亦推誠盡節，屢進忠讜。神武大舉西伐，將度蒲津。琡諫曰：「西賊連年饑饉，故冒死來入陝州。但宜置兵諸道，勿與野戰。比及來年麥秋，人應餓死，寶炬、黑獺自然歸降。願無渡河。」侯景亦曰：「今舉兵極大，萬不一捷，卒難收斂。不如分為二軍，相繼而進，前軍若勝，後軍合力；前軍若敗，後軍承之。」神武皆弗納，遂有沙苑之敗。

後范陽盧仲禮反，琡與諸軍討平之。轉殷州刺史。為政嚴酷，吏人苦之。後歷位度支、殿中二尚書。天保元年，卒於兼尚書右僕射。臨終，敕其子斂以時服，踰月便葬，不聽干求贈官。自制喪車，不加彫飾，但用麻為旒蘇，繩網絡而已。〔一五〕明器等物，並不令置。

琡久在省闥，明閑簿領，當官剖斷，敏速如流。然天性險忌，情義不篤，外若方格，內實浮動。受納貨賄，曲理舞法，深文刻薄，多所傷害。人士畏惡之。魏東平王元匡妾張氏，淫逸放恣。琡初與姦通，後納以為婦。惑其讒言，遂棄前妻于氏，不認其子允。家人內忿，競相告列，深為世所譏鄙。贈開府儀同三司、尚書左僕射、青州刺史。諡曰威恭。子允嗣。

尉元字苟仁，代人也。世為豪宗。父目斤，勇略聞於當時，位中山太守。元以善射稱，爲羽林中郎，以匪懈見知。稍遷駕部給事中，賜爵富城男。和平中，遷北部尚書，進爵太昌侯。

天安元年，薛安都以徐州內附，獻文以元爲持節、都督東道諸軍事，與城陽公孔伯恭赴之。宋兗州刺史畢衆敬遣東平太守章仇樹歸款，元並納之，遂長驅而進。宋遣將張永、沈攸之等屯于下礚。安都出城見元。元依朝旨，授其徐州刺史，遣中書侍郎高閭、李璨等與安都俱還入城。別令孔伯恭撫安內外，然後元入彭城。元以永仍據險要，乃命安都與璨等同守，身率精銳，揚兵於外，分擊呂梁，絕其糧運。永遂捐城夜遁。於是遣高閭與張讜對爲東徐州刺史；李璨與畢衆敬對爲東兗州刺史。拜元開府、都督、徐州刺史、淮陽公。

太和初，徵爲內都大官。既而出爲使持節、鎮西大將軍、開府、統萬鎮都將，甚得夷人之心。三年，進爵淮陽王，以舊老見禮，聽乘步挽，杖於朝。齊高帝既立，多遣間諜，扇動新人，不逞之徒，所在蜂起。以元威名夙振，使總率諸軍以討之。東南清晏，遠近帖然。入爲侍中、都曹尚書。遷尚書令，進位司徒。

十六年，例降庶姓王爵，〔一六〕封山陽郡公。其年，頻表以老乞身，詔許之。元詣闕謝老，

引見於庭，命升殿勞宴，賜玄冠、素服。又詔曰：「前司徒山陽郡公尉元、前大鴻臚卿新泰伯游明根，並元亨利貞，明允誠素，位顯台宿，歸老私第。可謂知始知卒，希世之賢也。公以八十之年，宜處三老之重；卿以七十之齡，可充五更之選。」於是養三老、五更於明堂，國老、庶老於階下。孝文再拜三老，親袒割牲，執爵而饋；於五更行肅拜之禮；賜國老、庶老衣服有差。既而元言曰：「自天地分判，五行施則，人之所崇，莫重於孝順。然五孝六順，天下之所先，願陛下重之，以化四方。臣既年衰，不究遠趣，心耳所及，敢不盡誠。」帝曰：「孝順之道，天地之經。今承三老明言，銘之于懷。」明根言曰：「夫至孝通靈，至順感幽，故詩云：『孝悌之至，通於神明，光于四海。』〔一七〕如此則孝順之道，無所不格。願陛下念之，以濟黎庶。臣年志朽弊，識見昧然，在於愚慮，不敢不盡。」帝曰：「五更助三老以言至範，敷展德音。當克己復禮，以行來授。」禮畢，乃賜步挽一乘。詔曰：「夫尊老尚更，列聖同致，欽年敬德，綿哲齊軌。朕雖道謝玄風，識昧叡則，然仰稟先誨，企遵猷旨。故推老以德，立更以元，父焉斯彰，兄焉斯顯矣。前司徒公元、前鴻臚卿明根，並以沖德懸車，懿量歸老，故尊老以三，事更以五。雖老、更非官，耄耋罔祿，然況事既高，宜加殊養。三老可給上公祿，五更可食元卿俸。供食之味，亦同其例。」

十七年，元疾篤，帝親省疾。薨，謚景桓公，葬以殊禮，給羽葆鼓吹，假黃鉞，班劍四十

人。

子翊襲爵。遷洛，以山陽在畿內，改爲博陵郡公。卒於恒州刺史，謚曰順。

慕容白曜，慕容晃之玄孫也。父琚，歷官以廉清著稱，賜爵高都侯。終尙書左丞，謚曰簡。

白曜少爲中書吏，以敦直給事宮中。〔一八〕襲爵，稍遷北部尙書。文成崩，與乙渾共執朝政，遷尙書右僕射，進爵南鄕公。

宋徐州刺史薛安都、兗州刺史畢衆敬並以城內附，詔鎭南大將軍尉元、鎭東將軍孔伯恭赴之。而宋東平太守申纂屯無鹽，幷州刺史房崇吉屯升城，〔一九〕遏絕王使。皇興初，加白曜使持節、都督諸軍事、〔二〇〕征南大將軍，進爵上黨公。屯碻磝，爲諸軍後繼。白曜攻纂於無鹽，拔其東郭。纂遁，遣兵追執之。迴攻升城。肥城戍主聞軍至，棄城遁走，獲粟三十萬石。又下糜溝、垣苗二戍，得粟十餘萬斛。由是軍糧充足。先是，淮陽公皮豹子再征垣苗不剋，白曜一旬內頻拔四城，威震齊土。獻文下詔褒美之。升城不降，白曜縱兵陵城，殺數百人，崇吉夜遁。白曜撫其人，百姓懷之。獲崇吉母妻，待之以禮。宋遣將吳喜公欲

寇彭城，鎭南大將軍尉元請濟師，獻文詔白曜赴之。白曜到瑕丘，遇患，因停。會崇吉與從弟法壽盜宋盤陽城以贖母妻。白曜遣將軍長孫觀等率騎入自馬耳關赴之。觀至盤陽，諸縣悉降。白曜自瑕丘進攻歷城。二年，崔道固及兗州刺史梁鄒守將劉休賓並面縛而降。白曜皆釋之，送道固、休賓及其僚屬于京師。後乃徙二城人望於下館，朝廷置平齊郡懷寧、歸安二縣以居之。自餘悉爲奴婢，分賜百官。白曜雖在軍旅，而接待人物，寬和有禮。所獲崇吉母妻、申纂婦女，皆別營安置，不令士卒喧雜。及進克東陽，擒沈文秀。凡獲倉粟八十五萬斛。始末三年，築圍攻擊，雖士卒死傷，無多怨叛。三齊欣然，安堵樂業。剋城之日，以沈文秀抗倨不爲之拜，忿而撾撻，唯以此見譏。以功拜開府儀同三司、都督、青州刺史，進爵濟南王。

初，乙渾專權，白曜頗所挾附，後緣此追以爲責。四年，見誅，云謀反叛，時論冤之。白曜少子眞安，年十一，聞父被執，將自殺。家人止之曰：「輕重未可知。」眞安曰：「王位高功重，若小罪，終不至此。我不忍見父之死。」遂自縊。太和中，著作佐郎成淹上表理白曜，孝文覽表嘉愍之。

白曜弟子契，輕薄無檢。太和初，以名家子擢爲中散，遷宰官中散。南安王楨有貪暴之響，遣中散閭文祖詣長安察之。文祖受楨金寶之賂，爲楨隱而不言。事發，太后引見羣

臣，謂曰：「前論貪淸，皆云剋修。文祖時亦在中，後竟犯法。以此言之，人心信不可知。」孝文曰：「卿等自審不勝貪心者，聽辭位歸第。」契進曰：「小人之心無定，而帝王之法有常。以無恒之心奉有常之法，非所剋堪。乞垂退免。」帝曰：「契若知心不可常，卽知貪之惡矣，何爲求退？」遷宰官令，賜爵定陶男。後卒於都督、朔州刺史，謚曰克。

初，慕容氏破後，種族仍繁。天賜末，頗忌而誅之。時有免者，不敢復姓，皆以輿爲氏。〔三〕延昌末，詔復舊姓。而其子女先入掖庭者，猶號慕容，特多於他族。

和其奴，代人也。少有操行，善射御。初爲三郞。文成初，封平昌公，累遷尚書左僕射。又與河東王閭毗、太宰常英等並平尚書事。在官愼法，不受私請。遷司空，加侍中。文成崩，乙渾與林金閭擅殺尚書楊保年等。時殿中尚書元郁率殿中宿衞士欲加兵於渾。渾懼，歸咎於金閭，執以付郁。時其奴以金閭罪惡未分，出之爲定州刺史。皇興元年，長安鎭將東平王道符反，詔其奴討之，未至而道符敗。軍還，薨，內外歎惜之。贈平昌王，謚曰宣。子受襲爵。

苟頹，代人也。本姓若干。父洛拔，內行長。

頹厚重寡言，少嚴毅清直，武力過人。擢爲中散，小心謹敬。太武至江，賜爵建德男。累遷司衞監、洛州刺史。抑强扶弱，山蠻畏威，不敢爲寇。太和中，歷位侍中、都曹尙書，進爵河南公。

頹方正好直言，雖文明太后生殺不允，頹亦言至懇切。李惠、李訢之誅，頹並致諫。遷司空，進爵河東王。以舊老，聽乘步挽，杖於朝。大駕行幸三川，頹留守京師。沙門法秀謀反，頹率禁旅收掩畢獲，內外晏然。薨，謚僖王。

長子愷襲爵河東王，例降爲公。

宇文福，其先南單于之遠屬也。世爲擁部大人。祖活撥，仕慕容垂爲唐郡內史、遼東公。道武之平慕容氏，活撥入魏，爲第一客。

福少驍果，有膂力。太和中，累遷都牧給事。及遷洛，敕福檢牧馬所。福規石濟以西，河內以東，拒黃河南北千里爲牧地，今之馬埸是也。及從代移雜畜牧於其所，〔三〕福善於將

養，並無損耗。孝文嘉之。尋補司衞監。後以勳封襄樂縣男，歷位太僕卿、都官尙書、營州大中正、瀛州刺史。性忠淸，在公嚴毅，以信御人，甚得聲譽。後除都督懷朔沃野武川三鎭諸軍事、懷朔鎭將。至鎭卒，謚曰貞惠。

子延，字慶壽，體貌魁岸，眉目疏朗。位員外散騎侍郎。以父老，詔聽隨侍在瀛州。屬大乘妖黨突入州城，延率奴客逆戰，身被重瘡。賊縱火燒齋閤，福時在內，延突火入，抱福出外，支體灼爛，鬚髮盡焦。於是勒衆與賊苦戰，賊乃散走，以此見稱。累遷直寢。與万俟醜奴戰，沒。

論曰：古弼謀軍經國，〔三〕有柱石之量；張黎誠謹廉方，以勳舊見重。並纖介之間，一朝隕覆。宥及十世，乃徒言耳。劉潔咎之徒也。丘堆敗以亡身。娥淸、伊馛俱以材力見用，而馛以謀猷取異，其殆優乎。乙瓌之驍猛，周幾之智勇，代田之騎射，其位遇豈徒然也。車伊洛宅心自遠，豈常戎乎。王洛兒、車路頭、盧魯元、陳建、來大干、宿石，或誠發于衷，竭節危難；或忠存衞主，義足感人，苟非志烈，亦何能若此。宜其生受恩遇，歿盡哀榮。至如安國，以至覆亡，害盈之義也。周觀、尉撥、陸眞、呂洛拔等，咸以勇毅自進，而觀竟致貶黜，異

夫數子者矣。薛彪子世載强正，曇珍克盛家聲，美矣乎！魏之諸將，罕方面之績，尉元以寬雅之風，膺將帥之任，威名遠被，位極公老，自致乞言之地，無乃近代之一人歟！白曜出專薄伐，席卷三齊，考績圖勞，固不細矣。而功名難處，追猜嬰戮。宥賢議勤，未聞於斯日也。和其奴之貞正，苟頹之剛直，宇文福之氣幹，咸亦有用之士乎！

校勘記

〔一〕明元嘉其直而有用　諸本「直」訛「眞」，據魏書卷二八、通志卷一四七古弼傳改。以筆譬其直，所以賜名「筆」。

〔二〕吾謂事君使田獵不適盤游　諸本「適」作「過」，魏書作「適」。按「不適盤遊」，意爲不能稱心遊樂。作「過」無義，今據改。

〔三〕鴈門平原人也　魏書卷二八張黎傳同。按「平原」當作「原平」。原平，前漢屬太原郡，後漢、晉、後魏屬鴈門郡，各見漢書、後漢書、晉書地理志及魏書卷一〇六地形志上肆州鴈門郡。地形志廣武縣條也誤倒作「平原」。

〔四〕師次漢中　諸本「漠」訛作「漢」，據魏書卷二八劉潔傳改。

〔五〕又潔矯詔事遂發　諸本脫「詔」字，據通志卷一四七劉潔傳補。按魏書作「浩又言潔矯詔，事遂

發」。疑此脫「浩」字、「言」字。

〔六〕太安二年　諸本「太」訛「大」，據魏書卷四四伊馛傳改。太安，拓拔濬即文成年號。

〔七〕明元即位爲左部尚書　魏書卷三〇周幾傳「部」作「民」。北史避唐諱改。

〔八〕親臨哀慟者數四焉　諸本脫「數」字，據魏書卷三四、通志卷一四七王洛兒傳補。又魏書「親臨」上有「太宗」二字，通志有「帝」字。

〔九〕見獸在高巖上　魏書卷三〇、通志卷一四七來大干傳「獸」作「虎」。北史避唐諱改。

〔一〇〕文成親欲射猛獸　魏書卷三〇、通志卷一四七宿石傳「猛獸」作「虎」。北史避唐諱改。

〔一一〕復爲都將南攻懸瓠　諸本無「復爲都將」四字，魏書卷三〇尉撥傳有。按上文言撥「爲北征都將」，既是「南攻」，不當官名「北征」，知是因上下並有「都將」二字而誤脫。今據補。

〔一二〕還攻盱眙　諸本「攻」作「次」，魏書卷三〇陸眞傳作「攻」。按宋書卷七四臧質傳，元嘉二十八年正月，「燾自廣陵北返，便悉力攻盱眙」，則作「攻」是。若作「次」，與下文「眞功居多」不相應。今據魏書改。

〔一三〕長安兵人素伏其威信　諸本「安」下衍「平」字，據魏書删。

〔一四〕薛彪子　魏書卷四四薛野賭傳「彪」字作「虎」，北齊書卷二六薛琡傳作「豹」。「彪」「豹」都是避唐諱改。

〔一五〕但用麻爲旒蘇縄網絡而已　諸本「網」訛作「綱」，據通志卷一五三、北齊書卷二六薛琡傳改。

〔一六〕十六年例降庶姓王爵　諸本脫「六」字，據魏書卷五〇、通志卷一四七尉元傳補。降庶姓王爵事見魏書卷七下高祖紀太和十六年。

〔一七〕故詩云孝悌之至通於神明光于四海　按此語出孝經感應章，不出于詩。

〔一八〕以敦直給事宮中　魏書卷五〇慕容白曜傳「宮中」作「東宮」。按所謂「給事東宮」，是指事景穆太子。北史作「給事宮中」與原意不符。

〔一九〕幷州刺史房崇吉屯升城　諸本「升」訛「斗」，據魏書卷五〇慕容白曜傳、卷四三房崇吉傳改。升城見魏書地形志中齊州太原郡太原縣。

〔二〇〕加白曜使持節都督諸軍事　諸本脫「都」字，據魏書補。

〔二一〕皆以輿爲氏　各本「輿」作「輿」，殿本從魏書改作「輿」。按本書卷一道武紀有慕容文，通鑑卷一〇五三三三五頁作慕輿文。疑「慕容」卽「慕輿」，故慕容氏子孫改姓爲「輿」。今從殿本。

〔二二〕及從代移雜畜牧於其所　諸本「從」作「徙」，魏書卷四四宇文福傳作「從」。按此指從代北移雜畜於黃河两岸放牧。非徙於代。「徙」乃「從」之訛，今據改。

〔二三〕古弼謀軍經國　諸本「謀軍」倒作「軍謀」，魏書卷二八史臣論作「謀軍」，與「經國」相應。今據改。

北史卷二十六

列傳第十四

宋隱 從子愔　愔孫弁　弁孫欽道　弁族弟翻　翻弟子世良　世軌　翻弟世景

許彥 五世孫惇　刁雍 子遵　曾孫沖　柔

辛紹先　韋閬 孫子粲　杜銓

宋隱字處默，西河介休人也。曾祖奭，祖活，父恭，世仕慕容氏，位並通顯。慕容儁徙鄴，恭始家於廣平列人焉。

隱性至孝，專精好學。仕慕容垂，位本州別駕。道武平中山，拜隱尙書吏部郎，積遷行臺右丞，領選。以老病乞骸骨，不許。尋以母喪歸列人，既葬被徵，乃棄妻子匿於長樂，數年而卒。臨終，謂其子經曰：「汝等苟能入順父兄，出悌鄉黨，仕郡幸而至功曹史，以忠淸奉

之，足矣。不勞遠詣臺閣，恐汝不能富貴，徒延門戶累耳。若忘吾言，是死若父也。使鬼有知，吾不歸食矣。」

隱弟宣，〔一〕字道茂，與范陽盧玄、勃海高允、博陵崔建、從子悟俱被徵，拜中書博士。後拜侍郎、行司隸校尉。〔二〕卒，謚曰簡侯。

宣子謨，字乾仁，襲爵，卒於遼西太守。子鸞襲爵，位東莞太守。鸞弟瓊，字普賢，以孝稱。母曾病，季秋月思瓜。瓊夢想見之，求而遂獲，時人異之。卒於家。

悟歷中書博士、員外散騎常侍，使江南。爵列人子。〔三〕卒於廣平太守。長子顯襲爵。顯無子，養弟子弁爲後。

弁字義和。父叔珍，娶趙郡李敷妹，因敷事而死。弁至京師，見尚書李沖，因言論移日。沖異之，退曰：「此人一日千里，王佐才也。」顯卒，弁襲爵。弁與李彪州里，迭相祗好。彪爲祕書丞，請爲著作佐郎。遷尚書殿中郎中。孝文曾因朝會次，歷訪政道。弁年少官微，自下而對，聲姿清亮，進止可觀。帝稱善者久之。因是大被知遇，賜名爲弁，意取弁和獻玉，楚王不知寶之也。

遷中書侍郎兼員外散騎常侍，使齊。齊司徒蕭子良、祕書丞王融等皆稱美之，以爲志氣謇諤不逮李彪，而體韻和雅，舉止閑邃過之。轉散騎侍郎。時散騎位在中書之右。孝文曾論江左事，問弁在南興亡之數。弁以爲蕭氏父子無大功於天下，既以逆取，不能順守，必不能貽厥孫謀，保有南海。若物憚其威，身免爲幸。後車駕南征，以弁爲司徒司馬、東道副將。軍人有盜馬靽者，斬而徇，於是三軍震懼，莫敢犯法。

黃門郎崔光薦弁自代，帝不許，亦賞光知人。未幾，以弁兼司徒左長史。時大選內外羣官，幷定四海士族，弁專參銓量之任，事多稱旨。然好言人之陰短。高門大族意所不便者，弁因毀之；至於舊族淪滯而人非可忌者，又申達之。弁又爲本州大中正，姓族多所降抑，頗爲時人所怨。遷散騎常侍，尋遷右衞將軍、領黃門。弁屢自陳讓，帝曰：「吾爲相知者，卿亦不可有辭。豈得專守一官，不助朕爲政！且常侍者，黃門之庶兄，領軍者，三衞之假攝，〔四〕不足空存推讓，以棄大委。」其被知遇如此。

孝文北都之選，李沖多所參預，頗抑宋氏。弁恨沖而與李彪交結，雅相知重。及彪之抗沖，沖謂彪曰：「爾如狗耳！爲人所嗾。」及沖劾彪，不至大罪，弁之力也。彪除名，弁大相嗟慨，密圖申復。

孝文在汝南不豫，大漸，旬餘日不見侍臣，左右唯彭城王勰等數人而已。小瘳，乃引見

門下及宗室長幼諸人。入者未能皆致悲泣，惟弁與司徒司馬張海歔欷流涕，由是益重之。車駕征馬圈，留弁以本官兼祠部尚書，攝七兵事。及行，執其手曰：「國之大事，在祀與戎，故令卿綰攝二曹。」弁頓首辭謝。

弁劬勞王事，恩遇亞於李沖。帝每稱弁可爲吏部尚書，及崩，遺詔以弁爲之。與咸陽王禧等六人輔政，而弁先卒。年三十八。贈瀛州刺史，謚曰貞順。

弁性好矜伐，自許膏腴。孝文以郭祚晉魏名門，從容謂弁曰：「卿固當推郭祚之門。」弁笑曰：「臣家未肯推祚。」帝曰：「卿自漢、魏以來，旣無高官，又無儁秀，何得不推？」弁曰：「臣淸素自立，要爾不推。」侍臣出後，帝謂彭城王勰曰：「弁人身自不惡，乃復欲以門戶自矜，殊爲可怪。」

長子緯，字伯緒，襲父爵。爲給事中。坐諂事高肇，出爲益州龍驤府長史，辭疾不行。太尉、淸河王懌輔政，以緯名臣子，薦爲通直郎，辟其弟紀行參軍。靈太后臨政，委任元叉，侍寵憍盈，懌每以公理裁斷。叉甚忿恨，思害懌，遂與緯作計，以富貴許之。緯見叉寵勢日隆，乃告司染都尉韓文殊父子謀逆立懌。懌被錄禁中。文殊父子懼而逃遁。鞫無反狀，以文殊亡走，懸處大辟。置懌於宮西別館，禁兵守之。緯應反坐，叉言於太后，欲開將來告者

之路，乃黜爲燕州昌平郡守，紀爲秦州大羌令。

維及紀頗涉經史，而浮薄無行。懌尊親懿望，朝野瞻屬，維受懌眷賞而無狀構間，天下士人莫不怪忿而賤薄之。及叉殺懌，專斷朝政，以維兄弟前者告懌，徵維爲散騎侍郎，紀爲太學博士、領侍御史。叉甚昵之。維超遷通直常侍，又除洛州刺史，紀超遷尙書郎。紀字仲烈。

初，弁謂族弟世景，言「維疏險而紀識慧不足，終必敗吾業」。世景以爲不爾。至是果然。聞者以爲知子莫若父。尙書令李崇、左僕射郭祚、右僕射游肇每云：「伯緒凶疏，終敗宋氏，幸得殺身耳。」論者以爲有徵。後除營州刺史。靈太后反政，以叉黨除名，遂還鄕里。尋追其前誣告淸河王事，於鄴賜死。

子春卿早亡，弟紀以次子欽仁嗣。欽仁，武定末爲太尉祭酒。

紀，明帝末爲北道行臺，卒晉陽。子欽道。

欽道仕齊，歷位中山太守。長於撫接，然好察細事。其州府佐吏使人間者，先酬錢然後敢食。臨莅處稱爲嚴整。尋徵爲黃門侍郎，又令在東宮教太子吏事。時鄭子默以文學見知，亦被親寵。欽道本文法吏，不甚諳識古今，凡有疑事，必詢子默。二人幸於兩宮，雖諸王貴臣莫敢不敬憚。欽道又遷祕書監，仍帶黃門侍郎。乾明初，遷侍中，與楊愔同誅。

贈吏部尙書、趙州刺史。

弁族弟穎，字文賢，位魏郡太守。納貨劉騰，騰言之，以爲涼州刺史。穎前妻劉氏亡後十五年，穎夢見之。拜曰：「新婦今被處分爲高崇妻，故來辭君。」泫然涕流。穎旦見崇，言之。崇後數日而卒。

穎族弟鴻貴，爲定州平北府參軍。〔五〕送戍兵於荊州，坐取兵絹四百匹，兵欲告之，乃斬兵十人。又疏凡不達律令，見律有梟首罪，〔六〕乃生斷兵手，以水澆之，然後斬決。尋坐伏法。時人哀兵之苦，笑鴻貴之愚。

弁族弟翻。翻字飛烏，少有操行，世人以剛斷許之。孝莊時，除司徒左長史、河南尹。初，翻爲河陰令，順陽公主家奴爲劫，攝而不送，翻將兵圍主宅，執主壻馮穆，步驅向縣。時正炎暑，立之日中，流汗霑地。縣舊有大枷，時人號曰彌尾靑。及翻爲縣，主吏請焚之。翻曰：「置南牆下，以待豪右。」未幾，有內監楊小駒詣縣請事，辭色不遜，翻命取尾靑以鎖之。小駒旣免，入訴於宣武。宣武大怒，敕河南尹推之，翻具自陳狀。詔曰：「卿故違朝法，豈不欲作威以買名？」翻對曰：「造者非臣，買名者亦宜非臣。所以留者，非敢施於百姓，欲待凶暴之徒如駒者耳。」於是威振京師。

及爲洛陽，迄於河南尹，畏憚權勢，更相承接，故當世之名大致減損。卒官，贈侍中、衞將軍、相州刺史。孝武初，重贈驃騎大將軍、儀同三司、尚書左僕射、雍州刺史，謚曰貞烈。翻弟鯍，字道和，敦篤有志行。卒於太中大夫。子世良。

世良字元友。年十五，便有膽氣。後隨伯父翻在南兗州，屢有戰功。行臺、臨淮王彧與語，奇之。魏朝以尒朱榮有不臣跡，帝將圖之，密令彧將兵赴洛。彧在梁郡，稱疾，假世良都督，令還南兗發兵以聽期。世良請簡見兵三千騎，五日必到洛陽，并陳三策，彧皆不能從。

尋爲殿中侍御史，詣河北括戶，大獲浮惰。還見汲郡城旁多骸骨，移書州郡，悉令收瘞。其夜甘雨滂沱。河內太守田估贓貨百萬，世良檢按之，未竟，遇赦而還。孝莊勞之曰：「知卿所括得丁，倍於本帳。若官人皆如此用心，便是更出一天下也。」其後遷殿中。世良奏殿中主齊會之事，請改付餘曹。帝曰：「卿意不欲親庖厨邪？宜付右兵，以爲永式。」河州刺史梁景叡，枹罕羌首，恃遠不敬，「其賀正使人，頻年稱疾。秦州刺史侯莫陳悅受其贈遺，常爲送表。世良並奏科其罪。帝嘉之，謂長孫承業曰：〔七〕「宋郎中實有家風，甚可重也。」後拜清河太守。世良才識閑明，尤善政術。在郡未幾，聲問甚高。陽平郡移掩劫盜三

十餘人，世良訊其情狀，唯送十二人，餘皆放之。陽平太守魏明朗大怒云：「輒放吾賊！」及推問，送者皆實，放者皆非。明朗大服。郡東南有曲堤，成公一姓阻而居之，羣盜多萃於此。人爲之語曰：「寧度東吳會稽，不歷成公曲堤。」世良施八條之制，盜奔他境。人又謠曰：「曲堤雖險賊何益，但有宋公自屛跡。」齊天保初，大赦，郡無一囚，率羣吏拜詔而已。獄內穭生，桃樹蓬蒿亦滿。每日牙門虛寂，無復訴訟者，謂之神門。其冬，醴泉出於界內。及代至，傾城祖道。有老人丁金剛者，泣而前謝曰：「老人年九十，記三十五政。府君非唯善政，清亦徹底。今失賢者，人何以濟？」莫不攀轅涕泣。

後卒於東郡太守，贈信州刺史。世良强學，好屬文，撰字略五篇、宋氏別錄十卷。子伯宗，位侍御史。性清退好學，多所撰述。至齊亡，不徙職，遂不入仕。隋大業初，卒於家。世良弟世軌。

世軌幼自修整，好法律。天保初，歷尚書三公、二千石、都官郎中，〔八〕兼幷州長史。執獄寬平，多所全濟。爲都官郎中，有囚事枉，將決，垂致法，世軌遣騎追止之，切奏其狀，遂免。

稍遷廷尉少卿。洛州人聚結欲劫河橋，吏捕案之，連諸元徒黨千七百人。崔昂爲廷

尉，以爲反，數年不斷。及世軌爲少卿，判其事爲劫，唯殺魁首，餘從坐悉舍焉。大理正蘇珍之以平幹知名，寺中語曰：「決定嫌疑蘇珍之，視表見裏宋世軌。」時人以爲寺中二絕。南臺囚到廷尉，世軌多雪之，仍移攝御史，將問其濫狀。中尉畢義雲不送，移往復不止。世軌遂上書極言義雲酷擅。文宣引見二人，親敕世軌曰：「我知臺欺寺久，卿能執理抗衡，但守此心，勿慮不富貴。」敕義雲曰：「卿比所爲誠合死，以志在疾惡，故且一恕。」仍顧謂朝臣曰：「此二人並我骨鯁臣也。」及卒，廷尉、御史諸繫囚皆哭曰：「宋廷尉死，我等豈有生路！」贈光州刺史，謚曰平。無子，世良以第五子朝基嗣。

翻弟世景。世景少自修立，事親以孝聞。與弟道璵下帷讀誦，博覽羣言，尤精經義。族兄弁甚重之。舉秀才上第。再遷彭城王勰開府法曹行參軍。勰愛其才學，雅相器敬。孝文甚嘉異之。遷司徒法曹行參軍。世景明刑理，著律令，裁決疑獄，剖判如流。轉尙書祠部郎。彭城王勰每稱曰：「宋世景精微，尙書僕射才也。」臺中疑事，右僕射高肇常以委之。〔九〕世景旣才長從政，加之夙勤不怠，兼領數曹，深著稱績。左僕射源懷引爲行臺郎。巡察州鎭，十有餘所，黜陟賞罰，莫不咸允。還七鎭，別置諸戍，明設亭候，以備不虞。懷大相委重，還，薦之宣武，以爲不減李沖。帝曰：「朕亦聞之。」

後爲伏波將軍，行滎陽太守。鄭氏豪橫，號爲難制。濟州刺史鄭尙弟遠慶，先爲苑陵令，多所受納，百姓患之。而世景下車，召而誡之。遠慶行意自若，世景繩之以法。遠慶懼，棄官亡走。於是屬縣畏威，莫不改肅。終日坐於廳事，未嘗寢息。人間之事，巨細必知，發姦擿伏，有若神明。嘗有一吏，休滿還郡，食人雞豚。又有一幹，受人一帽，又食二雞。世景叱而告之，吏、幹叩頭伏罪。於是上下震悚，莫敢犯禁。

坐弟道璵事除名。世景友于之性，過絕於人，及道璵死，哭之，酸感行路。歲餘，母喪，遂不勝哀而卒。世景曾撰晉書，竟未得就。

遺腹子季儒，位太學博士。曾至譙、宋間，爲文弔嵇康，甚有理致。後夜寢室壞，壓而殞，時人悼傷惜之。

道璵少而敏俊，自太學博士轉京兆王愉法曹行參軍。坐愉反得罪。作詩及挽歌詞寄之朋親，以見寃痛。道璵又曾贈著作郎張始均詩，其末章云：「子深懷璧憂，余有當門病。」道璵既不免難，始均亦遇世禍，時咸怪之。

道璵從孫孝王，學涉，亦好緝綴文藻。形貌㛹陋而好臧否人物，時論甚疾之。爲北平王文學。求入文林館不遂，因非毀朝士，撰朝士別錄二十卷。會周武滅齊，改爲關東風俗傳，更廣聞見，勒成三十卷以上之。言多妄謬，篇第冗雜，無著述體。周大象末，預尉迥事，

誅死。

許彥字道謨，高陽新城人也。祖茂，仕慕容氏高陽太守。彥少孤貧，好讀書，從沙門法叡受易。太武徵令卜筮，頻驗，遂在左右，參與謀議。彥質厚愼密，與人言，不及內事，帝以此益親待之。賜爵武昌公，拜相州刺史。在州受納，多違法度，詔書切讓之，然以彥腹心近臣，弗之罪也。卒，諡宣公。

子熙襲。熙卒，子安仁襲。安仁卒，子元康襲，降爵爲侯。

熙弟宗之，歷位殿中尙書、定州刺史，封潁川公。受敕討丁零，旣平，宗之因循郡縣，求取不節。深澤人馬超毀謗宗之，宗之怒，毆殺超。超家人告狀，宗之上超謗訕朝政。文成聞之曰：「此必宗之懼罪誣超。」案驗果然，遂斬於都市。

元康弟護，州主簿。子恂，字伯禮，頗有業尙，閨門雍睦，三世同居，吏部尙書李神儁常稱其家風。位司徒諮議參軍，修起居注，拜太中大夫。卒，贈吏部尙書、冀州刺史。恂弟惇。

惇字季良。清識敏速，達於從政。位司徒主簿，以明斷見知，時人號爲「入鐵主簿」。稍遷陽平太守。時遷都於鄴，陽平爲畿郡，軍國責辦，賦斂無準；又勳貴屬請，朝夕徵求。惇並御之以道，咸以無怨，政爲天下第一。特加賞異，圖形於闕，詔頒天下。歷魏尹、齊梁二州刺史，政並有治聲。遷大司農。會王思政入據潁城，王師出討，惇常督漕，軍無乏絕。〔一〇〕引洧水灌城，惇之策也。遷殿中尙書。惇美鬚，下垂至帶，省中號「長鬚公」。齊文宣嘗因酒酣，提惇鬚稱美，〔一一〕以刀截之，唯留一握。惇懼，因不復敢長，人又號「齊鬚公」。歷御史中丞、膠州刺史、司農大理二卿。再爲度支尙書、太子少保、少師、光祿大夫、開府儀同三司、尙書右僕射、特進，賜爵萬年縣子，食下邳郡幹。〔一二〕惇年老，致仕於家。三年，卒。〔一三〕

惇少純直，晚更浮動。齊朝體式，本州大中正以京官爲之。乾明中，邢卲爲中書監，德望甚高。惇與卲競中正，遂憑附宋欽道，出卲爲刺史，朝議甚鄙薄之。雖久處朝行，歷官清顯，與邢卲、魏收、陽休之、崔劼、徐之才比肩同列，諸人或談說經史，或吟詠詩賦，更相嘲戲，欣笑滿堂，惇不好劇談，又無學術，或坐杜口，或隱几而睡，不爲勝流所重。

子文紀，武平末，度支郎中。

文紀弟文經，勤學方雅，身無擇行，口無戲言。武平末，殿中侍御史。隋開皇初，侍御

史、兼通直散騎常侍、聘陳使副、主爵侍郎。卒於相州長史。

惇兄遜，字仲讓，有幹局。乾明中，平原太守。卒，贈信州刺史。遜子文高，司徒掾。

刁雍字淑和，勃海饒安人也。曾祖協，從晉元帝度江，居京口，位尚書令。父暢，晉右衞將軍。初，晉相劉裕微時，負社錢三萬，〔四〕違時不還，暢兄逵執而徵焉。及誅桓玄，以嫌，先誅刁氏。雍與暢故吏逐奔姚興，爲太子中庶子。

及姚泓滅，與司馬休之等歸魏，請於南境自効。明元假雍建威將軍。雍遂於河、濟間招集流散，傳檄邊境。雍弟彌，時亦率衆入京口，親共討裕。裕頻遣兵破之。明元南幸鄴，雍朝於行宮。明元問曰：「縛劉裕者，於卿親疏？」雍曰：「伯父。」帝笑曰：「劉裕父子當應憚卿。」於是假雍鎭東將軍、青州刺史、東光侯，使別立義軍。又詔雍令隨機立効。雍於是招集譙、梁、彭、沛人五千餘家，置二十七營，遷鎭濟陰。遷徐州刺史，賜爵東安伯。

後除薄骨律鎭將。雍以西土乏雨，表求鑿渠，溉公私田。又奉詔以高平、安定、統萬及薄骨律等四鎭，出車牛五千乘運屯穀五十萬斛付沃野，以供軍糧。道多深沙，車牛艱阻，求於牽屯山河水之次造船水運。又以所綰邊表，常懼不虞，造城儲穀，置兵備守。詔皆從

之。詔即名此城爲刁公城，以旌功焉。皇興中，雍與隴西王源賀及中書監高允等並以耆年特見優禮，錫雍几杖，劍履上殿，月致珍羞焉。

雍性寬柔，好尙文典，手不釋書。明敏多智，凡所爲詩、賦、論、頌幷諸雜文百有餘篇。又汎施愛士，怡靜寡欲。篤信佛道，著敎誡二十餘篇以訓子孫。太和八年，卒，年九十五，謚曰簡。子遵。

遵字奉國，襲爵。遵少不拘小節，長更修改。太和中，例降爲侯。嘗經篤疾，幾死，見有神明救之，言福門子當享長年。後卒於洛州刺史，謚曰惠侯。

子楷，早卒。楷子沖。

沖字文朗。十三而孤，孝慕過人。其祖母司空高允女，聰明婦人也。哀其早孤，撫養尤篤。沖免喪後，便志學他方，高氏泣涕留之，沖終不止。雖家世貴達，及從師於外，自同諸生。于時學制，諸生悉日直監厨，沖雖有僕隸，不令代己，身自炊爨。每師受之際，發志精專，不捨晝夜，殆忘寒暑。學通諸經，偏修鄭說。陰陽、圖緯、算數、天文、風氣之書莫不關綜，當世服其精博。刺史郭祚聞其盛名，訪以疑義，沖應機解辯，無不祛其久惑。後太守范陽盧尙之、刺史河東裴植並徵沖爲功曹主簿。〔一五〕非所好也，受署而已，不關事務，唯以講

學爲心。四方學徒就其受業者，歲有數百。

沖雖儒生，而執心壯烈，不畏强禦。延昌中，帝舅司徒高肇擅恣威權，沖乃抗表極言其事。辭旨懇直，文義忠憤，太傅、淸河王懌覽而歎息。

先是，沖曾祖雍作行孝論以誡子孫，稱古之葬者，衣之以薪，不封不樹。後世聖人，易之以棺椁。至秦以後，生則不能致養，死則厚葬過度。及於末世，至蘧蒢裹尸，倮而葬者。確而爲論，並非折衷。既知二者之失，豈宜同之？當令所存者，棺厚不過三寸，高不過三尺。弗用繒綵，斂以時服。輀車止用白布爲幔，不加畫飾，名爲淸素車。又去挽歌、方相幷明器雜物。及沖祖遵將卒，敕其子孫，令奉雍遺旨。河南尹丞張普惠謂爲太儉，貽書於沖叔整，議其進退。整令與通學議之。〔一六〕沖乃致書國學諸儒，以論其事，學官竟不能答。

神龜末，沖以嫡傳祖爵東安侯。〔一七〕京兆王繼爲司空也，並以高選頻辟記室參軍。明帝將親釋奠，於是國子助教韓神固與諸儒詣國子祭酒崔光、吏部尙書甄琛，舉其才學，奏而徵焉。

及卒，國子博士高涼〔一八〕及范陽盧道侃、盧景裕等復上狀陳沖業行，議奏謚曰安憲先生，祭以太牢。子欽，字志儒，早亡。

楷弟整，字景智。少有大度，頗涉書史。太和十五年，爲奉朝請。孝文都洛，親自臨選，除司空法曹參軍。累遷黃門郎。普泰初，假征東大將軍、滄冀瀛三州刺史、大都督。尋加車騎將軍、右光祿大夫。遂逢本鄉賊亂，奉母客於齊州。既而母卒。母卽高允之女。崔光、崔亮皆經允接待，是以涼燠之際，光等每致拜焉。天平四年，卒於鄴，贈司空公，謚曰文獻。整解音律，輕財好施，交結名勝，聲酒自娛。然貪而好色，爲議者所貶。子柔。

柔字子溫。少好學，留心儀禮，性强記，至於氏族內外，皆所諳悉。居母喪以孝聞。初爲魏宣武挽郎，解巾司空行參軍。齊天保初，累遷國子博士。中書令魏收撰魏史，啓柔等同其事。柔性專固，自是所聞，收常嫌憚。

又參議律令。時議者以爲五等爵邑承襲，無嫡子，立嫡孫；無嫡孫，立嫡子弟；無嫡子弟，立嫡孫弟。柔以爲無嫡孫，應立嫡曾孫，不應立嫡子弟。議曰：

案禮，立嫡以長，故謂長子爲嫡子。嫡子死，以嫡子之子爲嫡孫，死則曾、玄亦然。然則嫡子之名本爲傳重。故喪服曰：「庶子不爲長子三年，不繼祖與禰也。」禮：「公儀仲子之喪，檀弓曰：『何居？我未之前聞也。』〔一九〕『仲子舍其孫而立其子，何也』？子服伯子曰：『仲子亦猶行古之道也。昔者文王舍伯邑考而立武王發，微子舍其孫腯而立

其弟衍。』」鄭注曰：「伯子爲親者諱耳，〔二〇〕立子非也。文王之立武王，權也。微子嫡子死，立弟衍，殷禮也。」「子游問諸孔子，孔子曰：『不，立孫。』」注曰：「據周禮。」然則商以嫡子死，立嫡子之母弟；〔二一〕周以嫡子死，立嫡子之子爲嫡孫。故春秋公羊之義，嫡子有孫而死，質家親親先立弟，文家尊尊先立孫。喪服云：「爲父後者，爲出母無服。」小記云：「祖父卒而後爲祖母後者，三年。」爲出母無服者，喪者不祭故也。〔二二〕爲祖母三年者，大宗傳重故也。今議以嫡孫死而立嫡子母弟。嫡子母弟者，則爲父後矣。嫡子母弟本非承嫡，以無嫡，故得爲父後，則嫡孫之弟，理亦應得爲父後，則是父卒然後爲祖後者服斬。既得爲祖服斬，而不得爲傳重，未之聞也。若用商家親親之義，本不應嫡子死而立嫡孫。〔二三〕若從周家尊尊之文，豈宜舍其孫而立其弟？或文或質，愚用惑焉。

小記云：「嫡婦不爲舅後者，則姑爲之小功。」〔二四〕注云：「謂夫有廢疾、他故，若死無子，不受重者。小功，庶婦之服。凡父母於子，舅姑於婦，將不傳重於嫡，及將所傳重者非嫡，服之皆如衆子庶婦也。」言死無子者，謂絕世。無子，非謂無嫡子。如其有子，焉得云無後？〔二五〕夫雖廢疾無子，婦猶以嫡爲名。嫡名既在，而欲廢其子者如禮何？禮有損益，革代相沿。〔二六〕必謂宗嫡可得而變者，則爲後服斬亦宜有因而改。

七年，卒。柔在史館未久，勤成之際，志在偏黨。魏書中與其內外通親者，並虛美過

實，爲時論所譏。

整弟宣，字季達。以功封高城縣侯，歷位都官尚書、衞大將軍、滄州刺史。卒，贈太尉公，謚曰武。

刁氏世有榮貴，而門風不甚修潔，爲時所鄙。

雍族孫雙，字子山。高祖藪，晉齊郡太守。藪因晉亂，居青州之樂安。〔二七〕至雙始歸本鄉。

雙少好學，兼涉文史，雅爲中山王英所知賞。位西河太守。爲政清簡，吏人安悅。及中山王熙起兵誅元叉，事敗，熙弟略投命於雙。雙藏護周年。時購略甚切，略懼，求送出境。雙曰：「會有一死，所難遇耳。〔二八〕今遭知己，視死如歸，願不以爲慮。」略復苦求南轉，雙乃遣從子昌送達江左。靈太后反政，知略因雙獲濟，徵拜光祿大夫。時略姊饒安主，刁宣妻也，頻訴靈太后，乞徵略還。朝廷乃以徐州所獲俘江革、祖暅二人易之。以雙與略有舊，乃令至境迎接。

明帝末，除西兗州刺史。時賊盜蜂起，州人張桃弓等招聚亡命，公行劫掠。雙至境，先遣使諭桃弓，陳示禍福，桃弓卽隨使歸罪，雙捨而不問。後有盜發之處，令桃弓追捕，咸悉

禽獲，於是州境清肅。孝莊初，行濟州刺史，以功封曲城鄉男。孝武初，遷驍騎大將軍、左光祿大夫。〔二九〕興和三年，卒，贈車騎大將軍、儀同三司、齊州刺史，謚曰清穆。

辛紹先，隴西狄道人也。五世祖怡，晉幽州刺史。父深，〔三〇〕仕西涼爲驍騎將軍。及涼後主歆與沮渠蒙遜戰於蓼泉，軍敗，失馬，深以所乘授歆，而身死於難，以義烈見稱西土。涼州平，紹先內徙，家於晉陽。明敏有識量，與廣平游明根、范陽盧度世、同郡李承等甚相友善。〔三一〕有至性，丁父憂，三年口不甘味，頭不櫛沐，髮遂落盡，故常著垂裙皁帽。自中書博士轉神部令。

皇興中，薛安都以彭城歸魏。時朝廷欲綏安初附，以紹先爲下邳太守。爲政不甚皦察，舉其大綱而已，唯敎人爲產禦賊之備。及宋將陳顯達、蕭道成、蕭順之來寇，道成謂順之曰：「辛紹先未易侵也，宜共愼之。」於是不歷郡境，徑屯呂梁。卒於郡，贈幷州刺史、晉陽侯，謚曰惠。

子鳳達，耽道樂古，有長者之名。卒於京兆王子推國常侍。

鳳達子祥，字萬福。舉司州秀才，再遷司空主簿。咸陽王禧妃，卽祥妻之妹也。及禧

構逆，親知多罹塵謗，祥獨蕭然不預。轉并州平北府司馬。有白壁還兵藥道顯，被誣爲賊，官屬咸疑之。祥曰：「道顯面有悲色。察獄以色，其此之謂乎！」苦執申之。月餘，別獲眞賊。後除郢州龍驤府長史，帶義陽太守。白早生之反也，梁遣來援，因此緣淮鎭戍，相繼降沒。唯祥堅城固守。梁又遣將胡武城、陶平虜，於州南金山之上，連營侵逼。祥出其不意，襲之，賊大崩，禽平虜，斬武城，以送京師。州境獲全。論功方有賞授，而刺史婁悅恥勳出其下，間之執政，事竟不行。胡賊劉龍駒作逆華州，除祥安定王燮征虜府長史，仍爲別將，與討胡使薛和滅之。卒，贈南青州刺史。

祥弟少雍，字季和，少聰穎，有孝行，尤爲祖父紹先所愛。紹先性嗜羊肝，常呼少雍共食，及紹先卒，少雍終身不食肝。性仁厚，有禮義，門內之法，爲時所重。稍遷司空、高陽王雍田曹參軍。少雍清正，不憚强禦，積年久訟，造次決之。請託路絕，時稱賢明。正始中，詔百官各舉所知，高陽王雍及吏部郎中李憲俱以少雍爲舉首。卒於給事中。

少雍妻王氏，有德義。少雍與從子懷仁兄弟同居。〔三〕懷仁等事之甚謹，閨門禮讓，人無間焉。士大夫以此稱美。

子元桓，〔三〕武定中，儀同府司馬。

元桓弟士遜，太師開府功曹參軍。

鳳達弟穆，字叔宗，舉茂才，東雍州別駕。初隨父在下邳，與彭城陳敬文友善。敬文弟敬武，少爲沙門，從師遠學，經久不返。敬文病臨卒，以雜綾二十四託穆與敬武。穆久不得見，經二十年，始於洛陽見敬武，以物還之，封題如故。世稱廉信。歷東荆州司馬，轉長史，帶義陽太守，領戍。雅有恤人之志。再轉汝陽太守。遇水滂人饑，上表請輕租賦。帝從之，遂敕汝陽一郡，聽以小絹爲調。除平原相。徵爲征虜將軍、太中大夫，未發，卒於郡。贈後將軍、幽州刺史。

子子馥，字元穎，早有學行，累遷平原相。父子並爲此郡，吏人懷安之。元顥入洛，子馥不從。莊帝反政，封三門縣男。天平中，除太尉府司馬。白山連接三齊，瑕丘數州之界，多有賊盜。子馥受使檢覆，因辨山谷要害宜立鎮戍之所。又諸州豪右，在山鼓鑄，姦黨多依之，又得密造兵仗。上表請破罷諸冶。朝廷善而從之。後卒於清河太守。子馥以三傳經同說異，遂總爲一部，傳注並出，校比短長。會亡，未就。

韋閬字友觀，京兆杜陵人也。世爲三輔冠族。祖楷，晉長樂清河二郡太守。父逵，慕容垂大長秋卿。

閭少有器望，遇慕容氏政亂，避地薊城。太武初，徵拜咸陽太守，轉武都太守。卒郡。子範，試守華山郡，賜爵高平男。卒。

範子儁，字穎超，早有學。少孤，事祖母以孝聞。性溫和廉讓，爲州里所稱。太和中，襲爵。歷位都水使者。宣武崩，領軍于忠矯擅威刑，儁與左僕射郭祚昏嫁，故亦同時遇害。臨終，訴枉於尙書元欽，欽知而不敢申理。儁歎曰：「吾一生爲善，未蒙善報；常不爲惡，今爲惡終。悠悠蒼天，抱直無訴！」時人咸怨傷焉。熙平元年，追贈洛州刺史，謚曰貞。子子粲。

子粲字暉茂。齊王蕭寶夤爲雍州刺史，引爲府主簿，轉錄事參軍。及寶夤反，子粲與弟子爽執志不從，相率逃免。雍州平，賜爵長安子。普泰中，累遷中書侍郎。孝武帝入關，子粲歷行臺左丞、南汾州刺史。少弟道諧爲鎭城都督。元象中，齊神武命將出討，子粲及道諧俱被獲，送於晉陽。子粲累遷南兗州刺史。齊天保初，封西峽縣男。後卒於豫州刺史，謚曰忠。

子粲兄弟十三人，並有孝行，居父喪，毀瘠過禮。既葬，廬於墓側，負土成墳。弟榮亮最知名。

榮亮字子昱。博學有文才，德行仁孝，爲時所重。歷諫議大夫、衞大將軍。卒，贈河州

刺史。子綱，字世紀，有操行，才學見稱，領袖本州，調爲中正。開皇中，位趙州長史。有子文宗、文英，並知名。

闓從叔道福。父羆，爲苻堅丞相王猛所器重，以女妻焉。仕堅爲東海太守。堅滅，奔江左，仕宋爲秦州刺史。

道福有志略，仕宋位盱眙、南沛二郡太守，領鎮北府錄事參軍。與徐州刺史薛安都謀擁州內附，賜爵高密侯，因家彭城。卒，贈兗州刺史，謚曰簡。

子欣宗，以歸國勳，別賜爵杜縣侯。歷位太中大夫、行幽州事。卒，贈南兗州刺史，謚曰簡。〔三四〕

闓從子崇，字洪基。父肅，字道壽，隨劉義眞度江，位豫州刺史。

崇年十歲，父卒，母鄭氏攜以入魏，因寓居河、洛。少爲舅兗州刺史鄭羲所器賞。位司徒從事中郎。孝文納其女爲充華嬪，除南潁川太守。不好發擿細事，恒云：「何用小察，以傷大道？」吏人感之，郡中大安。帝聞而嘉賞，賜帛二百匹。遷洛，以崇爲司州中正。尋除咸陽王禧開府從事中郎，復爲河南邑中正。崇頻居衡品，以平直見稱。出爲鄉郡太守，更

滿應代，吏人詣闕乞留，復延三年。後卒。

子猷之，釋褐奉朝請，轉給事中、步兵校尉，稍遷前、後將軍，〔三〕太中大夫，卒。猷之弟休之，貞和自守，未嘗言行忤物。歷位給事中、河南邑中正、安西將軍、光祿大夫。卒。子道建、道儒。

闡族弟珍，字靈智，孝文賜名焉。父子尙，字文叔。位樂安王良安西府從事中郎。卒，贈雍州刺史。

珍少有志操，歷位尙書南部郎。孝文初，蠻首桓誕歸款，朝廷思安邊之略，以誕爲東荆州刺史，令珍爲使，與誕招慰蠻左。珍至桐栢山，窮淮源，宣揚恩澤，莫不懷附。淮源舊有祠堂，蠻俗恒用人祭之。珍乃曉告曰：「天地明靈，卽人之父母，豈有父母，甘子肉味？自今宜悉以酒脯代用。」羣蠻從約，自此而改。凡所招降七萬餘戶，置郡縣而還。以奉使稱旨，賜爵霸城子。

後以軍功，進爵爲侯。累遷顯武將軍、郢州刺史。所在有聲績，朝廷嘉之，遷龍驤將軍，賜驊騮二匹，帛五十匹，穀三百斛。珍乃召集州內孤貧者，謂曰：「天子謂我能撫綏卿等，故賜以穀帛，吾何敢獨當。」遂以所賜，悉分與之。

尋轉荊州刺史。與尙書盧陽烏征赭陽，爲齊將垣歷生、蔡道恭所敗，〔三六〕免歸鄉里。臨別，謂陽烏曰：「主上聖明，志呑吳會。用兵機要，在於上流。若有事荊楚，恐老夫復不得停耳。」後車駕征鄧沔，復起珍爲中軍大將軍、彭城王勰長史。鄧沔旣平，試守魯陽郡。孝文復南伐，路經珍郡，加中壘將軍，正太守。珍從至淸水，〔三七〕帝曰：「朕頃戎車再駕，卿恒翼務中軍。今日之擧，亦欲引卿同行，但三鵶嶮要，非卿無以守也。」因敕還。及孝文崩於行宮，祕匿而還，至珍郡，始發大諱。

還，除中散大夫，尋加鎭遠將軍、太尉諮議參軍。卒，贈本將軍、靑州刺史，謚曰懿。

長子纘，字遵彥。年十三，補中書學生。聰敏明辯，爲博士李彪所稱。再遷侍御中散。孝文每與德學沙門談論往復，纘掌綴錄，無所遺漏，頗見知賞。累遷長兼尙書左丞。壽春內附，尙書令王肅出鎭揚州，請纘行，爲州長史。加平遠將軍，帶梁郡太守。肅薨，敕纘行州事。任城王澄代肅爲州，復啓纘爲長史。澄出征之後，梁將姜慶眞乘虛攻襲，遂據外郭。雖尋克復，纘坐免官。卒。

纘弟彧，字遵慶，亦有學識。解褐奉朝請，稍遷平遠將軍、東豫州刺史。綏懷蠻左，頗得其心。蠻酋田益宗子魯生、魯賢先叛父南入，數爲寇掠。自彧至州，魯生等咸䟈啓修敬，不復爲害。彧以蠻俗不識禮儀，乃立太學，選諸郡生徒於州總敎。又於城北置崇武館以習

武焉。州境清肅。罷還，遇大將軍、京兆王繼西征，請爲長史。尋以本官兼尙書，爲豳、夏行臺，以功封陰盤縣男。卒，贈撫軍將軍、雍州刺史，謚曰文。

子彪襲。孝莊末，爲藍田太守，因仕關西。

彪弟融，以軍功賜爵長安伯。稍遷大司馬開府司馬。融娶司農卿趙郡李瑾女，疑其妻與章武王景哲姦通，乃刺殺之。懼，亦自殺。

或弟朏，〔三八〕字遵顯，少有志業。年十八，辟州主簿。時屬歲儉，朏以家粟造粥，以飼飢人，所活甚衆。解褐太學博士。稍遷右軍將軍，爲荊、郢和糴大使。南郢州刺史田夷啓稱朏父珍往任荊州，恩洽夷夏，乞朏充南道別將，領荊州驍勇，共爲腹背。詔從之。未幾，行南荊州事。遷東徐州刺史。梁遣其郢州刺史田粗愭率衆來寇，朏於石羊岡破斬之，以功封杜縣子。卒於州，贈侍中、雍州刺史，〔三九〕謚曰宣。

長子鴻，字道衍，頗有幹用，累遷中書舍人。天平三年，坐漏泄，賜死於家。

杜銓字士衡，京兆人，晉征南將軍預五世孫也。祖胄，苻堅太尉長史。父凝，慕容垂祕書監，仍僑居趙郡。

銓學涉，有長者風，與盧玄、高允等同被徵爲中書博士。初，密太后父豹喪在濮陽，太武欲令迎葬於鄴，謂司徒崔浩曰：「天下諸杜，何處望高？朕今方改葬外祖，意欲取杜中長老一人，以爲宗正，令營護凶事。」浩曰：「京兆爲美。中書博士杜銓，其家今在趙郡，是杜預後，於今爲諸杜最。」密召見，銓器貌瓌雅，太武感悅，謂浩曰：「此眞吾所欲也。」以爲宗正，令與杜超子道生送豹喪柩，致葬鄴南。銓遂與超如親。超謂銓曰：「既是宗近，何緣僑居趙郡？」乃延引同屬魏郡。再遷中書侍郎，賜爵新豐侯。卒，贈相州刺史、魏縣侯，謚曰宣。

子振，字季元。舉秀才，卒於中書博士。

振子遇，字慶期，位尚書起部郎。竊官材瓦起立私宅，清論鄙之。卒於河東太守，贈都官尚書、豫州刺史，謚曰惠。

銓族孫景，字宣明，學通經史。州府交辟，不就。

景子裕，字慶延，雖官非貴仕，而文學相傳。仕齊，位止樂陵令。齊亡，退居敎授，終于家。

子正玄，字知禮，少傳家業，耽志經史。隋開皇十五年，舉秀才，試策高第。曹司以策過左僕射楊素，怒曰：「周孔更生，尙不得爲秀才，刺史何忽妄舉此人？可附下考。」乃以策

抵地，不視。時海內唯正玄一人應秀才，餘常貢者，隨例銓注訖，正玄獨不得進止。曹司以選期將盡，重以啓素。素志在試退正玄，乃手題使擬司馬相如上林賦、王褒聖主得賢臣頌、班固燕然山銘、張載劍閣銘、白鸚鵡賦，曰：「我不能爲君住宿，可至未時令就。」正玄及時並了。素讀數徧，大驚曰：「誠好秀才！」命曹司錄奏。屬吏部選期已過，注色令還。期年重集，素謂曹司曰：「秀才杜正玄至。」又試官人有奇器闕並立成，文不加點。素大嗟之，命吏部優敍。曹司以擬長寧王記室參軍。時素情背曹官，及見，曰：「小王不盡其才也。」晉王廣方鎭揚州，妙選府僚，乃以正玄爲晉王府參軍。後豫章王鎭揚州，又爲豫章王記室。卒。

正玄弟正藏，字爲善，亦好學，善屬文。開皇十六年，舉秀才。時蘇威監選，試擬賈誼過秦論及尚書湯誓、匠人箴、連理樹賦、几賦、弓銘，應時並就，又無點竄。時射策甲第者合奏，曹司難爲別奏，抑爲乙科。正藏訴屈，威怒，改爲丙第，授純州行參軍。遷梁郡下邑縣正。大業中，與劉炫同以學業該通，應詔被舉。時正藏弟正儀貢充進士，正倫爲秀才，兄弟三人同時應命，當世嗟美之。著作郎王劭奏追修史，司隸大夫薛道衡奏擬從事，〔四〇〕並以見任且放還。九年，從駕征遼，爲夫餘道行軍長史。還至涿郡，卒。

正藏爲文迅速，有如宿構。曾令數人並執紙筆，各題一文，正藏口授俱成，皆有文理。爲當時所異。又爲文軌二十卷，論爲文體則，甚有條貫。後生實而行之，多資以解褐，大行

於世，謂之杜家新書云。

論曰：宋隱操行貞白，遺略榮名，宣、愔並保退素，咸見徵辟，可謂德門者矣。羲和以才度見知，迹參顧命，拔萃出類，當有以哉！無子之歎，豈徒羊舌！宗祀不亡，蓋其幸也。翻剛鯁自立，猛而斷務。世良昆季，雅有家風。道謨卜筮取達，季良累於學淺。刁雍才識恢遠，著聲立事，禮遇優隆，世有人爵，堂構之義也。辛、韋不殞門風。杜銓所在爲重。正玄難兄難弟，信爲美哉！

校勘記

〔一〕隱弟宣　按魏書卷三三宋隱傳，隱叔父洽，洽第四子宣。則宣是隱從弟。這裏疑脫「從」字。

〔二〕行司隸校尉　諸本「隸」作「徒」，魏書作「隸」。按司徒屬官無校尉。司隸校尉乃漢魏舊官名，北魏初期，可能沿用。本書卷三一、魏書卷四八高允傳，載允所撰徵士頌，也稱宋宣官爲行司隸校尉。今據改。

〔三〕愔歷中書博士員外散騎常侍使江南爵列人子　按上引高允徵士頌作「列人侯」。錢氏考異卷

三九云：「按魏書，隱第三子溫，世祖時徵拜中書博士，卒，追贈列人定侯。疑溫與愔本一人耳。」

〔四〕且常侍者黃門之庶兄領軍者三衞之假攝　殿本從魏書卷六三宋弁傳改「庶兄」爲「鼺冗」。按散騎常侍官階在黃門侍郎之上，但是所謂「諷議左右，從容獻納」的閒官；黃門侍郎在門下省，「掌獻納諫正及司進御之職」，却是機要位置，故以「庶兄」譬喻常侍。疑魏書誤。又魏書「三衞」作「二衞」。按「二衞」指左衞將軍、右衞將軍。領軍將軍與左右二衞，都掌宿衞，地位相當。「三衞」疑誤。

〔五〕爲定州平北府參軍　諸本「平北」誤倒，據魏書乙。

〔六〕又疏凡不達律令見律有梟首罪　諸本脫訛作「又疏凡不達見令律有梟首罪」，今據魏書改正。

〔七〕謂長孫承業曰　諸本「承」作「永」。按長孫稚字承業，見魏書卷二十五、本書卷二二。魏末別無「長孫永業」，此形似致訛，今改正。

〔八〕歷尙書三公二千石都官郎中　諸本「歷」下有「三」字。按隋書卷二七百官志中，尙書省有三公郎中、二千石郎中、都官郎中，都是職掌刑獄。宋世軌歷任此官，並非三爲尙書。此「三」字誤衍，今删去。

〔九〕右僕射高肇常以委之　諸本「高肇」作「游肇」，魏書卷八八宋世景傳作「高肇」。按本書卷八〇

高肇傳，肇爲右僕射在宣武時魏書八三高肇傳作左僕射，誤，魏書卷三四、本書卷五五游肇傳，其爲右僕射是在明帝時。此下見「宣武」，又云世景「坐弟道璵事除名」，而道璵預元瑜事死，是在宣武時，知作「高肇」是。今據改。

〔一〇〕惇常督漕軍無乏絕　諸本脫「漕」字，據北齊書卷四三許惇傳補。

〔一一〕提淳鬚稱美　北齊書及通志「提」作「捉」。張森楷疑「提」是「捉」之訛。

〔一二〕食下邳郡幹　諸本「食」下衍「邑」字，據北齊書刪。

〔一三〕三年卒　按上脫年號。張森楷據北齊書卷八後主紀武平三年八月有「以特進許季良爲左僕射」的記載，認爲當脫「武平」二字。

〔一四〕負社錢三萬　「三」，百衲本作「二」，南、北、汲、殿四本作「一」，魏書卷三八刁雍傳作「三」。按宋書卷一武帝紀作「三」。今從魏書改。

〔一五〕後太守范陽盧尙之刺史河東裴桓並徵沖爲功曹主簿　張森楷云：「『桓』當作『植』。」按魏書卷七一裴植傳，植曾爲瀛州刺史。上文云：「刺史郭祚聞其盛名，訪以疑義。」查魏書卷六四郭祚傳，祚也曾爲瀛州刺史，則此「刺史」，必是瀛州刺史。刁沖是渤海饒安人。據魏書地形志，渤海郡屬冀州，饒安縣屬滄州浮陽郡。但瀛州是太和十一年分定州之河間、高陽，冀州之章武、浮陽置。滄州又是熙平二年分瀛、冀二州置，治饒安城。又據魏書卷四七盧尙之傳，尙之曾爲章武內史

郎太守，可能饒安縣是先屬渤海，後改屬章武，又改屬浮陽，而先後隸于冀州、瀛州、滄州。所以盧尙之、裴植得以郡州長官資格辟刁沖爲僚屬。張氏說「桓」爲「植」之訛，當是。

〔一六〕貽書於沖叔整議其進退整令與通學議之　諸本脫「議其進退整」五字，據魏書卷八四刁沖傳補。

〔一七〕神龜末沖以嫡傳祖爵東安侯　諸本「神龜」作「神麚」，魏書無此三字。按「神麚」是太武帝年號，沖不得於此時襲爵。據魏書卷三八刁雍傳，沖祖遵死於熙平元年。熙平後卽爲神龜，則沖襲祖爵必是在神龜時，今據改。

〔一八〕國子博士高涼　張森楷云：「『涼』當作『諒』。」按高諒見魏書卷五七、本書卷三一高祐傳，明帝時曾官國子博士，時間相合，張說當是。

〔一九〕檀弓曰何居我未之前聞也　諸本脫「何居」二字，據北齊書卷四四刁柔傳及禮記檀弓補。

〔二〇〕伯子爲親者諱耳　諸本「伯」訛「仲」，據禮記檀弓鄭注原文改。「伯子」指子服伯子。

〔二一〕注曰據周禮然則商以嫡子死立嫡子之母弟　諸本脫「曰據周禮然則」六字，據北齊書補。

〔二二〕爲出母無服者喪者不祭故也　諸本脫「出」字，「服」下脫「者」字，據北齊書補。按禮記喪服小記原文云：「爲父後者，爲出母無服。無服也者，喪者不祭故也。」這裏刁柔引文有省略。

〔二三〕本不應嫡子死而立嫡孫　諸本「應」下衍「舍」字，「嫡子」下脫「死」字，據北齊書南監本及册府

卷五八三六九八七頁刪補。

〔二四〕小記云嫡婦不爲舅後者則姑爲之小功　諸本脫「不」字，「舅」下衍「姑」字，「則」下衍「舅」字，據北齊書及禮記喪服小記補刪。

〔二五〕如其有子焉得云無後　諸本脫「有」字，據北齊書及通志卷一五五刁柔傳補。

〔二六〕禮有損益革代相沿　諸本脫「禮」字，據北齊書補。

〔二七〕藪因晉亂居青州之樂安　諸本「樂安」倒作「安樂」，魏書卷三八刁雙傳作「樂安」。按魏書卷一〇六地形志、晉書卷十五地理志，青州有樂安，無「安樂」，今據改。

〔二八〕會有一死所難遇耳　魏書作「人生會有一死，死所難遇耳」。疑此脫一「死」字。

〔二九〕遷驍騎大將軍左光祿大夫　魏書作「驃騎大將軍」。按魏書卷一一三官氏志，驍騎將軍在第四品，無加大之例，且與其加官左光祿大夫（在第二品）的品級不合。魏書作「驃騎」是。但魏書也衍「大」字。下文說「卒贈車騎大將軍、儀同三司」。贈官例高於實官，驃騎位在車騎之上，若生前已官驃騎大將軍，絕無死後方贈車騎大將軍之理。據周書卷二四盧辯傳，驃騎將軍例加左光祿大夫，車騎大將軍例加儀同三司。刁雙生前官驃騎將軍、左光祿大夫，死后贈車騎大將軍、儀同三司，於次序正合。盧辯傳所敍雖爲西魏、北周制度，實亦承襲北魏。此處「驍」爲「驃」之訛，「大」字誤衍。

〔三〇〕父深　魏書卷四五辛紹先傳「深」作「淵」，北史避唐諱改。

〔三一〕同郡李承等甚相友善　諸本「承」下衍「昭」字，「友」下無「善」字，據魏書删補。李承，李寶之子，見魏書卷三九李寶傳，本書卷一〇〇敍傳。李氏稱隴西狄道人，故與紹先爲同郡。

〔三二〕少雍與從子懷仁兄弟同居　諸本「子」作「弟」，魏書作「子」。按魏書明言懷仁爲少雍兄祥之子。今據改。

〔三三〕子元桓　魏書「桓」作「植」。張森楷云：「據魏收傳本書卷五六有辛元植，則作『植』是。」按本書卷五〇辛德源傳另見辛元植，官司空司馬，與魏收傳所見者官銜相同。疑此辛元桓是另一人。否則是北史重出。

〔三四〕謚曰簡　按其父謚簡，不應父子同謚，疑此三字衍。

〔三五〕稍遷前後將軍　魏書卷四五韋閬傳無「後」字。

〔三六〕爲齊將垣歷生蔡道恭所敗。　魏書「恭」作「貴」。按南齊書卷五七魏虜傳亦作「貴」，此作「恭」誤。

〔三七〕珍從至清水　魏書「清」作「濟」。按孝文此次南伐，是進攻南陽。由魯陽到南陽，途中無清水，亦無濟水。隋書地理志中，淯陽郡武川縣有淯水。魏書地形志荆州有北淯郡，錢大昕以爲是北淯之訛。疑此「淸」亦是「淯」之誤。

〔三八〕或弟朏　諸本脫「或」字，據魏書補。

〔三九〕卒於州贈侍中雍州刺史　諸本脫「州贈」二字，據魏書補。

〔四〇〕司隸大夫薛道衡奏擬從事　各本「隸」作「轂」，宋本作「隸」。按本書卷三六薛道衡傳作司隸大夫。司隸大夫隋煬帝大業三年置，所屬有從事。見隋書卷二八百官志。今從宋本。